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本次发行股票拟在创业板上市，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Olight Group Co., Ltd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21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2栋60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致投资者的声明

一、发行人上市的目的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主要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可广泛运用于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以及娱乐狩猎等场景。通过多年的产品迭代、技术升级和商业模式探索，公司已成长为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知名企业，并于2025年入选“广东省制造业企业500强（第268名）”和“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经审慎决策拟定了本次创业板上市计划。公司未来若成功实施本次发行上市，将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增强资本实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提升公众形象、市场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同时，本次发行上市将推动公司引入更加严格的监管机制，促进公司向更加规范、透明的方向发展，进一步增强资源整合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有助于公司更全面地履行社会责任，实现企业的长期稳定发展，为社会和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二、发行人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开展规范运作，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自设立以来，公司持续完善内控制度，已形成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运作规范且监督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通过自主开发的OMall（傲雷商城系统）、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OBD（傲雷大数据系统）、OIM（傲雷智造系统）、OCLOUD（傲雷云系统）等IT系统，打通了前台、中台、后台等各个业务层面的重要环节，并与外部引进的SAP、WMS、APS、PLM等IT系统高效协同，共同支撑公司线上销售业务的运

营及日常经营管理，全面构建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数据型内部控制体系和执行机制。

三、发行人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募集资金使用规划

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计划用于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中：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拟建设研发中心，改善现有研发办公条件，通过引进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和高素质人才，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促进公司产品更新换代；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拟强化营销渠道体系建设，通过打造良好品牌形象增强公司的品牌竞争力，并提升公司的信息化运营能力；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建设自有生产基地，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打造智能化、自动化的生产线，进而提升公司生产布局的自主可控性及经营稳定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增加公司营运资金规模，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进而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有助于持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保障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顺利实现。

四、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主要通过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实现产品的全球化销售，并以自主构建的 IT 系统充分支撑市场开拓与业务运营，是传统制造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代表性企业。此外，依托“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公司突破了制造业传统线下销售渠道的固有限制，实现对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全球主要市场的业务覆盖。这一模式不仅展现出产品出口的新业态，更有利于服务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由 119,190.11 万元增长至 166,534.8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8.2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由 5,727.43 万元增长至 8,527.99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2.02%，公司经营业绩总体呈现出稳健增长趋势，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以创新创造成就全球移动照明及关联领域领导者，并最终进入中国制造 500 强”的企业愿景，以“照亮世界”为战略使命，在消费

级移动照明领域进一步深耕细作：一是持续引进一流人才，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不断优化产品体验，释放品牌潜力；二是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夯实本土化运营能力、完善仓储体系，全面提升经营质量，巩固市场地位；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将依托庞大的粉丝群体与优势渠道，积极开拓新品类业务，深挖市场潜力，致力于成为消费级移动照明及关联领域具有全球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的领航企业。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签字）：



范 江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417.2380 万股，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3,667.000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目 录

声明	1
致投资者的声明	2
一、发行人上市的目的	2
二、发行人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
三、发行人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及募集资金使用规划	3
四、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发展规划	3
发行概况	5
目 录	6
第一节 释义	11
第二节 概览	16
一、重大事项提示	16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9
三、本次发行概况	2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1
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24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5
七、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盈利预测信息	36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36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36
十、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6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9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39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43
三、其他风险	4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46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61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61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62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63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72
八、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情况.....	94
九、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94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规情况.....	95
十一、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95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115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20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22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的持股情况	123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124
十七、发行人本次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或期权激励及相 关安排.....	125
十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30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134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134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竞争情况.....	158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210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216
五、发行人的主要资产情况.....	221
六、发行人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231
七、发行人环保及安全生产情况.....	252
八、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256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57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257
二、财务报表.....	25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261
四、关键审计事项以及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264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65
六、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291
七、分部信息.....	295
八、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96
九、主要财务指标.....	297
十、经营成果分析.....	298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336
十二、偿债能力分析、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354
十三、报告期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情况.....	368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68
十五、盈利预测报告.....	369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369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70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70
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372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	372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377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377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377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379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381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381
六、同业竞争情况.....	383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384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401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及决策程序	401
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差异情况、有关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监督机制	401
三、董事会关于股东回报事宜的专项研究论证情况及安排理由	405
四、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计划内容、制定的依据和可行性以及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	405
五、发行人长期股东回报规划及其主要考虑因素和基本原则	409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情况	409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410
一、重大合同	410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414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14
第十一节 声明	415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15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声明	416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417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418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419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420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421
五、审计机构声明	422
六、验资机构声明	423
第十二节 附件	424
一、备查文件	424
二、查阅时间、地点	425
三、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425
四、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428

五、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说明.....	451
六、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454
七、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455
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473
九、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484
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	537
十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70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性释义		
本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傲雷科技/傲雷集团	指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傲雷电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傲雷移动	指	深圳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完成注销
傲飞翔	指	萍乡傲飞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新翔傲	指	萍乡新翔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协同傲	指	萍乡协同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深傲协	指	萍乡深傲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每文投资	指	深圳市每文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傲为咨询	指	深圳傲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高新投	指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加法贰号	指	深圳市加法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同创伟业	指	西藏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傲雷壹号	指	共青城傲雷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傲雷贰号	指	共青城傲雷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傲雷叁号	指	共青城傲雷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傲雷肆号	指	共青城傲雷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傲雷伍号	指	共青城傲雷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傲雷陆号	指	共青城傲雷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傲雷柒号	指	共青城傲雷柒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傲雷捌号	指	共青城傲雷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傲雷玖号	指	共青城傲雷玖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合嘉联电	指	吉安市合嘉联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南海成长湾科	指	深圳南海成长湾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冰川网络	指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中山西湾	指	中山西湾招商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常州高新投	指	常州高新投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高远共赢	指	深圳市高远共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创新资本	指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东莞傲雷	指	东莞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
深圳傲柏	指	深圳市傲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
重庆傲雷	指	重庆市傲雷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
中山傲雷	指	中山市傲雷移动照明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
中山傲点	指	中山市傲点光学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山市傲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79.68%的一级子公司
美国傲雷	指	Olightstore USA Inc.，公司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
香港傲雷	指	Olight Ecommerce Technology Co., Limited，公司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
德国傲雷	指	Olight GmbH，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傲雷国际	指	Ol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公司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
广迪数码	指	深圳市广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傲雷光影	指	深圳傲雷光影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傲维电商	指	深圳傲维电商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注销
中山傲彩	指	中山市傲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 95.89%的二级子公司
香港傲点	指	Osight HK Limited，曾用名 Obuy Trading Limited、Olight Trading Limited，公司间接持股 79.68%的二级子公司
中山傲宇	指	中山市傲宇制造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 95.89%的三级子公司
傲雷制造	指	中山市傲雷制造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山市傲雷照明有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
中山傲曦	指	中山市傲曦照明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傲枫极光	指	深圳市傲枫极光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傲枫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曾间接持股 84.00%的二级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注销
加拿大傲雷	指	Canada Olight Ecommerce Inc.，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法国傲雷	指	Olight Sas，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澳大利亚傲雷	指	Olight Australia Pty Ltd，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日本傲雷	指	Olight 株式会社，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英国傲雷	指	UK Olight Limited，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西班牙傲雷	指	Olight TK Ecommerce, S.L.U.，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完成注销
美国 Olink	指	Olink Freight Solutions LLC，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三级子公司
韩国傲雷	指	Olight Korea Co., Ltd，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美国傲点	指	Osight Inc.，公司间接持股 79.68%的二级子公司
香港傲阳	指	Oyang Trading Limited，公司曾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完成注销

意大利傲雷	指	Olight S.R.L，公司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
深圳傲阳	指	深圳市傲阳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曾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注销
美国傲柏	指	Obuy.Com Inc.，公司曾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注销
墨西哥傲雷	指	Olight Ecommerce Mexico, S.A. De C.V.，公司曾间接持股 51.00%的二级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对外转让
深圳傲华	指	深圳市傲华移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曾直接持股 100.00%的一级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注销
南非傲雷	指	Olight (Pty) Ltd.，公司曾间接持股 100.00%的二级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完成注销
深圳潜龙	指	深圳市潜龙创意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曾直接持股 51%的一级子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完成注销
东莞傲雷深圳分公司	指	东莞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傲雷科技深圳分公司	指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山傲点深圳分公司	指	中山市傲点光学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东莞傲雷中山分公司	指	东莞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傲雷制造深圳分公司	指	中山市傲雷制造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亚马逊/Amazon	指	亚马逊公司及其分支机构（Amazon.com, Inc., NASDAQ: AMZN），最早开始经营电子商务的公司之一
eBay	指	eBay 公司及其分支机构（NASDAQ: EBAY），是全球知名的网络交易平台之一
赛维时代	指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为 301381.SZ
华宝新能	指	深圳市华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为 301327.SZ
安克创新	指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为 300866.SZ
绿联科技	指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为 301606.SZ
本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	指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最近三年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经 2026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实施）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7 号》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第七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7 号》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3,417.238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专业释义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是一种可以将电能转化为光能的半导体器件
白炽灯	指	灯丝通电加热到白炽状态，利用热辐射发出可见光的电光源
B2C	指	Business-to-Consumer，是一种销售产品和服务的对象直接为消费者的商业零售模式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是一种销售产品和服务的对象为企业、公司的商业模式
线上销售	指	通过互联网进行产品销售
B 端客户	指	交易对象为零售商、贸易商等企业类客户
EDC 手电	指	专为满足 EDC（Every Day Carry）需求而设计的手电，具有体积较小、重量较轻、便于携带等特点
亚马逊 VC	指	Amazon Vendor Central（亚马逊供应商中心）的缩写，卖家通过该模式将产品主要以买断的形式销售给亚马逊，亚马逊全权负责后续运输、销售、客服和售后等
亚马逊 FBA	指	Fulfillment By Amazon 的缩写，亚马逊店铺卖家将自身产品运送至当地亚马逊仓库中，由亚马逊在海外提供专业的仓储和物流服务，由其负责货物的选拣、储存、包装和运输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的缩写，原始设计制造，是一种特殊形式的合同安排，委托方一般具有销售渠道等核心资源，由代工企业提供从研发、设计到生产、后期维护的部分或全部服务，产品生产后冠以委托方的品牌，并由委托方负责销售
SMT	指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的缩写，即表面组装技术（表面贴装技术），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他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再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CNC	指	Computerized Numerical Control 的缩写，是一种通过计算机进行编程，从而自动控制加工设备（如机床、路由器、3D 打印机等）的技术
KOL	指	Key Opinion Leader 的缩写，关键意见领袖，拥有更多、更准确的产品信息，且为相关群体所接受或信任，并对该群体的购买行为有较大影响力的人
私域流量	指	私域流量是指从公域（Internet）、他域（平台、媒体渠道、合作伙伴等）引流到自己私域（品牌官网、客户名单），以及私域本身产生的流量（访客）
SAP	指	由德国 SAP 公司（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开发的集成化企业管理软件解决方案套件，主要模块有财务控制、物流、生产和采购等
WMS	指	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 的缩写，仓库管理系统
APS	指	Advanced Planning and Scheduling 的缩写，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
PLM	指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 的缩写，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IPD	指	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 的缩写，集成产品开发，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从流程重整和产品重整两个方面来达到缩短产品上市时间、提高产品利润、有效地进行产品开发
DCMM	指	Data Management Capability Maturity Assessment Model 的缩写，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系我国在数据管理领域发布的首个国家推荐性标准（GB/T 36073-2018），旨在为组织的数据管理能力提供统一的评估框架，该标准系统性地定义了数据管理的 8 个核心能力域（如数据战略、数据治理、数据架构、数据应用等）和 5 个成熟度等级（从低到高依次为：初始级、受管理级、稳健级、量化管理级、优化级），用于全面衡量一个组织数据管理和应用的成熟度水平
DIY	指	Do It Yourself 的缩写，指不依赖专业工匠，由个人自行完成物品的制作、组装、维修或改造的行为与理念
C2M	指	Customer to Manufacturer 的缩写，指一种新型的工业互联网电子商务模式，其核心是让消费者直接通过平台向制造商发送个性化需求，制造商根据订单进行小批量、快速响应式的生产，从而消除中间环节，实现定制化并减少库存
DTC	指	Direct to Consumer 的缩写，即直接面向消费者，指品牌商或制造商绕过传统的批发商、零售商等中间渠道，直接通过自有线上平台（如品牌官网、官方 App）或直营门店将产品销售给终端消费者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的全部内容。

1、海外销售集中的风险

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报告期各期来源于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8.87%、98.63%和 98.57%，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北美洲和欧洲等地区。同时，为支持全球化销售，公司已在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法国、日本等国家设立子公司来具体负责当地市场的销售业务。但伴随着全球政治环境和经济形势愈加复杂，国际贸易摩擦频发，部分国家通过调整进口、关税、外汇等政策推行贸易保护主义以保护本国产业，可能会造成全球供应链波动加剧、物流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上升等不利情况。同时，公司境外经营需遵守不同国家和地区在税收、知识产权、隐私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反不正当竞争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要求可能随着当地经济社会的发展而动态变化。若未来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国家和地区的贸易政策、政治经济环境以及相关监管要求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管理层未能及时、准确把握相关区域的经营环境及监管要求变化情况，将对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以及经营业绩的稳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新技术及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随着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行业技术迭代与产品更新换代速度持续加快，LED 芯片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电池储能技术、光学设计技术等核心领域不断涌现突破性创新，市场需求也向智能化、多功能化、轻量化等方向快速演进。在此背景下，公司必须持续加大研发资源投入、完善研发体系建设并

扩充专业研发团队，紧密跟踪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趋势，不断丰富技术储备，才能巩固并提升公司现有的技术优势和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6,435.44 万元、7,428.30 万元和 8,911.4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0%、5.50%和 5.35%。尽管公司报告期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但新技术与新产品的研发具有周期长、不确定性高等特点，部分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可能短期内无法实现商业化成果转化，个别重点研发项目亦存在技术攻关失败的风险，前述情形均可能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亚马逊平台销售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线上销售主要采用“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也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亚马逊渠道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1.72%、47.52%和 54.17%，占比较高。亚马逊平台是欧美国家消费者的主要线上购物平台，如果亚马逊平台未来由于市场竞争、经营策略变化或当地国家政治经济环境变化而造成市场份额降低，而公司未能及时调整销售渠道策略，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如果未来亚马逊平台的店铺注册管理政策、销售政策、结算政策、平台费用率政策等发生不利于销售方的调整，或亚马逊平台调整经营策略，或公司不能够持续满足平台的规则要求，也可能对公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存货管理的风险

公司主要依托“Olight”品牌布局境内外市场，并采用“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为快速响应市场需求，保障产品供应的充足性及跨境物流运输的及时性，提升境外客户的消费体验，公司需要提前准备一定规模的存货。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存货规模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627.73 万元、21,413.23 万元和 26,659.26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0.05%、34.25%和 41.93%，主要包括存放在境内自有仓库的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处于海运状态的在途存货以及存放于境外亚马逊各地仓库和公司海外自营仓的库存商品等。若公司未来不能合理控制存货规模，或市场竞争、消费者需求等因素发生变化导致公司产品不能持续满足市场需求而出现销售迟滞和存货周转不畅，则可能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若公司存货因管理不善发生毁损、丢失等情形，将直接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进而对公司经

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第四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9.21%、43.36%和 42.86%，公司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主要由于欧美发达国家的主要法定节日（如感恩节、圣诞节等）和购物节日（如黑色星期五、网络星期一等）集中在第四季度，消费者在此期间对公司产品的消费需求相较往常更加旺盛，因此导致公司来源于第四季度的销售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较大。鉴于公司收入存在的季节性可能会导致公司利润、经营性现金流量等财务指标在各季度之间出现较大波动，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6、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尚未落实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选址中山翠亨新区南朗工业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取得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2026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与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前提下，依法公开出让位于中山翠亨新区南朗工业区面积约 63 亩的土地用于项目建设，地块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 50 年，供地方式为由中山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具有土地出让资格的部门按国家土地政策规定进行建设用地公开交易，公司须按规定参与竞买，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若公司未能如期取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可能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约束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作出业绩下滑情形的相关承诺，主要内容如下：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承诺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上述承诺及约束措施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四、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及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2026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比例、上市后三年内利润分配计划和长期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差异情况、有关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监督机制”。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	10,249.762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范江
注册地址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21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2栋604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A2栋5楼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	范江
行业分类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代码：C38）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无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三）本次发行其他有关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一支行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申请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本次发行概况**（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3,417.238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3,417.238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适用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适用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3,667.0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如发行时中国证监会关于股票发行方式的规定有变化，则按变化后的发行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		
	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为[]万元，其中： 1、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 3、律师费用：[]万元； 4、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5、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可参与战略配售，认购本次发行新股。在本次股票发行前，发行人将履行内部程序审议该事项的详细方案，并依法进行详细披露。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或本次发行若符合保荐机构跟投要求的，保荐机构将安排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不适用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主要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可广泛运用于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以及娱乐狩猎等场景。

通过多年的产品迭代、技术升级、品牌建设和商业模式探索，公司已成长为全球移动照明领域的知名企业，致力于为全球用户提供设计感强、实用性高、功能丰富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手电	EDC 手电	63,643.14	38.26%	49,213.73	36.46%	35,447.58	29.76%
		户外手电	27,508.87	16.54%	28,764.12	21.31%	29,902.51	25.10%
		轨道灯	20,257.55	12.18%	22,274.87	16.50%	25,860.97	21.71%
		小计	111,409.56	66.98%	100,252.72	74.28%	91,211.06	76.56%
	夹灯		14,438.60	8.68%	6,359.53	4.71%	1,282.12	1.08%

	头灯	10,112.09	6.08%	7,851.37	5.82%	8,406.63	7.06%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6,647.22	4.00%	9,493.52	7.03%	9,549.21	8.02%
	小计	142,607.47	85.73%	123,957.15	91.84%	110,449.02	92.71%
	周边产品	23,735.99	14.27%	11,009.55	8.16%	8,681.01	7.29%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收入构成及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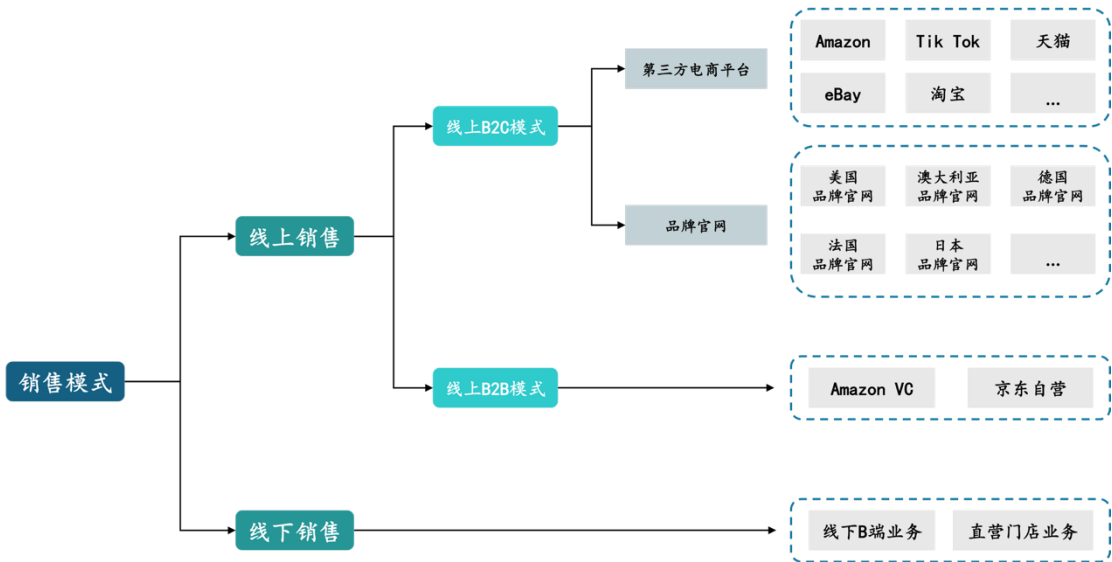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模式、所需主要原材料及重要供应商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与提前备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通常根据销售目标、销售预期和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提前安排生产和备货，并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的方式组织生产，公司外协厂商主要包括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等，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结构件、电源、电子料、五金件和包装材料等。报告期内，公司结构件供应商主要包括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等，电子料供应商主要包括中山远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九鼎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电源供应商主要包括东莞市昂跃电子有限公司等，五金件供应商主要包括东莞市晶诚圣电子有限公司等，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三）销售方式和渠道及重要客户

公司主要依托“Olight”品牌布局境内外市场，并采用“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其中：线上销售主要采用“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模式；线下销售主要系公司向全球各地的零售商或贸易商等线下B端客户销售自主品牌或ODM产品，同时也存在少量直营门店业务。



公司重要 B 端客户包括亚马逊 VC、Handshake Finland Oy、Blue Ridge Knives, Inc.、H. L., Dalis, Inc.等，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四）行业竞争情况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移动照明行业市场空间广阔，市场参与者众多，行业内各企业依托自身资源禀赋针对不同细分市场的消费者需求开展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呈现出百花齐放、互补共进的良性竞争格局。

移动照明行业根据消费群体及应用场景可以进一步划分为专业级和消费级两大市场，其中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市场相对分散，傲雷科技、朗恒照明、希脉创新、纳丽德、Streamlight 等行业头部企业凭借其技术实力、产品质量、品牌影响力和渠道优势，在市场中形成势均力敌的竞争态势，而其余非头部企业以中小规模为主，尚未形成显著的规模效应。

公司是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重要参与者，专注于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4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规模为 29.45 亿美元，按照公司 2024 年的营收规模计算，公司在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6.52%，稳居行业领先梯队。

同时，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于 2025 年 12 月出具的证明，公司重视科技投入，自主研发、设计、生产的移动照明产品的综合性能处于行业先进水平，产品

质量稳定，在国际市场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其销售收入在国际市场的同类产品
中位居前列。

行业竞争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
所处行业及竞争情况”之“（四）行业竞争格局及发行人市场地位”。

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一）发行人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

公司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
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JR/T0020-2024）及国家统
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
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C387 照明器具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
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及国务院发布的《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分类目录（2023）》，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7 节能环保产业”之“7.1 高
效节能产业”之“7.1.3 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属于我国当前重点发展
战略性新兴产业。

综上所述，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
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 年修订）》第五条规定的原则上不支持其申
报在创业板发行上市或禁止类行业。

（二）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

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
年修订）》第四条第二套标准相关指标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二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 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6,435.44 万元、 7,428.30 万元和 8,911.40 万元，最近三年累计研 发投入金额为 22,775.15 万元，大于 5,000 万元。
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 增长率不低于 25%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166,534.85 万元，超 过 3 亿元，不适用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要求。

注：最近一年营业收入金额达到 3 亿元的企业，或者按照《关于开展创新企业境内发行
股票或存托凭证试点的若干意见》等相关规则申报创业板的已在境外上市的红筹企业，不适
用相关规定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要求。

（三）发行人能够通过创新、创造、创意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1、公司构建了立体化创新体系，以前瞻研发持续驱动产品升级，满足“创新”的特征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已构建起一个覆盖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的立体化、前瞻性研发体系。

在研发实力方面，公司建立了由专注于前沿技术探索的技术研究院、致力于材料与工艺创新的 CMF 中心、负责开发覆盖公司业务全流程 IT 系统的数信中心以及负责各产品线具体开发任务的事业部研发团队构成的多层次研发架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研发人员 205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8.91%；报告期内投入的研发费用持续增加，分别为 6,435.44 万元、7,428.30 万元和 8,911.40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7.67%。经过多年持续、高强度的研发投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在全球范围内申请并获授权专利 1,292 项，其中发明专利 67 项，实用新型专利 88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39 项，并拥有 26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构筑了深厚的技术护城河。

在前沿技术布局方面，公司坚持应用技术开发与基础研究并重的发展思路，重点围绕物联网技术、产品软件开发平台、新型铝合金材料一体成型压铸工艺、阳极氧化表面处理工艺、光学技术、反射式光学系统及半导体光电器件等方向开展前瞻性研究。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与武汉理工大学就适用于液态模锻的铝合金材料等前沿领域开展联合攻关，致力于研发满足高性能产品需求的新型材料。上述布局充分体现了公司对产业技术演进趋势的敏锐洞察，以及整合外部优质资源驱动技术创新的战略能力。

在核心技术积累及成果转化方面，公司围绕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核心需求，在硬质阳极氧化的新型铝合金及其制备技术、光学透镜技术、基于微孔填充的金属面防水透光技术、多传感器融合的主动安全监控与防护技术以及自适应电流磁吸快连一体化充电技术等关键领域取得突破，形成了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并广泛应用于主营产品。公司紧跟消费升级趋势，致力于将传统移动照明产品升级为高品质、多功能的消费级科技产品。相较于仅满足基础照明需求的

传统产品，公司通过集成多传感器融合的主动安全防护、自适应电流磁吸快充等核心技术，在智能化、自动化水平上实现显著突破，完成了对传统产品的升级换代。同时，公司对硬质阳极氧化铝合金、防水透光金属面等新材料与新工艺执行严苛的质量与安全性标准，有助于产品在实现复杂实用功能的同时保持行业领先的可靠性。这种以核心技术驱动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使公司产品在售价上大幅高于传统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展现出较强的创新溢价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已构建起“应用研发-前沿探索-成果转化”的闭环创新机制，成功实现了从基础照明向智能化、高端化移动照明的跨越，能够持续将技术创新转化为产品性能与用户体验的实质性提升，符合“创新”的特征。

2、公司实现了从自主研发设计到智能生产的全链条掌控，完成了技术创新向高品质产品的转化，满足“创造”的特征

公司不仅致力于技术“创新”，更具备将创新理念和核心技术转化为高品质实体产品的“创造”能力，实现了从市场需求洞察、产品自主设计到智能制造交付的全产业链闭环。

在产品设计与开发环节，公司基于对全球消费者在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等场景的深刻洞察，独立完成产品定义、工业设计、结构开发、电子电路及嵌入式软件设计，确保每款产品均能体现公司的原创设计理念与核心功能集成。

在生产制造环节，公司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的方式组织生产，以保障核心工艺品质与生产效率。公司积极契合制造业转型升级导向，通过投入大量资源优化生产工艺，将技术优势深度转化为制造优势。公司大力推动生产环节的信息化与数字化升级，通过自主开发的 OIM（傲雷智造系统）深度集成 SCADA 数据采集及可视化系统，实现对生产流程的实时监控、数据分析和精益管理。这种智能化改造有效解决了传统生产方式中信息不透明、生产过程繁琐的痛点，确保了产品精度、良率与质量达到行业一流水平。此外，公司通过引入自动化镗雕机、自动化组装设备等，在部分生产环节形成了具有技术壁垒的自动化生产能力，相比传统手工或半自动技术路线，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一致性，形成了明显的规模化生产优势，符合国家关于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政策导

向。

在质量管控环节，公司依托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完善的品质管控体系，产品亦严格符合北美洲、欧洲、大洋洲等地区的主流市场标准认证要求，确保交付给全球消费者的产品在亮度、射程、续航时间、抗冲击及防水防尘等关键性能指标上保持稳定可靠。

综上所述，公司已形成“自主设计、智能生产、严控质量”一体化的全链条创造能力，通过信息技术对传统制造模式的深刻重塑，实现了生产效率与管理效能的明显提升，有助于公司稳定、高效地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实体产品，充分体现了“创造”的特征。

3、公司通过全球化品牌运营与数字化营销创新，塑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满足“创意”的特征

公司在品牌建设与市场运营中充分体现了“创意”特征，通过富有创意的品牌战略、数字营销和用户运营，成功将创新创造优势转化为高附加值的品牌价值优势，引领了中国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出海的新模式。

在品牌塑造与创意传播方面，公司自成立之初便确立打造全球化自主品牌“Olight”的战略，并创新性地融合了数字化内容营销与社群运营；通过持续运营 Facebook、YouTube、Instagram 等海外主流社交平台，构建高黏性的全球粉丝社群、社媒；自创“傲雷粉丝节”，通过线上直播、粉丝共创、线下聚会等形式，将用户转化为品牌共建者。

在商业模式与营销创新方面，公司成功构建“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销售模式，在亚马逊平台开设店铺的同时，也在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全球主要市场建设本土化品牌官网。品牌官网不仅可作为销售渠道，更成为品牌形象展示、用户数据沉淀和私域流量运营的核心阵地，公司在此基础上灵活运用搜索引擎优化（SEO）、内容营销、网红合作、个性化邮件等数字化手段，实现全球消费者的精准触达和高效转化。

上述富有创意的品牌实践成效显著，公司“Olight”品牌自 2022 年第四季度起 11 次荣登“BrandOS 出海品牌社媒影响力榜单”，于 2024 年入选深圳工业总会、中国信通院广东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等联合发布的“中国出海品牌百强榜新

锐品牌”，并于 2026 年获评为“福布斯中国 DTC 跨境影响力品牌”，标志着“Olight”品牌已成为获得全球消费者情感认同和文化认可的创意品牌，并成功跻身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知名品牌行列。

综上所述，公司在品牌运营、用户沟通以及商业模式构建方面展现出卓越的创意能力，符合“创意”的特征。

4、公司通过跨境电商与信息技术协同创新，激活业务发展新动能，满足“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的要求

公司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通过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实现产品的全球化销售，并以自主构建的 IT 系统充分支撑市场开拓与业务运营，是传统制造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代表性企业。

在销售模式创新方面，公司多年来持续探索产品销售的新模式，通过精准定位海外市场，加速全球化布局，已建立起“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体系，并较好地与公司的业务和产品融合。依托“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电商销售模式，公司突破了制造业传统线下销售渠道的固有限制，实现对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全球主要市场的业务覆盖，这一模式不仅推动了制造产业的优化升级，展现出产品出口的新业态，更有利于服务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分类（2018）》（国统字〔2018〕111 号），公司采用的跨境电商模式归属于“0812 现代零售服务”下属的“081201 互联网零售”，属于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的范畴。

在信息化及数字化建设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技术的自主研发与持续投入，已形成覆盖前台、中台、后台等各个业务层面重要环节的立体式信息技术体系。公司自主开发的 OMall（傲雷商城系统）、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OBD（傲雷大数据系统）、OIM（傲雷智造系统）、OCLOUD（傲雷云系统）等 IT 系统，与外部引进的 SAP、WMS、APS、PLM 等 IT 系统协同作业，全面支撑公司线上销售业务的运营及日常经营管理。其中，公司 OMall（傲雷商城系统）作为公司品牌官网的门户网站，系公司开展品牌官网业务的基本阵地；公司 OMS（傲雷

业务中台系统）、OBD（傲雷大数据系统）、OIM（傲雷智造系统）可以实现公司内部信息流的高效流转与实时监控，使得公司能够对日常业务运营、生产线作业实现精益化的管理，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运营管理效率和生产效率；公司OCLOUD（傲雷云系统）作为公司的IT基础设施，为各个系统的运营提供了底层架构的支撑，保障公司各IT系统高效运行。公司围绕IT系统已研发形成多项核心技术，相关核心技术已与公司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在市场营销和运营管理等方面展现出显著的成效。2025年5月，公司成功通过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稳健级三级评估，标志着公司的数据管理能力已达到国家标准的稳健级要求，在信息化和数字化方面的建设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综上所述，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创新性地采用了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并将信息技术深度融入日常生产经营，积极推动传统制造业向信息化、数字化方向转型升级，充分满足“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的要求。

因此，公司属于能够依靠创新、创造、创意促进企业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和生产力发展路径，促进科技成果高水平应用、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新动能发展壮大的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且能够通过创新、创造、创意促进互联网等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推动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四）发行人的技术创新性及其表征

1、公司围绕产品核心性能与用户体验构建了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体系，通过系统性创新持续赋能产品迭代与升级

公司的技术创新始终以解决用户核心痛点和提升产品综合价值为导向，已构建了一个覆盖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的完整技术体系，该体系以“用户体验为牵引，自主设计为核心”，是确保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持续创新、实现产品快速迭代的系统性工程。

在新材料及制造工艺领域，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或委外研发实现了从材料源头到最终成品的深度优化。针对高端产品对轻量化、高强度及精致外观的复合需求，

公司联合武汉理工大学开发了硬质阳极氧化铝合金制备技术，该技术制备的改性铝合金材料突破了传统压铸铝难以阳极氧化的行业瓶颈，在实现高强韧与优异表面处理性能的同时，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并提升生产效率，已成功应用于公司多款量产产品中。为实现指示功能与金属机身的一体化融合，公司掌握了基于微孔填充的金属面防水透光技术，使显示元素能够无缝集成于金属表面之下，在解决传统独立窗口密封与进水隐患的同时，有效提升产品的整体设计美感与高级感。

在智能充电及电子电路领域，公司致力于为用户提供便捷、安心的一站式解决方案。针对用户充电过程中的兼容性、效率与安全问题，公司开发了自适应电流磁吸快连一体化充电技术，该技术能够自动识别设备并匹配最佳充电方案，通过便捷的连接方式简化操作。更进一步，公司构建了电池智能充电与分选及存储一体化系统技术，该技术为行业首创，集成检测、充电、分选与存储功能，实现零等待的续电体验，是公司在智能充电领域的前瞻性布局。在安全防护方面，公司突破了传统方案的局限，开发了多传感器融合的主动安全监控与防护技术，该技术能够实时感知设备工作状态与环境变化，并通过智能算法提前预警与主动干预，将产品安全等级从被动应对提升至主动防护。

在机电一体化及机械结构领域，公司通过高度集成的创新结构简化操作并拓展应用边界。为提升交互的直观性与简洁性，公司研发的基于磁感应的多功能开关交互技术将复杂的物理操控按键集成为单一开关，用户通过按压或旋转即可完成多种功能的控制，该技术在简化产品物理结构、增强耐用性、提高防水性能的同时，有效提升用户操作的流畅度。针对户外及专业场景中设备安装的便利性与稳固性需求，公司创新性开发了磁吸与锁紧连接技术和防松型轨道快装结构系统，该等技术利用快装与锁紧结构，用户无需借助额外工具即可快速完成设备的安装、精准定位与可靠固定，有效提升不同环境下设备安装的便捷性和稳定性。

综上所述，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呈现出鲜明的系统性与用户导向特征，并紧紧围绕最终产品体验在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协同演进。这种以自主可控技术为基础的系统化创新能力，有助于公司持续推出在性能、品质、安全与易用性方面均具有良好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构成了驱动公司产品持续迭代与保持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支柱。

2、公司自主构建了全面支撑业务运营与战略决策的数字化底座，实现了信息技术与核心业务的深度融合

公司的技术创新不仅体现在实体产品上，更深刻贯穿于公司整体运营与发展的脉络之中。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并成功部署一套覆盖全球销售、智能生产、精准仓储及智慧决策的全链路数字化系统，构建起一个高效、敏捷、数据驱动的“数字化底座”，实现了信息技术与核心业务的深度耦合与双向赋能，成为驱动公司全球化运营与持续增长的核心引擎。

在前端用户触达层面，公司通过先进的数字化平台实现了全球用户的精准触达与高效服务。公司自主研发的 OMall（傲雷商城系统）与傲雷智慧商城 APP 构建了全球品牌官网与移动终端入口，该系统采用微服务架构与多级缓存技术，保障了在全球高并发访问场景下流畅的用户体验，核心页面加载时间明显优于行业平均水平。此外，该系统深度集成大数据分析 with 人工智能算法，能够实时分析用户行为，构建精准画像，并实现个性化推荐与营销，使得营销邮件打开率、商品推荐转化率等关键指标出现明显提升。同时，公司自研的 AI 智能广告运营平台系统实现对全球主流广告渠道的统一管理与 AI 驱动的智能投放，有效提升广告投放力度与市场覆盖率。上述前端系统不仅是销售渠道，更是品牌体验、用户洞察和私域流量运营的战略枢纽。

在内部运营协同层面，公司通过一体化平台打破数据孤岛，实现全球业务的高效流转与无缝协同。公司自主研发的 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作为业务中台的核心，将内部各职能系统（如 SAP、WMS 等）与全球主流电商平台、物流服务商高效连接，实现全球商品信息“一处维护、多处同步”，订单自动聚合、拆分与运单创建，将跨部门、跨平台协作流程从小时级缩短至分钟级，自动化率与准确性均处于行业前列。这种深度集成与自动化保障了公司在复杂全球业务网络中的运营连贯性、准确性及响应速度。

在生产与供应链层面，公司依托物联网与智能技术推动精细化管理与效率变革。在生产端，公司自主研发的 OIM（傲雷智造系统）深度集成 SCADA 数据采集与可视化平台，通过实时采集车间数据，实现生产过程的透明化监控、智能化预警与动态优化，有效提升设备利用率与计划达成率。仓储物流端，公司自主研发的无人仓储物流自动化调度系统依托算法调度 AGV 等自动化设备，实现作业

流程的高度自动化与智能化，拣选准确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在提升出库效率的同时，能有效优化空间利用率并降低运营成本。上述系统将传统制造业的“黑盒”作业模式，全面转化为可度量、可优化、可预测的数字化运营流程。

在战略决策支持层面，公司构建基于大数据的“智慧大脑”，赋能科学决策。公司自主研发的 OBD（傲雷大数据系统）作为统一的数据平台，汇聚全链条业务数据，通过可视化引擎与算法预测模型，为管理层提供实时、动态的业务全景视图与决策支持—从销售预测、库存优化到风险预警，推动公司决策模式从“经验驱动”升级为“数据驱动”，实现运营效率与风险管控能力质的飞跃。公司底层基础设施依托自主研发的 OCLLOUD（傲雷云系统），为各业务系统提供稳定、弹性、安全的基础设施支撑，保障全链路数字化体系的高效协同与持续演进。

综上所述，公司的数字化建设已形成从前端用户交互到后端生产制造，从日常运营协同到高层战略决策的完整有机体系，以 OMall（傲雷商城系统）、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OIM（傲雷智造系统）、OBD（傲雷大数据系统）、OCLLOUD（傲雷云系统）等为代表的全栈自研系统间数据互通、业务互联，共同构成支撑公司业务全球化发展的坚实数字基座。这一深度融合的数字化能力有效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构成了公司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也充分体现了信息技术对传统制造业的深刻重塑与价值赋能。

3、公司的技术创新实力与产业化能力已获得行业权威机构广泛认可

公司技术的先进性、产品的创新性以及产业化应用的有效性，已获得境内外权威机构的广泛认可，这些外部评价体系为公司技术实力提供了客观、有力的第三方佐证。

在权威资质认定方面，凭借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持续、高强度投入，公司及子公司获得了一系列代表中国制造业高水平发展的荣誉称号。公司自 2021 年起连续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2023 年被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评定为“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4 年被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协会评定为“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25 年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定为“创新型中小企业”和“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并于 2025 年入选“广东省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268 名）”；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傲雷自 2020

年起连续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和2023年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分别评定为“创新型中小企业”和“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3年被东莞市科学技术局评定为“东莞市2023年度瞪羚企业”，2024年被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评定为“东莞市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2025年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定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先后被认定为“东莞市移动照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东莞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和“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述荣誉构成了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官方认可体系，反映了公司在研发投入、知识产权、成果转化及成长性等方面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准。

在产品工业设计方面，公司产品在创新设计、工艺品质和用户体验等方面赢得国际级奖项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多款产品持续入选亚马逊最畅销产品（Best Seller）、亚马逊之选（Amazon's Choice），20余款产品累计荣获德国iF产品设计奖9次，德国红点设计奖10次、法国设计奖2次以及美国缪斯设计金奖、银奖和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创新奖、IFA“最佳智能家居”奖各1次。上述奖项的评审标准涵盖商业化、创新性、功能性、美学品质等多个维度，公司产品能够屡获殊荣，既体现了公司在产品设计上的独特性与审美追求，也反映出公司将先进技术、人机交互与精湛工艺有机融合的能力，展现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设计与品质水准。

在行业标准制定方面，公司已从技术跟随者成长为行业规则的重要参与者和贡献者。公司参与编制了国家标准《数字化供应链成熟度模型》（GB/T 45403-2025）和《灯和灯系统的光生物安全 第7部分：主要发射可见辐射的光源和灯具》（GB/T 30117.7-2026），并作为《户外运动用品 第3部分：移动照明灯具》团体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参与国家和团体标准的制定，体现了公司技术实力和市场地位获得权威认可，表明公司的技术实践、质量要求和产业认知已被纳入行业共同遵循的准则，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技术创新与规范发展中的影响力与引领地位。

综上所述，上述来自政府部门、国际专业机构以及行业组织的认可，既是对公司过往创新成果的肯定，也体现了对公司持续创新能力、产业化水平及行业贡献的综合认可，为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市场拓展提供了有力的信誉支撑。

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先进性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之“六、发行人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五）发行人的成长性及其表征

全球户外运动市场的持续扩容与全球零售电商行业的快速发展，为公司所处的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创造了广阔的增长空间。根据 Statista 数据，2024 年全球户外运动用品市场规模超过 260 亿美元，2025 年预计为 279.60 亿美元，随着健康生活方式普及与装备升级需求，预计到 2030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 360.09 亿美元，2025-2030 年年复合增长率达 5.19%。作为户外运动的核心装备之一，手电、头灯等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户外场景中的渗透率有望持续提升，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规模约为 29.45 亿美元，预计到 2032 年将增长至 50.37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6.90%，其中在线上渠道的增速更为显著，年复合增长率达 7.37%。公司作为国内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出海的先行者，精准把握市场扩容与全球零售电商发展的双重机遇，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品牌推广和商业模式优化，在报告期内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在全球市场竞争中，以公司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测算，公司在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6.52%，稳居行业领先梯队。同时，公司“Olight”品牌已在北美洲、欧洲等全球主要市场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积累了广泛且稳定的用户群体，自 2022 年第四季度起 11 次荣登“BrandOS 出海品牌社媒影响力榜单”，于 2024 年入选深圳工业总会、中国信通院广东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等联合发布的“中国出海品牌百强榜新锐品牌”，并于 2026 年获评为“福布斯中国 DTC 跨境影响力品牌”。因此，领先的市场占有率与良好的品牌声誉形成良性互动，为公司持续成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的持续成长还得益于体系化的技术创新与高效的产品研发能力。公司已初步构建起从市场需求洞察、任务书开发、技术预研、产品开发、中试及量产实现到商业变现的高效创新体系，有助于公司敏锐洞察市场趋势，快速将技术储备转化为具有竞争力的实体产品。此外，公司超过 200 人的专业研发团队以及持续、高强度的研发投入，为创新体系的运行提供了坚实保障，使公司能够持续推出受市场欢迎的高品质产品，及时响应甚至引领消费趋势。同时，公司依托 400 余人的成熟销售团队及体系化的新品推广机制，可在研发成果落地后精准触达目标客群，围绕用户核心痛点高效开展消费者教育与市场渗透，有力支撑新品快速上量，

进而实现规模化销售。上述能力不仅支撑了公司当前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更构成了公司面向未来、抵御风险、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动能与竞争壁垒。

财务表现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从 2023 年度的 119,190.11 万元增长至 2025 年度的 166,534.8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8.2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由 2023 年度的 5,727.43 万元提升至 2025 年度的 8,527.99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22.02%。收入和利润同步快速增长，反映出公司在实现规模扩张的同时，盈利质量与运营效率同步提升。这种高质量的成长特征得益于公司对全球市场需求的敏锐洞察、持续的产品创新迭代以及全球化渠道的高效运营，共同构筑了公司良好的盈利前景与可持续成长基础。

综上所述，在全球户外运动市场持续扩容及全球零售电商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公司凭借高效的商业模式、良好的品牌声誉、优秀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以及持续向好的财务表现，已构建起坚实的竞争壁垒和可持续的成长动能，展现出高质量成长特征与良好的盈利前景，具备较强的成长性。

因此，公司符合创业板“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适应发展更多依靠创新、创造、创意的大趋势，主要服务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支持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板块定位。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32,276.27	104,945.00	74,326.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55,307.21	48,097.07	39,963.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47%	25.98%	36.35%
营业收入（万元）	166,534.85	135,025.31	119,190.11
净利润（万元）	8,446.78	5,376.64	5,71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423.20	5,432.37	5,71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527.99	7,315.73	5,727.4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2	0.53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	0.82	0.53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8%	12.41%	2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918.98	11,333.45	5,767.78
现金分红（万元）	2,017.07	1,537.46	933.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5%	5.50%	5.40%

七、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盈利预测信息

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不存在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的第一套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 亿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00 万元”。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5,432.37 万元和 8,423.20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均为正，累计为 13,855.57 万元，不低于 1 亿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00 万元，符合上述标准。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不存在特殊安排事项。

十、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42,414.99	28,912.92
2	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	29,955.87	22,683.96
3	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5,911.53	55,911.53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43,282.39	122,508.41

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少于项目所需资金，公司将根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后使用。

（二）未来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以创新创造成就全球移动照明及关联领域领导者，并最终进入中国制造 500 强”的企业愿景，以“照亮世界”为战略使命，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进一步深耕细作：一是持续引进一流人才，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不断优化产品体验，释放品牌潜力；二是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夯实本土化运营能力、完善仓储体系，全面提升经营质量，巩固市场地位；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将依托庞大的粉丝群体与优势渠道，积极开拓新品类业务，深挖市场潜力，致力于成为消费级移动照明及关联领域具有全球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的领航企业。

在产品战略方面，公司将贯彻落实“以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为核心”的发展战略，持续推动产品创新与技术迭代。通过深化研发创新体系，公司将“贴近用户、理解需求”的理念贯穿于产品开发全流程，确保产品设计精准契合用户对性能、耐用性与使用体验的高品质需求。

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将通过打造具有竞争力的系列化、高端化的产品矩阵，增强用户对品牌的认知与信赖。依托多年积累的品牌声誉与技术优势，公司以卓越产品性能与差异化设计、极高标准的用户体验、精益求精的产品品质、极致用心的客户服务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持续提升品牌美誉度。未来，公司致力于将“Olight”品牌打造成为全球用户信赖、市场广泛认可的高

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导品牌。

在销售渠道方面，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为核心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持续优化线上运营能力，并逐步拓展线下渠道机会，完善全球市场布局。同时，公司将优化升级海外自营仓布局（包括北美洲、欧洲、亚洲等中心仓），提升物流响应能力，为全球消费者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配送服务。

此外，依托成熟的品牌官网经营经验和用户基础，公司将开展多元化业务探索，围绕核心优势渠道与忠实用户群体，逐步孵化户外运动领域的自主品牌，拓展产品矩阵，延伸品牌价值。此举旨在实现多业务板块的协同发展与结构优化，为公司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开辟第二增长曲线。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以外，应特别注意下述各项风险。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敬请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技术风险

1、新技术及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之“2、新技术及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1、海外销售集中的风险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之“1、海外销售集中的风险”。

2、亚马逊平台销售占比较高的风险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之“3、亚马逊平台销售占比较高的风险”。

3、外协加工风险

出于经济性和生产效率考虑，公司将 CNC 加工及部分 SMT 贴片生产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完成。同时，为满足公司生产需求、有效补充公司产能，公司将部分成品或半成品的组装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完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2,565.28 万元、3,801.09 万元和 5,284.63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4.53%、5.92%和 7.01%。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对外协厂商的采购规模同步增加，如果外协厂商未能严格按照公司的各项要求生产、制造并及时交付对应产品，或者外协厂商出现加工任务超负荷、加工能力下降等情形，将可能出现产品质量下降、产品供应延迟等风险，进而会对公司的经营业

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存货管理的风险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之“4、存货管理的风险”。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及其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主要来自于高新技术企业税率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1,381.24万元、1,853.87万元和1,192.47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20.09%、26.96%和12.09%。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到期后不能通过复审，或者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导致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公司无法继续享受相关的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98.87%、98.63%和98.57%。公司出口货物主要采用增值税“免、抵、退”办法申报增值税退税，公司主要产品在报告期内执行的出口退税率为13%，如果未来在公司销售产品的征税率不变情况下，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下调，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毛利率较高无法持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2.45%、52.46%和54.70%，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毛利率主要受产品品牌溢价、创新水准、业务垂直深度、原材料成本以及行业竞争格局等因素的综合影响，若未来出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产品销售价格下降；（2）原材料价格或用工成本上升，而公司未能有效传导成本压力或优化成本管控；（3）公司产品研发滞后，未能及时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4）外汇市场产生较大波动，而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管控汇率风险，锁定交易利润规模等，公司毛利率将存在无法维持较高水平甚至大幅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

不利影响。

5、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为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归属感，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通过设立多个员工持股平台对骨干员工实施了多次股权激励。报告期内，公司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2,953.23 万元、4,225.33 万元和 2,036.89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剔除股份支付费用）比例分别为 30.04%、38.06% 和 17.11%。股权激励计划虽有助于公司稳定核心团队、留住关键人才，但相关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需要根据不同情形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或在等待期内分期摊销。根据历史上已授予的股权激励测算，公司在 2026-2028 年度预计需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2,521 万元、2,551 万元和 1,952 万元，上述费用的持续确认可能对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6、公司总部及生产基地搬迁相关风险

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预计将于 2026 年 12 月建成投入使用，届时公司位于深圳的总部以及位于东莞的生产基地将陆续整体搬迁至中山。本次公司总部及生产基地的搬迁将产生搬迁费用及装修损失。同时，部分员工可能因家庭、子女教育、通勤等个人原因选择离职，公司可能因此产生部分人才流失以及因此需支付相应的离职补偿。此外，若核心技术人员、管理人员或存在服务期安排的持股员工因此流失，还可能触发股权激励回购条款，导致公司可能需对相关股份支付费用进行一次性确认或调整，进而影响当期利润。尽管公司已制定搬迁预案及员工安置措施，但若出现搬迁费用超出预期、人员流失规模较大或搬迁期间生产经营衔接不畅等情形，仍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四）内控风险

1、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范江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22.17%的股份，通过控股每文投资以及担任新翔傲等 14 个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公司 91.93%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范江先生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发行人通过一系列的制度和措施防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但实际控制人仍

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和人事安排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并产生不利影响，进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发展态势良好，市场前景广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快速增长，资产规模持续扩大。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预计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规模扩张对公司市场开拓、人力管理、内部控制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增加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度。若公司未来管理制度和管理层能力无法适应规模扩张的需要，不能依据市场动态环境和公司发展实际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战略规划、组织架构、管理模式等，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数据安全及信息系统风险

公司自主开发的 OMall（傲雷商城系统）、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OBD（傲雷大数据系统）、OIM（傲雷智造系统）、OCLOUD（傲雷云系统）等 IT 系统已覆盖前台、中台、后台等各个业务层面的重要环节，与外部引进的 SAP、WMS、APS、PLM 等 IT 系统高效协同，全面支撑起公司线上销售业务的运营及日常经营管理，因此公司信息系统安全以及数据安全对于公司的日常运营至关重要。如果公司信息系统未能保持稳定可靠，或各信息系统之间的信息传递未能保持有效，或出现设备故障、网络恶意攻击、电力供应故障、自然灾害等不可控因素，可能会因此导致公司出现服务中断、系统故障、数据丢失、数据泄密等后果，可能会损害公司的市场声誉，进而对公司的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法律风险

1、租赁房产存在瑕疵的风险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办公经营场所主要通过租赁方式取得。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部分房产属于深圳市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暂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相关租赁瑕疵房产面积为 10,907.00 平方米，占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境内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13.95%。公司承租的该等房产可能因产权手续不完善而存在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租赁房屋及所在土地因地方

城市规划等原因被政府征用、拆迁等潜在风险。公司可能因上述租赁房产瑕疵而导致搬迁并产生额外的费用支出，进而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2、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对研发过程所产出的原创性技术方案通过及时申请专利等方式进行保护，并在全球主要国家进行了自主品牌的商标注册。如果公司未能有效保护自身知识产权，可能会削弱自身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和业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市场地位和行业关注度将不断提升，未来可能面临更多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法律纠纷，包括但不限于专利保护不力或者被诉侵权等风险。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之“5、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二）宏观经济及下游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市场需求主要受消费者购买意愿和购买能力的共同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通过亚马逊和品牌官网销往北美洲、欧洲等地区的消费者，宏观经济形势波动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消费者的购买意愿和购买能力，如果未来北美洲、欧洲等地区主要国家的宏观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出现下滑或停滞，导致居民人均收入水平下降，消费者的购买意愿可能会减弱，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公司境外销售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英镑等为结算币种。受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内确认的汇兑收益分别为 672.90 万元、643.08 万元和 371.7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9.79%、9.35%和 3.77%。随着公司海外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外汇销售收入将进一步增加。近期外汇市场持续波动，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英镑等主要结算货币的汇率发生大幅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汇率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出现大额汇

兑损失，公司将面临汇率变动带来的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四）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直接材料主要为结构件、电子料、电源、五金件和包装材料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及外协加工费金额分别为 33,702.48 万元、38,621.29 万元和 44,580.69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59.50%、60.20%和 59.16%，占比较高。截至目前，上述直接材料在国内市场上的供应商数量较多，供应量也相对充分，而且公司已与相关原材料在当地市场的主流供应商建立了合作关系，但如果未来因原材料市场短缺或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主要原材料的供应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尚未落实的风险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之“6、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尚未落实的风险”。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公司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和产品迭代方向等因素，结合自身发展需要作出的募集资金使用规划。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相应的建设和实施周期，如果相关政策规定、宏观经济环境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预期效果等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0.34%、16.71%和 16.89%。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会大幅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建设期，难以在短期内取得效益，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可能会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净资产收益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四）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建设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且主要为资本性支出，项目建成后将新增较高金额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达产年份新增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金额为 7,078.13 万元，金额较高。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建设到产生效益需要一段时间，且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项目经营管理不善，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收入及利润水平未能实现原定目标，则公司存在因折旧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股份回购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于 2025 年 9-11 月期间与同创伟业、高新投、常州高新投、高远共赢、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及创新资本签署了《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和《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于 2026 年 5 月与马晶春、深圳市深美睿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萍乡深傲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相关股东享有的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股权回购等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在公司递交上市申报材料且该等材料被相关交易所受理之日起不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出现特定情形（包括上市申请被撤回、否决或视为被否决等）则自动恢复法律约束力并溯及至协议生效之日起有效，如果未来回购权触发且相关股东按约定主张回购，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将面临股份回购的风险。

（六）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受到发行时国内外宏观环境、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可能出现包括有效报价投资者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满足相关法规要求等情况，导致本次发行存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Olight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	10,249.76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范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住所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2 栋 604
邮政编码	528449
电话号码	0760-88586888
传真号码	0760-88586986
互联网网址	www.olight.cn
电子信箱	public@olight.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法务部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负责人	王支建
信息披露负责人电话	0760-8858688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发行人系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采取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名称为“深圳市傲雷电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更名为“中山市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更名为“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的设立情况以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起人股东傲飞翔、新翔傲、协同傲、深傲协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共同设立傲雷科技，并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起人股东傲飞翔、新翔傲、协同傲、深傲协共同签署《公司章程》，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其中：傲飞翔认缴出资 27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4.60%；新翔傲认缴出资 13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26.00%；协同傲认缴出资 7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为 14.20%；深傲协认缴出资 2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20%；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25 日，傲雷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深圳市傲雷电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费用的支出报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注册登记等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并于当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12 月 25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傲雷科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EXFC143 的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傲飞翔（注）	273.0000	54.60%
2	新翔傲	130.0000	26.00%
3	协同傲	71.0000	14.20%
4	深傲协	26.0000	5.20%
合计		500.0000	100.00%

注：因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需要履行较为繁琐的程序和手续，境外资金出资所需时间较长，为尽快设立公司开展业务，公司设立时，外籍股东持有的公司 40.6500 万股股份由范江通过傲飞翔代为持有。

2020 年 4 月 29 日，东莞市和惠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东莞和惠验字[2020]Y11001 号），经审验，截至 2018 年 7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发起人股东实缴的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傲雷科技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1,930.5750	33.09%
2	协同傲	887.6880	15.22%

3	每文投资	750.0000	12.86%
4	傲飞翔	700.8000	12.01%
5	深傲协	604.0000	10.35%
6	傲为咨询	407.0000	6.98%
7	傲雷贰号	166.9250	2.86%
8	高新投	158.2610	2.71%
9	傲雷壹号	149.1000	2.56%
10	同创伟业	52.7540	0.90%
11	加法贰号	26.3770	0.45%
合计		5,833.4800	100.00%

1、2023 年 5 月，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3 年 4 月 2 日，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与新翔傲、每文投资、傲飞翔、深傲协、傲为咨询、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协同傲、高新投、加法贰号、同创伟业签署《深圳市傲雷电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合计出资 2,665.8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277.6875 万元（对应公司 4.54%的股份），其中：（1）傲雷叁号出资 291.0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30.3125 万元（对应公司 0.50%的股份）；（2）傲雷肆号出资 840.0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87.5000 万元（对应公司 1.43%的股份）；（3）傲雷伍号出资 717.6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74.7500 万元（对应公司 1.22%的股份）；（4）傲雷陆号出资 817.2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85.1250 万元（对应公司 1.39%的股份）；上述增资价格均为 9.60 元/股。

同日，傲雷科技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833.4800 万元增加至 9,777.8680 万元，其中：（1）同意公司分别向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增发 30.3125 万股、87.5000 万股、74.7500 万股和 85.1250 万股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 5,833.4800 万元增加至 6,111.1675 万元；（2）同意公司以上述增资完成后的 61,111,67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一股转增 0.6 股，合计转增 36,667,005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9,777.8680 万元。

2023 年 5 月，公司就上述股权变动事项办理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518Z0147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傲雷叁号共向傲雷科技出资 291.0000 万元，其中 30.312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60.68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傲雷肆号共向傲雷科技出资 840.0000 万元，其中 87.5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52.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傲雷伍号共向傲雷科技出资 717.6000 万元，其中 74.75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42.8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傲雷陆号共向傲雷科技出资 817.2000 万元，其中 85.125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32.07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3,088.9200	31.59%
2	协同傲	1,420.3008	14.53%
3	每文投资	1,200.0000	12.27%
4	傲飞翔	1,121.2800	11.47%
5	深傲协	966.4000	9.88%
6	傲为咨询	651.2000	6.66%
7	傲雷贰号	267.0800	2.73%
8	高新投	253.2176	2.59%
9	傲雷壹号	238.5600	2.44%
10	傲雷肆号	140.0000	1.43%
11	傲雷陆号	136.2000	1.39%
12	傲雷伍号	119.6000	1.22%
13	同创伟业	84.4064	0.86%
14	傲雷叁号	48.5000	0.50%
15	加法贰号	42.2032	0.43%
合计		9,777.8680	100.00%

2、2023 年 12 月，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第四次股份转让

2023 年 9 月 26 日，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国泰君安与高新投、加法贰号、同创伟业、新翔傲、协同傲、每文投资、傲飞翔、深傲协、傲为咨询、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

陆号以及范江、肖美琴签署《中山市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中山市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国泰君安合计出资 6,721.829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410.7823 万元，其中：（1）合嘉联电出资 1,749.0984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106.8903 万元，增资价格为 16.36 元/股；此外，合嘉联电出资 850.9016 万元受让傲为咨询持有的公司股份 57.7778 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 14.72 元/股；（2）冰川网络出资 672.7306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41.1117 万元，增资价格为 16.36 元/股；此外，冰川网络出资 327.2694 万元受让傲为咨询持有的公司股份 22.2222 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 14.72 元/股；（3）南海成长湾科出资 1,300.0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79.4452 万元，增资价格为 16.36 元/股；（4）中山西湾出资 1,000.0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61.1117 万元，增资价格为 16.36 元/股；（5）国泰君安出资 2,000.0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122.2234 万元，增资价格为 16.36 元/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9,777.8680 万元增加至 10,188.6503 万元。

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上述增资及股份转让事项。

2023 年 11 月 20 日，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与新翔傲、深傲协签署《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出资 2,812.2000 万元受让新翔傲与深傲协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374.9600 万股（对应公司 3.68%的股份），其中：（1）傲雷柒号出资 750.0000 万元受让深傲协持有的公司股份 100.0000 万股（对应公司 0.98%的股份）；（2）傲雷捌号出资 1,273.2000 万元受让新翔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169.7600 万股（对应公司 1.67%的股份）；（3）傲雷玖号出资 789.0000 万元受让深傲协持有的公司股份 105.2000 万股（对应公司 1.03%的股份）；前述股份转让价格均为 7.50 元/股。

2023 年 11 月 28 日，常州高新投、高远共赢与高新投、加法贰号、同创伟业、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国泰君安、新翔傲、协同傲、每文投资、傲飞翔、深傲协、傲为咨询、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以及傲雷科技、范江、肖美琴签署《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常州高新投、

高远共赢合计出资 1,000.0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61.1117 万元，其中：（1）常州高新投出资 950.0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58.0561 万元；（2）高远共赢出资 50.0000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 3.0556 万元；前述增资价格均为 16.36 元/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0,188.6503 万元增加至 10,249.7620 万元。

2023 年 11 月 27 日，傲雷科技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上述增资及股份转让事项。

2023 年 12 月，公司就上述股权变动事项办理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518Z0148 号），截至 2023 年 11 月 20 日，合嘉联电共向公司出资 1,749.0984 万元，其中 106.8903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642.208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冰川网络共向公司出资 672.7306 万元，其中 41.111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31.618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南海成长湾科共向公司出资 1,300.0000 万元，其中 79.4452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220.554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中山西湾共向公司出资 1,000.0000 万元，其中 61.111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38.888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国泰君安共向公司出资 2,000.0000 万元，其中 122.2234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877.776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518Z0149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常州高新投共向公司出资 950.0000 万元，其中 58.0561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891.943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高远共赢共向公司出资 50.0000 万元，其中 3.0556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6.94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及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919.1600	28.48%
2	协同傲	1,420.3008	13.86%
3	每文投资	1,200.0000	11.71%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5	深傲协	761.2000	7.43%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7	傲雷贰号	267.0800	2.61%
8	高新投	253.2176	2.47%
9	傲雷壹号	238.5600	2.33%
10	傲雷捌号	169.7600	1.66%
11	合嘉联电	164.6681	1.61%
12	傲雷肆号	140.0000	1.37%
13	傲雷陆号	136.2000	1.33%
14	国泰君安	122.2234	1.19%
15	傲雷伍号	119.6000	1.17%
16	傲雷玖号	105.2000	1.03%
17	傲雷柒号	100.0000	0.98%
18	同创伟业	84.4064	0.82%
19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0.78%
20	冰川网络	63.3339	0.62%
21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22	常州高新投	58.0561	0.57%
23	傲雷叁号	48.5000	0.47%
24	加法贰号	42.2032	0.41%
25	高远共赢	3.0556	0.03%
合计		10,249.7620	100.00%

3、2024年10月，公司第五次股份转让

因部分员工退出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8月10日，每文投资与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以及傲雷科技签署《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每文投资以730.5263万元的价格受让前述持股平台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100.8033万股，其中：（1）受让傲雷贰号持有的公司股份10.0600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5.02元/股，对应总价款为50.4819万元；（2）受让傲雷叁号持有的公司股份2.6000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6.86元/股，对应总价款为17.8438万元；（3）受让傲雷伍号持有的公司股份25.3333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6.86元/股，对应总价款为173.6705万元；（4）受让傲雷陆号持有的公司股份15.4000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6.86元/股，对应总价款为105.6485万元；（5）受让傲雷柒号持有的公司股份12.3000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8.07元/股，对应总价款为99.3185万元；（6）受让傲雷捌号持

有的公司股份 10.4000 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 8.08 元/股，对应总价款为 84.0177 万元；（7）受让傲雷玖号持有的公司股份 24.7100 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 8.08 元/股，对应总价款为 199.5454 万元。截至 2024 年 8 月 8 日，每文投资已全额支付上述股份转让款。

2024 年 8 月 20 日，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与新翔傲、深傲协、协同傲以及傲雷科技签署了《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受让新翔傲、深傲协、协同傲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3600 万股，其中：（1）傲雷壹号出资 145.5200 万元受让新翔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18.1900 万股；（2）傲雷贰号出资 200.5600 万元受让新翔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25.0700 万股；（3）傲雷叁号出资 42.0000 万元受让新翔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5.2500 万股；（4）傲雷伍号出资 20.8000 万元受让新翔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2.6000 万股；（5）傲雷陆号出资 238.0000 万元受让新翔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29.7500 万股；（6）傲雷柒号出资 428.0000 万元受让新翔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53.5000 万股，出资 54.0000 万元受让协同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6.7500 万股；（7）傲雷捌号出资 313.0000 万元受让协同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39.1250 万股；（8）傲雷玖号出资 33.0000 万元受让协同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4.1250 万股，出资 128.0000 万元受让深傲协持有的公司股份 16.0000 万股；前述股份转让价格均为 8.00 元/股。截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上述股份转让款均已完成支付。

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上股份转让事项。

202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784.8000	27.17%
2	协同傲	1,370.3008	13.37%
3	每文投资	1,300.8033	12.69%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5	深傲协	745.2000	7.27%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7	傲雷贰号	282.0900	2.75%
8	傲雷壹号	256.7500	2.50%
9	高新投	253.2176	2.47%
10	傲雷捌号	198.4850	1.94%
11	合嘉联电	164.6681	1.61%
12	傲雷陆号	150.5500	1.47%
13	傲雷柒号	147.9500	1.44%
14	傲雷肆号	140.0000	1.37%
15	国泰君安	122.2234	1.19%
16	傲雷玖号	100.6150	0.98%
17	傲雷伍号	96.8667	0.95%
18	同创伟业	84.4064	0.82%
19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0.78%
20	冰川网络	63.3339	0.62%
21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22	常州高新投	58.0561	0.57%
23	傲雷叁号	51.1500	0.50%
24	加法贰号	42.2032	0.41%
25	高远共赢	3.0556	0.03%
合计		10,249.7620	100.00%

4、2025 年 1-2 月，公司第六次股份转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调整 IPO 计划并与投资方签署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回购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受让加法贰号、国泰君安分别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2025 年 1 月 19 日，加法贰号与傲雷科技签署《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协议》，约定公司出资 626.7825 万元回购加法贰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2.2032 万股（对应公司 0.41%的股份），回购价格为 14.85 元/股。截至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已向加法贰号支付全部股份回购款。

2025 年 2 月 7 日，国泰君安与傲雷科技签署《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协议》，约定公司出资 2,179.8887 万元回购国泰君安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22.2234 万股（对应公司 1.19%的股份），回购价格为 17.84 元/股。截至 2025 年 2 月 20 日，公司已向国泰君安支付全部股份回购款。

上述回购事项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784.8000	27.17%
2	协同傲	1,370.3008	13.37%
3	每文投资	1,300.8033	12.69%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5	深傲协	745.2000	7.27%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7	傲雷贰号	282.0900	2.75%
8	傲雷壹号	256.7500	2.50%
9	高新投	253.2176	2.47%
10	傲雷捌号	198.4850	1.94%
11	合嘉联电	164.6681	1.61%
12	傲雷陆号	150.5500	1.47%
13	傲雷柒号	147.9500	1.44%
14	傲雷肆号	140.0000	1.37%
15	傲雷玖号	100.6150	0.98%
16	傲雷伍号	96.8667	0.95%
17	同创伟业	84.4064	0.82%
18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0.78%
19	冰川网络	63.3339	0.62%
20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21	常州高新投	58.0561	0.57%
22	傲雷叁号	51.1500	0.50%
23	高远共赢	3.0556	0.03%
24	库存股	164.4266	1.60%
合计		10,249.7620	100.00%

5、2025 年 6 月，公司第七次股份转让

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用于

后续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根据《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以及 2025 年 6 月 7 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1）傲雷贰号出资 76.5000 万元受让 9.0000 万股公司库存股；（2）傲雷叁号出资 121.9750 万元受让新翔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14.3500 万股，并出资 923.3261 万元受让 108.6266 万股公司库存股；（3）傲雷伍号出资 38.2500 万元受让 4.5000 万股公司库存股；（4）傲雷陆号出资 119.0000 万元受让 14.0000 万股公司库存股；（5）傲雷柒号出资 17.0000 万元受让 2.0000 万股公司库存股；（6）傲雷捌号出资 121.5500 万元受让 14.3000 万股公司库存股；（7）傲雷玖号出资 102.0000 万元受让 12.0000 万股公司库存股；前述股份转让价格均为 8.50 元/股。截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上述股份转让款均已完成支付。

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770.4500	27.03%
2	协同傲	1,370.3008	13.37%
3	每文投资	1,300.8033	12.69%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5	深傲协	745.2000	7.27%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7	傲雷贰号	291.0900	2.84%
8	傲雷壹号	256.7500	2.50%
9	高新投	253.2176	2.47%
10	傲雷捌号	212.7850	2.08%
11	傲雷叁号	174.1266	1.70%
12	合嘉联电	164.6681	1.61%
13	傲雷陆号	164.5500	1.61%
14	傲雷柒号	149.9500	1.46%
15	傲雷肆号	140.0000	1.37%
16	傲雷玖号	112.6150	1.10%
17	傲雷伍号	101.3667	0.99%
18	同创伟业	84.4064	0.82%
19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0.78%
20	冰川网络	63.3339	0.62%

21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22	常州高新投	58.0561	0.57%
23	高远共赢	3.0556	0.03%
合计		10,249.7620	100.00%

2025年6-7月，公司员工梁丽清、陈志云、王权、许玉萍、黄云龙由于个人或离职原因自愿以“本金+利息”的价格退出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股份由傲雷科技回购作为库存股，用于后续的员工持股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退股日期	姓名	持股平台	持有持股平台资产份额（万元）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退股方式	价格计算方式
2025年6月9日	梁丽清	傲雷叁号	12.6000	2.1000	0.02%	持股平台减资，傲雷科技回购	本金+利息
2025年6月17日	黄云龙	傲雷捌号	15.0000	2.0000	0.02%	持股平台减资，傲雷科技回购	本金+利息
2025年7月1日	陈志云	傲雷伍号	12.6000	2.1000	0.02%	持股平台减资，傲雷科技回购	本金+利息
2025年7月14日	王权	傲雷陆号	24.0000	4.0000	0.04%	持股平台减资，傲雷科技回购	本金+利息
2025年7月25日	许玉萍	傲雷叁号	26.4000	4.4000	0.04%	持股平台减资，傲雷科技回购	本金+利息

上述股份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770.4500	27.03%
2	协同傲	1,370.3008	13.37%
3	每文投资	1,300.8033	12.69%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5	深傲协	745.2000	7.27%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7	傲雷贰号	291.0900	2.84%
8	傲雷壹号	256.7500	2.50%
9	高新投	253.2176	2.47%
10	傲雷捌号	210.7850	2.06%
11	傲雷叁号	167.6266	1.64%
12	合嘉联电	164.6681	1.61%
13	傲雷陆号	160.5500	1.57%
14	傲雷柒号	149.9500	1.46%

15	傲雷肆号	140.0000	1.37%
16	傲雷玖号	112.6150	1.10%
17	傲雷伍号	99.2667	0.97%
18	同创伟业	84.4064	0.82%
19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0.78%
20	冰川网络	63.3339	0.62%
21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22	常州高新投	58.0561	0.57%
23	高远共赢	3.0556	0.03%
24	库存股	14.6000	0.14%
合计		10,249.7620	100.00%

6、2025年8月，公司第八次股份转让

2025年8月11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分别受让新翔傲、协同傲、傲雷壹号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以及公司库存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同日，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与新翔傲、协同傲、傲雷壹号及傲雷科技签署《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以下股份转让事项：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量 (万股)	转让价款 (万元)	转让价格 (元/股)
1	新翔傲	傲雷玖号	53.5000	481.5000	9.00
2	新翔傲	傲雷贰号	11.5100	103.5900	9.00
3	协同傲	傲雷叁号	29.0000	261.0000	9.00
4	傲雷壹号	傲雷贰号	11.8700	106.8300	9.00
5	傲雷壹号	傲雷叁号	8.5000	76.5000	9.00
6	傲雷壹号	傲雷伍号	4.1500	37.3500	9.00
7	傲雷壹号	傲雷陆号	4.5000	40.5000	9.00
8	傲雷壹号	傲雷柒号	6.0000	54.0000	9.00
9	傲雷壹号	傲雷捌号	10.0000	90.0000	9.00
10	库存股	傲雷玖号	14.6000	131.4000	9.00
合计			153.6300	1,382.6700	

截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上述股份转让事项涉及的股份转让款已完成支付。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705.4400	26.40%
2	协同傲	1,341.3008	13.09%
3	每文投资	1,300.8033	12.69%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5	深傲协	745.2000	7.27%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7	傲雷贰号	314.4700	3.07%
8	高新投	253.2176	2.47%
10	傲雷捌号	220.7850	2.15%
9	傲雷壹号	211.7300	2.07%
11	傲雷叁号	205.1266	2.00%
16	傲雷玖号	180.7150	1.76%
13	傲雷陆号	165.0500	1.61%
12	合嘉联电	164.6681	1.61%
14	傲雷柒号	155.9500	1.52%
15	傲雷肆号	140.0000	1.37%
17	傲雷伍号	103.4167	1.01%
18	同创伟业	84.4064	0.82%
19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0.78%
20	冰川网络	63.3339	0.62%
21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22	常州高新投	58.0561	0.57%
23	高远共赢	3.0556	0.03%
合计		10,249.7620	100.00%

7、2025 年 11 月，公司第九次股份转让

2025 年 11 月 5 日，创新资本与范江、肖美琴、新翔傲、协同傲、每文投资、傲飞翔、深傲协、傲为咨询、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以及傲雷科技签署《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创新资本出资 1,000.0000 万元受让新翔

傲持有的公司股份 60.2927 万股（对应公司 0.59%的股份），股份转让价格为 16.59 元/股。

2025 年 11 月 5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股份转让事宜。截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创新资本已向新翔傲支付全部股份转让款。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645.1473	25.81%
2	协同傲	1,341.3008	13.09%
3	每文投资	1,300.8033	12.69%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5	深傲协	745.2000	7.27%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7	傲雷贰号	314.4700	3.07%
8	高新投	253.2176	2.47%
9	傲雷捌号	220.7850	2.15%
10	傲雷壹号	211.7300	2.07%
11	傲雷叁号	205.1266	2.00%
12	傲雷玖号	180.7150	1.76%
13	傲雷陆号	165.0500	1.61%
14	合嘉联电	164.6681	1.61%
15	傲雷柒号	155.9500	1.52%
16	傲雷肆号	140.0000	1.37%
17	傲雷伍号	103.4167	1.01%
18	同创伟业	84.4064	0.82%
19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0.78%
20	冰川网络	63.3339	0.62%
21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22	创新资本	60.2927	0.59%
23	常州高新投	58.0561	0.57%
24	高远共赢	3.0556	0.03%
合计		10,249.762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直接股东及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化，公司

历次股本和股东变化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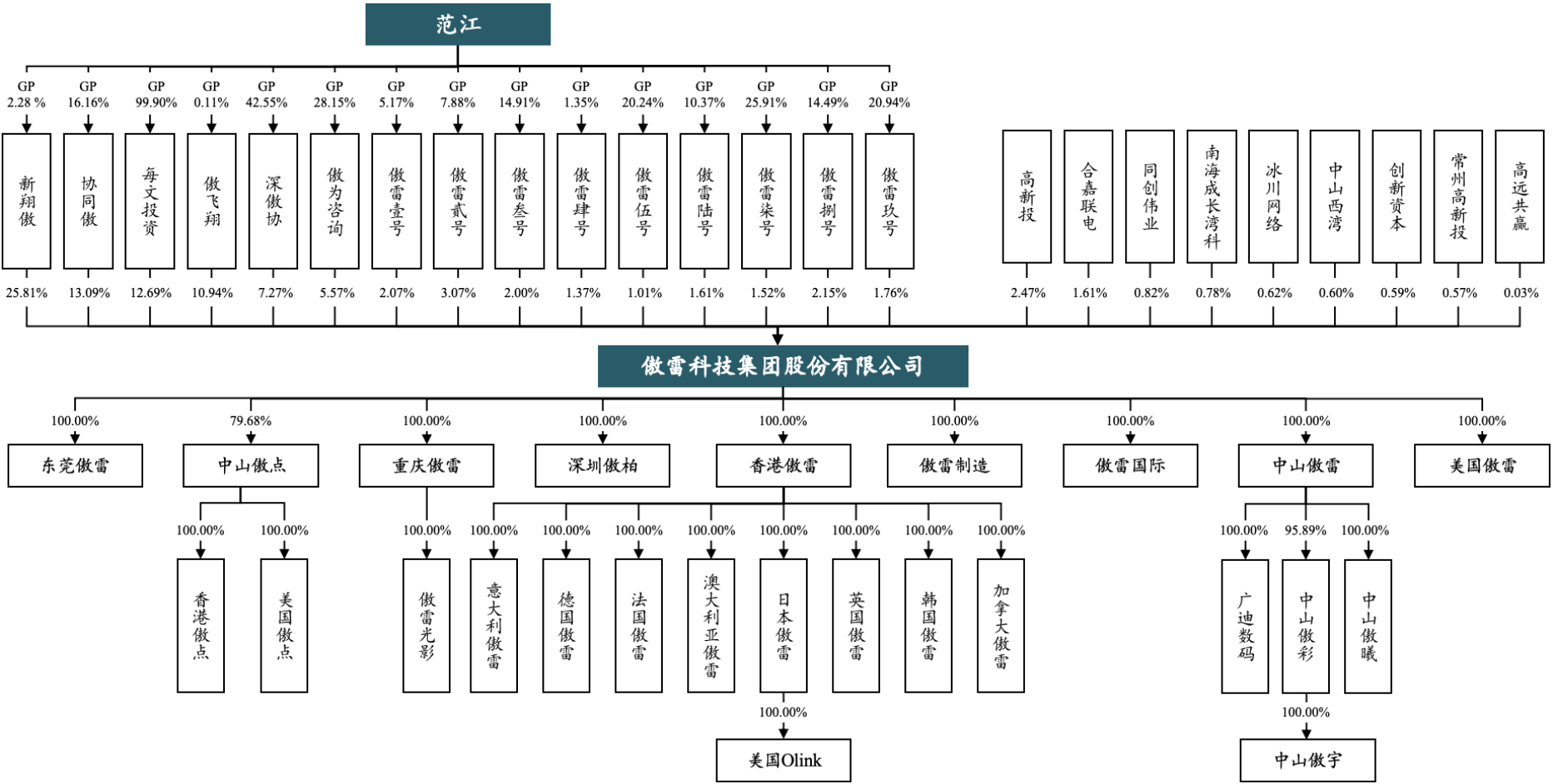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未曾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5 家控股子公司、5 家分公司，不存在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重要子公司

公司重要子公司的界定标准为：最近一年末总资产、净资产、最近一年内营业收入、净利润中任一指标占合并报表层面的 15%及以上的子公司。

根据上述界定标准，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为东莞傲雷、中山傲雷、香港傲雷及美国傲雷，具体情况如下：

（1）东莞傲雷

公司名称	东莞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GB297K		
法定代表人	范江		
成立时间	2017 年 4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社区中南南路 6 号科谷工业园第 4 栋四楼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负责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及生产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傲雷科技	2,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东莞傲雷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5,776.74
净资产	40,398.60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93,692.81
净利润	7,008.96

（2）中山傲雷

公司名称	中山市傲雷移动照明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C8KG7J9N		
法定代表人	范江		
成立时间	2023 年 2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12,0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0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 营地	中山市南朗街道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3 栋 801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 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负责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傲雷科技	12,000.0000	100.00%
	合计	12,000.0000	100.00%

中山傲雷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6,339.70
净资产	27,279.57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735.39
净利润	-181.79

（3）香港傲雷

企业名称	Olight Ecommerce Technology Co.,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8 年 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港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港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 营地	RoomA, 9/F, Silvercorp International Tower, Nos.707-713 Nathan Rd, Mong Kok, Hong Kong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 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负责向东莞傲雷、深圳傲柏采购产品并销售给全球消费者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

香港傲雷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2,513.04
净资产	66.28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13,815.90
净利润	1,549.88

（4）美国傲雷

企业名称	Olightstore USA Inc.
成立时间	2020 年 10 月 18 日
股本	1.0000 万股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 营地	70 Ethel Road West, Unit #4, Piscataway, New Jersey 08854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 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美国 Olight 品牌官网以及亚马逊 VC 业务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

美国傲雷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0,105.37
净资产	-5,593.09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44,175.23
净利润	16.28

2、发行人其他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其他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入股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情况	主营业务定位
1	中山傲彩	2023 年 4 月 18 日	730.0000 万元	730.0000 万元	中山傲雷持有 95.89%股权；马强持有 4.11%股权	主要承担为集团内生产主体提供阳极氧化表面处理等加工职能
2	中山傲宇	2025 年 2 月 28 日	1,000.0000 万元	1,000.0000 万元	中山傲彩持有 100.00%股权	主要负责公司相关产品外壳结构件的生产
3	中山傲点	2024 年 8 月 6 日	878.5000 万元	878.5000 万元	傲雷科技持有 79.68%股权；银欣持有 13.49%股权；周大为（DAI WEI CHOW）持有 6.83%股权	主要承担公司光学器件产品的研发和设计职能

4	傲雷制造	2025年4月17日	1,000.0000 万元	1,000.0000 万元	傲雷科技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职能
5	中山傲曦	2024年10月9日	643.4000 万元	643.4000 万元	中山傲雷持有100.00%股权	未实际经营业务，正在办理注销
6	重庆傲雷	2023年1月5日	100.0000 万元	100.0000 万元	傲雷科技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和设计职能
7	深圳傲柏	2021年9月6日	1,000.0000 万元	1,000.0000 万元	傲雷科技持有100.00%股权	主要负责向境内供应商采购成品后销售给境外子公司
8	香港傲点	2021年1月29日	1.0000 万港元	1.0000 万港元	中山傲点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向境内供应商采购光学器件产品并对外销售的职能
9	德国傲雷	2018年1月17日	2.5000 万欧元	2.5000 万欧元	香港傲雷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德国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10	法国傲雷	2021年9月28日	1.0000 万欧元	1.0000 万欧元	香港傲雷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法国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11	澳大利亚傲雷	2017年12月25日	0.0100 万澳元	0.0100 万澳元	香港傲雷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澳大利亚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12	英国傲雷	2018年3月20日	0.0001 万英镑	0.0001 万英镑	香港傲雷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英国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13	日本傲雷	2021年3月12日	100.0000 万日元	100.0000 万日元	香港傲雷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日本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14	韩国傲雷	2023年1月11日	10,000.0000 万韩元	10,000.0000 万韩元	香港傲雷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韩国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15	加拿大傲雷	2019年10月17日	10.0000 万股	10.0000 万加拿大元	香港傲雷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加拿大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16	美国傲点	2024年9月9日	10.0000 万股	-	中山傲点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美国 Osight 品牌官网及亚马逊店铺的运营职能
17	傲雷光影	2017年12月25日	100.0000 万元	100.0000 万元	重庆傲雷持有100.00%股权	境内第三方电商平台店铺的注册主体
18	广迪数码	2017年12月25日	50.0000 万元	50.0000 万元	中山傲雷持有100.00%股权	境外第三方电商平台店铺的注册主体
19	傲雷国际	2021年1月29日	1.0000 万港元	1.0000 万港元	傲雷科技持有100.00%股权	主要承担提供头程物流服务职能
20	美国 Olink	2025年5月28日	0.1000 万股	0.1000 万美元	日本傲雷持有100.00%股权	未实际开展业务
21	意大利傲雷	2020年12月21日	1.0000 万欧元	1.0000 万欧元	香港傲雷持有100.00%股权	未实际开展业务，正在办理注销

上述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参股公司。

（三）发行人分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5 家分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1、傲雷科技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M7L637K
成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12 日
负责人	周雄
营业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50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照明器具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品牌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2、东莞傲雷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8PP4K
成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27 日
负责人	何广洲
营业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502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金属制品研发；照明器具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中山傲点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中山市傲点光学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DYCB9F74
成立时间	2024 年 8 月 27 日
负责人	银欣
营业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10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制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日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杂品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金属工具销售；网

	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品牌管理；企业管理；物业管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4、东莞傲雷中山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东莞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E722FK4N
成立时间	2024 年 12 月 10 日
负责人	王支建
营业场所	中山市南朗街道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3 栋 804、805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照明器具销售；日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金属工具销售；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学仪器销售；刀具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金属制品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傲雷制造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中山市傲雷制造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RCCYM1F
成立时间	2025 年 8 月 13 日
负责人	王支建
营业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503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日用品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制品研发；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照明器具销售；日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杂品制造；安防设备销售；金属工具销售；专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刀具销售；照明器具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

（四）报告期内注销及对外转让的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因业务调整原因，公司共注销 8 家全资子公司以及对外转让一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香港傲阳

公司名称	Oyang Trading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18 日

注销日期	2024 年 8 月 9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港元
实缴资本	-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Room D5, 5/F, King Yip Factory Building, No. 59 King Yip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深圳傲阳持有 100.00%股权

2、深圳傲阳

公司名称	深圳市傲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36XD01
法定代表人	范江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22 日
注销日期	2024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503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

3、深圳傲华

公司名称	深圳市傲华移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WE6P7R
法定代表人	谢业国
成立时间	2023 年 5 月 18 日
注销日期	2024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35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50.0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101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

4、美国傲柏

公司名称	Obuy.Com Inc.
成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6 日

注销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50.0000 万股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1408 Christian Ave. STE 23, Durham, NC, 27705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负责向深圳傲柏和香港傲点采购产品并销售给消费者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深圳傲柏持有 100.00%股权

5、南非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Pty) Ltd.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2 日
注销日期	2025 年 8 月 28 日
股本	1,000 股普通股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8 Kruger Rest Estate, Weaver Avenue Phalaborwa Limpopo, 0850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6、墨西哥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Ecommerce Mexico, S.A. De C.V.
成立时间	2020 年 8 月 28 日
转让日期	2025 年 12 月 9 日
注册资本	220.0000 万比索
实缴资本	-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El domicilio de la Sociedad será El Area Metropolitana de la Ciudad de Guadalajara, Jalisco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
转让前股权结构	香港傲雷持有 51.00%股权；Diego Alberto Corona Falcón 持有 49.00%股权
转让后股权结构	Diego Alberto Corona Falcón 持有 100.00%股权

注：香港傲雷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与 Diego Alberto Corona Falcón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香港傲雷将其持有的墨西哥傲雷 51.00%股权以 1.00 美元名义对价转让给 Diego Alberto Corona Falcón。

7、傲枫极光

公司名称	深圳市傲枫极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E1WHWC6C
法定代表人	李智
成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8 日

注销日期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432.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62.88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101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山傲雷持有 84.00%股权；李智等 3 名员工持有 16.00%股权

8、西班牙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TK Ecommerce, S.L.U.
成立时间	2024 年 11 月 22 日
注销日期	2026 年 1 月 13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Paseo de Europa 30, 1st Floor, Loft 110, San Sebastián de los Reyes, 28703, Madrid, Spain
注册资本	3,000.00 欧元
实缴资本	-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经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Yijing Mo Jia 持有 100.00%股权（注）

注：2024 年 10 月 28 日，香港傲雷与 Amber Global Consulting LTD 签订《境外公司注册以及会计服务协议》，委托 Amber Global Consulting LTD 代理注册西班牙傲雷，根据公司说明以及境外法律意见书，出于提高注册效率之目的，在西班牙傲雷成立时，Amber Global Consulting LTD 将西班牙傲雷的唯一股东登记为西班牙籍自然人 Yijing Mo Jia；西班牙傲雷成立后一直未实际开展业务，香港傲雷原拟通过受让西班牙傲雷 100.00%股权的方式登记为西班牙傲雷的唯一股东，后因情况变化，公司决定不在西班牙运营子公司，并注销西班牙傲雷。

9、傲维电商

公司名称	深圳傲维电商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57YW5R
法定代表人	王支建
成立时间	2020 年 4 月 20 日
注销日期	2026 年 4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103
主营业务情况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东莞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翔傲持有公司 25.81%股份，持股比例未达到 50%，且新翔傲作为持股平台，不属于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单一股东，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范江通过新翔傲、协同傲、每文投资、傲飞翔、深傲协、傲为咨询、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以及傲雷玖号间接持有公司 22.17%的股份；同时，范江通过担任新翔傲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25.81%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协同傲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13.09%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持有每文投资 99.90%股份而间接控制公司 12.69%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飞翔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10.94%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深傲协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7.27%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为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5.57%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壹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2.07%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贰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3.07%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叁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2.00%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肆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1.37%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伍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1.01%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陆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1.61%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柒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1.52%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捌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2.15%股份的表决权，通过担任傲雷玖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1.76%股份的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91.93%股份的表决权，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重大决策、人事任免等发挥决定性作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范江先生：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21003197902*****。范江先生的简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肖美琴通过新翔傲间接持有公司 1.56%股份，且曾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未被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主要原因如下：

（1）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较为分散，单一股东持股比例未超过 30%，范江通过控股每文投资以及担任新翔傲等 14 个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公司 91.93%股份的表决权，范江对公司股东会具有绝对控制力，且范江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能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中发挥主导作用或施加决定性影响。范江之配偶肖美琴仅通过新翔傲间接持有公司 1.56%股份，持股比例较低，且无法通过新翔傲的内部决策机制在公司股东会行使表决权，无法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股东会决议产生影响。

（2）肖美琴虽然在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但未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仅作为公司市场中心总监具体负责市场营销方面的工作，并未在公司经营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且其在履行董事职责时在历次董事会中的表决均以范江的意见为准，未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3）肖美琴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已比照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作出股份限售、避免同业竞争以及规范关联交易等承诺，未认定其为共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规避上市条件或监管要求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未将肖美琴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具有合理性，不存在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外，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股东情况如下：

1、新翔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翔傲直接持有公司 25.81%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萍乡新翔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302MA37MR678X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165.3217 万元
实收资本	165.3217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白源街经贸大厦 1283 号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翔傲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广洲	有限合伙人	36.8650	22.30%
2	胡小芳	有限合伙人	28.1950	17.05%
3	肖美琴	有限合伙人	10.0000	6.05%
4	周雄	有限合伙人	9.0625	5.48%
5	袁奇	有限合伙人	7.5000	4.54%
6	曾庆林	有限合伙人	6.7275	4.07%
7	黄婷婷	有限合伙人	5.1250	3.10%
8	陈章俊	有限合伙人	4.5625	2.76%
9	邱少梅	有限合伙人	4.5000	2.72%
10	薛晓燕	有限合伙人	4.0000	2.42%
11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3.7727	2.28%
12	宁敏波	有限合伙人	3.7500	2.27%
13	谢业国	有限合伙人	3.6927	2.23%
14	银欣	有限合伙人	2.5000	1.51%
15	肖慧	有限合伙人	2.5000	1.51%

16	李军	有限合伙人	2.5000	1.51%
17	陈丽容	有限合伙人	2.5000	1.51%
18	李俊	有限合伙人	2.3125	1.40%
19	吴书泽	有限合伙人	2.0000	1.21%
20	马强	有限合伙人	1.5825	0.96%
21	郭春华	有限合伙人	1.5825	0.96%
22	肖永鹏	有限合伙人	1.1801	0.71%
23	陈安	有限合伙人	1.0625	0.64%
24	韦斯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25	罗召丽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26	罗玲玲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27	李艳平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28	李芬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29	黄富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30	郭志遥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31	郭俊成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32	桂衡亮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33	曾志刚	有限合伙人	1.0551	0.64%
34	周述举	有限合伙人	0.9496	0.57%
35	周丽	有限合伙人	0.9496	0.57%
36	宋胜荣	有限合伙人	0.9496	0.57%
37	陈杰	有限合伙人	0.9496	0.57%
38	朱绚媚	有限合伙人	0.7913	0.48%
39	罗益平	有限合伙人	0.7913	0.48%
40	杜华容	有限合伙人	0.5275	0.32%
41	朱兆彭	有限合伙人	0.4375	0.26%
42	李可萌	有限合伙人	0.3517	0.21%
43	成振波	有限合伙人	0.3125	0.19%
44	阳耀宇	有限合伙人	0.2875	0.17%
合计		-	165.3217	100.00%

2、协同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协同傲直接持有公司 13.09%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萍乡协同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302MA37MR811D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83.8313 万元
实收资本	83.8313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白源街经贸大厦 1284 号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协同傲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力茹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7.89%
2	赵建彬	有限合伙人	14.3750	17.15%
3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3.5436	16.16%
4	王支建	有限合伙人	5.0000	5.96%
5	康新梅	有限合伙人	5.0000	5.96%
6	刘锋	有限合伙人	3.1250	3.73%
7	蒋乐	有限合伙人	3.0000	3.58%
8	李俐	有限合伙人	2.7564	3.29%
9	李长青	有限合伙人	1.8000	2.15%
10	钟先念	有限合伙人	1.5000	1.79%
11	户峰	有限合伙人	1.3500	1.61%
12	许晨林	有限合伙人	1.1000	1.31%
13	唐小红	有限合伙人	1.1000	1.31%
14	睢亚兵	有限合伙人	1.1000	1.31%
15	宁金	有限合伙人	1.1000	1.31%
16	刘洋	有限合伙人	1.1000	1.31%
17	何念	有限合伙人	1.1000	1.31%
18	陈淑骤	有限合伙人	1.1000	1.31%
19	张思美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9%
20	刘钰铭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9%
21	甘芳桦	有限合伙人	1.0000	1.19%
22	唐林	有限合伙人	0.9500	1.13%

23	马文会	有限合伙人	0.9000	1.07%
24	洪伶俐	有限合伙人	0.9000	1.07%
25	范文昭	有限合伙人	0.9000	1.07%
26	马扬	有限合伙人	0.7813	0.93%
27	沈萍	有限合伙人	0.7500	0.89%
28	康丽花	有限合伙人	0.7500	0.89%
29	黄丽珊	有限合伙人	0.7500	0.89%
合计		-	83.8313	100.00%

3、每文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每文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12.69%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每文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AQH394
成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	范江
注册资本	7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75.0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419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每文投资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范江	74.9250	99.90%
2	范玉敏	0.0750	0.10%
合计		75.0000	100.00%

4、傲飞翔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飞翔直接持有公司 10.94%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萍乡傲飞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302MA37MR4H7R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70.0800 万元
实收资本	70.08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白源街经贸大厦 1282 号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飞翔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小花	有限合伙人	70.0000	99.89%
2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0.0800	0.11%
合计		-	70.0800	100.00%

5、潘小花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潘小花女士通过傲飞翔间接持有公司 10.93%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198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71502198611*****。

6、深傲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深傲协直接持有公司 7.27%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萍乡深傲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302MA37MRAH5M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46.5750 万元
实收资本	46.575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白源街经贸大厦 1285 号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深傲协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9.8186	42.55%
2	刘梅	有限合伙人	15.0000	32.21%
3	陈俊	有限合伙人	5.0000	10.74%

4	深圳市深美睿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	8.59%
5	马晶春	有限合伙人	2.7564	5.92%
合计		-	46.5750	100.00%

7、何广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何广洲先生通过新翔傲间接持有公司 5.75%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29006197306*****。何广洲先生的简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8、傲为咨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为咨询直接持有公司 5.57%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傲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UWRN1W
成立时间	2021 年 7 月 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35.7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5.7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408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为咨询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0.0500	28.15%
2	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	有限合伙人	8.0000	22.41%
3	Thushara Gunawardene	有限合伙人	7.5000	21.01%
4	Handshake Finland Oy	有限合伙人	6.0000	16.81%
5	Jerko Ole Marten van den Hazel	有限合伙人	3.5000	9.80%
6	Sean Michael Carey	有限合伙人	0.6500	1.82%
合计		-	35.7000	100.00%

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 和 Handshake Finland Oy 均为公司客户，

Thushara Gunawardene 系公司原美国客户 Edison Camera Inc.的实际控制人，Jerko Ole Marten van den Hazel 系公司客户 Adola B.V.的董事，Sean Michael Carey 系美国傲雷的员工。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1、新翔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翔傲直接持有公司 25.81%股份，新翔傲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2、协同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协同傲直接持有公司 13.09%股份，协同傲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3、每文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每文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12.69%股份，每文投资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4、傲飞翔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飞翔直接持有公司 10.94%股份，傲飞翔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5、深傲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深傲协直接持有公司 7.27%股份，深傲协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6、傲为咨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为咨询直接持有公司 5.57%股份，傲为咨询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7、傲雷壹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壹号直接持有公司 2.07%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7D52QG0B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7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846.9200 万元
实收资本	846.92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壹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祚娟	有限合伙人	64.0000	7.56%
2	赵洋	有限合伙人	62.9000	7.43%
3	郭娟	有限合伙人	50.0000	5.90%
4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43.7800	5.17%
5	甘恩禄	有限合伙人	41.2000	4.86%
6	银欣	有限合伙人	40.0000	4.72%
7	钟翰	有限合伙人	37.8000	4.46%
8	陈楚	有限合伙人	37.8000	4.46%
9	周陈居	有限合伙人	31.4800	3.72%
10	赵磊	有限合伙人	31.4800	3.72%
11	徐征	有限合伙人	31.4800	3.72%
12	肖桂云	有限合伙人	28.6400	3.38%

13	魏红	有限合伙人	28.6400	3.38%
14	康丽花	有限合伙人	28.0000	3.31%
15	周子洋	有限合伙人	27.4800	3.24%
16	陈舒怡	有限合伙人	25.7600	3.04%
17	刘海文	有限合伙人	24.0000	2.83%
18	余鑫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36%
19	王雯婧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36%
20	莫尘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36%
21	林敏	有限合伙人	20.0000	2.36%
22	程露雅	有限合伙人	18.0000	2.13%
23	甘芳桦	有限合伙人	16.0000	1.89%
24	吴玉凤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77%
25	陈奇	有限合伙人	12.8800	1.52%
26	吴俊杰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18%
27	唐小红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18%
28	房诗慧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18%
29	蔡剑波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18%
30	许晨林	有限合伙人	9.6000	1.13%
31	朱晓洪	有限合伙人	8.0000	0.94%
32	丁紫琪	有限合伙人	8.0000	0.94%
33	谭小龙	有限合伙人	3.0000	0.35%
34	钟钊	有限合伙人	2.0000	0.24%
合计		-	846.9200	100.00%

8、傲雷贰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贰号直接持有公司 3.07%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7C50GY84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7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1,257.8800 万元
实收资本	1,257.88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贰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强	有限合伙人	108.0000	8.59%
2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99.1600	7.88%
3	张琳玲	有限合伙人	64.0000	5.09%
4	叶林龙	有限合伙人	64.0000	5.09%
5	周述举	有限合伙人	56.0000	4.45%
6	李培	有限合伙人	44.0000	3.50%
7	任亮	有限合伙人	42.9200	3.41%
8	崔建峰	有限合伙人	41.2000	3.28%
9	连胜国	有限合伙人	40.2000	3.20%
10	赵三虎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18%
11	庞睿涵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18%
12	卢礼足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18%
13	蒋乐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18%
14	洪伶俐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18%
15	祝会彪	有限合伙人	36.3200	2.89%
16	谢家伟	有限合伙人	32.7600	2.60%
17	江顺	有限合伙人	31.4800	2.50%
18	邓耿昆	有限合伙人	28.0000	2.23%
19	何航金	有限合伙人	27.7200	2.20%
20	贺长林	有限合伙人	26.4400	2.10%
21	廖勇	有限合伙人	25.7600	2.05%
22	蒋平	有限合伙人	22.6800	1.80%
23	张友洁	有限合伙人	22.3200	1.77%
24	何秀石	有限合伙人	20.8000	1.65%
25	位心勤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59%
26	宋胜荣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59%
27	刘志成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59%
28	陈艳芬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59%
29	曾利花	有限合伙人	18.8800	1.50%

30	苟琴	有限合伙人	17.1600	1.36%
31	彭俊	有限合伙人	16.0000	1.27%
32	李艳平	有限合伙人	16.0000	1.27%
33	钟先念	有限合伙人	14.0000	1.11%
34	杨金玲	有限合伙人	12.0800	0.96%
35	黄丽珊	有限合伙人	12.0000	0.95%
36	陈丽容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79%
37	莫燕惠	有限合伙人	8.0000	0.64%
38	熊雅婷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8%
39	梁烁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8%
40	赵磊	有限合伙人	4.0000	0.32%
41	王红波	有限合伙人	4.0000	0.32%
合计		-	1,257.8800	100.00%

9、傲雷叁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叁号直接持有公司 2.00%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7C50WH02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7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1,230.7596 万元
实收资本	1,230.7596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叁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83.4596	14.91%
2	叶俊荣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9.75%
3	高矫健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9.75%
4	彭程	有限合伙人	102.0000	8.29%
5	李小飞	有限合伙人	60.0000	4.88%

6	魏涛	有限合伙人	55.5000	4.51%
7	李安民	有限合伙人	54.0000	4.39%
8	李红梅	有限合伙人	36.0000	2.93%
9	魏家渝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44%
10	高永清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44%
11	陈长取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44%
12	李银凡	有限合伙人	29.4000	2.39%
13	黎春红	有限合伙人	28.8000	2.34%
14	戴婉	有限合伙人	28.8000	2.34%
15	周陈居	有限合伙人	25.2000	2.05%
16	吴许	有限合伙人	24.0000	1.95%
17	李琳	有限合伙人	22.8000	1.85%
18	位心勤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46%
19	黄信维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46%
20	黄坚葵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46%
21	潘凯迪	有限合伙人	16.2000	1.32%
22	吴俊杰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22%
23	张永程	有限合伙人	14.4000	1.17%
24	谭小龙	有限合伙人	14.4000	1.17%
25	姚文娜	有限合伙人	12.0000	0.98%
26	杨敏	有限合伙人	12.0000	0.98%
27	伍祚镇	有限合伙人	12.0000	0.98%
28	彭培淦	有限合伙人	12.0000	0.98%
29	丁紫琪	有限合伙人	12.0000	0.98%
30	曹鳌飞	有限合伙人	12.0000	0.98%
31	徐福平	有限合伙人	10.8000	0.88%
32	周城榆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33	张友洁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34	袁浩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35	欧燕云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36	陆俏薇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37	贺佳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38	封金梅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39	陈嘉敏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40	曾慧敏	有限合伙人	6.0000	0.49%
合计		-	1,230.7596	100.00%

10、傲雷肆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肆号直接持有公司 1.37% 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C74ADM79
成立时间	2023 年 2 月 1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336.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36.0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肆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支建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35.71%
2	谢业国	有限合伙人	50.2003	14.94%
3	彭程	有限合伙人	48.0000	14.29%
4	李长青	有限合伙人	26.8800	8.00%
5	刘钰铭	有限合伙人	24.0000	7.14%
6	黄巧友	有限合伙人	24.0000	7.14%
7	崔建峰	有限合伙人	21.6000	6.43%
8	林敏	有限合伙人	16.8000	5.00%
9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4.5197	1.35%
合计		-	336.0000	100.00%

2023 年 7 月，傲雷肆号（以下简称“借款人”或“债务人”）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或“债权人”）签署《并购贷款合同》（合同编号：渤中分并购贷（2023）第 053 号），约定渤海银行向傲雷肆号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支付或置换前期已支付的借款人并购傲雷科技 140.0000 万股的股权并购资金，包括交易价款和费用，贷款期限为 7 年。同期，傲雷肆号合伙人范江、王支建、崔建峰、陈章俊（已离职）、

黄巧友、李长青、林敏、刘钰铭、谢业国（以下简称“保证人”）与渤海银行分别签订保证协议，保证人同意向债权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债务人未偿还其主合同项下的任何到期应付的债务（包括债务人申请提前偿还的债务以及被债权人宣布加速偿还的债务），债权人即有权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担保权益，保证人应立即无条件的向债权人全额偿付相应款项。

根据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和 2026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范江为并购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已解除，范江受让陈章俊与崔建峰的傲雷肆号资产份额后，陈章俊与崔建峰为并购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为陈章俊和崔建峰独立承担义务，与范江无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肆号的上述并购贷款尚未到达最终还款期限，除傲雷肆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范江的保证协议已解除以及有限合伙人彭程未通过贷款方式取得股权外，其他合伙人签署的保证协议仍然有效。

11、傲雷伍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伍号直接持有公司 1.01%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C7WB5P6U
成立时间	2023 年 2 月 1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620.5002 万元
实收资本	620.5002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伍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25.5602	20.24%
2	余鑫	有限合伙人	57.0000	9.19%
3	邱少梅	有限合伙人	48.0000	7.74%
4	李智	有限合伙人	48.0000	7.74%

5	陈舒怡	有限合伙人	33.3600	5.38%
6	彭程	有限合伙人	30.0000	4.83%
7	莫尘	有限合伙人	30.0000	4.83%
8	何秀石	有限合伙人	28.8000	4.64%
9	刘海华	有限合伙人	22.2000	3.58%
10	刘盼婷	有限合伙人	21.0000	3.38%
11	陈淑骤	有限合伙人	21.0000	3.38%
12	魏红	有限合伙人	18.0000	2.90%
13	徐嘉玲	有限合伙人	16.8000	2.71%
14	朱双娣	有限合伙人	15.0000	2.42%
15	徐征	有限合伙人	12.7800	2.06%
16	庾利厚	有限合伙人	12.6000	2.03%
17	罗楠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93%
18	高乔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93%
19	蓝月霞	有限合伙人	11.4000	1.84%
20	成志英	有限合伙人	8.4000	1.35%
21	郑灿锐	有限合伙人	6.6000	1.06%
22	彭俊	有限合伙人	6.0000	0.97%
23	蒋平	有限合伙人	6.0000	0.97%
24	苟琴	有限合伙人	6.0000	0.97%
25	房诗慧	有限合伙人	6.0000	0.97%
26	程露雅	有限合伙人	6.0000	0.97%
合计		-	620.5002	100.00%

12、傲雷陆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陆号直接持有公司 1.61%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C9203D39
成立时间	2023 年 2 月 23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990.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990.300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陆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02.7200	10.37%
2	马强	有限合伙人	100.0800	10.11%
3	肖桂云	有限合伙人	72.0000	7.27%
4	王雯婧	有限合伙人	67.5000	6.82%
5	范文海	有限合伙人	48.0000	4.85%
6	陈奇	有限合伙人	42.0000	4.24%
7	廖勇	有限合伙人	39.0000	3.94%
8	王育	有限合伙人	36.0000	3.64%
9	吴浩	有限合伙人	33.6000	3.39%
10	徐艳红	有限合伙人	33.0000	3.33%
11	李欢	有限合伙人	30.0000	3.03%
12	何帅康	有限合伙人	30.0000	3.03%
13	何航金	有限合伙人	30.0000	3.03%
14	杜佳红	有限合伙人	28.2000	2.85%
15	徐金玲	有限合伙人	25.8000	2.61%
16	江顺	有限合伙人	25.2000	2.54%
17	陈舜增	有限合伙人	23.4000	2.36%
18	罗志强	有限合伙人	21.6000	2.18%
19	鄢遍	有限合伙人	19.2000	1.94%
20	蒋正军	有限合伙人	18.6000	1.88%
21	肖常夏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82%
22	李亚军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82%
23	王利娜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51%
24	沈孝琳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51%
25	张明强	有限合伙人	13.2000	1.33%
26	谢泽阳	有限合伙人	12.6000	1.27%
27	魏子彪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21%
28	欧家俊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21%
29	杨金玲	有限合伙人	9.0000	0.91%

30	曾利花	有限合伙人	9.0000	0.91%
31	吴玉凤	有限合伙人	6.6000	0.67%
32	钟钊	有限合伙人	6.0000	0.61%
33	刘志成	有限合伙人	6.0000	0.61%
34	李培	有限合伙人	6.0000	0.61%
35	蔡剑波	有限合伙人	6.0000	0.61%
合计		-	990.3000	100.00%

13、傲雷柒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柒号直接持有公司 1.52% 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柒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CWD5RG5R
成立时间	2023 年 9 月 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1,169.6250 万元
实收资本	1,169.6250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柒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303.0000	25.91%
2	刘宏军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25.65%
3	吴勇全	有限合伙人	75.0000	6.41%
4	莫保斌	有限合伙人	48.7500	4.17%
5	周志鹏	有限合伙人	37.5000	3.21%
6	吴丽贞	有限合伙人	37.5000	3.21%
7	丁强强	有限合伙人	32.2500	2.76%
8	范文海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56%
9	张延伟	有限合伙人	28.5000	2.44%
10	阮学友	有限合伙人	24.7500	2.12%
11	陈加柏	有限合伙人	23.2500	1.99%

12	周恒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92%
13	彭茂锡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92%
14	游富淋	有限合伙人	20.2500	1.73%
15	卢秀玲	有限合伙人	20.2500	1.73%
16	李红艳	有限合伙人	19.5000	1.67%
17	刘康	有限合伙人	18.7500	1.60%
18	梁烁	有限合伙人	16.8750	1.44%
19	郑晖雯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28%
20	关玉洁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28%
21	柏梦情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28%
22	张超逸	有限合伙人	12.7500	1.09%
23	余美慧	有限合伙人	8.2500	0.71%
24	徐莹	有限合伙人	7.5000	0.64%
25	李科	有限合伙人	7.5000	0.64%
26	陈欣雯	有限合伙人	7.5000	0.64%
合计		-	1,169.6250	100.00%

14、傲雷捌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捌号直接持有公司 2.15%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CXECUQ1X
成立时间	2023 年 9 月 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1,655.8875 万元
实收资本	1,655.8875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捌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谢业国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8.12%
2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39.9250	14.49%

3	彭程	有限合伙人	97.5000	5.89%
4	李云	有限合伙人	93.7500	5.66%
5	魏红	有限合伙人	73.8000	4.46%
6	江顺	有限合伙人	60.0000	3.62%
7	李亚军	有限合伙人	52.5000	3.17%
8	罗志强	有限合伙人	48.0000	2.90%
9	林敏	有限合伙人	45.0000	2.72%
10	黄巧友	有限合伙人	37.5000	2.26%
11	曾小兵	有限合伙人	37.5000	2.26%
12	曾琴	有限合伙人	37.5000	2.26%
13	曹名四	有限合伙人	37.5000	2.26%
14	李欢	有限合伙人	33.7500	2.04%
15	鄢遍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1%
16	李智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1%
17	江衡成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1%
18	胡敏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1%
19	胡创鹏	有限合伙人	29.2500	1.77%
20	陈瑞汶	有限合伙人	26.2500	1.59%
21	蒋平	有限合伙人	24.9750	1.51%
22	黄崇培	有限合伙人	24.7500	1.49%
23	汤鑫	有限合伙人	24.0000	1.45%
24	韦斯	有限合伙人	23.4375	1.42%
25	肖常夏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36%
26	睢亚兵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36%
27	谢泽阳	有限合伙人	21.7500	1.31%
28	李丹	有限合伙人	21.7500	1.31%
29	黄科明	有限合伙人	19.5000	1.18%
30	郭春华	有限合伙人	18.7500	1.13%
31	何念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09%
32	马文会	有限合伙人	12.0000	0.72%
33	徐嘉玲	有限合伙人	9.0000	0.54%
34	陈舜增	有限合伙人	8.2500	0.50%
35	房诗慧	有限合伙人	7.5000	0.45%
36	程露雅	有限合伙人	7.5000	0.45%

合计	-	1,655.8875	100.00%

15、傲雷玖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玖号直接持有公司 1.76%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傲雷玖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CXECP664
成立时间	2023 年 9 月 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范江
注册资本	1,355.3625 万元
实收资本	1,355.3625 万元
住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傲雷玖号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范江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83.8000	20.94%
2	靳龙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8.85%
3	刘立宁	有限合伙人	81.7500	6.03%
4	刘传虎	有限合伙人	75.0000	5.53%
5	莫燕惠	有限合伙人	63.7500	4.70%
6	祖春草	有限合伙人	60.0000	4.43%
7	欧江艳	有限合伙人	45.0000	3.32%
8	邓光明	有限合伙人	41.2500	3.04%
9	邓超然	有限合伙人	39.0000	2.88%
10	巫文强	有限合伙人	37.5000	2.77%
11	曾思琪	有限合伙人	37.5000	2.77%
12	蔡秀玲	有限合伙人	37.5000	2.77%
13	吴林秋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21%
14	马政宏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21%
15	胡晓云	有限合伙人	29.4375	2.17%
16	原强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66%
17	叶梅妩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66%

18	王豪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66%
19	宋智鹏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66%
20	蒋勇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66%
21	方雪含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66%
22	罗文杰	有限合伙人	18.0000	1.33%
23	钟钊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11%
24	熊雅婷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11%
25	罗文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11%
26	黎慧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11%
27	冯俊杰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11%
28	陈雁涛	有限合伙人	11.2500	0.83%
29	刘智豪	有限合伙人	9.0000	0.66%
30	许雅沁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1	谢佳璇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2	谢翠平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3	吴襄岷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4	温锐轩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5	田绮瑶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6	覃小藏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7	宋美亮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8	林凯旋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39	梁伟镇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40	曾祥跃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41	毕志扬	有限合伙人	7.5000	0.55%
42	李志鹏	有限合伙人	5.6250	0.42%
合计		-	1,355.3625	100.00%

八、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九、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十一、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10,249.7620 万股。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 3,417.238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3,667.0000 万股，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645.1473	25.81%	2,645.1473	19.36%
2	协同傲	1,341.3008	13.09%	1,341.3008	9.81%
3	每文投资	1,300.8033	12.69%	1,300.8033	9.52%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1,121.2800	8.20%
5	深傲协	745.2000	7.27%	745.2000	5.45%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571.2000	4.18%
7	傲雷贰号	314.4700	3.07%	314.4700	2.30%
8	高新投	253.2176	2.47%	253.2176	1.85%
9	傲雷捌号	220.7850	2.15%	220.7850	1.62%
10	傲雷壹号	211.7300	2.07%	211.7300	1.55%
11	傲雷叁号	205.1266	2.00%	205.1266	1.50%
12	傲雷玖号	180.7150	1.76%	180.7150	1.32%
13	傲雷陆号	165.0500	1.61%	165.0500	1.21%
14	合嘉联电	164.6681	1.61%	164.6681	1.20%
15	傲雷柒号	155.9500	1.52%	155.9500	1.14%
16	傲雷肆号	140.0000	1.37%	140.0000	1.02%
17	傲雷伍号	103.4167	1.01%	103.4167	0.76%
18	同创伟业	84.4064	0.82%	84.4064	0.62%

19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0.78%	79.4452	0.58%
20	冰川网络	63.3339	0.62%	63.3339	0.46%
21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61.1117	0.45%
22	创新资本	60.2927	0.59%	60.2927	0.44%
23	常州高新投	58.0561	0.57%	58.0561	0.42%
24	高远共赢	3.0556	0.03%	3.0556	0.02%
25	社会公众股	-	-	3,417.2380	25.00%
合计		10,249.7620	100.00%	13,667.00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新翔傲	26,451,473	25.81%
2	协同傲	13,413,008	13.09%
3	每文投资	13,008,033	12.69%
4	傲飞翔	11,212,800	10.94%
5	深傲协	7,452,000	7.27%
6	傲为咨询	5,712,000	5.57%
7	傲雷贰号	3,144,700	3.07%
8	高新投	2,532,176	2.47%
9	傲雷捌号	2,207,850	2.15%
10	傲雷壹号	2,117,300	2.07%
合计		87,251,340	85.13%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中不存在自然人股东情形。

（四）发行人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国有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高新投	253.2176	2.47%	SS
2	中山西湾	61.1117	0.60%	SS

3	创新资本	60.2927	0.59%	CS
合计		374.6220	3.66%	-

注：SS为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表示国有股东；CS为Controlling 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表示国有实际控制股东。

根据《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项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26〕67号）：“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是国有控股企业，为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东，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投资者一码通账户应标注‘SS’标识。中山西湾招商投资有限公司是国有全资企业，为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东，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投资者一码通账户应标注‘SS’标识。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为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东，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投资者一码通账户应标注‘CS’标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外资股东。

（五）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

1、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情况

申报前十二个月，公司新增的直接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新增直接股东名称	入股时间	取得方式	新增股份数量（万股）	入股价格（元/股）	入股原因	定价依据	是否为战略投资者
1	创新资本	2025年11月	受让	60.2927	16.59	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	参考前次外部融资价格	否

2、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创新资本直接持有公司0.59%的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85722630
法定代表人	马楠
成立时间	2001年5月10日
注册资本	150,0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2）股东构成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创新资本的股东构成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0.00%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创新资本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D2403，其基金管理人创新资本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00980。

创新资本系国有控股的主体，其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3、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所持股份的锁定期

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的直接股东创新资本已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如下：

1、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
范江	-	2,272.2125	22.17%	

肖美琴	-	160.0000	1.56%	1、肖美琴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之配偶； 2、胡小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之妹妹； 3、范玉敏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之父亲。
胡小芳	-	451.1200	4.40%	
范玉敏	-	1.3008	0.01%	
每文投资	1,300.8033	-	12.69%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股99.9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之父亲范玉敏持股0.10%。
新翔傲	2,645.1473	-	25.81%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担任该等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协同傲	1,341.3008	-	13.09%	
傲飞翔	1,121.2800	-	10.94%	
深傲协	745.2000	-	7.27%	
傲为咨询	571.2000	-	5.57%	
傲雷壹号	211.7300	-	2.07%	
傲雷贰号	314.4700	-	3.07%	
傲雷叁号	205.1266	-	2.00%	
傲雷肆号	140.0000	-	1.37%	
傲雷伍号	103.4167	-	1.01%	
傲雷陆号	165.0500	-	1.61%	
傲雷柒号	155.9500	-	1.52%	
傲雷捌号	220.7850	-	2.15%	
傲雷玖号	180.7150	-	1.76%	

2、高新投相关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高新投	253.2176	-	2.47%	1、常州高新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高新投远望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远望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高新投均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控股企业。 2、高远共赢系常州高新投的跟投平台。
常州高新投	58.0561	-	0.57%	
高远共赢	3.0556	-	0.03%	

3、冰川网络相关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合嘉联电	164.6681	-	1.61%	冰川网络持有合嘉联电 500 万元财产份额，出资比例为 19.23%。
冰川网络	63.3339	-	0.62%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	0.78%	冰川网络持有南海成长湾科 5,000 万元财产份额，出资比例为 1.25%。

4、同创伟业相关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同创伟业	84.4064	-	0.82%	1、南海成长湾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也持有同创伟业 100% 股权； 2、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南海成长湾科 10,000 万元财产份额，出资比例为 2.50%。
南海成长湾科	79.4452	-	0.78%	

5、刘锋与康新梅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刘锋	-	50.0000	0.49%	刘锋与康新梅系夫妻关系。
康新梅	-	80.0000	0.78%	

6、黄婷婷与马文会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黄婷婷	-	82.0000	0.80%	黄婷婷与马文会系夫妻关系。
马文会	-	16.0000	0.16%	

7、肖慧与李艳平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肖慧	-	40.0000	0.39%	肖慧与李艳平系夫妻关系。
李艳平	-	20.8816	0.20%	

8、曾庆林与曾思琪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曾庆林	-	107.6400	1.05%	曾庆林与曾思琪系父女关系。

曾思琪	-	5.0000	0.05%	

9、李丹与袁奇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李丹	-	2.9000	0.03%	李丹系袁奇配偶之妹妹。
袁奇	-	120.0000	1.17%	

10、范文昭与范文海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范文昭	-	14.4000	0.14%	范文昭与范文海系兄弟关系。
范文海	-	12.0000	0.12%	

11、黎慧与潘凯迪

股东名称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黎慧	-	2.0000	0.02%	黎慧与潘凯迪系夫妻关系。
潘凯迪	-	2.7000	0.03%	

除上述情况以外，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八）私募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持股备案说明

1、私募投资基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 4 名直接股东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其备案情况如下：

（1）合嘉联电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 SABW89，其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合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14410。

（2）南海成长湾科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

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STV656，其基金管理人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10186。

（3）常州高新投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为SAAY14，其基金管理人深圳市高新投创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70373。

（4）创新资本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其备案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一、发行人的股本情况”之“（五）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之“2、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

2、资产管理产品、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直接股东中不存在资产管理产品或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九）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特殊权益安排及解除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相关股东与同创伟业、高新投、常州高新投、高远共赢、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加法贰号、国泰君安、创新资本、深圳市深美睿投资有限公司、马晶春约定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如下：

1、现有股东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

（1）现有股东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

①高新投、同创伟业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

协议名称	《关于深圳市傲雷电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签署时间	2021年8月、2023年11月、2024年12月
权利方/投资方	高新投、同创伟业（以下简称“A轮投资者”）

回购条款	一、《关于深圳市傲雷电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A 轮补充协议》”）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①未能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上市等情形的；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④未经投资人一致同意丧失控制地位；⑤其他股东向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行使回购权等；……。投资方有权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条款转让给实际控制人（亦称为“回购义务人”）。上述股权回购价款=投资方增资款总额*（1+8%）*投资年限-（投资方收到的现金分红+现金补偿金额），投资方也有权要求回购义务人按照净资产值（即公司净资产×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受让投资方持有的股权。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能按约定如期支付股权回购价款的，投资方有权指定其认可的第三方向投资方购买其出售的股权，如第三方支付的股权受让价款低于上述两项价格中较高价格的，相关方应当于收到投资方的书面补足通知起的 10 日内，以现金形式向投资方补足两项价格中择高价格与第三方支付股权受让款的差额。 二、《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B+轮补充协议》”） 1、《B+轮补充协议》将《A 轮补充协议》中上市相关的股份回购日期修改为：①目标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北京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目标公司未能上市；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 2、《B+轮补充协议》将回购义务人从实际控制人扩展为公司和实际控制人。 3、如 A 轮、B 轮交易文件项下的股东权利与义务与《B+轮补充协议》不一致，以《B+轮补充协议》为准。 4、如 B 轮、B+轮投资者与 A 轮投资者均要求回购义务人回购，回购义务人应当优先回购 B 轮、B+轮投资者所持股权。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与《A 轮补充协议》基本保持一致。 三、《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三）》”） 《补充协议（三）》将《B+轮补充协议》中与上市相关的股份回购日期修改为：①目标公司未能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北京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 202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目标公司未能上市；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 202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其他回购情形不变。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投资人转让便利、平等对待条款

②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

协议名称	《关于中山市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和《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签署时间	2023 年 9 月、2023 年 11 月、2024 年 12 月
权利方/投资方	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以下简称“B 轮投资者”）
回购条款	一、《关于中山市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B 轮补充协议》”）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①未能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上市等情形的；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④未经投资人一致同意丧失控制地位；⑤其他股东向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行使回购权等；……。投资方有权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条款转让给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亦称为“回购义务人”）。上述股权回购价款=投资方增资款总额*（1+8%）*投资年限-（投资方收到的现金分红+现金补偿金额），投资方也有权要求回购义务人按照净资产值（即公司净资产×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受让投资方持有的股权。 如果回购义务人未能按约定如期支付股权回购价款的，投资方有权指定其认可的第三方向投资方购买其出售的股权，如第三方支付股权受让价款低于上述两项价格中较高价格的，相关方应当于收到投资方的书面补足通知起的 10 日内，以现金形式向投资方补足两项价格中择高价格与第三方支付股权受让款的差额。 二、《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B+轮补充协议》”） 《B+轮补充协议》与《B 轮补充协议》在特殊股东权利条款方面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三、《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三）》”） 《补充协议（三）》将《B+轮补充协议》中与上市相关的股份回购日期修改为：①目标公司未能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北京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 202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目标公司未能上市；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 202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其他回购情形不变。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投资方转让便利、平等对待条款

③常州高新投、高远共赢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

协议名称	《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和《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签署时间	2023 年 11 月、2024 年 12 月
权利方/投资方	常州高新投、高远共赢（以下简称“B+轮投资者”）
回购条款	一、《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B+轮补充协议》”）

	《B+轮补充协议》与《B轮补充协议》在特殊股东权利条款方面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二、《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补充协议（三）》将《B+轮补充协议》中与上市相关的股份回购日期修改为：①目标公司未能在2026年12月31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北京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2028年12月31日之前，目标公司未能上市；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2026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2028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其他回购情形不变。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投资人转让便利、平等对待条款

④创新资本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

协议名称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C轮股份转让协议》”）
签署时间	2025年11月
权利方/投资方	创新资本（以下简称“C轮投资者”）
回购条款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①未能在2026年12月31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2028年12月31日之前未上市等情形的；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2026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2028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④未经投资人一致同意丧失控制地位；⑤其他股东向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行使回购权等；……。投资方有权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条款转让给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亦称为“回购义务人”）。上述股权回购价款=投资方增资款总额$\times$（1+8%）$\times$投资年限-（投资方收到的现金分红+现金补偿金额），投资方也有权要求回购义务人按照净资产值（即公司净资产$\times$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受让投资方持有的股权。 如果回购义务人未能按约定如期支付股权回购价款的，投资方有权指定其认可的第三方向投资方购买其出售的股权，如第三方支付股权受让价款低于上述两项价格中较高价格的，相关方应当于收到投资方的书面补足通知起的10日内，以现金形式向投资方补足两项价格中择高价格与第三方支付股权受让款的差额。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投资方转让便利、平等对待条款

⑤深圳市深美睿投资有限公司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

协议名称	《萍乡深傲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签署时间	2021年6月
权利方/投资方	深圳市深美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美睿”）

主要回购条款	公司如果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上市成功，深美睿有权要求范江按照本金加上每年单利 8%回购本次转让的财产份额。回购交易涉及的所得税等相关税费由深美睿承担。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	无

⑥马晶春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

协议名称	《萍乡深傲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签署时间	2021 年 11 月
权利方/投资方	马晶春
主要回购条款	1、公司如果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未提交 IPO 申报材料，马晶春有权要求范江按照本金加上每年单利 8%回购此次转让的财产份额。回购交易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相关税费由马晶春承担。 2、双方约定，自公司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其他证券监管机构递交 IPO 申请前 30 日起或马晶春书面同意的更早之日起，马晶春根据上述回购条款享有的回购权利于该等日期终止；若公司 IPO 未能通过审核或公司主动撤回申请的，则上述回购条款重新生效。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	无

（2）现有股东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解除情况

①高新投、同创伟业、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常州高新投、高远共赢及创新资本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解除情况

A 轮、B 轮、B+轮、C 轮投资者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11 月 6 日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相关股东签署了《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四）》（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四）》”）和《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C 轮补充协议（一）》”），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在股权回购、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项下的全部责任与义务立即终止、不予执行且自始无效，各方均无需再承担上述条款项下的责任和义务，并在任何条件下均不再恢复其法律效力或恢复执行。

2、自公司递交上市申报材料且该等材料被相关交易所受理之日起，有关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投资人转让便利、平等对待条款以及实际控制人和公司方股东在股权回购、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项下的全部责任与义务对协议各签署方不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以较早者为准），则前述条款应自动恢复法律约束力并溯及至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有效：

（1）交易所或证监会不同意或者终止公司的合格上市申请；

（2）证监会对公司的合格上市申请作出不予注册的决定；

（3）交易所或证监会作出同意公司合格上市注册的决定之日起一年内公司未完成在交易所的上市（包括但不限于未进行发行申请、发行失败、发行成功但上市申请未取得交易所同意）；

（4）公司撤回合格上市申请、公司因其他任何方式或原因而终止合格上市申请或与合格上市有关的注册或发行程序或使得公司该次合格上市申请无法获得交易所或证监会同意上市或证监会同意注册。

3、上述协议包含了各方就本协议项下事项的唯一和全部协议，如上述协议约定内容与《A、B、B+轮投资协议》存在冲突的，以《补充协议（四）》为准；上述约定内容与《C 轮股份转让协议》存在冲突的，以《C 轮补充协议（一）》为准。各方不存在其他以书面或口头形式约定的任何直接或间接以公司经营业绩、发行上市等事项为标准，或以公司股权变动等事项为实施内容的对赌协议或特殊安排，不存在其他关于股东特殊权利的安排，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挂牌、上市可能构成障碍、或造成任何不利影响、或不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的协议或安排。除上述协议外，如存在该等特殊权利安排或其他一方优于另一方（包括公司上市后的中小股东）在公司享有权利/权益的约定或安排，均自上述协议生效之日起将全部解除且自始无效，各方作为公司股东的权利义务将以适用法律、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或约定为准。”

②马晶春、深美睿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解除情况

2026 年 5 月 15 日，深美睿和马晶春分别与范江签署《萍乡深傲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自该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财产份额转让协议》财产份额回购相关条款对双方不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以较早者为准），则相关资产份额回购条款应自动恢复法律约束力并溯及至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有效，且无需为此采取额外的措施与行动：

1、交易所或证监会不同意或者终止公司的合格上市申请；

2、证监会对公司的合格上市申请作出不予注册的决定；

3、交易所或证监会作出同意公司合格上市注册的决定之日起一年内公司未完成在交易所的上市（包括但不限于未进行发行申请、发行失败、发行成功但上市申请未取得交易所同意）；

4、公司撤回合格上市申请、公司因其他任何方式或原因而终止合格上市申请或与合格上市有关的注册或发行程序或使得公司该次合格上市申请无法获得交易所或证监会同意上市或证监会同意注册。”

综上所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相关股东与同创伟业、高新投、常州高新投、高远共赢、合嘉联电、冰川网络、南海成长湾科、中山西湾及创新资本约定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中有关公司在股权回购、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项下的全部责任与义务已自始无效，且在任何条件下均不再恢复其法律效力或恢复执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结构、股权清晰稳定的情形，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4号》的要求。

2、历史股东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

（1）加法贰号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

协议名称	《关于深圳市傲雷电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签署时间	2021年8月、2023年11月
权利方/投资方	加法贰号
回购条款	一、《关于深圳市傲雷电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A轮补充协议》”）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①未能在2023年12月31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2024年12月31日之前未上市等情形的；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2024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④未经投资人一致同意丧失控制地位；⑤其他股东向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行使回购权等；……。投资方有权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条款转让给实际控制人（亦称为“回购义务人”）。上述股权回购价款=投资方增资款总额$\times$（1+8%）$\times$投资年限-（投资方收到的现金分红+现金补偿金额），投资方也有权要求回购义务人按照净资产值（即公司净资产$\times$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受让投资方持有的股权。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能按约定如期支付股权回购价款的，投资方有权指定其认可的第三方向投资方购买其出售的股权，如第三方支付股权受让价款低于上述两项价格中较高价格的，相关方应当于收到投资方的

	书面补足通知起的 10 日内，以现金形式向投资方补足两项价格中择高价格与第三方支付的股权受让款的差额。 二、《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B+轮补充协议》”） 1、《B+轮补充协议》将《A 轮补充协议》中上市相关的股份回购日期修改为“①目标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北京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目标公司未能上市；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 2、《B+轮补充协议》将回购义务人从实际控制人扩展为公司和实际控制人。 3、如 A 轮、B 轮交易文件项下的股东权利与义务与《B+轮补充协议》不一致，以《B+轮补充协议》为准。 4、如 B 轮、B+轮投资者与 A 轮投资者均要求回购义务人回购，回购义务人应当优先回购 B 轮、B+轮投资者所持股权。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与《A 轮补充协议》基本保持一致。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投资人转让便利、平等对待条款
解除情况	2025 年 1 月 19 日，加法贰号与公司签署了《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协议》，约定公司以人民币 626.7825 万元的价格回购加法贰号所持有的甲方 0.4117% 的股份，协议约定自加法贰号收到公司全额支付的回购款项之日起，加法贰号不再持有目标公司股份，双方在原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与义务均已履行完毕，且双方不再享有任何基于原协议的权利与义务主张。至此，加法贰号全部股份完成转让，实现退出，其已签署的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中约定的特殊股东权利全部终止。

（2）国泰君安享有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及解除情况

协议名称	《关于中山市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签署时间	2023 年 9 月、2023 年 11 月
权利方/投资方	国泰君安
回购条款	一、《关于中山市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B 轮补充协议》”）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①未能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上市等情形的；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④未经投资人一致同意丧失控制地位；⑤其他股东向实际控制人或公司行使回购权等；……。投资方有权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和条款转让给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亦称为“回购义务人”）。上述股权回购价款=投资方增资款总额*(1+8%)*投资年限-(投资方收到的现金分红+现金补偿金额)，投资方也有权要求回购义务人按照净资产值（即公司净资产×投资方的股权比例）受让投资方持有的股权。

	如果回购义务人未能按约定如期支付股权回购价款的，投资方有权指定其认可的第三方向投资方购买其出售的股权，如第三方支付的股权受让价款低于上述两项价格中较高价格的，相关方应当于收到投资方的书面补足通知起的 10 日内，以现金形式向投资方补足两项价格中择高价格与第三方支付股权受让款的差额。 二、《关于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B+轮补充协议》”） 1、《B+轮补充协议》将《A 轮补充协议》中上市相关的股份回购日期修改为：“①目标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北京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②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目标公司未能上市；③目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或者发现对目标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申报或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的事件或事实，且按照中国法律相关规定无法纠正或目标公司及其公司方股东拒绝予以规范的情形。” 2、《B+轮补充协议》将回购义务人从实际控制人扩展为公司和实际控制人。 3、如 A 轮、B 轮交易文件项下的股东权利与义务与《B+轮补充协议》不一致，以《B+轮补充协议》为准。 4、如 B 轮、B+轮投资者与 A 轮投资者均要求回购义务人回购，回购义务人应当优先回购 B 轮、B+轮投资者所持股权。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与《A 轮补充协议》基本保持一致。
其他特殊股东权利	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认购权、反稀释条款、优先清算权、投资人转让便利、平等对待条款
解除情况	2025 年 2 月 7 日，国泰君安与公司签署了《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协议》，约定公司回购国泰君安所持有的公司 1.1925% 的股份（对应认缴出资额 122.2234 万元、实缴出资额 122.2234 万元），股权回购价格为 2,179.8887 万元。协议约定自国泰君安收到公司全额支付的回购款项之日起，国泰君安不再持有目标公司股份，双方在原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与义务均已履行完毕，且双方不再享有任何基于原协议的权利与义务主张。至此，国泰君安全部股份完成转让，实现退出，其已签署增资协议及补充协议中约定的特殊股东权利全部终止。

如上表所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相关股东与加法贰号、国泰君安约定的特殊股东权利条款已随该等主体的退出而终止，解除过程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发行人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及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1、发行人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直接股东中不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情况，但间接股东中存在职工持股会持股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常州泰富百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直接股东常州高新投的有限合伙人，常州市企业职工持股会系常州泰富百货有限责任公司的直接股东，该职工持股会通过常州高新投间接持有公司 0.0032% 股份，穿透后持股比例极低。根据公

司实际控制人范江出具的《确认函》以及常州泰富百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常州市企业职工持股会非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与的职工持股会，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各级主体，该职工持股会无上层权益持有人，其投资收益及其他收益主要用于该职工持股会成员的日常福利开销等，且职工持股会持股人员中，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监管规定（试行）》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含本人、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也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含本人、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入股禁止期内违规入股的情形，因此该职工持股会无需按照《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7号》等规定的要求进行清理。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直接和间接股东中不存在其他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的情形。

2、发行人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24名机构股东，依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关于股东信息核查中“最终持有人”的理解与适用》《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7号》等规定，公司穿透并去除重复股东后的股东人数为119人，未超过200人。

（十一）历次股权变动过程存在的瑕疵情况

1、瑕疵事项的具体情况及已采取的补救措施

（1）范江通过傲飞翔为外籍股东代持股份情况

①代持形成原因及解除情况

在2017年12月公司设立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邀请过往具有合作关系的小伙伴Thushara Gunawardene（美国籍自然人，证件号：A3*****42）、Handshake Finland Oy（芬兰籍企业，证件号：23****2-0）、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依据澳大利亚法律设立的企业，证件号：61*****18）、Jerko Ole Marten van den Hazel（荷兰籍自然人，证件号：NP*****F7）以及公司子公司美国傲雷的外籍员工Sean Michael Carey（美国籍自然人，证件号：55*****92）（以下合称“外籍股东”）投资入股公司；上述外籍股东对投资中国有关移动照明产品行业具有兴

趣并有意向投资公司，但基于其外籍身份投资入股中国境内企业需要履行较为繁琐的程序和手续，境外资金出资所需时间较长，为尽快设立公司开展业务，故傲雷科技设立之初，外籍股东持有的公司40.6500万股股份由范江通过傲飞翔代为持有。

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傲飞翔为外籍股东预留的40.6500万元出资份额仍然有效，且外籍股东于2021年出资后可作为股东继续享有公司2020年度的分红。

2021年12月-2023年10月，外籍股东陆续办理完成外商投资相关手续，并按照公司设立时约定的认购金额向傲为咨询履行了出资义务，并由傲为咨询按照1.00元/股价格从傲飞翔受让了公司40.7000万股股份。至此，公司设立时范江通过傲飞翔为外籍股东代持的股份已经还原。

②范江通过傲飞翔为外籍股东代持股份的合法合规性分析

公司在2017年12月设立时存在为外籍股东代持股份的情形，其合法合规性分析如下：

A.范江通过傲飞翔代外籍股东持股的行为真实、有效

根据当时有效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于2020年进行修正）第二十四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出资人与名义出资人订立合同，约定由实际出资人出资并享有投资权益，以名义出资人为名义股东，实际出资人与名义股东对该合同效力发生争议的，如无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人民法院应当认定该合同有效。”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外商投资企业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一）》（于2020年进行修正）第十五条规定“合同约定一方实际投资、另一方作为外商投资企业名义股东，不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无效情形的，人民法院应认定该合同有效。一方当事人仅以未经外商投资企业审批机关批准为由主张该合同无效或者未生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根据上述规定，若不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无效情形，人民法院并不会否认一方民事主体作为实际出资人以另一方民事主体作为名义股东的方式投资于外商投资企业行为的有效性。

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于2021年1月1日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取代并废止）第五十二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无效：（一）一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订立合同，损害国家利益；（二）恶意串通，损害国家、集体或者第三人利益；（三）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四）损害社会公共利益；（五）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于2021年1月1日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取代并废止）第五十八条规定：“下列民事行为无效：（一）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的；（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依法不能独立实施的；（三）一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所为的；（四）恶意串通，损害国家、集体或者第三人利益的；（五）违反法律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六）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范江与外籍股东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民事主体，且已就委托持股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范江通过傲飞翔为外籍股东代持公司股权的行为系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属于上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无效情形。

综上所述，范江通过傲飞翔为外籍股东代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真实、有效。

B.范江通过傲飞翔代外籍股东持股不违反外商投资监管相关法律、法规

当时有效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外商投资企业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一）》（于2020年进行修正）第十五条规定：“合同约定一方实际投资、另一方作为外商投资企业名义股东，不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无效情形的，人民法院应认定该合同有效。一方当事人仅以未经外商投资企业审批机关批准为由主张该合同无效或者未生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此外，根据当时生效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国家限制或禁止外商投资的产业领域。

因此，外籍股东委托范江通过傲飞翔投资公司不存在利用股权代持的方式规避国家法律禁止或限制外商投资的产业领域的情形，也不属于需要经外商投资审批机关批准才能生效的行为，未违反我国关于外商投资准入的禁止性规定。

C.范江通过傲飞翔代外籍股东持股的行为已经还原

2021年12月，公司外籍股东Thushara Gunawardene、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和Handshake Finland Oy办理完成FDI手续后分别向傲为咨询汇入

35,2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22.5000万元）、12,6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8.0000万元）、9,375.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6.0000万元），完成向傲为咨询的出资义务。

2023年10月，公司外籍股东Jerko Ole Marten van den Hazel、Sean Michael Carey办理完成FDI手续后分别于当年11月向傲为咨询汇入5,092.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3.50万元）及95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0.65万元），完成向傲为咨询的出资义务。

2022年1月及2023年11月，傲为咨询分别向傲飞翔支付36.5500万元和4.1500万元股权转让款。至此，公司的外籍股东均已办理FDI手续，范江通过傲飞翔代外籍股东持股的行为已经还原。

2、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在傲为咨询的外籍股东依法办理完成外汇登记并实缴出资之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以人民币形式完成对傲飞翔的出资，该等行为在外汇管理方面存在法律瑕疵。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九条规定：“违法行为在二年内未被发现的，不再给予行政处罚。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立时存在的法律瑕疵已于2023年11月纠正，且已超过行政处罚的追溯时效。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查询国家外汇管理局的外汇行政处罚信息，公司、傲飞翔及外籍股东均不存在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处罚的记录。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设立时范江为外籍股东代持股份的行为未违反我国关于外商投资准入的禁止性规定，鉴于傲飞翔已将其代为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傲为咨询，且傲为咨询股东已完成外商投资对内出资义务并完成实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历史上的股权代持已解除完毕。上述行为违反了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但已通过办理外商投资相关手续纠正，且前述违法行为距离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已超过行政处罚的追溯时效，公司、傲飞翔及外籍股东被外汇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较小，因此不会构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实质性障碍。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

公司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期
1	范江	董事长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2	曾庆林	董事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3	何广洲	董事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4	王支建	董事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5	周雄	董事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6	邱少梅	职工董事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7	柳新民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8	何璐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至 2026 年 11 月
9	郑标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至 2026 年 11 月

公司董事简历情况如下：

范江先生：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在武钢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模具工程师；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富士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结构工程师；2004 年 6 月至 2007 年 4 月在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结构工程师；2007 年 5 月至 2008 年 3 月从事自由职业；2008 年 4 月至 2022 年 5 月在欧莱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深圳市欧莱特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21 年 5 月在深圳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12 月创办傲雷科技，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曾庆林先生：197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衡阳县渣江镇官埠中学教师；2006 年 4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广州天地实业有限公司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中山铁王流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高级绩效专员；2008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深圳市鑫龙

电机科技有限公司总监兼总经理助理；2013年12月至2017年12月任深圳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人资中心总监；2017年12月至2019年2月担任公司人力总监；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首席人力资源官；2025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何广洲先生：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7月至1999年11月任深圳坚城电子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00年2月至2003年3月任深圳市恒颖超实业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03年6月至2004年4月任新灵电子技术开发（深圳）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09年5月任南太电子（深圳）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09年5月至2010年4月从事自由职业；2010年4月至2013年2月任深圳市欧莱特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3年2月至2017年12月任深圳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研发总监、监事；2017年12月至2026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研发总工程师。

王支建先生：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8月任安徽新华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7年10月至2019年10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项目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2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周雄先生：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2年4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2年4月至2014年6月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4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深圳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信息部总监；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负责人、首席信息官、全球品牌官网业务负责人。

邱少梅女士：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任广东雅柏家具实业有限公司外贸销售经理；2012年6月至2014年2月从事自由职业；2014年3月至2016年1月任深圳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外贸业务员；2016年2月至2017年4月从事自由职业；2017年5月至今历任东莞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2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

柳新民先生：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2年7月至1998年6月任甘肃省审计科研培训中心编辑；1998年7月至2002年8月任甘肃省第二审计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02年9月至2007年9月任深圳市大田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9月至2008年7月任深圳市永信瑞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师；2008年7月至2010年2月任深圳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注册会计师；2010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2012年3月至今任韬合评估咨询（深圳）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4月至2022年7月任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负责人；2016年9月至2022年9月任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国誉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顾问有限公司资产副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璐先生：198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历任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师、经理；2017年10月至2024年8月历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高级经理、副总经理；2024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5年8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标先生：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2006年5月至2018年3月任广东深宝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3月至2024年12月任广东坚果律师事务所企业合规部高级合伙人；2024年12月至今任上海中联（深圳）律师事务所深圳办公室高级合伙人；2025年3月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议案》，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限
1	柳新民	主任委员（召集人）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2	周雄	委员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3	何璐	委员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至 2026 年 11 月

柳新民先生、周雄先生及何璐先生的简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3 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范江	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1 月
2	曾庆林	副总经理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11 月
3	王支建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11 月

范江先生、曾庆林先生及王支建先生的简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四）其他核心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2 名其他核心人员，均为核心技术人员，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何广洲	董事、研发总工程师
2	郭春华	OMall 部总监

公司其他核心人员简历情况如下：

何广洲先生的简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郭春华先生：198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9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中国手游娱乐集团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深圳市机会多数据移动互联有限公司高级开发工程师；2018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中亿（深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20 年 6 月加入公司，现任 OMall 部总监。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企业或单位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1	范江	董事长、总经理	协同傲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关联方
			新翔傲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壹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贰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叁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肆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伍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陆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柒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捌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傲雷玖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每文投资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深傲协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傲为咨询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傲飞翔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2	曾庆林	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达克浩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3	何璐	独立董事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无
4	郑标	独立董事	上海中联（深圳）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无
5	柳新民	独立董事	深圳市国誉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顾问有限公司	资产副总经理	无
			韬合评估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无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大协议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对双方劳动权利、义务及职责进行了约定，明确了保密义务、竞业禁止条款以及相关违约责任，与独立董事签订了聘用合同，目前均处于正常履行中。

此外，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了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对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进行了明确，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七、发行人本次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或期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均正常有效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所履行的程序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化原因
2025 年 3 月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范江、肖美琴、何广洲、周雄、陈章俊、曾庆林、孟正华、李国强、柳新民	范江、肖美琴、何广洲、周雄、陈章俊、曾庆林、孟正华、郑标、柳新民	独立董事李国强辞任，补选郑标为独立董事
2025 年 8 月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范江、肖美琴、何广洲、周雄、陈章俊、曾庆林、孟正华、郑标、柳新民	范江、肖美琴、何广洲、周雄、陈章俊、曾庆林、何璐、郑标、柳新民	独立董事孟正华辞任，补选何璐为独立董事
2025 年 11 月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第三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	范江、肖美琴、何广洲、周雄、陈章俊、曾庆林、何璐、郑标、柳新民	范江、曾庆林、何广洲、王支建、周雄、邱少梅、柳新民、何璐、郑标	董事肖美琴和陈章俊辞任，补选王支建为非职工董事、邱少梅为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为范江（董事长）、曾庆林、何广洲、王支建、周雄、邱少梅（职工董事）、柳新民（独立董事）、何璐（独立董事）、郑标（独立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24 年 1 月 1 日至取消监事会前，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所履行的程序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化原因
2024 年 10 月	第三届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宁敏波、肖慧、管仕超	宁敏波、肖慧、谢业国	监事管仕超辞任，选举谢业国为职工代表监事
2025 年 3 月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宁敏波、肖慧、谢业国	无	取消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所履行的程序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化原因
2025 年 11 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范江、何广洲、王支建	范江、何广洲、曾庆林、王支建	聘任曾庆林为公司副总经理
2026 年 3 月	第三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	范江、何广洲、曾庆林、王支建	范江、曾庆林、王支建	何广洲辞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范江（总经理）、曾庆林（副总经理）和王支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四）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何广洲和郭春华，未发生变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是为了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加强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近两年内公司的核心管理层保持稳定，相关人员变动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未构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人员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公司外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1	范江	董事长、总经理	每文投资	74.9250	99.90%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傲为咨询	10.0500	28.15%			
			新翔傲	3.7727	2.28%			
			协同傲	13.5436	16.16%			
			深傲协	19.8186	42.55%			
			傲飞翔	0.0800	0.11%			
			傲雷壹号	43.7800	5.17%			
			傲雷贰号	99.1600	7.88%			
			傲雷叁号	183.4596	14.91%			
			傲雷肆号	4.5197	1.35%			
			傲雷伍号	125.5602	20.24%			
			傲雷陆号	102.7200	10.37%			
			傲雷柒号	303.0000	25.91%			
			傲雷捌号	239.9250	14.49%			
			傲雷玖号	283.8000	20.94%			
2	曾庆林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人力资源官	深圳达克浩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1.0000	51.00%	未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新翔傲	6.7275	4.07%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3	何广洲	董事、研发总工程师	新翔傲	36.8650	22.30%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4	王支建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傲雷肆号	120.0000	35.71%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协同傲	5.0000	5.96%			
5	周雄	董事、全球品牌官网业务负责人	新翔傲	9.0625	5.48%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6	邱少梅	职工董事、销售总监	傲雷伍号	48.0000	7.74%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新翔傲	4.5000	2.72%			
7	郭春华	OMall 部总监	新翔傲	1.5825	0.96%	持股平台，未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傲雷捌号	18.7500	1.13%			
8	柳新民	独立董事	韬合评估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9.0000	90.00%	财税咨询服务	否	否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与公司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上述对外投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范江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2,722,125	-	22.17%
2	肖美琴	市场中心总监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1,600,000	-	1.56%
3	胡小芳	无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妹妹	4,511,200	-	4.40%
4	范玉敏	无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父亲	13,008	-	0.01%
5	曾庆林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人力资源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076,400	-	1.05%
6	曾思琪	产品市场专员	公司董事曾庆林之女儿	50,000	-	0.05%
7	何广洲	董事、研发总工程师	公司董事	5,898,400	-	5.75%
8	王支建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300,000	-	1.27%
9	周雄	董事、全球品牌官网业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	1,450,000	-	1.41%

10	邱少梅	职工董事、销售总监	公司董事	800,000	-	0.78%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情况

在公司内部担任具体经营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依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性、公司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市场平均薪酬水平等领取薪酬，薪酬总额主要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等组成。独立董事薪酬为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参考所在地区独立董事津贴的市场水平予以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的薪酬由股东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薪酬总额及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及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薪酬总额	713.48	788.01	599.72
利润总额	9,866.80	6,875.71	6,876.68
占比	7.23%	11.46%	8.72%

注：公司于 2025 年 3 月取消监事会，因此 2025 年度薪酬总额未含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 2025 年 3 月以后的薪酬。

（三）最近一年从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任职期间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关联企业领薪
1	范江	董事长、总经理	119.33	否
2	曾庆林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人力资源官	91.31	否
3	何广洲	董事、研发总工程师	84.07	否
4	王支建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101.22	否

5	周雄	董事、全球品牌官网业务负责人	82.86	否
6	邱少梅	职工董事、销售总监	21.14	否
7	陈章俊	前董事,于 2025 年 10 月卸任	61.19	否
8	肖美琴	前董事,于 2025 年 10 月卸任	48.26	否
9	柳新民	独立董事	6.00	否
10	何璐	独立董事	2.32	否
11	郑标	独立董事	4.57	否
12	孟正华	前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8 月卸任	3.68	否
13	宁敏波	前监事会主席,于 2025 年 3 月卸任	8.13	否
14	肖慧	前监事,于 2025 年 3 月卸任	8.13	否
15	郭春华	OMall 部总监	56.15	否
16	谢业国	前董事,于 2023 年 11 月卸任;前监事,于 2025 年 3 月卸任	13.69	否
17	李国强	前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3 月卸任	1.43	否

注：上述薪酬总额仅包含董事、监事会取消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任职期间的薪酬。

除上述薪酬待遇外，公司董事、监事会取消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任期间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十七、发行人本次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或期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一）本次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情况

为建立对公司核心员工的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将激励对象利益与股东价值紧密联系起来，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方式实施了股权激励。

1、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新翔傲、协同傲、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对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该等员工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

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实施 9 次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授予年月	激励主体	激励对象	授予价格	实施情况
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0 年 2 月	新翔傲、协同傲	王支建等 25 名员工；外部顾问刘锋	30.00 元/股	范江、何广洲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新翔傲财产份额；范江、赵建彬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协同傲财产份额。
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1 年 7 月	新翔傲、协同傲	谢业国等 26 名员工	56.87 元/股	范江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协同傲财产份额；新翔傲以增资形式取得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27.5375 万元。
第三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2 年 1 月	协同傲、傲雷壹号、傲雷贰号	银欣等 85 名员工	64.00 元/股	新设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向公司增资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协同傲以增资和转让资产份额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83.3480 万元。
第四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 4 月	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	周陈居等 115 名员工	9.60 元/股	新设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向公司增资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111.1675 万元。
第五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3 年 11 月	新翔傲、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	张延伟等 127 名员工；外部顾问阳耀宇、朱兆彭	7.50 元/股	范江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新翔傲财产份额；新设傲雷柒号受让深傲协所持 0.98%股份；新设傲雷捌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1.67%股份；新设傲雷玖号受让深傲协所持 1.03%股份。
第六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4 年 8 月	新翔傲、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	谢祚娟等 56 名员工；外部顾问成振波	8.00 元/股	宁敏波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新翔傲财产份额；银欣、李俊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新翔傲财产份额；傲雷壹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0.18%股份；傲雷贰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0.24%股份；傲雷叁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0.05%股份；傲雷伍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0.03%股份；傲雷陆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0.29%股份；傲雷柒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0.52%股份、受让协同傲所持 0.07%股份；傲雷捌号受让协同傲所持 0.38%股份；傲雷玖号受让协同傲所持 0.04%股份、受让深傲协所持 0.16%股份。
第七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5 年 6 月	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	封金梅等 48 名员工	8.50 元/股	傲雷贰号受让公司持有 0.09%库存股；傲雷叁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0.14%股份、受让公司持有 1.06%库

		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			存股；傲雷伍号受让公司持有 0.04% 库存股；傲雷陆号受让公司持有 0.14% 库存股；傲雷柒号受让公司持有 0.02% 库存股；傲雷捌号受让公司持有 0.14% 库存股；傲雷玖号受让公司持有 0.12% 库存股。
第八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5 年 8 月	新翔傲、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	马强等 55 名员工	9.00 元/股	肖慧等 5 人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新翔傲财产份额；傲雷贰号受让傲雷壹号所持 0.12% 股份、受让新翔傲所持 0.11% 股份；傲雷叁号受让协同傲所持 0.28% 股份、受让傲雷壹号所持 0.08% 股份；傲雷伍号受让傲雷壹号所持 0.04% 股份；傲雷陆号受让傲雷壹号所持 0.04% 股份；傲雷柒号受让傲雷壹号所持 0.06% 股份；傲雷捌号受让傲雷壹号所持 0.10% 股份；傲雷玖号受让新翔傲所持 0.52% 股份、受让公司持有 0.14% 库存股。
第九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6 年 4 月	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陆号	彭程等 18 人	9.50 元/股	范江通过傲雷贰号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 0.13% 股份，通过傲雷叁号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 0.27% 股份，通过傲雷肆号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 0.20% 股份，通过傲雷陆号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 0.23% 股份。

注 1：公司在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期间进行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551.2767 万元增加至 9,777.8680 万元；

注 2：外部顾问刘锋任职于重庆理工大学，主要负责协助公司推动校企产学研融合工作以及为公司提供产品研发咨询服务；

注 3：外部顾问阳耀宇及成振波均任职于重庆理工大学，主要为公司提供产品研发咨询服务；

注 4：外部顾问朱兆彭持有一级建造师资格证，主要为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提供咨询服务。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历次股权激励的锁定期以及员工离职后股份处理安排

根据公司制定的《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司历次股权激励的锁定期以及员工离职后股份处理安排情况如下：

项目	届次	具体内容
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员工如果从傲雷科技或其控股的下属公司离职（含因违反公司相关规定被公司辞退），或因伤害公司利益、消极怠工等违反公司相关规定而被董事会认定为应被回购股份的情形，甲方将有权回购乙方在本协议下受让的全部财产份额，回购价为初始购买价加上资金成本（以年利率 10% 计算）。

	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3年12月31日前，员工如果从傲雷科技或其控股的下属公司离职（含因违反公司相关规定被公司辞退），或因伤害公司利益、消极怠工等违反公司相关规定而被董事会认定为应被回购股份的情形，甲方将有权回购乙方在本协议下受让的全部财产份额，回购价为初始购买价加上资金成本（以年利率10%计算）。
	第三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6年12月31日前，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不得转让、赠与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设置任何他项权利。持有人自认购持股平台资产份额并办理工商登记完毕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不得申请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予以处分其在持股平台的资产份额。
	第四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8年3月31日前，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不得转让、赠与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设置任何他项权利。持有人自认购持股平台资产份额并办理工商登记完毕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不得申请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予以处分其在持股平台的资产份额。
	第五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8年11月30日前，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不得转让、赠与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设置任何他项权利。持有人自认购持股平台资产份额并办理工商登记完毕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不得申请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予以处分其在持股平台的资产份额。
	第六次员工持股计划	2029年8月31日前，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不得转让、赠与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设置任何他项权利。持有人自认购持股平台资产份额并办理工商登记完毕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不得申请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予以处分其在持股平台的资产份额。
	第七次员工持股计划	2030年5月31日前，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不得转让、赠与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设置任何他项权利。持有人自认购持股平台资产份额并办理工商登记完毕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不得申请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予以处分其在持股平台的资产份额。
	第八次员工持股计划	2030年8月31日前，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不得转让、赠与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设置任何他项权利。持有人自认购持股平台资产份额并办理工商登记完毕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不得申请转让、赠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予以处分其在持股平台的资产份额。
	第九次员工持股计划	2031年4月10日前，持有人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不得转让、赠与或用于担保、偿还债务、设置任何他项权利。如公司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该部分股份由激励对象按照所持有的财产份额比例享有。除本计划另有规定外，原则上，自持有人认购持股平台财产份额并办理工商登记完毕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下称“禁售期”），不得申请退出或转让、赠与或以其他方式予以处分其在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员工离职后股份处理安排	-	1、如员工持有股份已解锁，员工可向公司内其他员工转让其股份，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2、如员工持有股份未解锁，且符合（1）本人主动提出辞职，未获批准擅自离职；（2）未向公司说明情况而擅自离职；（3）有泄漏公司商业和/或技术秘密行为；（4）在本职工作以外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5）因受到刑事处罚无法履行职务；（6）按照公司管理制度，个人考核屡未达标而被辞退；（7）持有人出现重大过错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声誉被辞退；（8）违反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9）有其他严重违

		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傲雷科技或其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向傲雷科技所作的承诺以及傲雷科技的规章制度的情形；（10）有其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等情况之一的，持有人应当转让其在持股平台的资产份额给普通合伙人或普通合伙人指定的第三方，除双方另行约定，资产份额转让价格为：（1）该持有人取得或受让该等资产份额时所支付的原价，或者（2）该资产份额所对应的傲雷科技的净资产值。前述价格以较低者为准。 3、如员工持有股份未解锁，且不存在上述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形，资产份额转让价格为该持有人取得或受让该等资产份额时所支付的原价另加 10% 年单利。

（二）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旨在表彰骨干员工，充分调动骨干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的积极性，提升员工荣誉感，增强团队凝聚力，激励员工为公司发展做出更大贡献。上述股权激励实现了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的一体化，又间接地提升了员工在公司经营和治理过程中的参与度，有利于公司的未来发展。

2、股权激励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的影响

为公允地反映股权激励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对上述股权激励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公司股权激励在报告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股份支付费用①	2,036.89	4,225.33	2,953.23
利润总额②	9,866.80	6,875.71	6,876.68
利润总额（剔除股份支付费用）③	11,903.69	11,101.04	9,829.91
占比④=①/③	17.11%	38.06%	30.04%

注：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已包含实际控制人收回离职员工股份后再授予给其他员工情形以及实际控制人收回在职/离职员工股份情形对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数。

3、股权激励对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上述员工持股平台合计持有公司 55.45%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通过控股每文投资及担任新翔傲等 14 个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公司 91.93% 股份的表决权，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未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十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1、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 1,026 人、1,043 人和 1,084 人。

2、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084 人，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1）按员工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员工人数（人）	占比
销售人员	421	38.84%
管理人员	222	20.48%
研发人员	205	18.91%
生产人员	236	21.77%
合计	1,084	100.00%

（2）按员工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人）	占比
博士	1	0.09%
硕士	53	4.89%
本科	532	49.08%
专科及以下	498	45.94%
合计	1,084	100.00%

（3）按员工年龄划分

年龄分布	员工人数（人）	占比
50 岁及以上	16	1.48%
41-50 岁	85	7.84%
31-40 岁	486	44.83%
21-30 岁	493	45.48%
20 岁及以下	4	0.37%
合计	1,084	100.00%

（二）发行人劳动用工合法合规情况

1、公司境内劳动用工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在境内实行劳动合同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聘用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或协议，并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1）境内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境内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人

类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社会 保险	住房公 积金	社会 保险	住房公 积金	社会 保险	住房公 积金
已缴纳	公司正常缴纳	1,036	1,036	978	981	979	983
未缴纳	新员工入职不足一个月	5	6	24	24	10	9
	退休返聘	4	3	4	2	4	1
	自愿放弃	0	0	1	0	0	0
	小计	9	9	29	26	14	10
境内员工人数		1,045	1,045	1,007	1,007	993	993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境内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主要原因为：①新员工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办理手续等原因未能于入职当月完成缴纳；②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③2024 年 11 月入职的 1 名员工因原用人单位未在 2024 年 12 月停止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导致公司无法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2）境内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情况

根据信用广东（credit.gd.gov.cn）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现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在住房公积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及医疗保障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3）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已就公司员工社会保障情况作出相应承诺，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二节 附件”之“四、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十六）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综上所述，虽然因新入职、退休返聘、自愿放弃等原因，公司在境内存在未为少数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但该等员工人数占比极小，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上述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境外劳动用工合法合规情况

除境内员工外，公司部分境外子公司存在雇佣当地员工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合计雇佣的境外员工总数分别为 33 人、36 人和 39 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境外子公司雇佣境外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境外员工人数（人）
1	美国傲雷	23
2	美国傲点	4
3	德国傲雷	6
4	法国傲雷	2
5	澳大利亚傲雷	2
6	日本傲雷	1
7	加拿大傲雷	1
合计		39

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未发现上述境外子公司在劳动用工方面存在被当地主管部门调查或行政处罚的记录。

（三）发行人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为了缓解临时性的人员缺口，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主要从事搬运、包装等非核心生产工序，属于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工作岗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境内各主体使用劳务派遣人数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

主体名称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傲雷科技	劳务派遣人数	0	13	0
	员工总数	226	230	159
	总用工人数	226	243	159
	劳务派遣占比	0.00%	5.35%	0.00%
东莞傲雷	劳务派遣人数	50	68	38
	员工总数	658	778	779
	总用工人数	708	846	817
	劳务派遣占比	7.06%	8.04%	4.65%
中山傲彩	劳务派遣人数	0	0	0
	员工总数	35	18	18
	总用工人数	35	18	18
	劳务派遣占比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各主体不存在使用劳务派遣人数占总用工人数比例超过10%的情形，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同时公司不存在拖欠劳务派遣员工劳动报酬的情形，也未与劳务派遣员工发生过劳动争议或纠纷，或因此被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处罚或立案调查的情形。

根据信用广东（credit.gd.gov.cn）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在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未发现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收入构成及特征

1、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主要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可广泛运用于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以及娱乐狩猎等场景。通过多年的产品迭代、技术升级、品牌建设和商业模式探索，公司已成长为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知名企业，致力于为全球用户提供设计感强、实用性高、功能丰富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在销售渠道及品牌建设方面，公司主要依托“Olight”品牌布局境内外市场，并采用“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在线上销售渠道方面，公司已构建“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在充分利用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庞大用户基数、成熟运营体系以及完善生态配套的同时，依托品牌官网打造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品牌私域流量生态，有效实现了对美国、德国、法国、英国、澳大利亚、日本等全球主要市场的广泛覆盖。

此外，公司积极布局线下销售渠道，通过借助全球各地零售商或贸易商的本土化优势，对公司线上销售渠道未覆盖的市场进行有力补充，进一步强化市场对公司品牌的认知。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与品牌推广，公司已成功构建了以“Olight”品牌为核心的全球化品牌运营体系，在全球主要市场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积累了广泛且稳定的用户群体，构筑起坚实的市场基础。自2022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Olight”品牌11次荣登“BrandOS 出海品牌社媒影响力榜单”，2024年入选深圳工业总会、中国信通院广东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等联合发布的“中国出海品牌百强榜新锐品牌”，并于2026年获评为“福布斯中国 DTC 跨境影响力品牌”，标志着“Olight”品牌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稳步提升，获得了全球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并成功跻身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知名品牌行列。

在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产品理念，通过技术创新不断赋能产品研发，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构建起强大的技术实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在全球范围内申请并获授权专利1,292项，其中发明专利67项，并参与2项国家标准和1项团体标准的制定，相关技术成果已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产品中。基于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持续、高强度投入，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了“创新型中小企业”“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广东省制造业企业500强（第268名）”“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荣誉称号，并被认定为“东莞市移动照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东莞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和“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此外，公司高度重视用户的产品体验，将产品创新视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持续投入丰富资源升级产品矩阵，构筑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差异化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多款产品持续入选亚马逊最畅销产品（Best Seller）和亚马逊之选（Amazon's Choice），20余款产品累计荣获德国iF产品设计奖9次，德国红点设计奖10次、法国设计奖2次以及美国缪斯设计金奖、银奖和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创新奖、IFA“最佳智能家居”奖各1次，彰显了公司研发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创新设计、工艺品质和用户体验方面的突出表现，展现出差异化的市场竞争优势。

在信息化及数字化建设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技术的自主研发与持续投入，已形成立体式的信息技术体系。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IT研发团队人数为51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4.70%，拥有260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IT研

发团队持续优化 IT 系统布局、丰富 IT 系统功能，自主开发的 OMall（傲雷商城系统）、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OBD（傲雷大数据系统）、OIM（傲雷智造系统）、OCLOUD（傲雷云系统）等 IT 系统已覆盖前台、中台、后台等各个业务层面的重要环节，与外部引进的 SAP、WMS、APS、PLM 等 IT 系统高效协同，全面支撑公司线上销售业务的运营及日常经营管理。此外，公司充分认识到数据资产在提升运营效率、优化客户体验以及驱动业务创新方面的重要价值，通过深化 OBD（傲雷大数据系统）等数据分析平台的应用，加强对用户行为、市场趋势及供应链数据的挖掘与分析，为业务决策提供科学、可靠的数据支撑。2025 年 5 月，公司成功通过 DCMM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稳健级三级评估，标志着公司的数据管理能力已达到国家标准的稳健级要求，在信息化和数字化方面的建设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未来，公司将秉持“以创新创造成就全球移动照明及关联领域领导者，并最终进入中国制造 500 强”的企业愿景，以“照亮世界”为战略使命，深入贯彻落实产品研发创新战略，为用户创造极致的产品服务体验，并通过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带动传统制造业的优化升级，进一步推动国内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的出海征程，助力国家落实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对外开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并围绕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消费者的需求不断拓展产品种类，建立起丰富多样的产品体系，主要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可以具体划分为手电产品、夹灯产品、头灯产品和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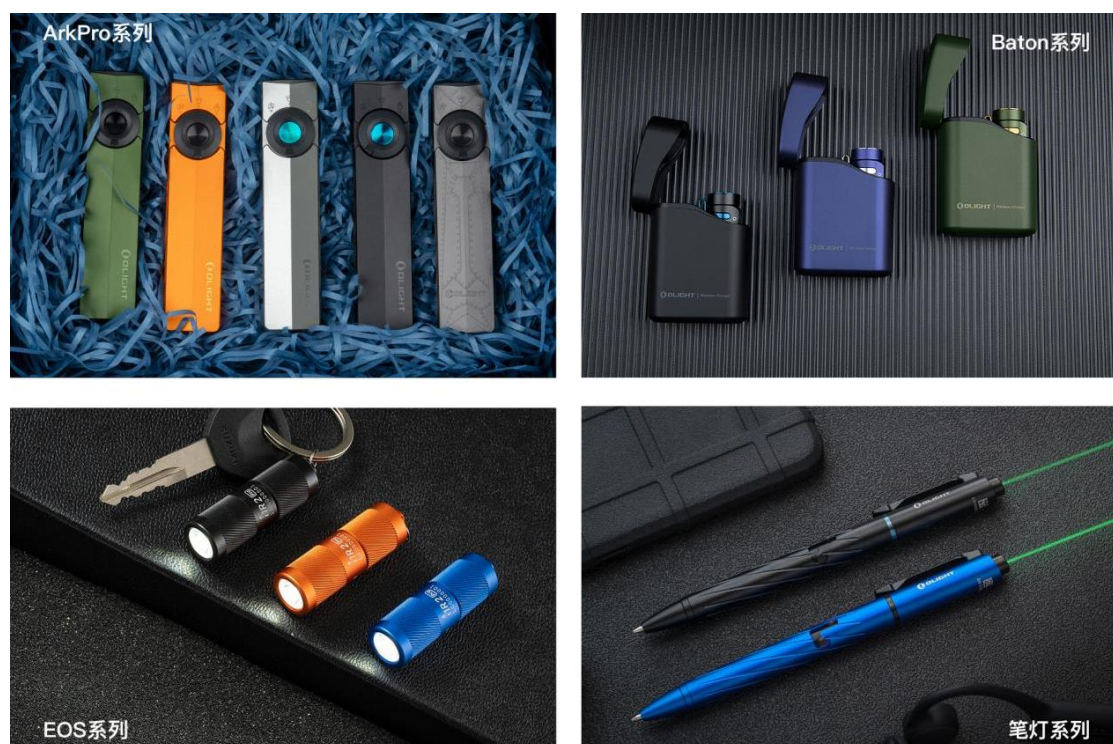
①手电产品

公司手电产品可以进一步划分为 EDC 手电、户外手电及轨道灯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A.EDC 手电

公司 EDC（Every Day Carry）手电产品指体积较小、重量较轻、便于携带的微型手电，可日常随身携带于通勤手包、衣裤口袋、钥匙环扣等物件上，主要应用于日常照明场景。以代表性产品 ArkPro 为例，其建议零售价在 500-900 元。

公司部分 EDC 手电产品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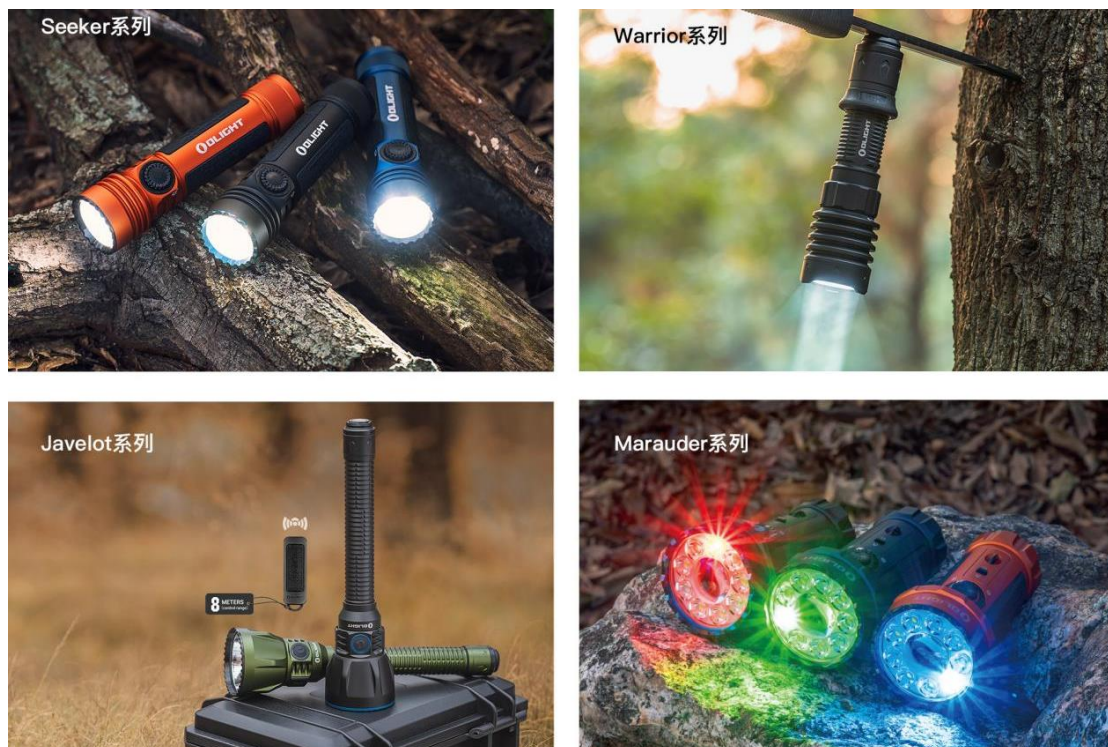


B.户外手电

公司户外手电产品具有高亮度、远射程、长续航、抗冲击、高防水级别等特点，最大光通量可达 20,000 流明以上，最远射程可达 1,400 米以上，最长续航时间可达 50 天以上，最高抗跌落高度可达 2 米以上，最高防水级别可达国际认证

的最高等级 IPX8，主要应用于户外运动、搜寻救援、维修维护、庭院照明等场景。以代表性产品 Seeker 4 为例，其建议零售价在 600-1,000 元。

公司部分户外手电产品图示如下：



C.轨道灯

轨道灯可安装在战术装备的轨道上，以协助使用者在光亮度低的环境下识别目标、传递信号，亦可手持作为手电用于照明。公司轨道灯产品具有高耐用、抗冲击、高防水级别等特点，最高抗跌落高度可达 1.5 米，防水级别最高可达国际认证的最高等级 IPX8，且支持磁吸充电，主要应用于娱乐狩猎、休闲射击等场景。以代表性产品 Baldr S 为例，其建议零售价在 800-1,000 元。

公司部分轨道灯图示如下：



②夹灯

公司夹灯产品具有体积小巧、重量轻盈、便于随身携带等特点，可以通过背夹、磁吸或多角度调节夹持方向来实现照明方向控制，并常配备白光、红光等多光源以及集成 Type-C 接口，主要应用于日常照明、维修维护等场景。以代表性产品 Oclip 为例，其建议零售价在 200-400 元。

公司部分夹灯图示如下：



③头灯

公司头灯产品是一种戴在头部的便携式照明工具，亦可以夹持或磁吸固定，并具备防水以及感应控制功能，主要应用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等场景。以代表性产品 Perun 2 为例，其建议零售价在 400-700 元。

公司部分头灯图示如下：



④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公司销售的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包括环境氛围灯、露营灯、工具灯、信号灯等，主要应用于野外露营、朋友聚会、日常生活等场景，满足消费者多样化的移动照明需求。以代表性产品氛围灯 Sphere 为例，其建议零售价在 200 元左右。

公司部分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图示如下：



（2）周边产品

周边产品是公司围绕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布局的配套品类，其应用场景与移动照明产品高度契合。为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公司持续丰富周边产品矩阵，与现有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业务形成高效协同效应。

公司周边产品主要包括移动照明产品配件、工具类产品和户外用品等，具体包括智能充电仓、光学器件、磁吸充电线、磁吸充电器等产品。

公司部分周边产品的图示如下：





3、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特征

（1）按产品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手电	EDC 手电	63,643.14	38.26%	49,213.73	36.46%	35,447.58	29.76%
		户外手电	27,508.87	16.54%	28,764.12	21.31%	29,902.51	25.10%
		轨道灯	20,257.55	12.18%	22,274.87	16.50%	25,860.97	21.71%
		小计	111,409.56	66.98%	100,252.72	74.28%	91,211.06	76.56%
	夹灯		14,438.60	8.68%	6,359.53	4.71%	1,282.12	1.08%
	头灯		10,112.09	6.08%	7,851.37	5.82%	8,406.63	7.06%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6,647.22	4.00%	9,493.52	7.03%	9,549.21	8.02%
	小计		142,607.47	85.73%	123,957.15	91.84%	110,449.02	92.71%
周边产品			23,735.99	14.27%	11,009.55	8.16%	8,681.01	7.29%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构成，报告期各期为公司贡献的销售收入占比均超过 85%，公司周边产品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小。

（2）按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线上销售：	149,602.40	89.94%	121,776.40	90.23%	108,091.64	90.73%

其中：线上 B2C	品牌官网	50,282.24	30.23%	48,324.14	35.80%	54,070.39	45.39%
	亚马逊	82,140.22	49.38%	55,300.04	40.97%	47,054.35	39.50%
	其他电商平台	8,947.80	5.38%	9,243.97	6.85%	4,249.62	3.57%
	小计	141,370.26	84.99%	112,868.14	83.63%	105,374.35	88.45%
线上 B2B	亚马逊 VC	7,961.78	4.79%	8,836.70	6.55%	2,648.80	2.22%
	京东自营等	270.36	0.16%	71.56	0.05%	68.49	0.06%
	小计	8,232.14	4.95%	8,908.26	6.60%	2,717.29	2.28%
线下销售：		16,741.06	10.06%	13,190.29	9.77%	11,038.40	9.27%
其中：线下 B 端业务		16,193.78	9.74%	12,999.10	9.63%	11,013.66	9.25%
直营门店及其他		547.28	0.33%	191.19	0.14%	24.74	0.02%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线上销售模式，报告期各期为公司贡献的销售收入占比均超过 89%，公司产品主要通过品牌官网和亚马逊平台实现全球化销售。

（3）按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业务收入：	163,960.19	98.57%	133,120.14	98.63%	117,783.51	98.87%
其中：北美洲	119,652.57	71.93%	90,367.96	66.96%	76,434.04	64.16%
欧洲	27,545.12	16.56%	26,573.83	19.69%	25,665.31	21.54%
其他地区	16,762.51	10.08%	16,178.35	11.99%	15,684.17	13.17%
境内业务收入：	2,383.26	1.43%	1,846.55	1.37%	1,346.53	1.13%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境外业务，报告期各期为公司贡献的销售收入占比均超过 98%，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北美洲和欧洲地区。

（二）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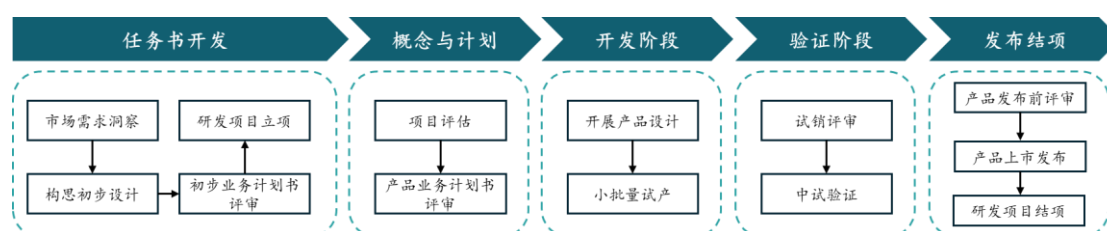
1、研发模式

公司专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研发创新，现已建立起科学的研发管理体系，通过设计创新、性能创新、功能创新和工艺创新不断赋能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并自主开发覆盖全部业务流程的 IT 系统。

（1）产品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以“洞察市场需求，解决用户痛点”为导向，通过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外观设计、性能指标、应用功能、体验创新等进行技术突破和研发创新，持续向市场推出性能优异、专业可靠、功能多样的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公司产品研发流程主要包括任务书开发、概念与计划、开发阶段、验证阶段、发布结项等阶段，具体如下：



公司项目任务书开发团队根据市场需求洞察确定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新体验的开发方向，初步构思产品设计及市场竞争力，编制新产品初步业务计划书，并根据项目等级不同分别由投资评审委员会或集成组合管理团队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研发项目正式立项。研发项目立项后，公司产品开发团队进一步审视产品定位及竞争力、评估投资可行性与风险，确立产品定义及差异化优势，输出产品业务计划书，并交由集成组合管理团队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产品开发团队全面开展产品的开发工作，输出 ID 设计、结构设计、电路设计、软件和包装设计等技术方案，并据此组装手板样机，随后进行小批量试产验证，对生产的可行性和试产样品的性能指标进行评估。小批量试产验证通过后，公司为其申请上市销售所需的相关认证，并根据公司销售策略组织试销，产品开发团队根据试销反馈结果对新产品进行优化打磨及中试验证，全面检验产品批量生产的供应与交付能力，市场部门同步启动新产品的发布准备工作。试销验证达标及中试验证完成后，由投资评审委员会或集成组合管理团队对产品发布前公司的准备情况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新产品正式上市发布，产品开发团队随后提交研发项目结项报告，经集成组合管理团队验收通过后，研发项目结项。

（2）IT 系统研发模式

公司通过对 IT 系统的研发持续提高内部运营效率，不断优化用户的产品购买体验，现已围绕运营管理和品牌官网两大方向自主开发出多个运行稳定、功能丰富、界面友好的 IT 系统，覆盖前台、中台、后台等各个业务层面的重要环节，与外部引进的 IT 系统协同作业，形成了立体式信息技术体系。

公司数信中心负责 IT 系统的开发设计与升级迭代。公司收集各部门提出的信息化、数字化需求并基于年度战略对当年度 IT 系统建设做出整体规划，IT 研发团队进行可行性分析并提交研发项目立项文件，经项目管理委员会与项目使用方代表共同审批后，研发项目正式立项。IT 研发团队进一步开展实地调研和系统设计，细化开发需求并形成设计方案，开展 IT 系统开发工作，并对 IT 系统的功能、交互设计和运行流程进行测试审核。测试审核通过后，IT 研发团队向需求部门上线交付该 IT 系统，编制用户操作手册，对需求部门人员进行操作培训。需求部门确认该 IT 系统满足其要求后，研发项目正式结项。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物料主要包括原材料和成品，原材料主要包括结构件、电子料、电源、五金件和包装材料等，成品主要包括可以直接出售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等。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定制化程度较高，除电子料等具有标准规格的原材料外，其他原材料均由公司自主进行研发设计，供应商按照公司的设计图纸、工艺要求和质量控制标准组织生产并向公司交付原材料。

公司制定了《交付外包与供应商管理办法》等制度，由采购部负责供应商甄选、考核和管理。公司采购部根据研发部门和计划物控部的采购需求开发潜在供应商，与研发部门、质量部门和产品工程部门共同组成评审小组，对潜在供应商的组织架构及流程体系、产品质量、技术实力、业务规模、供货能力和成本效率进行初步筛选。通过筛选的供应商按照公司要求交付样品进行检验，并进行试产验证。公司检验合格后将供应商导入合格供应商目录。公司定期对供应资源池内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产品价格、交付及时性、服务水平等方面进行考核，不断优化与完善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与核心供应商已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效保障了供应链的稳定。

公司计划物控部结合生产计划和物料库存水平制定物料需求计划，并将采购

需求提交至采购部。公司 SRM（供应商管理系统）根据物料类型自动从合格供应商目录中匹配出报价最优的供应商，采购部基于系统推荐与相应供应商开展打样、商务洽谈和议价工作，并综合考虑产品质量、交货期限、产品价格等因素，最终确定供应商并下达正式采购订单。供应商根据采购订单进行生产，并按照公司交货计划及时交付物料，物料质检合格后完成入库。公司与供应商定期进行对账，对账后由供应商向公司开具发票，采购部发起付款申请，经审批通过后向供应商支付采购款项。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与提前备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通常根据销售目标、销售预期和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提前安排生产和备货。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的方式组织生产，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生产流程主要包括 SMT 贴片、CNC 加工、组装、检验测试、包装等环节，其中 CNC 加工、部分 SMT 贴片以及部分成品或半成品的组装生产工序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

公司销售部门定期根据年度销售目标、短期销售预期制定或调整销售计划，计划物控部根据销售计划和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向制造部门下达生产工单，制造部门收到生产工单后向计划物控部申请领料，并组织人员实施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并经检验合格后入库。出于经济性和生产效率考虑，公司将 CNC 加工及部分 SMT 贴片生产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完成；同时，为满足公司生产需求、有效补充公司产能，公司将部分成品或半成品的组装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完成。公司采购部门根据加工能力和报价情况合理选择外协厂商。公司选定外协厂商后，采购部向外协厂商下达外协采购订单。计划物控部向外协厂商发出委托加工物资，产品完成外协加工并经品质中心检验合格后入库。

出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和产品质量的考虑，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子公司中山傲彩自建高标准阳极氧化自动化生产线，用于满足公司相关产品对阳极氧化表面处理工序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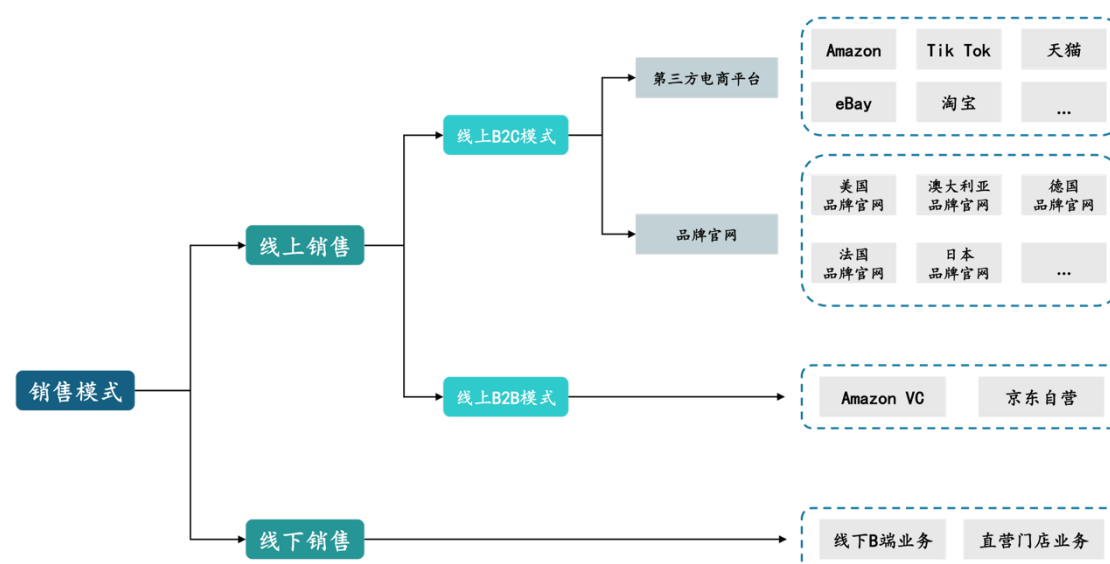
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1 认证，具备完善的品质管控体系。公司品质中心严格把控自主生产和外协加工的生产质量，在自主生产

和外协加工的各个环节均实施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并通过老化测试、功能测试、可靠性测试、外观检验等多种测试检验方法，全面保障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依托“Olight”品牌布局境内外市场，并采用“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其中线上销售主要采用“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模式；线下销售主要系公司向全球各地的零售商或贸易商等线下B端客户销售自主品牌或ODM产品，同时也存在少量直营门店业务。

公司整体销售模式图示如下：



（1）线上销售模式

线上销售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各期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08,091.64万元、121,776.40万元和149,602.40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73%、90.23%和89.94%。公司线上销售模式可以进一步划分为线上B2C模式和线上B2B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①线上B2C模式

在线上B2C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及品牌官网将公司产品以线上零售方式销售给北美洲、欧洲等地区的消费者，报告期各期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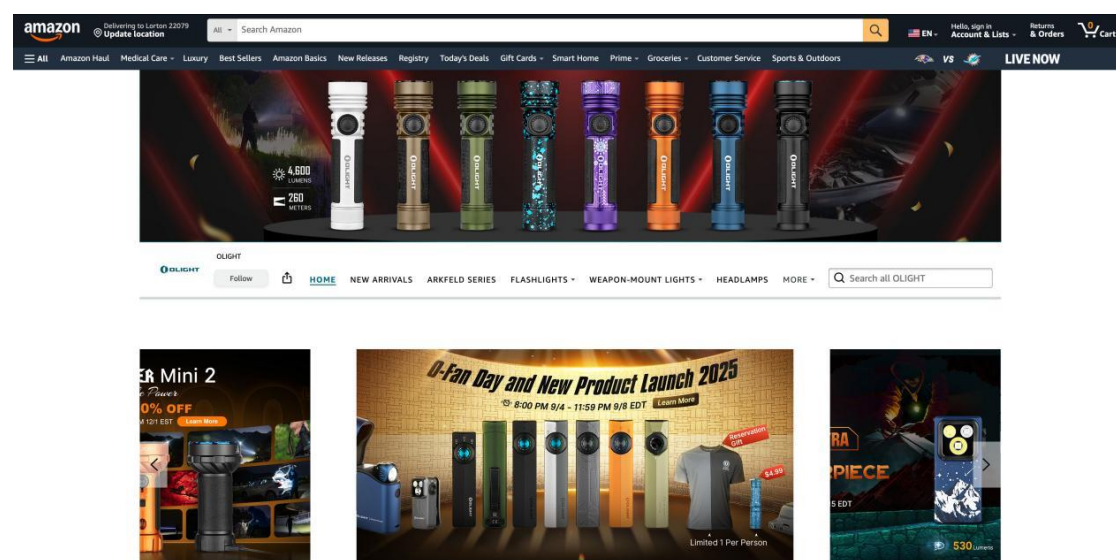
B2C 模式产生的销售收入占当期线上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97.49%、92.68%和 94.50%，具体情况如下：

A.第三方电商平台

在第三方电商平台模式下，公司在亚马逊、TikTok、eBay 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店铺，并面向欧美国家为主的市场销售，其中亚马逊是公司最主要的第三方电商平台，报告期各期来源于亚马逊 B2C 模式的销售收入占当期线上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43.53%、45.41%和 54.91%。

第三方电商平台通常拥有丰富的产品种类、庞大的用户群体、成熟的管理模式、完善的支付体系、配套的营销方式和优质的售后服务，公司充分利用第三方电商平台的流量优势、供应链优势以及品牌优势等，在欧美地区实现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其中亚马逊集聚了多元化的产品类型和品牌种类，建立了成熟的 Prime 会员体系和便捷的 FBA 仓储物流体系，其商品成交规模巨大且平台运作规范，商家和产品评价体系真实透明，是全球最大的电商平台。

公司在亚马逊平台上开设的部分品牌店铺展示如下：



在第三方电商平台模式下，消费者注册并登录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通过浏览公司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的店铺选择意向商品下达订单并支付款项，公司店铺后台对订单进行审核与确认，仓库根据订单信息拣货并安排亚马逊 FBA 物流或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配送至消费者，第三方电商平台根据平台结算规则定

期向公司汇付扣除各项平台费用后的销售款项。

B. 品牌官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 9 个国家建立起品牌官网。随着公司品牌官网业务的蓬勃发展，品牌官网已发展成为公司自主营销、聚集粉丝和品牌塑造的战略平台，报告期各期产生的销售收入占当期线上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50.02%、39.68%和 33.61%，系公司最重要的销售渠道之一。

与第三方电商平台相比，公司品牌官网通过搭建等级会员制度，可实现与消费者直接对接，构建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品牌私域流量生态。依托用户行为数据分析及精准画像，公司品牌官网可开展精准营销，提升用户消费体验，包括浏览时智能推荐偏好产品、定向推送定制化营销邮件、结合目标市场特征精准投放互联网广告等。同时，公司品牌官网具备营销自主性与灵活性优势，公司可在折扣促销、用户体系搭建、品牌推广等环节自主决策，并结合区域市场特征与用户需求因地制宜开展活动，如节日促销、梯度会员制引导复购、C2M 定制化镭雕服务、会员礼品增强品牌认同等，充分保障用户权益与消费体验。该等以用户价值为核心的灵活营销模式，可以有效扩大公司品牌官网的用户规模，提升用户品牌忠诚度与复购意愿，形成品牌与用户的良性互动循环，夯实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用户基础与品牌竞争力。

在品牌官网模式下，消费者通过浏览公司品牌官网选择意向商品下达订单并支付款项，销售款项即时结算至公司的收款账户，公司品牌官网后台对订单进行审核与确认，仓库根据订单信息拣货并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配送至消费者。

公司品牌官网客户除个人消费者外，还存在少量的 B 端客户，两者在品牌官网的下单流程、款项支付以及商品配送等方面不存在差异。公司未对品牌官网 B 端客户的销售区域、销售价格进行管理，但品牌官网 B 端客户可以依据采购规模向公司申请一定的价格优惠。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品牌官网 B 端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315.25 万元、6,969.84 万元和 10,522.99 万元，占当期线上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3.99%、5.72%和 7.03%，占比较小。

公司品牌官网的部分店铺展示如下：



②线上 B2B 模式

线上 B2B 模式下，公司客户主要为亚马逊 VC。公司根据第三方电商平台下达的订单将商品从公司境内仓库或海外自营仓发运至指定地点或仓库，由第三方电商平台负责后续的订单管理、商品仓储及物流配送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在完成商品签收且收到公司开具的发票后，根据平台结算规则在约定的账期内向公司汇付扣除各项平台费用后的销售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亚马逊 VC 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648.80 万元、8,836.70 万元和 7,961.78 万元，占当期线上 B2B 模式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97.48%、99.20% 和 96.72%，占当期线上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2.45%、7.26% 和 5.32%。

（2）线下销售模式

公司线下销售业务主要包括线下 B 端业务以及少量的直营门店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①线下 B 端业务

公司线下 B 端业务主要将自主品牌产品销售给全球各地的零售商或贸易商，相关零售商和贸易商凭借本土化优势通过线上或线下渠道开展销售活动，对公司线上销售渠道未覆盖的市场进行有力补充，协助公司触达更广泛的消费群体，进一步强化市场对公司品牌的认知。此外，基于渠道互补和维护客户关系的考虑，

公司在推进自主品牌业务的同时，保留为个别合作历史悠久的客户提供 ODM 服务。

在线下销售模式下，B 端客户向公司下达订单，公司销售部门对订单进行审核与确认，在完成相关产品的备货或生产后，B 端客户可以自主安排第三方物流商从公司境内仓库或海外自营仓提货，或委托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从公司境内仓库或海外自营仓发运至指定地点，公司向 B 端客户开具发票，B 端客户按照合同约定在发货前或发货后一定期限内向公司支付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线下 B 端业务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1,013.66 万元、12,999.10 万元和 16,193.78 万元，占当期线下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99.78%、98.55% 和 96.73%。

②直营门店业务

基于深入核心目标市场、提升品牌知名度以及搭建消费者直连触点的战略需求，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在美国拉斯维加斯开设了全球首家 Olight 品牌体验店，该门店兼具品牌体验、产品展示及销售等功能。

公司 Olight 品牌体验店展示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直营门店业务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0.00 万元、130.53 万元和 480.64 万元，占当期线下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0.00%、0.99%和 2.87%，占比极小。

5、营销推广模式

公司灵活利用多样化、多层次的营销渠道，持续加大产品推广和品牌营销力度，形成了“线上营销为主，线下营销为辅”的营销推广模式，实现了品牌知名

度的广泛覆盖和产品营销信息的精准送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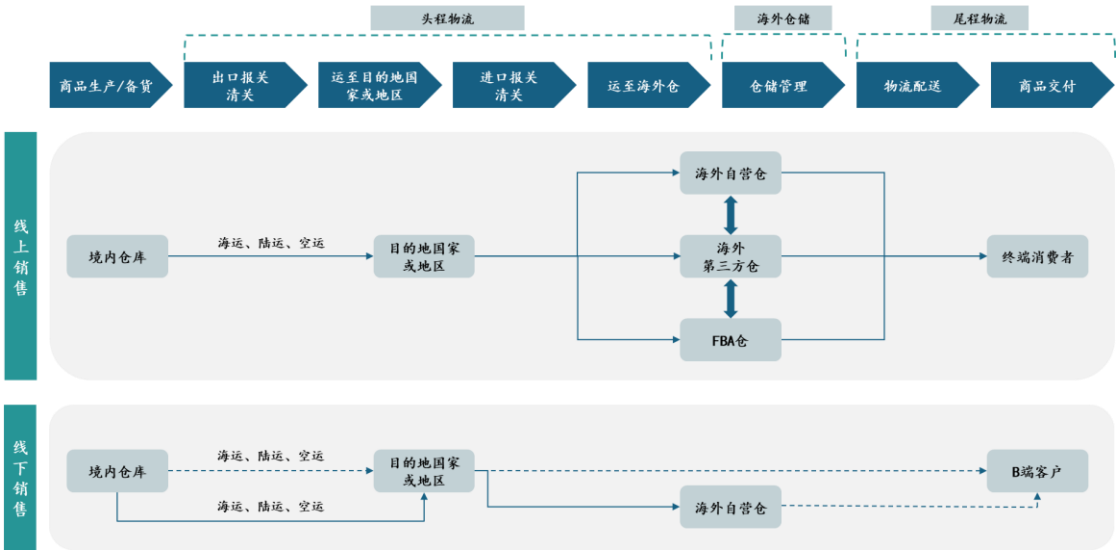
公司线上营销的方式主要包括官方网站展示、线上广告投放、搜索引擎优化、社交媒体运营、电子邮件营销、网络红人推广、节日促销活动、粉丝节活动等；线下营销的方式主要包括举办新产品发布会、参加行业展会等，具体情况如下：

营销推广模式	营销推广方式	具体内容
线上营销	官方网站展示	公司自主设计运营的官方网站能够生动形象、详细全面地对公司全系列产品的外观形态、性能参数和应用场景进行展示，系公司开展各类线上营销推广活动的根基
	线上广告投放	公司基于对广告政策和投放算法的深刻理解，积极利用第三方电商平台、社交媒体、搜索引擎等平台进行线上广告投放，实现品牌展示广告、搜索引擎广告、产品购买链接的精准投放，高效地触达了更广泛的消费群体，为公司独立站引来巨大的流量
	搜索引擎优化	公司组建专业性强的 SEO 团队，通过准确定位产品关键词、科学设计独立站网页布局、撰写投稿并持续更新高质量博客文章、不断优化网页设计代码等方式，有效提高公司产品在搜索引擎中的关键排名
	社交媒体运营	公司在 Facebook、Youtube、Instagram 等建立了官方媒体账号，并配置专业人员对社交媒体及其粉丝群进行运营管理，有效地传播了公司品牌文化、塑造了专业品牌形象，增强了用户与品牌的情感连接，有效地培养了用户对品牌的忠诚度
	电子邮件营销	公司通过对品牌官网用户行为数据的分析与挖掘，采用个性化电子邮件营销的方式，形成了较好的市场推广效果
	网络红人推广	公司借助网络媒体红人在特定领域的影响力，分享真实使用感受与产品评价，增强了用户对公司品牌内涵的理解与共鸣
	节日促销活动	在万圣节、感恩节、圣诞节等海外主流消费市场节日，公司结合新品发布和“秒杀促销”等各类营销手段，实现新产品的快速市场渗透
	粉丝节活动	公司自 2019 年开始创办“傲雷粉丝节”，每年 9 月通过直播新品发布会、拍摄全球粉丝祝福视频、邀请粉丝分享产品使用体验、举办线上挑战赛等活动，不断加强用户的良性互动，使得品牌形象深入人心，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线下营销	举办新产品发布会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在美国弗吉尼亚州、内华达州和纽约州举办线下“傲雷粉丝节”，邀请全球粉丝和有影响力人士现场参加新品发布会和节日活动
	参加行业展会	公司通过积极参与美国国际消费电子展（CES）、美国 SHOT show、德国柏林国际消费电子展（IFA）、德国纽伦堡国际户外用品展（IWA Outdoor Classics）等行业顶级展会活动，提升自身在产业链上下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6、仓储物流模式

(1) 跨境仓储物流模式

公司境外销售的跨境仓储物流模式具体可分为头程物流、海外仓储和尾程物流等环节。头程物流指公司商品从境内仓库发运至海外仓库的物流运输过程；海外仓储指已发运至海外仓库的商品储存于海外仓库内；尾程物流指公司商品从海外仓库发运至消费者的物流运输过程。



①境外线上销售模式

在公司境外线上 B2C 模式下，公司委托货代或物流商和报关行完成头程物流，货代委托的物流商或公司自行委托的物流商将商品以海运、陆运、空运的形式批量发运至目的国家或地区，并由货代委托的报关行或公司自行委托的报关行完成商品的进出口报关和清关，商品批量抵达亚马逊 FBA 仓、海外自营仓或第三方仓后入库；公司品牌官网或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在收到消费者订单后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包括亚马逊 FBA 物流）完成尾程物流配送，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从亚马逊 FBA 仓、海外自营仓或第三方仓配送至消费者。

公司境外线上 B2C 模式下的头程物流、海外仓储和尾程物流的情况具体如下：

销售模式	销售平台	头程物流	海外仓储	尾程物流
品牌官网	美国、澳大利亚、德国、法国、日本品牌官网站点	公司境内仓库批量发运至海外自营仓或第三方仓	海外自营仓或第三方仓进行仓储管理	海外自营仓、第三方仓根据公司指令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配送至消费者

	其他品牌官方网站点	公司境内仓库批量发运至海外第三方仓	海外第三方仓提供仓储服务	海外第三方仓根据公司指令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配送至消费者
第三方电商平台	亚马逊平台	公司境内仓库批量发运至亚马逊 FBA 仓	亚马逊 FBA 仓提供仓储服务	亚马逊 FBA 物流将商品配送至消费者
	TikTok 等其他第三方电商平台	公司境内仓库批量发运至海外自营仓、第三方仓或平台仓	海外自营仓、第三方仓或平台仓提供仓储服务	海外自营仓、第三方仓或平台仓根据公司指令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配送至消费者

注：少数情况下，部分品牌官方网站点亦会使用亚马逊 FBA 仓储和尾程物流服务。

在公司境外线上 B2B 模式下，公司根据第三方电商平台下达的订单将商品从公司境内仓库或海外自营仓发运至指定地点或仓库，由第三方电商平台负责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包括亚马逊 FBA 物流）将商品从第三方电商平台仓库配送至消费者。

②境外线下销售模式

在公司境外线下销售模式下，B 端客户下达订单后，可以自主安排第三方物流商从公司境内仓库或海外自营仓提货，或委托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直接从公司境内仓库或海外自营仓配送至客户境外指定地点。

（2）境内仓储物流模式

在公司境内线上销售模式下，公司收到消费者订单后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将商品从境内仓库直接配送至消费者，或公司提前将商品发运至京东自营仓，京东收到消费者订单后安排京东物流配送至消费者；在公司境内线下销售模式下，B 端客户下达订单后自主从公司境内仓库提货或委托公司安排第三方物流商将货物从公司境内仓库配送至客户境内指定地点。

7、发行人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多年，对行业形成了深刻的理解，在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结合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特点、市场竞争格局、未来发展趋势以及自身技术实力、市场竞争策略和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形成了当前与时俱进、成熟高效的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符合公司市场定位和所处行业的特点，影响公司经

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主要包括国际贸易政策、行业发展情况、市场竞争情况、上下游行业供需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等。

8、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和关键影响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计期限内公司经营模式和关键影响因素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9、发行人的业务及模式的独特性、创新内容及持续创新机制

公司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通过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实现产品的全球化销售，并以自主构建的 IT 系统充分支撑市场开拓与业务运营，是传统制造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代表性企业，公司业务及模式的独特性、创新内容及持续创新机制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三）发行人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 2017 年 12 月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如下：

1、初创发展阶段（2018 年-2020 年）

公司成立之初即专注于以手电为核心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并依托“Olight”品牌布局境内外市场，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外协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和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的销售模式开展经营。

伴随全球零售电商兴起以及国际贸易与物流的快速发展，公司持续加大对品牌官网的建设投入，品牌官网站点覆盖从美国、英国、德国、澳大利亚逐步扩展至法国、日本、韩国、加拿大、南非、奥地利、意大利、泰国等国家。得益于公司品牌官网渠道的快速扩张，公司来自品牌官网渠道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因此实现大幅增长，同期公司在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的销售收入亦初具规模，共同推动公司的销售模式转变为“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

公司在此阶段的产品品类仍以各类型手电为主，其中轨道灯产品的销量依托品牌官网渠道的发展势能够实现快速增长，迅速成长为公司核心品类之一。同时，

为支撑公司品牌官网业务的发展，保障商品的海外配送时效，公司在美国、德国、澳大利亚、英国建设了自营仓库，为后续海外业务的拓展奠定基础。

随着线上销售业务收入及占比的快速提升，公司逐步认识到信息系统在线上销售业务日常运营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开始组建 IT 研发团队，并围绕运营管理和品牌官网两大方向自主开发 IT 系统。

2、业务战略调整阶段（2021 年-2024 年）：

为了提升营收质量，公司在该阶段对品牌官网进行了战略调整，将其功能定位与营销策略从早期依赖高频促销折扣单纯追求销量规模，转向以品牌口碑建设为核心驱动高质量发展路径。受此调整影响，公司来自品牌官网渠道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有所下降。与此同时，公司在品牌官网首发的新品在亚马逊渠道持续释放销售势能，市场认可度稳步提升，带动公司在亚马逊渠道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持续提升，由此成功构建“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

公司在该阶段持续加大对新产品的开发力度，不断投入丰富资源升级产品矩阵。一方面，公司手电业务持续发力，新开发的 Arkfeld 系列产品发售当年即赢得全球消费者的青睐，为公司收入快速增长提供有力支撑；另一方面，在原有手电业务基础上，公司于 2023-2024 年陆续开发出夹灯及光学器件等新品类产品，为公司后续业务的长期增长奠定坚实基础。此外，为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依托成熟的品牌官网运营经验和用户基础开展了多元化业务探索，通过搭建 Obuy 品牌官网销售露营灯、工具灯、帐篷、睡袋、水杯、登山杖、户外刀具等各类户外运动产品，但因经营效果不及预期，该项业务已于 2024 年初停止。

为满足公司品牌官网的发展需求，保障商品的全球配送时效，公司在法国新建一处自营仓库，并在美国新增一处自营仓库，以进一步完善海外物流仓储体系，不断提升消费者的产品购买体验。

公司前期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的投入逐步显现成效，公司自 2021 年起陆续上线自研的 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OBD（傲雷大数据系统）、OMall（傲雷商城系统）、OIM（傲雷智造系统）以及 OLOUD（傲雷云系统）等 IT 系统，实现对公司前台、中台、后台等各个业务环节的全链路数据贯通与流程自动化，显著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和信息化、数字化管理水平。

3、快速发展阶段（2025 年-至今）

为把握全球电商的发展机遇，公司在巩固品牌官网渠道原有业务优势的基础上，重点加大了对亚马逊渠道的开拓力度，集中优势资源深耕该渠道，因此推动公司在亚马逊渠道的销售收入及占比进一步提升，成为驱动公司营收保持快速增长的核心引擎。

产品策略上，公司在该阶段对产品线实施了战略性收缩与聚焦，主动精简低附加值的 SKU，将优势资源集中配置于核心品类并着力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大单品”。在此背景下，公司当年推出的 Arkpro 系列手电产品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和良好的客户体验等优势一经发售便获得全球消费者的广泛认可，为公司收入快速增长作出重要贡献。与此同时，为进一步完善海外物流仓储体系，公司在日本新建一处自营仓库。

营销策略上，面对市场环境的深刻变化与消费者需求的持续升级，公司决心突破对打折促销的路径依赖，从折扣营销转向更具长期主义的价值营销与场景营销，不再依靠短期降价促销来换取销量，而是深度回归产品与服务本身，致力于为消费者打造“超越价格”的综合体验。

公司持续推进信息系统建设，在该阶段上线的 AI 智能广告运营平台系统实现了对全球主流广告渠道的统一管理，依托 AI 技术开展智能投放，有效提升广告投放力度与市场覆盖率，进一步提升了公司“Olight”品牌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品类日渐丰富，已形成以“各类性能优异、专业可靠、功能多样的手电产品为主，夹灯、头灯及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为辅”的产品矩阵，并主要通过“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以自主构建的 IT 系统充分支撑市场开拓与业务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和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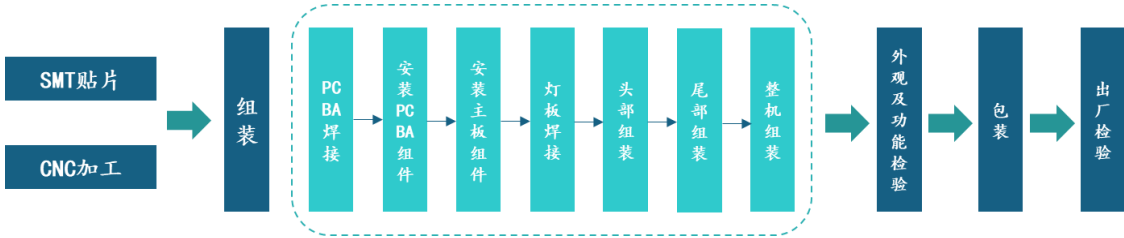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各类型手电、夹灯、头灯等自有品牌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销售，受益于全球户外运动市场持续扩容、家庭应急储备意

识的增强以及新兴市场消费能力的提升，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规模迎来快速增长，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19,190.11 万元、135,025.31 万元和 166,534.8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8.20%；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5,727.43 万元、7,315.73 万元和 8,527.99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2.02%，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良好，经营业绩总体呈现出稳健增长趋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产品理念，持续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构建起强大的技术实力，现已建立起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涉及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并已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产品中，为公司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做出了积极贡献。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贡献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2.64%、93.99%和 94.80%。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服务的工艺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主要生产工序及工艺流程如下：



（六）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毛利率以及研发费用等，营业收入、毛利率和研发费用体现了公司的整体业务规模、盈利能力以及研发投入水平，其变动情况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166,534.85	23.34%	135,025.31	13.29%	119,190.11
综合毛利率	54.60%	上升 2.19 个百分点	52.41%	下降 0.02 个百分点	52.43%
研发费用（万元）	8,911.40	19.97%	7,428.30	15.43%	6,435.4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体呈现出稳健增长趋势，毛利率基本维持稳定，

研发费用持续增长，具有良好的成长性特征，与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策略相互匹配。

（七）发行人主要产品和业务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及国务院发布的《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节能环保产业”之“7.1 高效节能产业”之“7.1.3 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属于我国当前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近年来，国家政策体系持续为产业发展提供制度支撑，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竞争情况”之“（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法规”之“3、报告期初以来新制定或修订、预期近期出台的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综上所述，发行人主要产品和业务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主要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可广泛运用于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以及娱乐狩猎等场景。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JR/T 0020-2024）及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C387 照明器具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及国务院发布的《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节能环保产业”之“7.1 高效节能产业”之“7.1.3 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属于我国当前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采取行政监管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监管体制，行政部门主要进行产业规划和宏观调控，行业协会主要进行自律规范管理。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同时，公司主要采用电商出口的销售模式，跨境电子商务行业还接受商务部和海关总署的监管。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照明电器协会、广东省照明电器协会、中国照明学会、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和国际照明委员会，公司为中国照明电器协会的会员单位，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傲雷是广东省照明电器协会的会员单位。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行政主管部门和自律组织的具体情况如下：

行政主管部门/ 自律组织	主要职能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发改委”）	主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
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	主要负责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规划和政策，指导拟定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
商务部	主要负责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起草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援助、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草案，拟订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市场监管总局”）	主要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以及宏观质量管理等。
海关总署	主要负责拟订海关工作政策，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海关规划和部门规章，制定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和物品的监管制度并组织实施，统计国家进出口货物贸易等海关数据
中国照明电器协会	主要负责提出制订照明行业规划、政策、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开展行业调查统计、收集和发布行业信息，参与制订和修订行业的产品标准，与国外同行业及相关组织建立联系、交流合作
广东省照明电器协会	为政府行业政策制定提供参考意见，参与行业标准制订工作，推动行业标准化建设；组织行业企业交流、参加海外展会活动及对外经贸合作交流，加强跨界机构的沟通、推动跨界融合
中国照明学会	主要负责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促进学科发展，推动自主创新，组织或推荐照明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国家科技政策、科技发展战略、有关法律法规的制定和国家相关事务的科学决策工作

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	为半导体照明等战略新兴产业提供全方位创新服务的新型组织，主要推进技术进步和产业化；推动技术标准、质量检测、认证评价体系建设，参与并推动国际标准化工作等。
国际照明委员会	主要负责制订照明领域的基础标准和度量程序等；提供制订照明领域国际标准与国家标准的原则与程序指南；制订并出版照明领域科技标准、技术报告以及其他相关出版物；提供国家间进行照明领域有关论题讨论的论坛；与其他国际标准化组织就照明领域有关问题保持联系与技术上的合作。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LED 照明行业作为绿色低碳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节能环保与智能制造双轮驱动下持续快速发展。近年来，国家层面陆续出台多项扶持政策，同时跨境电商配套政策的不断完善也为行业出海创造了有利条件。

相关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国内政策				
1	2026 年 3 月	商务部、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更好服务实体经济推进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大力支持跨境电商海外仓，完善海外智慧物流平台，创新发展数字贸易，支持电商企业扩大优质数字服务出口。支持符合条件的电商企业发行债券融资，优化融资等政策流程，支持符合条件的电商企业在境内外上市融资。
2	2025 年 3 月	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	明确提出“促进跨境电商发展”“完善跨境寄递物流体系”“加强海外仓建设”，为全年政策定调。
3	2025 年 1 月	国家税务总局	《关于支持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发展出口退（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	实施“离境即退税”机制，允许海外仓企业申报预退税；规范申报流程，缓解出口企业资金压力。
4	2024 年 11 月	海关总署	《关于进一步促进跨境电商出口发展的公告》	推广“先查验后装运”、取消海外仓备案要求，简化出口单证，提升跨境通关效率。
5	2024 年 2 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能源局	《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 年版）》	将高效照明产品及系统制造、绿色照明改造等照明行业的产品和技术列入绿色低碳转型产业目录。LED 产品需符合...《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性能要求》（GB/T24908）等标准规范要求，能效不低于《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普通照明用 LED 平板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8450）等标准中 1 级能效水平。
6	2024 年 1 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	《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 年版）》	结合节能降碳的新形势、新要求，对标国内、国际先进水平，明确了照明器具、家用电器、工业设备等 6 大类 43 种用能产品设备能效要求。

7	2023 年 12 月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将“半导体照明”“高效节能固态照明产品及智能控制系统的开发与制造”“半导体照明衬底、外延、芯片、封装及材料（含高效散热覆铜板、导热胶、导热硅胶片）等”等列为鼓励类产业。
8	2023 年 2 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国务院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	《照明设备更新改造和回收利用实施指南（2023 年版）》	鼓励照明设备生产企业加快技术创新升级，通过改善光学材料透光率及抗紫外线（UV）性能、优化发光二极管（LED）器件光谱和二次光学配光设计、提升灯用控制装置效率和性能等技术手段，提升产品综合性能。鼓励相关企业建立重点产品质量分级制度，引导用户按需选用高效节能照明设备，充分释放市场需求。
9	2022 年 12 月	国务院	《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	倡导绿色低碳消费，发展绿色低碳消费市场，健全产品生产推广机制，促进居民耐用消费品绿色更新与品质升级，发展节能低碳建筑，完善绿色采购制度，加大政府对低碳产品采购力度。
10	2022 年 6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改委	《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推进城市绿色照明，加强城市照明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全过程管理，控制过度亮化和光污染，到 2030 年 LED 等高效节能灯具使用占比超过 80%；推广使用高效照明、灶具等设施设备
11	2022 年 6 月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务院国资委、市场监管总局	《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	到 2025 年，全面提升重点工业行业能效，显著提高绿色低碳能源利用比例，节能提效工艺技术装备广泛应用，逐步完善标准、服务和监管体系。加大节能装备产品供给力度，推广新能源汽车、高效节能家用电器、高效照明产品及系统、绿色建筑材料等。
12	2021 年 10 月	国务院	《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	到 2030 年，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到峰值并实现稳中有降；到 2060 年，碳中和目标顺利实现。为此要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大力推动节能减排，全面推进清洁生产，加快发展循环经济，加强资源综合利用，不断提升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扩大绿色低碳产品供给和消费，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13	2021 年 3 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实施绿色技术创新攻关行动，开展重点行业 and 重点产品资源效率对标提升行动。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完善高效照明产品推广机制。深入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
国际政策				
1	2025 年 5 月	日本环境省	《基本环境计划》第六版	制定了到 2030 财年全国温室气体排放量比 2013 财年减少 50% 的目标，并将积极实施引进 LED 照明等措施。

2	2025 年 4 月	澳大利亚能效监管机构	《温室效应及能源最低标准（通用照明服务用白炽灯）决议 2024》	提高白炽灯最低能效标准，2025 年 10 月起禁止新注册不合规产品；允许过渡期（至 2030 年 10 月）销售库存产品，推动 LED 全面替代传统光源。
3	2024 年 7 月	日本经济产业省和环境省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	计划在 2026 年至 2028 年间，分三个阶段禁止生产多种类型的含汞荧光灯。这为 LED 这类无汞照明产品创造了巨大的替代市场。
4	2022 年 5 月	美国能源部	《通用照明灯泡能源法规》	2022 年 7 月起，禁止销售白炽灯和卤素灯泡，规定用于销售的照明灯泡光效不低于 45lm/w，鼓励使用更环保、能效更高的 LED 灯具。

3、报告期初以来新制定或修订、预期近期出台的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以 LED 光源为核心技术载体，所属的 LED 产业既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全球各国重点扶持的科技领域，其产业特性与国家政策对跨境电商等新兴外贸业态的支持形成战略共振，共同构成驱动企业增长的核心引擎。

近年来，国家政策体系持续为产业发展提供制度支撑：《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协同发力，推动 LED 照明技术向低碳化方向迭代升级；同时，《支持外贸稳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及《“十四五”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则为跨境电商模式提供通关、税收等多方面的政策红利。国际层面，《通用照明灯泡能源法规》及《温室效应及能源最低标准（通用照明服务用白炽灯）决议 2024》等政策通过能效标准升级与市场需求引导，为行业营造了更为规范化的发展环境。

上述行业政策法规的持续出台和实施，不断优化行业竞争格局，推动企业创新能力与发展质量同步提升。作为国内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出海的先行者，公司充分把握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窗口期，实现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同时，跨境电商渠道的全球化布局与 LED 技术的迭代升级形成良性互动，共同驱动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向好趋势。

（三）行业发展特点及发展态势

公司主要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以及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公

司所属行业为 LED 照明行业下细分的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与 LED 照明行业、移动照明行业等的发展息息相关。

1、LED 照明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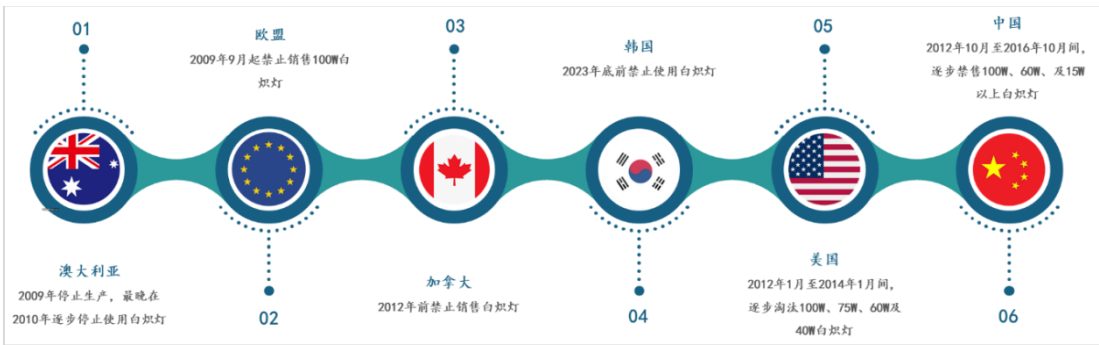
(1) LED 照明定义与行业概述

LED（Lighting Emitting Diode）照明即发光二极管照明，是一种半导体固体发光器件。它是利用固体半导体芯片作为发光材料，在半导体中通过载流子发生复合放出过剩的能量而引起光子发射，直接发出红、黄、蓝、绿色的光，在此基础上，利用三基色原理，添加荧光粉，可以发出任意颜色的光。

自 1927 年苏联科学家奥列格·洛谢夫（Oleg Losev）首次发现半导体发光现象并研制出首个 LED 原型器件，到 1962 年红色 LED 的诞生，再到 1994 年中村修二突破性地用镓氮化镓材料制备出高亮度蓝色 LED，LED 照明的核心技术瓶颈才得以攻克。这一关键突破为白光 LED 的诞生奠定了基础—通过蓝光激发荧光粉的技术路径，人类首次实现了 LED 从单色光到白光的跨越，由此开启了 LED 在通用照明领域大规模应用的新纪元。

LED 照明作为革命性固态光源技术，凭借高光效、长寿命、健康安全、智能可调等核心优势，正逐步取代白炽灯、荧光灯和节能灯等传统照明方式。LED 照明不仅能显著降低家庭、工业、城市照明的能耗与维护成本，更通过精准控光提升场景适配性，从医院手术室的高显色照明到易燃易爆环境的防爆应用，再到植物生长、紫外杀菌等跨界场景的创新融合，其环保特性更成为全球“双碳”目标的重要支撑，推动照明行业从“功能性照亮”向“节能化、健康化、智能化”的价值升级跃迁。

各国禁用白炽灯时间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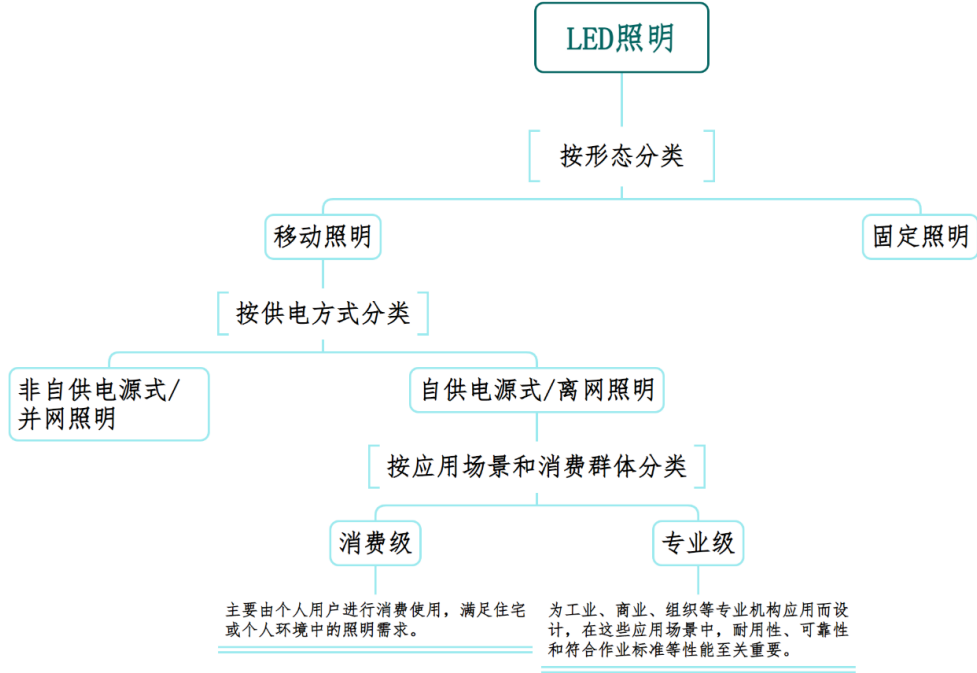
LED 照明产业链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形成了从材料研发到场景应用的完整链条。上游主要为 LED 光源、电池、结构件、透光材料及驱动器模块等零部件；中游主要通过精密封装技术将芯片转化为可应用的灯珠或模组，集成驱动电路与散热系统，生产出高光效、长寿命与稳定的照明产品；下游则深度渗透至家装、户外、汽车、农业等多元场景，通过智能调光系统、定制化解决方案等创新应用，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实际价值。

LED 照明产业链图



根据照明器具的使用功能和应用场景，LED 照明可以划分为通用照明、车用照明、特殊照明和其他；根据照明器具的形态，可以分为移动照明和固定照明，其中移动照明根据供电方式可分为自供电源式移动照明（离网照明）和非自供电源式移动照明（并网照明）。在自供电源式移动照明之下，根据应用场景和消费群体可以将产品分为消费级和专业级：专业级产品主要为工业、商业、集体组织等专业机构用户专业作业环境与严苛工况中应用而设计，耐用性、可靠性和符合作业标准等性能至关重要；消费级产品主要面向个人用户在日常生活与特定场景中的多元化需求，涵盖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和狩猎娱乐等场景。公司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的多种类型手电、夹灯、头灯以及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即属于自供电源式移动照明之下的消费级产品。

LED 照明行业分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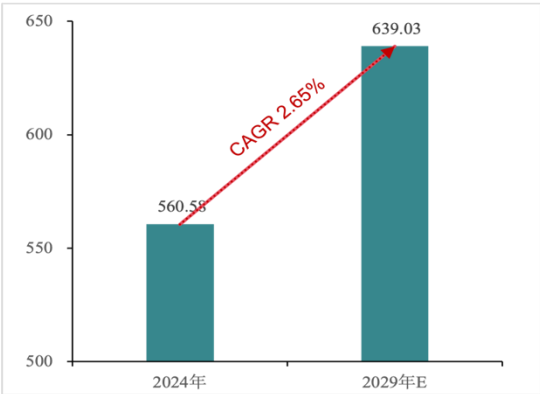


(2) LED 照明行业全球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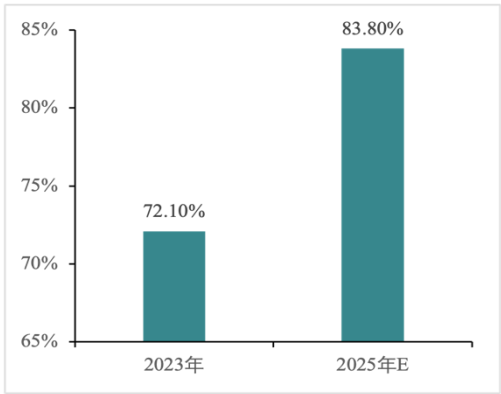
近年来全球 LED 照明市场规模持续扩张，LED 照明渗透率快速提升。尽管 2024 年受欧美中三大市场需求低迷影响，通用照明领域产值短暂下滑，但智能照明和植物照明等新兴市场逆势增长，推动整体市场恢复正向发展。

根据 Trend Force 数据，2024 年全球 LED 照明市场规模达 560.58 亿美元，预计 2029 年达 639.03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2.65%。从渗透率看，西南证券统计显示，2023 年全球照明市场的 LED 渗透率预计达 72.10%，并于 2025 年持续提升至 83.80%。这一趋势得益于 LED 的高光效（120-200 流明/瓦）、长寿命（5 万-10 万小时）等优势，以及各国政策对传统光源的淘汰和能效标准的升级。目前，LED 照明已覆盖商业、工业、家居等主流场景，并向防爆、医疗杀菌、农业补光等特殊领域渗透，成为全球照明的主流选择。

2024-2029 年全球 LED 照明市场规模（亿美元）	2023-2025 年 LED 照明全球平均渗透率



数据来源：Trend For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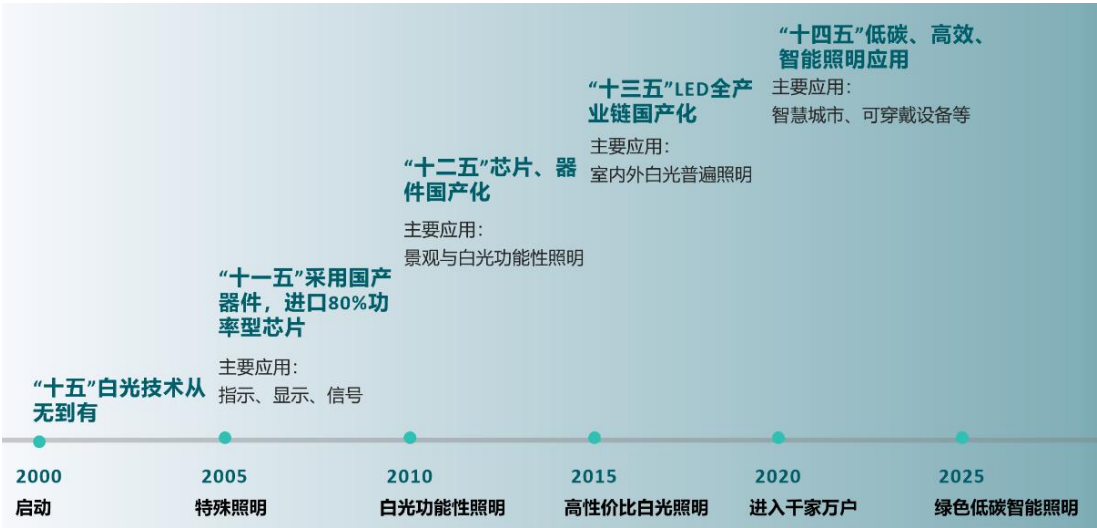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西南证券

(3) LED 照明行业国内发展概况

自 20 世纪末国际 LED 企业进入中国市场以来，我国 LED 产业通过技术引进、政策扶持与规模化生产实现了高速发展。2003 年“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启动，初步构建了上游外延片、中游芯片制造到下游封装应用的产业链雏形；2011 年《中国逐步淘汰白炽灯路线图》颁布，以政策手段加速 LED 照明对传统光源的替代，推动市场渗透率快速提升。2012 年国内企业突破 MOCVD（金属有机化学气相沉积）设备技术壁垒，大幅降低芯片生产成本，国产 LED 产品凭借性价比优势迅速占领国内市场。根据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发布的《2021 年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蓝皮书》，2021 年我国 LED 照明产品销售渗透率已达 75%。经过数十年发展，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 LED 生产国、消费国和出口国，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集群和供应链体系。

我国 LED 照明行业发展历程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依托成熟的供应链网络、完善的产业配套体系、高效的资源整合能力及精细化生产管控优势，我国自 2010 年后成功承接日本、欧美等先发地区的产业转移，构建起规模庞大且技术完整的 LED 照明产业集群。随着跨境电商等新业态的蓬勃发展，我国 LED 照明企业依托成熟的产业基础和灵活的供应链协同能力，正加速融入全球市场格局，成为全球 LED 照明产品的重要供应国和创新来源地。

在技术创新领域，我国企业经过数十年的研发积淀与应用探索，已从技术引进者转变为全球创新引领者。当前，我国在 LED 芯片制造、智能控制、高光效材料等核心领域实现关键突破。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3 年 3 月，我国 LED 照明相关专利申请量占全球总量的 73%，成为全球第一大技术来源国。这种“制造能力+技术储备”的双重优势，不仅推动中国 LED 照明产业从规模扩张转向价值提升，更通过“技术输出+品牌出海”模式，深度重塑全球产业竞争格局。

2、移动照明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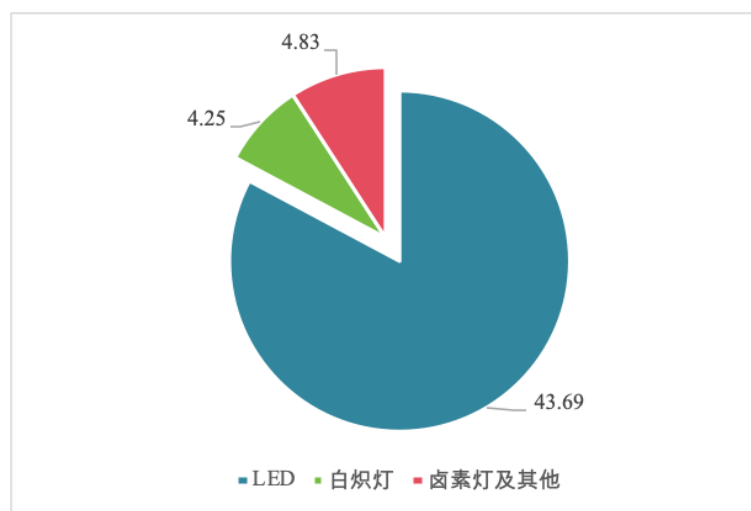
在本文中，“移动照明”特指具备自供电系统、可独立使用的照明设备。该类产品通常内置能源（例如干电池、锂电池、蓄电池和太阳能发电等），涵盖手持式、头戴式、磁吸式及随身佩戴式等多种形态，其核心价值在于摆脱固定电源的限制，为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和狩猎娱乐等多元场景提供灵活、即时且可靠的光照支持。基于不同使用环境，产品需具备相应的场景适配性，如户外抗摔防水、工业防爆耐磨、日常轻便美观等，从而成为连接基础照明需求与具体场景化解决方案的关键载体。

在技术发展路径上，移动照明经历了多轮迭代升级：早期以白炽灯、卤素灯为核心光源，亮度低、能耗高且体积偏大，仅能满足基础照明；随后荧光灯、高强度气体放电灯推动亮度与续航提升，但仍存在启动慢、发热明显的问题；21 世纪后，LED 光源凭借高亮度、低能耗、长寿命等特性成为主流，直接推动产品向小型化、多功能化转型。

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的数据，2024 年全球移动照明行业市场规模为 52.77 亿美元，其中使用 LED 技术的移动照明行业市场规模为 43.69 亿美元。随着移动照明设备的性能品质不断提升和应用场景的拓展，市场对于设备的需求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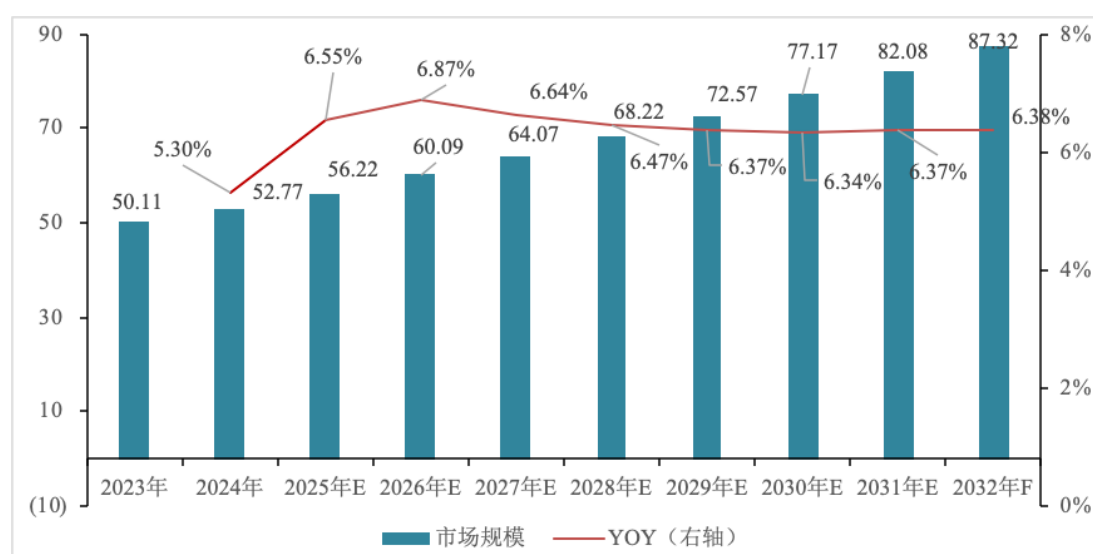
现不断增长的态势，预计在 2032 年达 87.32 亿美元，2025-2032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6.49%。

2024 年全球移动照明市场规模按照照明技术划分（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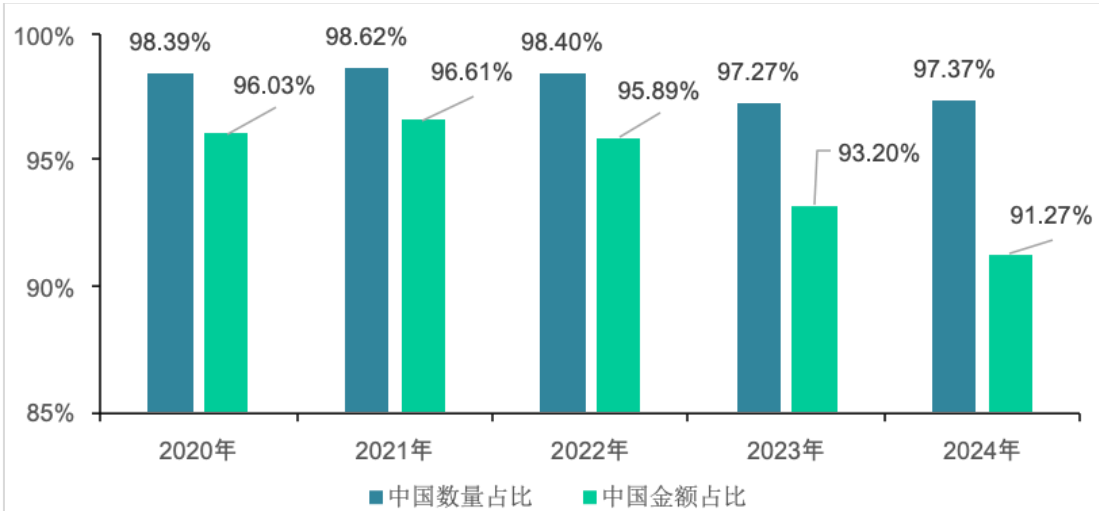
2023-2032 年全球移动照明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依托完善的产业链与成熟的制造能力，我国移动照明设备产量在全球居领先地位。根据美国海关数据，2020 年以来，在美国同类产品进口数据中，中国产品的金额与数量占比均超 90%，充分彰显了我国在移动照明设备领域的产业优势与全球市场主导地位，也印证了国内成熟产业链体系在支撑全球供给方面的核心作用。

2020-2024 年美国进口自供能源的手提式电灯中中国产品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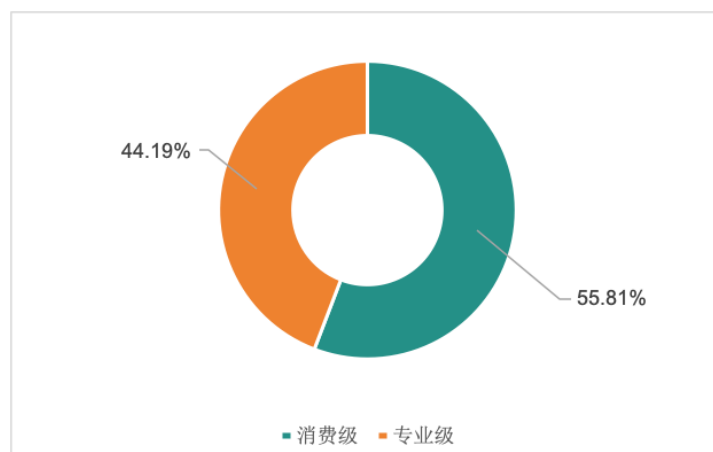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数据门户

移动照明设备所采用的光源技术主要涵盖 LED、卤素灯、白炽灯及其他类型。在全球低碳发展趋势推动及照明技术持续迭代的背景下，LED 光源因其在能效、寿命及环保性能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已成为当前移动照明领域的主流技术方案。基于上述技术发展现状与行业实践，本文后续内容中如无特别说明，所述“移动照明”均特指基于 LED 光源的移动照明产品。

3、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发展概况

消费级移动照明作为移动照明的重要分支，主要面向个人用户在日常生活与特定场景中的多元化需求，涵盖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和狩猎娱乐等领域。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统计，2024 年消费级应用场景的移动照明产品市场规模占全球移动照明市场的 55.81%。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设计中兼顾轻量化、易操作与高可靠性，并注重用户体验与场景适配性，在光源亮度、续航时间、抗冲击性能及外观人性化等方面持续优化，满足消费者对即时照明、安全防卫与生活品质提升的综合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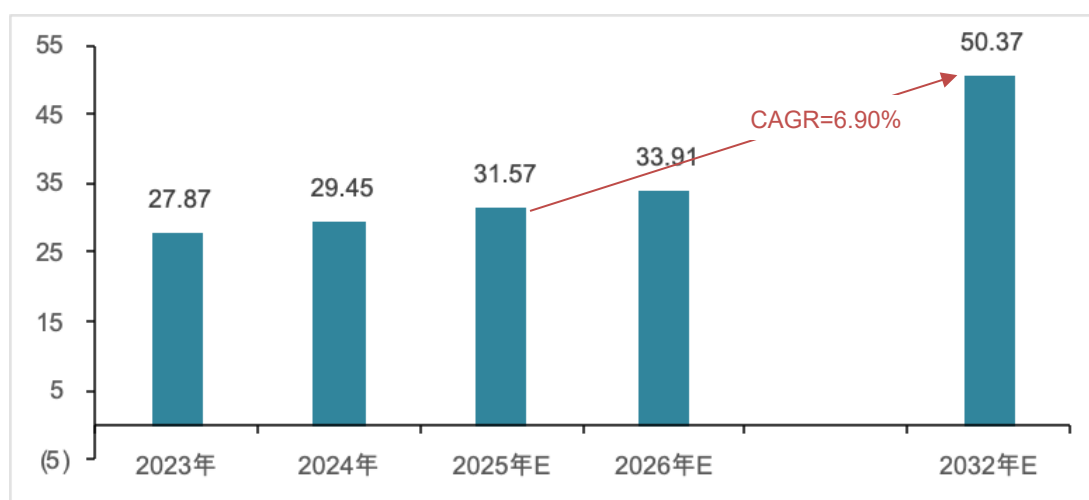
2024 年全球移动照明市场规模按消费群体和应用场景划分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从市场规模来看，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保持稳健增长。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统计，2024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规模约为 29.45 亿美元，预计到 2032 年将增长至 50.37 亿美元，2025-2032 年年复合增长率达 6.90%。这一增长主要受益于全球户外生活方式的普及、家庭应急储备意识的增强以及新兴市场消费能力的提升，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从功能型工具向生活方式与安全装备集成方向转型，形成具有持续扩容潜力的细分市场。

2023-2032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1）按产品类型划分

①手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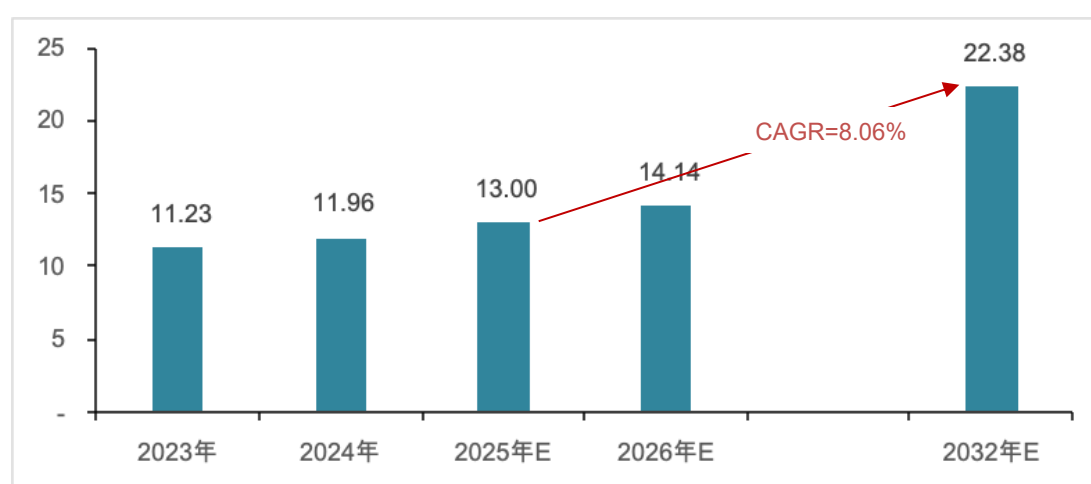
手电是基于光学、电路、电池、材料等多领域工艺技术集成开发的可随身携带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传统手电主要由灯泡与干电池构成，随着电源技术的

持续进步，其续航能力得到有效增强，使其在应急照明、日常生活等刚性需求场景中广泛应用。随着 LED 照明技术的逐步普及，采用 LED 光源的手电在光照强度、光色质量和能效表现方面实现显著提升，运行功耗大幅降低，逐渐获得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并逐步实现对传统手电的结构性替代。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随着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与手电产品的深度融合，手电制造工艺日趋成熟，产品形态与功能持续迭代，其综合性能不断增强，功能配置日益丰富，外观设计也更加精巧与多样化，适用场景不断扩展，推动各类功能各异、形态多样的手电产品不断涌现。如今，手电已不再局限于夜间或暗光环境下提供基础照明的备用工具角色，而是逐步发展为集多功能与时尚外观于一体的个性化装备，广泛应用于户外探险、维修维护、应急照明、日常生活等多种场景。特别是在全球范围内户外运动文化兴起的背景下，手电市场正迎来新一轮的发展机遇。

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3-2024 年全球消费级手电市场规模由 11.23 亿美元增长至 11.96 亿美元，随着徒步、骑行、登山、露营、越野等新兴户外娱乐方式的普及，消费者对手电的需求将持续增长，预计 2032 年全球消费级手电市场规模将达到 22.38 亿美元，2025-2032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8.06%，全球手电的市场前景广阔。

2023-2032 年全球手电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②环境氛围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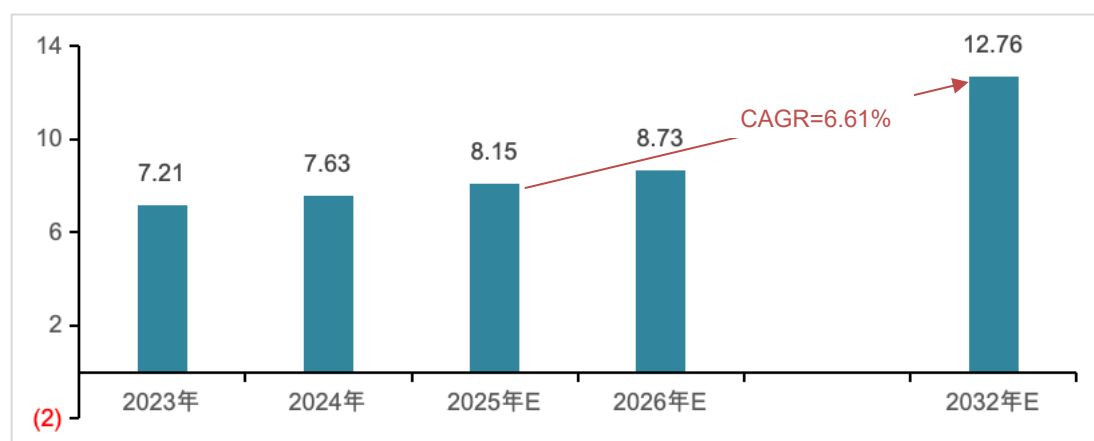
环境氛围灯是一类具备广域照明和长效续航特点的便携照明产品。根据使用场景的不同，环境氛围灯主要可分为应用于户外休闲娱乐的露营灯和适用于室内外装饰照明的提灯两大类别。

近年来，露营活动在全球范围内持续升温，在美国、日本及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已成为主流休闲方式之一。以精致露营为代表的新兴模式，凭借其突出的社交属性和舒适体验，吸引了包括 Z 世代、女性群体、高收入家庭在内的多元用户参与，带动了露营装备市场的快速发展。作为核心装备之一的露营灯，已从单一功能照明工具向兼具多功能、长续航与美学设计的消费产品转型。集成蓝牙音箱的露营灯、太阳能充电露营灯等创新产品不断涌现，在满足基础照明需求的同时，更丰富了用户的户外体验，获得了露营爱好者的广泛青睐。

与此同时，应用于室内外装饰场景的提灯也呈现出良好的市场表现。这类产品通过提供柔和温馨的光效，有效提升居家、庭院、商业空间等场景的环境格调与舒适度，日益成为消费者营造生活氛围、提升生活品质的重要选择，展现出可观的市场发展潜力。

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3-2024 年全球提灯与露营灯市场规模由 7.21 亿美元增长至 7.63 亿美元，随着人们消费水平的提升以及环境氛围灯产品形态和功能的日益丰富，消费者对环境氛围灯的需求将持续增长，预计 2032 年全球提灯与露营灯市场规模将达到 12.76 亿美元，2025-2032 年全球提灯与露营灯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为 6.61%。

2023-2032 年全球环境氛围灯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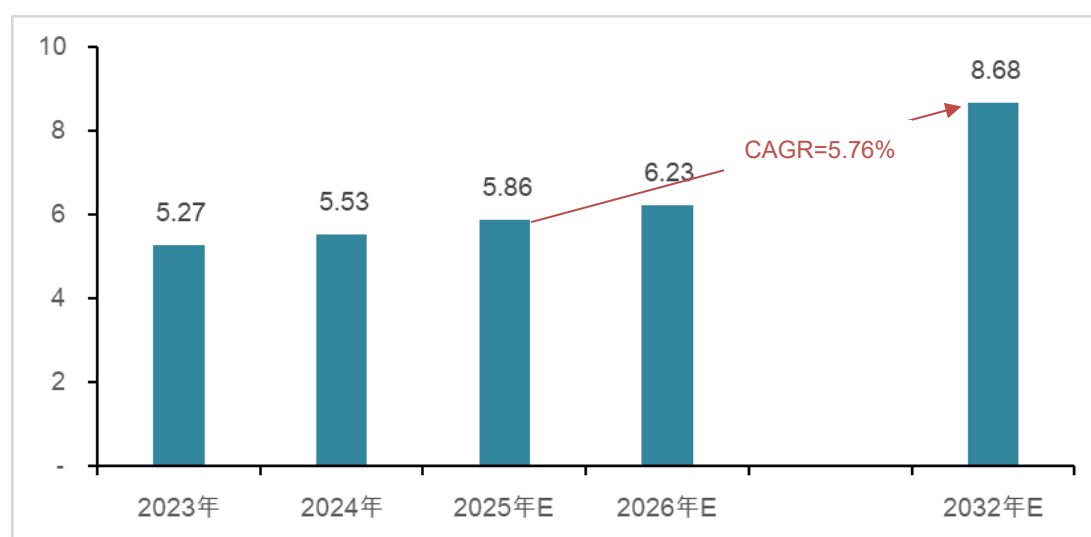
③头灯

头灯是一种具备轻量化设计、持久续航及优异防水防震性能的头戴式照明装备，广泛适用于徒步、露营、越野等户外活动，以及搜寻救援和家居维修维护等场景。该类产品通常配备聚光与泛光双照明模式：聚光模式亮度高、射程远，适于探路与远距离观察；泛光模式照射范围广、光线均匀柔和，适合营地活动与近距离作业。

在传统应用场景中，头灯主要为夜间作业、地下施工等低光环境下的工作者提供灵活可靠的照明支持，亦在搜寻救援中发挥重要作用。近年来，随着徒步、越野等户外运动的普及与大众化，头灯已从专业工具逐渐延伸至消费级户外装备领域，成为户外爱好者夜间行动的必备物品，为其在复杂地形与黑暗环境中提供安全、便捷的照明保障，展现出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3-2032 年全球消费级头灯市场规模由 5.27 亿美元增长至 5.53 亿美元，随着徒步、越野等户外运动的广泛普及，消费者对头灯的需求将持续增长，预计 2032 年全球消费级头灯市场规模将达到 8.68 亿美元，2025-2032 年全球头灯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为 5.76%。

2023-2032 年全球头灯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④工具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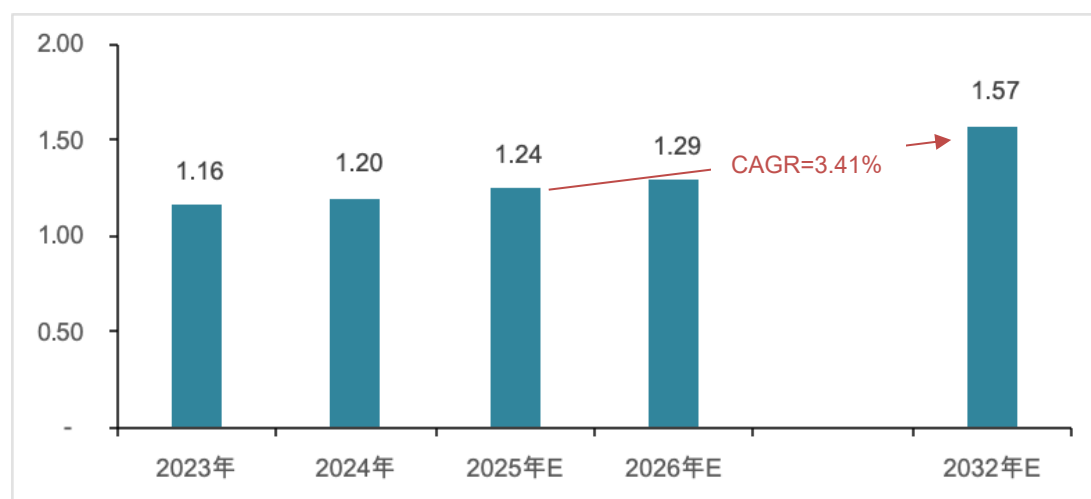
工具灯是为日常生活与户外活动场景提供照明的便携式灯具，主要包括检

查灯（包括夹灯）、工作灯等类别。相较于普通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工具灯通常具备照明范围合理、亮度适中、续航持久、防护性良好等实用特点，并在设计上针对不同使用场景进行了专门优化，以满足家庭用户对便捷性、安全性和使用体验的多元化需求。

随着户外生活方式的普及和家装 DIY 文化的兴起，工具灯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检查灯广泛应用于家庭维修、车辆自查、户外露营等场合；工作灯则成为家庭作业、夜间活动、应急备灾的实用照明工具。在欧洲、美国、澳洲等经济较为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劳动力价格相对较高，家装 DIY 成为人们维修、翻新、家装等场景下的首选方式，轻量便携、性能优异的家装 DIY 用工具灯为之提供了明亮的光照条件。这一趋势推动工具灯从专业工具向大众化、场景化生活装备转型，带动相关产品在消费市场的渗透率持续提升。

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3-2024 年全球消费级工具灯市场规模由 1.16 亿美元增长至 1.20 亿美元，随着户外生活方式的普及和家装 DIY 文化的兴起，消费者对工具灯的需求将持续增长，预计 2032 年全球消费级工具灯市场规模将达到 1.57 亿美元，2025-2032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3.41%。

2023-2032 年全球工具灯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2）按销售渠道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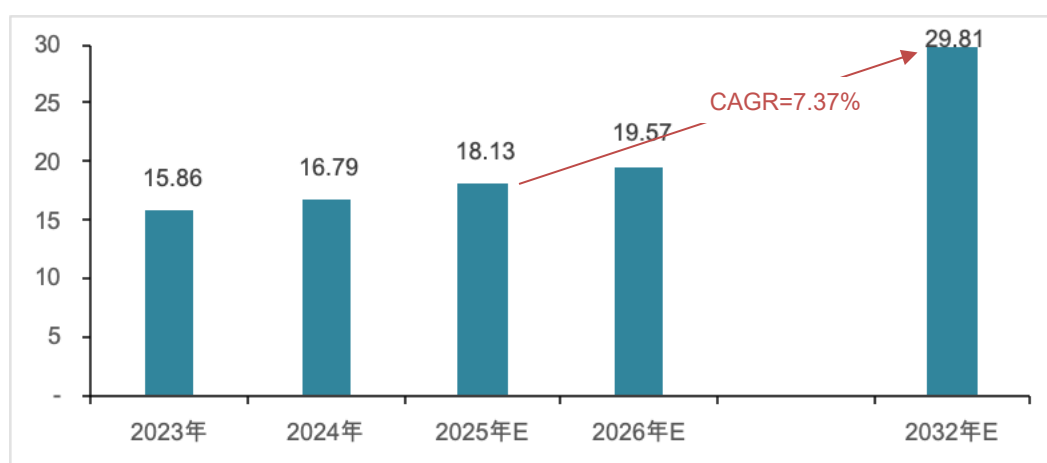
A.线上渠道发展概况

受益于互联网覆盖范围持续扩大、消费者偏好的转变、送货上门服务的便利

性、数字支付技术不断进步以及全球供应链体系的深度革新，全球电子商务市场正呈现显著增长态势。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线上销售规模随之快速扩张，主要得益于电商平台促销常态化、跨境物流效率提升及消费者对线上选购高性价比照明工具的接受度提高。

尽管线下渠道目前仍在整体的零售市场（尤其是在欧美国家）中占据主导地位，但线上渠道凭借其便捷性、产品多样性及价格透明度，渗透率持续提升。eMarketer 数据显示，预计 2025 年至 2027 年全球电子商务的销售额将以 8% 的复合增长率由 6.42 万亿美元增长至 7.38 万亿美元，在零售市场的占比也由 20.5% 提升至 21.8%。在此背景下，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4 年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线上市场规模为 16.79 亿美元，预计在 2032 年将达到 29.81 亿美元，2025-2032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7.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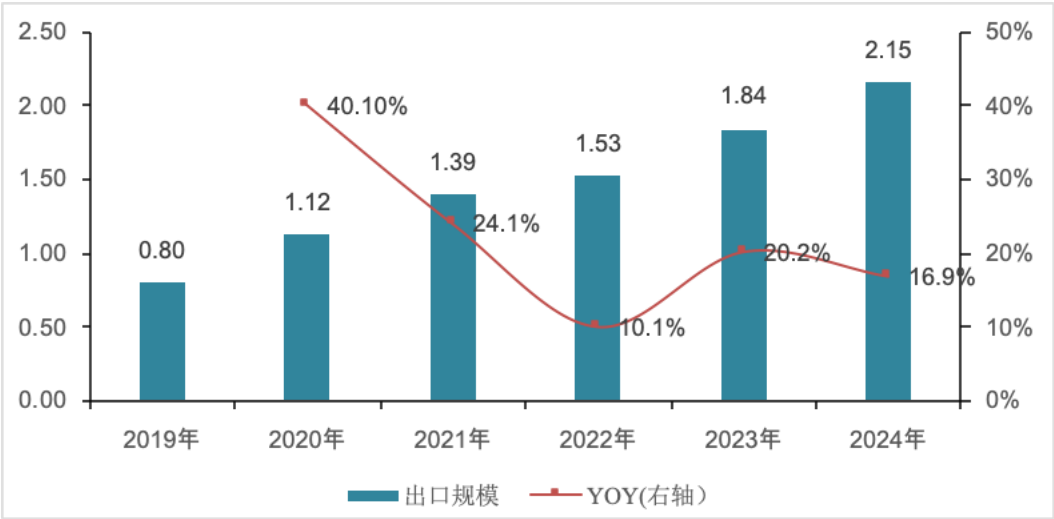
2023-2032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线上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在跨境电商平台的助推下，越来越多中国自主品牌有机会直接触达海外消费者，通过数字化营销、本地化运营和可持续的品牌建设，在海外市场树立起优质、可信的国际形象。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4 年我国跨境电商出口规模达 2.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9%。从“中国制造”到“中国品牌”，中国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正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全球市场话语权。未来，随着国内供应链升级与跨境服务生态进一步完善，中国品牌在国际市场上具有广阔成长空间。

2019-2024 年中国跨境电商出口规模（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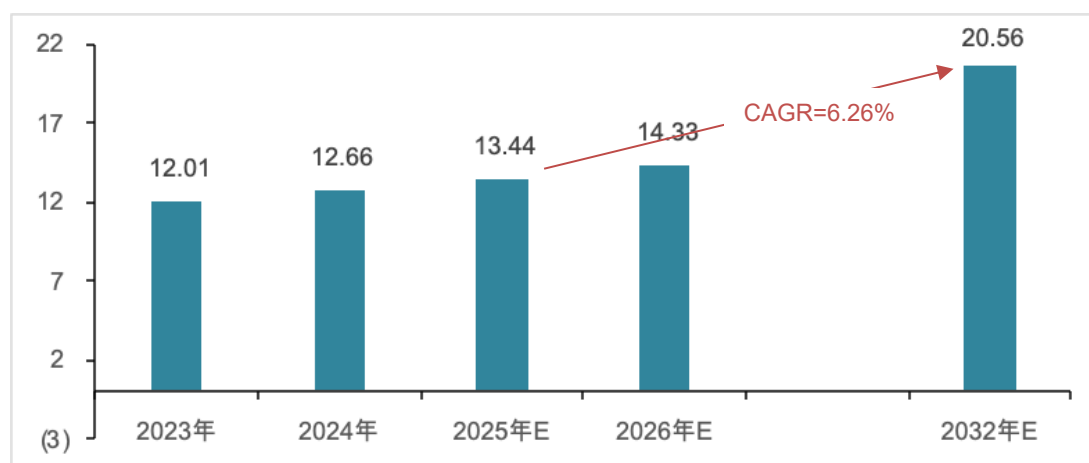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B.线下渠道发展概况

线下渠道凭借其即得性、体验感与服务体系，在全球范围内仍占据重要地位。在北美和欧洲等成熟市场，已形成较为完善的专业分销网络和大型连锁零售商体系；在东南亚、中东等新兴市场，则可能更多地依赖本地的批发市场、中小型专卖店以及通过经销商建立的销售网络。

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统计，2024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线下市场规模达到 12.66 亿美元。线下渠道更注重终端覆盖与服务能力，品牌商多通过授权经销商与用户建立长期联系，推动高品质、高附加值产品的落地。与此同时，与区域优质经销商的合作有助于品牌深入二三线城市及乡镇市场，实现渠道下沉。在此背景下，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预计未来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线下渠道的市场规模将保持平稳增长，到 2032 年市场规模将接近 20.56 亿美元，2025-2032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6.26%。成功拓展线下渠道的关键在于准确把握区域市场需求、构建协同高效的渠道伙伴关系，并强化线下特有的场景体验与售后支持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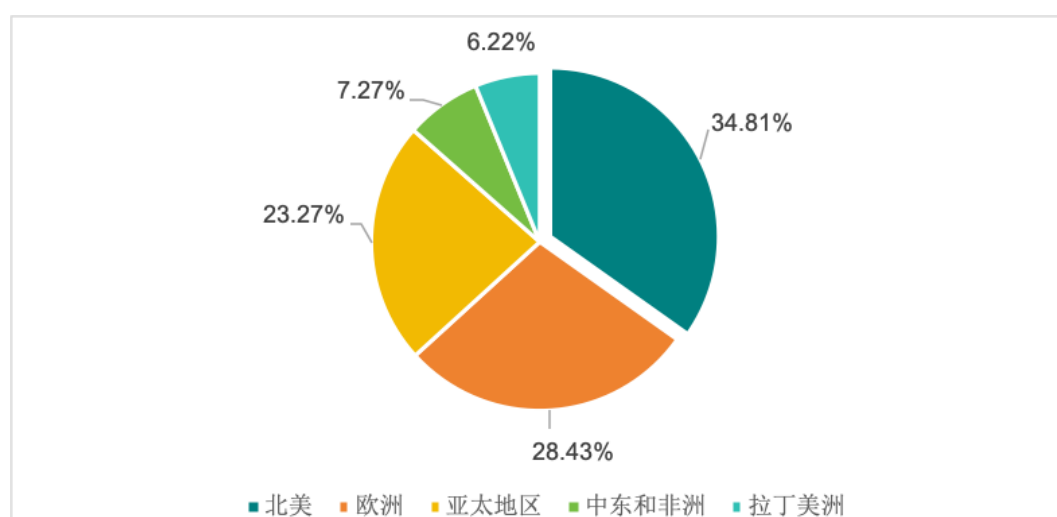
2023-2032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线下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③按市场区域划分

2024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规模按市场区域划分（亿美元）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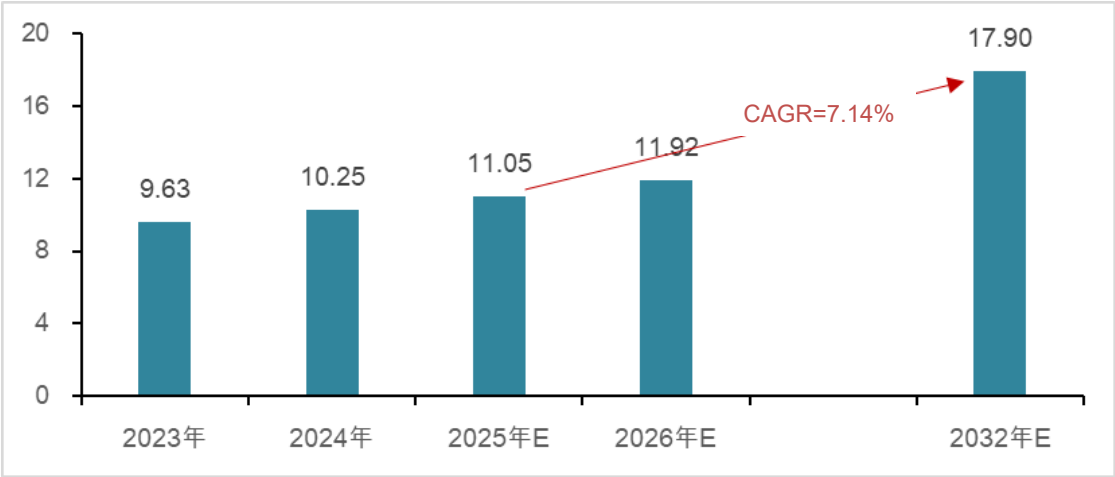
A.北美地区发展概况

北美地区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规模庞大且增长稳健。该地区市场需求的多元化特征显著，增长动力主要来自以下几个维度：公共与家庭应急安全意识普遍提升，户外休闲活动文化深入普及；受飓风等自然灾害频发推动需求稳定，应急储备领域年均采购规模长期稳定；以及普遍较强的个人危机意识和安全防范意识下，高可靠性安全装备的稳定需求。

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4 年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北美地区的市场规模为 10.25 亿美元，占据全球 34.81% 的份额，预计 2025-2032 年该区域

整体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将维持在 7.14%水平。除了上述结构性需求的拉动，产品端的功能升级也在不断巩固市场增长动力，包括智能调光、无线远程控制、高等级防护性能以及人机工学和外观设计的持续优化，共同推动着北美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向更专业化、场景化与系统化的方向发展。

2023-2032 年北美地区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规模（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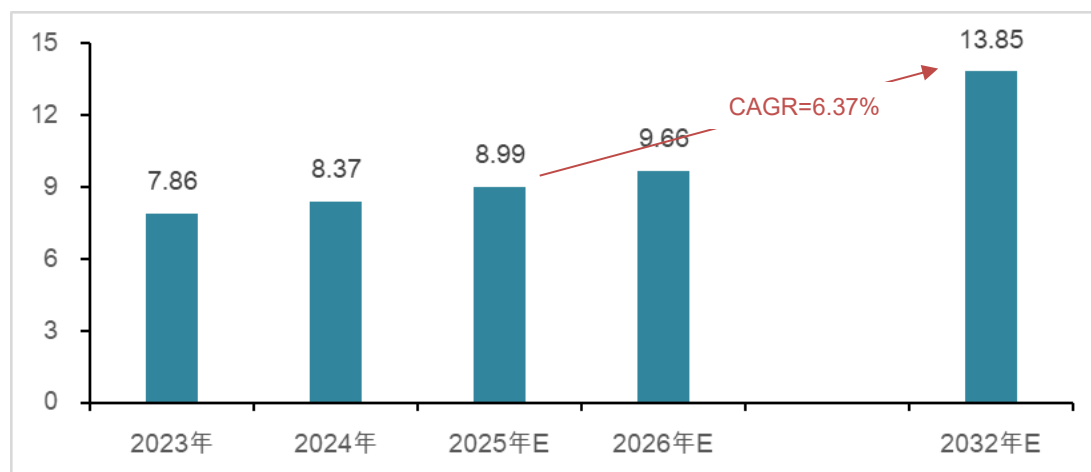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B.欧洲地区发展概况

欧洲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保持稳健增长，其需求主要来源于户外休闲文化普及以及应急管理体系完善。欧洲区域内对产品合规性与品质要求严格，尤其在维修维护、轻量化户外照明等细分领域需求显著。德国、英国、法国是核心消费市场，共同引领区域高端化、智能化产品趋势。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4 年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欧洲市场规模为 8.37 亿美元，预计 2025-2032 年欧洲市场规模年复合增长率维持在 6.37%的水平。

2023-2032 年欧洲地区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规模（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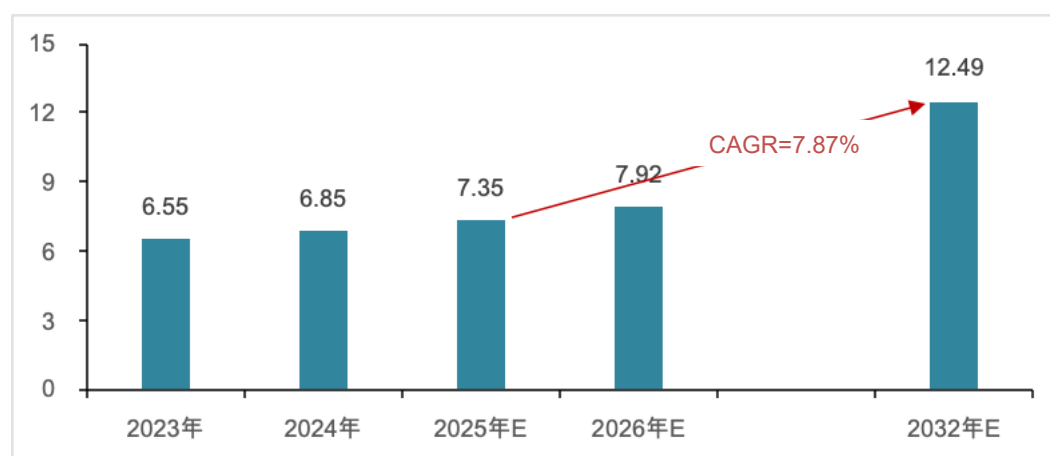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C.亚太地区发展概况

亚太地区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呈现多元化特征，其中中国作为全球 LED 消费级移动照明主要生产国和重要消费市场，在区域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从需求结构来看，日韩市场偏向高端消费与防灾需求，注重产品的便携性与家用应急功能；澳大利亚市场则主要由户外场景的需求持续拉动，注重产品的防护能力和续航能力；中国市场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提升和安全意识增强，需求持续扩容，产品向智能化、便携化方向发展趋势明显。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亚太地区 2024 年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市场规模约 6.85 亿美元，预计 2025-2032 年该区域市场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7.87%。

2023-2032 年亚太地区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规模（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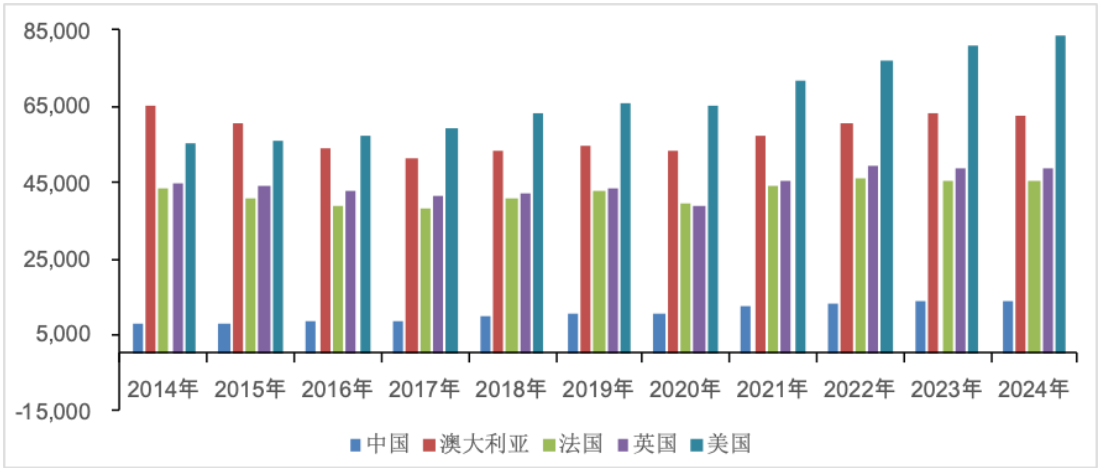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4、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发展趋势

（1）日常照明

日常照明作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最普惠的应用场景，深度覆盖夜间出行、旅行通勤、居家办公、停电应急等家庭生活场景。根据世界银行数据，2014-2024年全球人均国民总收入从10,945美元增至13,443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2.08%。随着全球人均国民总收入持续提升，消费者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需求已从“应急工具”转向“品质生活配套”，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正通过“便携性+智能化”的迭代，融入日常生活的细微场景。

2014-2024 年全球部分国家人均国民总收入（美元）



数据来源：世界银行

在欧美地区，地广人稀的地理特征与相对有限的公共照明设施，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创造了独特的需求空间。在郊区与乡村地区，稀疏的路灯布局使得居民在夜间出行时格外依赖照明设备。从社区散步到户外活动，从取信到倒垃圾，手持式或头戴式的照明工具成为保障安全的日常必需品。这种独特的居住环境促使当地消费者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形成了稳定且持续的需求。

与此同时，家庭场景中的应急照明需求同样不容忽视。在突发断电等紧急情况下，具备长续航能力的消费级移动照明设备能够提供稳定可靠的光源，其灵活的摆放方式和即时启动特性，为家庭应急提供了重要保障。部分产品还配备了SOS求救功能，进一步增强了在紧急情况下的实用性。

随着技术进步和市场需求变化，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正经历从基础功能向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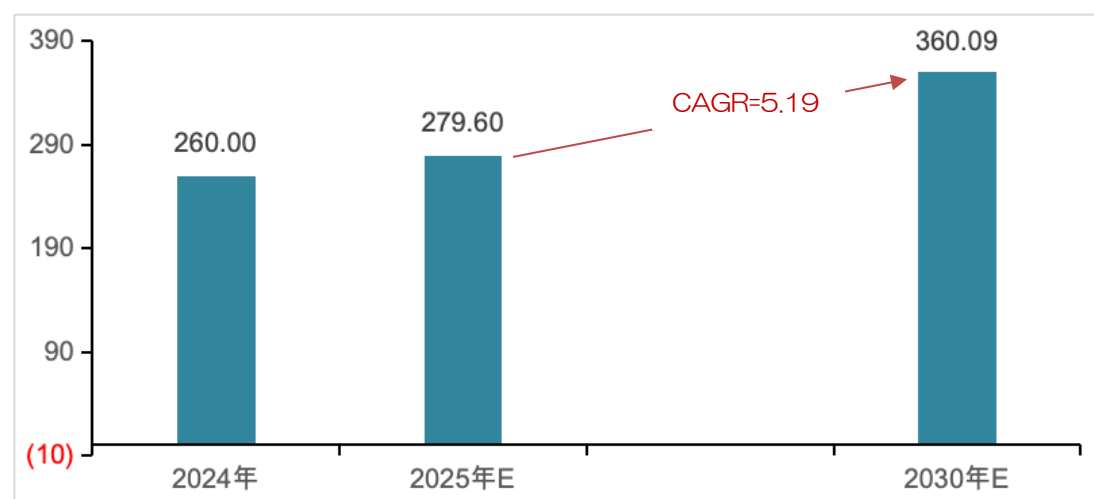
能化、场景化的转型。未来，随着产品便携性与智能程度的不断提升，消费级移动照明将进一步融入日常生活的各个场景，在满足基础照明需求的同时，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便捷、安全的生活体验。

（2）户外运动

户外场景作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核心应用领域，深度受益于全球户外运动的蓬勃发展。在欧美等发达国家或地区，户外运动文化底蕴深厚，徒步、登山、露营等活动已融入日常生活；而在发展中国家，随着生活水平提升，亲近自然、兼具社交属性的户外休闲活动正成为主流趋势。

全球户外运动市场的持续扩容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创造广阔空间。根据 Statista 数据，2024 年全球户外运动用品市场规模为 260.00 亿美元，2025 年预计为 279.60 亿美元，随着健康生活方式普及与装备升级需求，预计到 2030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 360.09 亿美元，2025-2030 年年复合增长率达 5.19%；美国作为户外运动用品最主要的市场之一，预计 2025 年市场规模达 42 亿美元，并且在 2029 年达到 52 亿美元。作为户外运动的核心装备之一，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户外场景中的渗透率持续提升，手电、露营灯、头灯等细分品类随着新材料的应用和结构工程技术的提升，均有望成为市场热销品类。

2024-2030 年全球户外用品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Statista

随着户外运动向专业化、细分化发展，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呈现技术与场景深度融合的趋势：针对极地探险的耐低温电池技术、面向轻量化露营的材料应用、

适配夜间徒步的智能光控系统等创新不断涌现。这种以需求为第一驱动力的研发逻辑，正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向场景化解决方案升级，在全球户外运动热潮中持续释放增长潜力。

（3）维修维护

在家居维修维护领域，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正从简单的照明工具升级为家庭作业伴侣。随着全球家装 DIY 文化的蓬勃发展和家居自主维护需求的日益增长，这一细分市场呈现出独特的消费特征和技术演进路径。

现代家居维修场景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提出了多元化需求。在空间狭小或视线受阻的维修环境中，如橱柜内部检修、管道排查等场景，可调节焦距和角度的小型照明设备能够提供精准光束，帮助用户清晰识别问题细节。而对于家具组装、墙面修补、车辆维修等需要双手作业的任务，带有磁吸底座、挂钩或站立设计的产品则成为理想选择，它们可牢固吸附于金属表面或稳定放置于工作台，实现真正意义上的“解放双手”照明。

这一市场的快速发展得益于多重因素推动。在欧美等发达国家或地区，高昂的人工成本促使更多家庭选择自主维修。同时，居家时间的延长提升了人们对家居环境的关注度，各类维护项目已成为家庭常态活动。未来，家居维修照明领域将持续发展，兼具实用功能与场景适配性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必将在家庭维修领域展现更大潜力。

（4）搜寻救援

在应急救援领域，专业救援队伍在执行任务时对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核心需求集中在高可靠性、长续航、多模式切换以及极端环境适应性。除了专业救援队伍，还存在一个规模可观的民间搜救爱好者群体。这些应急救援志愿者和社区安全倡导者，正逐渐成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重要用户。他们积极参与山地救援、城市应急响应等各类搜救行动，对照明装备的性能提出了特殊要求。

为满足搜救现场的实际需求，这类消费级移动照明设备需要具备多种功能。强光远射功能可以帮助搜救人员在黑夜或浓烟环境中进行远距离侦察和信号传递；大范围泛光照明则能为现场作业、伤员救治提供充足的区域照明。同时，SOS 求救信号和爆闪警示功能在紧急情况下显得尤为重要，既能帮助定位受困者，也

能保障搜救人员自身安全。此外，设备还需具备足够的续航能力和防摔防水特性，以应对长时间的户外搜救任务和各种恶劣天气条件。

随着社会对应急救援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民间搜救力量正得到更多支持和认可。这一趋势推动着消费级移动照明制造商持续优化产品性能，致力于为民间搜救志愿者提供更专业、可靠的照明解决方案。在此背景下，兼具高亮度、长续航和强环境适应性的消费级移动照明设备，正成为支持民间搜救行动不可或缺的重要装备，市场需求持续稳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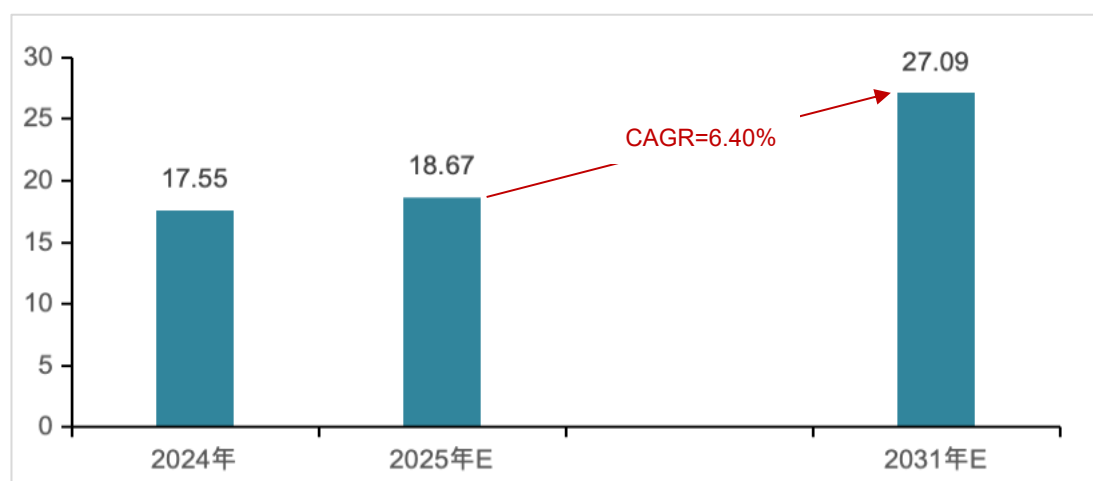
（5）狩猎娱乐

狩猎娱乐正成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重要细分市场，这一趋势在北美洲、欧洲等具有合法狩猎传统的地区尤为显著。随着休闲狩猎文化与射击运动的普及，专用照明设备已成为提升狩猎体验与保障活动安全的关键装备。

在功能性方面，狩猎场景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提出了区别于普通户外活动的专业要求，该场景下的移动照明设备通常需具备超远射程与精准聚光能力，以满足夜间环境下的远距离目标识别与地形勘察需求；同时，为减少对野生动物的惊扰，部分产品还集成了特定光谱（如红光或绿光）模式，兼顾隐蔽性与人眼舒适度。此外，狩猎活动常涉及复杂地形与多变天气条件，因此产品需具备高等级的防震、防水与抗冲击性能，以适应林区、山地等恶劣环境。

从市场驱动因素看，根据 QY Research 数据，全球休闲狩猎装备及配件市场规模预计从 2024 年的约 17.55 亿美元增长至 2031 年的约 27.09 亿美元，2025-2031 年期间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6.40%。这一持续增长的市场态势，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提供了稳定的需求基础。狩猎爱好者对装备性能与专业化程度的追求，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不断进行技术迭代与产品创新。

2024-2031 年全球休闲狩猎装备及配件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QY Research

5、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技术水平特点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由 LED 光源、光学器件、电池、控制与驱动电路、结构件等多个模块组成，产品开发设计需要综合考虑照明性能、电路性能、可靠性、安全性、便携性和可操作性等多个方面，涉及半导体、光学、电子电路、电源和金属材料等多个专业领域，因此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需要具备较强的综合技术实力和较高的设计开发水平。

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技术特点具体如下：

（1）高亮度 LED 技术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性能持续突破

受产品体积与散热条件的限制，消费级移动照明设备通常仅能配备少量 LED 光源，这使得单颗 LED 的光效与功率成为决定产品性能的关键因素。高功率 LED 能够提供更强的电流驱动，实现更高的照明亮度；而高光效 LED 则能在电能转化为光能的过程中减少损耗，显著延长设备续航时间。这一特性恰好满足了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对“强光输出”与“长效续航”的双重核心需求。

作为半导体技术的分支之一，LED 技术持续演进。近年来，大功率 LED 光源在亮度与能效方面取得显著突破：产品亮度从早期的几十流明跃升至数千流明，可清晰照亮数百米外的目标；同时，能效比的优化使得设备在高亮度模式下仍能保持较低的能耗，同等电池容量下的持续照明时间较传统光源延长数倍，有效解决了“高亮度与长续航难以兼顾”的技术难题。随着 LED 技术的不断突破，LED 光源在功率、光效、使用寿命、安全性能等方面不断提升，将有效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照明性能、续航时间、主动安全等方面快速迭代升级。

（2）光学系统精密设计与模式切换技术拓展消费级移动照明的适用场景

传统光源大多呈 360 度发光，虽然可通过反光罩等器件将部分光线导向正前方，但仍有较多光线在传输过程中被损耗。随着以 LED 为代表的固态光源技术取得突破，光源实现了从多向发光到单侧定向发光的转变。然而，单纯使用 LED 仍存在光束角度固定、难以适配多样化场景需求的问题。直接使用 LED 作为光源，容易导致照明区域中心过亮而边缘昏暗，影响实际使用体验，因此如何通过光学设计对定向发射的光线进行合理分配，成为提升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性能的关键课题。

在此背景下，光学系统的精细化创新设计正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从“基础发光”向“场景适配”升级。通过采用菲涅尔透镜、TIR 全内反射透镜、反光杯等多种光学元件的组合应用，行业逐步实现了从“单一光型”到“精准配光”的技术跨越。创新光学系统通过改变透镜的材料、形状和排布位置，可以改变光线的方向和强度，将多个 LED 光源发出的光线收集、汇聚、重新分布，使得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能够产生均匀分布的光斑，并可以通过收集和利用杂散光，减少光的损耗，以实现更大的光通量，因此创新光学系统的设计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光学性能至关重要。结合智能模式切换功能，消费级移动照明设备能够在聚光、泛光、闪光等多种光型之间灵活转换，实现强光远射、柔光近照、应急爆闪等不同功能，广泛覆盖户外探险、居家维修、应急防灾等多元化使用场景，显著拓展了产品的适用场景与实用价值。

（3）结构设计保障产品可靠性，人因工学提升产品美观性和使用体验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结构设计综合考量材料选用与外观形态，优异的结构方案不仅为产品提供性能可靠、外观精致的整体腔体，更对 LED 光源、电池、电路等核心部件形成有效防护，从而显著提升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与美观度，持续优化用户的使用体验。

在材料应用方面，铝合金凭借其轻质、高强、易加工及耐腐蚀等特性，已成为中高端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首选结构材料。该材料在确保产品轻便易携的同时，显著增强了产品的抗跌落与抗冲击性能，有效保障了电池等关键部件在意外撞击下的安全稳定。部分领先企业还通过特殊的表面氧化处理工艺，结合对灯头

等关键部位的结构优化，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的耐刮擦、抗腐蚀与防水性能，为用户在各类复杂使用场景中提供更可靠的产品支持。

与此同时，现代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愈发注重外观设计的时尚感与使用体验的舒适度。结构设计积极融入人因工学与人机交互理念，通过符合手持习惯的外形曲线、合理的按键布局与精致的表面处理，不仅增强了产品的工艺美感，更优化了实际操作中的交互体验，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向质感高端、造型时尚的方向持续演进，满足消费者对产品美观性与实用性的双重期待。

（4）高性能电池是提升光通量、射程、续航能力和安全性的关键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所使用的电池具有体积紧凑、容量充足、能量密度高及充放电性能优异等技术特点，为各类小型化、便携式移动照明设备提供了稳定可靠的能量保障。电池技术的持续进步对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发展起到了关键的推动作用，其中锂电池凭借其高能量密度、安全稳定的工作特性以及成熟的产业化优势，已成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首选电源方案，在各类产品中得到广泛应用。

近年来，电池技术的创新主要体现在容量扩展、能量密度提升、充放电效率优化、安全性能增强及成本控制等方面。具体而言，电池容量与能量密度直接决定了产品的能量储备水平，而充放电性能则影响着能量的转换效率与使用寿命，二者共同构成了影响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光通量、照射距离及续航时间等核心性能指标的关键因素。同时，高安全性的电池设计显著提升了产品的使用稳定性，为用户提供了可靠的安全保障。此外，通过电极材料改进、技术路线创新及制造工艺优化，电池的成本效益持续提升，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创造了更具竞争力的市场空间。未来，随着电池技术在电极材料、电解质配方及电池管理系统等领域的进一步突破，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综合性能与品质将实现新一轮提升。

（5）电路系统设计协同提升产品功能性与能效表现

控制电路作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核心控制单元，承担着设备状态监控、运行管理及功能实现等关键任务。产品的开关控制、工作模式切换、状态信息传输以及异常情况安全防护等功能均依赖控制电路的稳定运行。控制电路的设计水平直接影响产品的功能丰富程度，而其运行稳定性则关乎设备的整体可靠性。随

着技术进步，现代控制电路还能够通过对用户指令的智能分析与处理，实现更为精准和智能化的人机交互功能。

驱动电路在消费级移动照明系统中承担着能量转换的重要角色，负责将电池电能转换为 LED 光源所需的工作电流或电压。驱动电路的电流输出稳定性与光电转换效率，直接决定了照明输出的稳定程度及设备的续航能力。行业通过优化电子元器件选型与电路架构设计，不断提升驱动电路的恒流驱动性能，确保光源亮度不因电压波动而变化，同时通过提高能量转换效率减少损耗，有效延长产品的持续使用时间。

控制电路与驱动电路的协同设计与持续优化，共同推动着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功能体验与能效表现方面的双重提升，构成了行业技术发展的重要方向。

6、消费级移动照明未来发展趋势

（1）消费需求提升，智能化与功能集成成为创新主线

在全球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稳步增长与户外运动文化广泛普及的背景下，消费者对中高端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需求日益提升，推动行业在性能优化与功能创新方面持续发展。受人因工学、人机交互等新兴设计理念的兴起以及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应用场景的拓展影响，消费者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交互体验和功能效果的要求提升，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创新重点从基础性能提升转向智能化体验优化与功能系统性整合，有效地迎合了市场消费者需求。操作智能化方面，新一代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积极融合智能感知与物联技术，通过实现环境光线自适应调节、色温智能切换及场景模式自主转换等智能化功能，显著提升了产品的交互便捷性与使用体验。同时，为适应多元化的使用场景需求，行业在产品功能集成方面取得显著进展，兼具智能调光、多模式切换与高等级防护等特性的创新产品陆续问世，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从单一功能工具向多功能整合的智能装备转型。

这一发展趋势不仅体现了行业技术创新的最新动向，也反映出市场需求的结构性变化。智能化与功能集成的深度融合正在重塑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价值维度，为行业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增长动力，并推动产业竞争从性能参数向用户体验全面升级。

（2）材料与能源技术协同创新，提升消费级移动照明使用体验

先进材料与电池技术的协同发展，正从产品结构和能源系统两个关键层面，共同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向更便携、更耐用、更可靠的方向演进。

在材料与结构方面，新一代轻质坚固的合金及复合材料，配合更符合人体工学的结构设计，让手电、头灯等产品在保持小巧体积的同时，具备了更好的握持感和更强的抗摔落能力。散热技术的创新则确保了产品在高亮度模式下长时间使用也不会过热，既保护了内部元件，也避免了外壳烫手的问题，让户外露营、夜间徒步等场景下的使用体验更加安心舒适。

在能源系统方面，技术进步让消费级产品实现了长续航与快充电的双重突破。目前，标准化圆柱形锂离子电池凭借其优异的综合性能，在高端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占据主导地位。与此同时，锂聚合物电池的封装灵活性有望为特定创新产品形态提供关键支持。新一代电池在相同体积下能储存更多电量，让户外爱好者不必再为长途旅行中的电量问题担忧。同时，快速充电技术的普及和智能电量管理系统的优化，使设备充电时间大幅缩短，并能更精准地显示剩余使用时间，满足现代消费者对便捷性的高标准要求。

这些材料与能源技术的共同进步，正在让消费级移动照明设备从单纯的功能性工具，转变为户外爱好者、家庭用户和日常通勤者值得信赖的随身装备，为消费级市场注入了新的创新活力。

（3）品牌价值构建与渠道模式革新成为行业发展关键驱动力

在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构建自主品牌已成为企业提升产品溢价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核心战略。相较于传统代工模式，自主品牌建设通过精准定位与持续的品牌投入，能够有效塑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建立独特的品牌形象与市场认知。行业领先企业正着力强化品牌叙事与价值传递，系统性地提升品牌美誉度与用户忠诚度，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消费者长期信赖。这一趋势不仅有助于企业摆脱同质化竞争困境，更显著增强其品牌溢价能力，推动行业从价格竞争向价值竞争转型。

此外，电子商务与新零售模式的快速发展正深刻重塑行业销售格局。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积极构建以用户为中心的多元化渠道体系：一方面通过自建品牌官

网或入驻主流第三方电商平台，建立直面消费者的线上通路，实现对用户需求的精准洞察与高效触达；另一方面通过布局线下品牌体验店、旗舰店等实体销售网络，打造“线下体验，线上交易”的融合模式，形成渠道闭环与流量协同。这种以数字化为基础、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渠道体系，不仅提升了品牌渗透效率，也进一步强化了企业在产品展示、用户互动与服务交付方面的综合能力，为行业市场拓展与格局重构注入新动力。

7、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进入的主要壁垒

（1）核心技术壁垒

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设计需综合运用 LED 技术、光学系统设计、电子电路设计、电池结构设计、软件程序开发、散热结构设计、外观结构设计及材料加工工艺等多项核心技术，涉及光学、电子、计算机、材料、机械等专业领域的知识，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行业头部企业凭借多年深耕，在产品设计与制造方面经验丰富，已围绕光源、电路、软件、结构等关键环节构建了完善的技术体系，并通过专利布局形成有效的技术壁垒。相比之下，行业新进入者大多数缺乏相关技术积淀与研发经验，短期内难以设计出功能丰富、性能可靠、外形美观的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通常需经过较长的自主研发与技术积累过程，才能逐步突破关键设计制造难点，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能力。

此外，行业头部企业能够深刻理解消费者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需求偏好与使用痛点，能够将自主掌握的核心技术与用户实际需求紧密结合，并应用于产品的研发、设计与生产全流程，持续优化产品的外观、功能、性能以及用户体验，以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期望与需求。相比之下，行业新进入者对市场和产品的认知较为有限，难以高效地将技术能力转化为解决用户需求的产品方案，需通过长期经营实践积累行业认知，才能逐步提升产品匹配市场的能力。

（2）销售渠道壁垒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最终用户为全球范围内的个人消费者，行业企业需构建多元化销售渠道并实现高效运营，以确保产品能够有效触达目标用户。在海外市场建设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销售体系，不仅需要大量资源投入，还面临市场准入、合规运营、高效获客等诸多挑战，行业企业需深入调研当地市场环境，熟悉各国

法规政策，尊重本地文化习俗，并具备多语言运营能力，方能成功搭建销售渠道并精准获取用户，整体难度较高。

在线下销售渠道方面，部分海外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借助本土化优势或先发优势，已布局大量实体零售网点，并进入了商业超市、专业体验店、户外用品零售店等主流零售体系，占据了较多优质稀缺的线下销售渠道资源，率先实现了对线下销售渠道的广泛覆盖。对于行业新进入者而言，海外线下销售渠道的开拓需直面本土品牌以及早期进入的国际品牌的激烈竞争，渠道建设成本高企，市场进入难度较大。

在线上销售渠道方面，电子商务的兴起为打破传统渠道竞争格局提供了契机，部分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通过布局线上销售渠道快速抢占市场份额，并借助信息技术手段，充分利用线上数据优势开展精准营销，形成了较强的先发优势，从而抬高了线上销售渠道的准入门槛。对于行业新进入者而言，不仅需要应对电商平台严格的入驻审核机制，还需在高度饱和的流量环境中与成熟商家竞争；同时，电商平台的算法推荐机制和用户评价体系也进一步构筑了天然壁垒，使新店铺难以在短期内积累足够信誉和稳定曝光；此外，随着线上营销成本的持续攀升，行业新进入者不仅面临流量获取难的挑战，还需具备用户数据运营、维护与分析等信息技术能力，导致线上渠道运营难度显著增加，难以通过简单复制过往成功经验来实现线上市场的快速开拓。

（3）品牌形象壁垒

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品牌营销的方式日新月异，精准营销、内容营销、口碑营销、事件营销等各式各样的营销方式层出不穷，门户网站广告、搜索引擎广告、视频植入广告、网络红人引流、线上打折促销等多种多样的营销途径应运而生，消费者面对百花齐放、纷繁复杂的市场往往眼花缭乱。在这一背景下，行业企业需针对目标市场制定精准、专业的营销策略，方能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脱颖而出，实现品牌形象的有效塑造与传播。对于拥有自主品牌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而言，如何科学整合多种营销方式，系统提升品牌影响力，已成为维护品牌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所在。

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部分领先企业已组建专业品牌团队，持续推行系统

化的品牌营销策略，不断向用户传递清晰的品牌价值主张。它们注重通过统一的品牌视觉识别系统塑造专业、可靠的品牌形象，并积极参与行业展会、开展线上线下品牌活动以提高品牌知名度。同时，这些企业擅长利用用户真实反馈开展口碑营销，并配合稳定的产品质量保障，逐步在行业内建立起良好的品牌声誉，积累了大量忠实用户，形成稳固的市场基础与品牌溢价能力，构建起坚实的品牌壁垒。相比之下，多数行业新进入者尚未建立起具有影响力的自主品牌，或现有自主品牌知名度有限，在行业知名品牌持续营销攻势的挤压下，新企业想在短时间内打造出知名品牌的难度较大，加之产品同质化现象普遍，导致其在市场竞争中的议价能力相对较低，往往处于劣势市场地位。

（4）生产和供应链壁垒

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主要企业通常自建生产线，由此形成的生产工艺管控能力与规模化生产优势构成了行业重要的竞争壁垒。具体而言，高效的生产工艺与合理的流程设计，不仅能提升生产效率、保障产品质量稳定，还能帮助企业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经营利润。经过多年的发展，行业头部企业已率先实现规模化生产，并借助精细化、智能化与数字化的管理手段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在提升生产效率与产品品质的同时，逐步建立起较高的生产壁垒。对于行业新进入者而言，短期内既难以快速实现规模化生产，也难以建立精细化的生产管理体系，通常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工艺探索和经验积累，方能逐步达到较高的生产效率，从而满足消费者对产品质量和可靠性的要求。

此外，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涉及的原材料类型较多，生产制造环节相对复杂，需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通力配合才能实现高效生产，因此供应链资源是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经营发展的关键因素。行业头部企业通常与电源、结构件、电子料等关键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构建起响应迅速、质量可靠、供应稳定的供应链体系。该体系不仅保障了头部企业在市场需求增长时能够快速响应、灵活扩产，也增强了其在面对原材料价格波动时的抗风险能力，进而形成显著的供应链壁垒。相比之下，行业新进入者大多数缺乏成熟的供应链资源，尚未与核心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难以在短时间内获取稳定、充足的原材料供应，从而制约其产能的扩张速度。

8、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行业面临的机遇

①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提升，产业政策与下游应用拓展共促发展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种类繁多，应用领域广泛，具有能耗低、寿命长、安全性高、节能环保、便于携带等突出优点，已成为人们常备用品，市场空间广阔。随着全球消费升级与产业场景多元化发展，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正迎来下游应用领域的深度拓展。企业敏锐捕捉到家庭用户在户外探险、日常生活等场景的个性化需求，通过场景定义产品的研发策略，推出差异化解决方案。例如，针对露营经济开发的轻量化便携灯集成太阳能充电与氛围照明功能；面向家庭应急储备的多功能组合灯兼具强光破窗与 SOS 信号发射功能；专为家庭维修设计的磁吸式工作灯，可实现多角度固定与无级调光；此外，具备暖光氛围照明功能的便携灯，也广泛应用于家庭停电备用、起夜照明等场景。这种精准的场景化创新不仅激活了传统工具型产品的消费潜力，更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从基础照明向场景解决方案转型，显著提升了产品附加值。

这种以家庭和个人需求为导向的产品创新，不仅拓展了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使用边界，也推动其从单一的照明工具向家居安全、便捷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升级，显著提升了产品在消费市场的附加值与用户依赖度。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3-2025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规模由 27.87 亿美元增长至 31.57 亿美元，预计 2032 年将达到 50.37 亿美元，持续增长的市场规模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提供了稳定的发展环境。

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行业发展构建了坚实支撑。我国相继出台了《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多项利好政策，将 LED 照明列为重点支持领域，明确鼓励技术创新与绿色制造升级。同时，欧美等主要经济体通过《通用照明灯泡能源法规》《欧洲单一照明法规 2019/2020 指令》等能效标准法规，加速传统照明产品的市场替代。国内外政策形成的协同效应，通过市场规范与标准引导加速了行业集中度提

升，为具备技术优势的企业创造了广阔发展空间。

②线上渠道构建全新增长范式，数字化转型重塑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全球数字化进程加速，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正依托电商渠道构建全新增长模式。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使企业逐步摆脱对传统线下分销商的依赖，通过建立线上销售渠道实现对全球消费者的直接触达。这种“去中间化”的销售链路革新，不仅大幅缩短了从生产端到用户端的价值传递路径，降低了渠道成本，更让企业能够通过用户行为数据的实时采集，精准把握市场需求。

在宏观层面，互联网渗透率的提升与消费习惯的变迁为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创造历史性机遇。数字化支付技术的成熟与供应链履约体系的优化，共同破除了跨境电商的运营壁垒。根据 eMarketer 数据，全球零售电商市场规模占零售总市场规模的比例约五分之一，2025 年全球零售电商市场规模预估达 6.42 万亿美元，预计 2027 年将达到 7.38 万亿美元。零售电商的大面积普及和快速发展为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带来了历史性发展机遇，将推动行业竞争格局的演变，带动行业快速发展。

线上渠道同时成为品牌建设的核心阵地。企业通过首页广告投放、网红合作直播、用户评价管理等数字化营销手段，持续强化品牌认知，推动产品附加值提升与用户忠诚度培养。依托线上销售的数据信息优势，结合先进的信息技术精准开展营销活动，企业能够快速捕捉户外探险和日常照明等细分场景的需求爆发点，实现从“价格竞争”向“品牌竞争”的转型跨越。

③产业链协同优势显著，中国制造稳居全球供给核心地位

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上游涵盖 LED 光源、电池、结构件、透光材料及驱动器模块等核心领域，国内相关产业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完整且高效的供应链网络。LED 芯片作为产品核心原材料，其产业链在国内实现全环节覆盖——从外延片生长、芯片设计到封装测试的垂直整合，不仅保障了光源性能的稳定性与一致性，更通过规模效应降低了生产成本。电子元器件领域，电源驱动芯片朝向小型化、高功率密度方向迭代，为消费级移动照明设备的智能化控制提供技术支撑；电芯电池产业通过材料创新持续提升能量密度与安全性能；结构件生产融合航空级铝合金锻造等先进工艺，使设备外壳在轻量化同时兼具抗摔、耐腐蚀等特性。

依托国内 LED 产业链的深度布局与制造工艺的长期积淀，中国已成为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产业的核心供给基地。例如，根据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 2024 年数据，美国全年进口的自供能源手提式电灯中，从中国进口的数量占比达 97.37%，金额占比达 91.26%，中国稳居美国移动照明设备最大来源国。从珠三角到长三角的产业集群，我国实现了从核心元器件研发到整机制造的全链条协同，这种高度集约化的生产体系赋予中国企业显著的成本控制与快速响应优势。

在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需求持续增长的背景下，中国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竞争力日益增强。成熟的产业链配套与持续的技术进步，为中国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参与全球竞争提供了坚实保障。

（2）行业面临的挑战

①宏观经济波动带来挑战，市场需求与企业盈利承压

当前全球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加剧，经济增长放缓与下行压力对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带来多方面影响。作为广泛应用于日常照明、户外活动等场景的产品，其需求与消费者的购买能力密切相关。此外，芯片、电池等核心原材料价格波动也持续挤压企业利润空间，加大经营压力。在此背景下，行业突破的关键在于实现“需求精准适配”与“产品价值升级”，公司将精准捕捉日常照明与户外运动等刚性需求，开发兼具高品质与高附加值的产品系列，以提升产品力应对消费意愿走弱的趋势。此外，公司将持续推进智能化与节能化技术升级，优化用户体验，增强产品的差异化竞争力，并通过规模化生产与供应链资源整合，提升成本管控效率，在经济周期波动中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②国际贸易摩擦加剧，企业供应链布局与市场策略面临挑战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地缘政治局势持续紧张，各国贸易政策变化频繁，关税壁垒与非关税限制不断增加。当前全球地缘政治冲突与贸易摩擦对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跨境供应链与市场拓展形成多维考验，资本跨境流动受限、货物通关效率下降及关税政策波动直接冲击行业上游原材料进口与终端产品出口。在这一复杂国际环境下，出口类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需要加速优化全球供应链布局，通过构建本地与海外协同的供应体系、加强区域化产能协作，降低对单一市场的依赖程度。同时，企业应密切关注国际局势变化，增强合规管理意识与供应

链精细化管理能力，灵活应对不断变化的国际政治与经济环境。

③消费者需求多元化升级，产品研发面临综合性能提升挑战

在现代社会经济快速发展和消费水平显著提升的背景下，消费者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需求已从单一基础照明功能转向多元化价值追求。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正从传统工具属性向“功能+美学+场景适配”的复合型装备演进，不仅要求优异的照明性能，更注重便携性、外观设计、智能功能与使用体验的综合提升。这一趋势对行业研发设计提出了更高要求，企业需同步满足高性能、时尚化与智能化的多重标准。具体而言，产品需具备长续航、抗极端环境等高性能特质，同时追求流线型外观与个性化配色的时尚设计，并集成 APP 控制、环境光感应等智能化功能。面对这一挑战，消费级移动照明企业需强化市场洞察能力，通过深入调研精准把握消费潮流动向，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打造高附加值产品矩阵。只有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创新，不断丰富产品功能、提升产品性能、优化产品外观，才能有效提升产品附加值，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9、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市场需求主要受消费者购买意愿和购买能力的共同影响。从购买意愿来看，该类产品广泛应用于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和狩猎娱乐等多种场景，具有需求广泛且稳定的特点。随着消费级移动照明技术的持续进步，产品性能与品质不断提升，叠加全球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及户外运动潮流兴起，消费者对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需求稳步增长，整体购买意愿保持较高水平，行业未呈现明显的周期性波动。

在周期性方面，尽管消费者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购买力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但由于该类产品不属于高价值消费品，且具有较强的日常备用属性，其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相对有限，因此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整体不具备显著的周期性特征。

在季节性方面，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终端用户主要集中在欧美发达国家或地区，其购买行为易受商家促销活动影响。通常来看，在欧美发达国家的主要法定节日（如感恩节、圣诞节等）和购物节日（如黑色星期五、网络星期一等）期间，消费者的消费需求相较往常更加旺盛，使得第四季度成为全球消费级移动照

明产品的销售旺季，行业因此表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在区域分布方面，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产业已形成以亚洲、欧洲和北美洲为主的三大集聚区。中国凭借长期技术积累和完整产业链配套，已成为全球最重要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生产基地、出口国及技术来源地。北美洲和欧洲作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主要消费市场，具备经济发达、人均消费水平高、户外运动文化盛行以及地广人稀、路灯少等特点，当地居民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使用频率和需求规模显著高于其他地区，因此在生产端与消费端均呈现出明显的区域集中特征。

10、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地位日益提升、竞争优势不断增强、营业收入规模持续增长，在可预见的未来，受益于跨境电商行业的快速发展、全球户外生活方式的普及、家庭应急储备意识的增强以及新兴市场消费能力的提升，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将从功能型工具向生活方式与安全装备集成方向转型，并形成具有持续扩容潜力的细分市场，公司发展前景广阔。

11、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和作用，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专注于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是行业内的知名企业。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上游主要为原材料供应商，中游主要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生产厂商和品牌商，下游则连接终端消费市场。

从产业链结构来看，上游环节以 LED 光源、电池、结构件、透光材料及驱动器模块等核心原材料供应为主。其中，LED 光源技术已高度成熟，并持续向高亮度、低能耗方向升级，锂电池凭借高能量密度成为主流供电方案，结构件供应商则通过精密加工与自动化生产形成成本优势。整体来看，上游配套资源成熟，为中游生产提供稳定支撑。

中游作为产业链的核心环节，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与品牌运营于一体。企业需整合各类上游资源，结合对消费者需求洞察与技术积累，完成光学设计、电源管理、功能集成等关键研发工作，再经由模具开发、产品组装与测试等生产流程，将技术转化为市场化产品。

下游环节则通过多元化的销售渠道触达终端用户。线上渠道包括品牌官网、

第三方电商平台等，线下覆盖商业超市、专业体验店、户外用品零售店等实体网络。终端应用场景广泛，涉及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及狩猎娱乐等领域，差异化需求持续推动产品细分与创新。



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上游配套资源成熟度高，为行业发展奠定基础。随着LED产业向中国大陆转移，国内已实现LED芯片自主供应；电芯供应虽以日、韩企业为主，但国内电池组装技术成熟，且部分企业已在电芯核心技术上取得突破，未来国产替代潜力显著；结构件供应商普遍具备一定的设计、生产能力，依托技术升级与自动化生产持续优化成本。凭借高性价比与稳定供货能力，国内供应商在全球产业链中占据重要地位，推动中国成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业大国。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商等中游企业作为行业核心力量，通过整合上游资源与下游需求，不断推出高品质、创新性产品，推动行业持续发展。

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下游市场方面，品牌官网、第三方电商平台等线上销售渠道与商业超市、专业体验店、户外用品零售店等线下销售渠道的融合覆盖进一步拓展了用户的触达范围，尤其是跨境电商渠道近年来快速崛起，已成为连接全球消费者的重要纽带。随着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企业有望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四）行业竞争格局及发行人市场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移动照明行业市场空间广阔，市场参与者众多，行业内各企业依托自身资源

禀赋针对不同细分市场的消费者需求开展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呈现出百花齐放、互补共进的良性竞争格局。

移动照明行业根据消费群体及应用场景可以进一步划分为专业级和消费级两大市场。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市场相对分散，傲雷科技、朗恒照明、希脉创新、纳丽德、Streamlight 等行业头部企业凭借其技术实力、产品质量、品牌影响力和渠道优势，在市场中形成势均力敌的竞争态势，而其余非头部企业以中小规模为主，尚未形成显著的规模效应，具体情况如下：

市场定位		市场主要参与者
消费级移动照明	中高端品牌	傲雷科技、朗恒照明、希脉创新、纳丽德、Streamlight、Surefire
	大众品牌	Maglite、太格尔、Energizer、长方集团、小崧股份、久量股份
专业级移动照明		Stanley、Snap-on、Milwaukee、Berner、Würth、Hilti、海洋王

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以 Maglite、太格尔、Energizer、长方集团、小崧股份、久量股份为代表的大众品牌企业成立时间较长，经营规模较大，在行业内已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其产品主要用于满足不同场景下的基础照明需求，部分企业围绕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拓展出了较大规模的关联业务，如太格尔依托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拓展出其他小家电业务，Energizer 在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同时，在电池领域亦发展出较大的经营规模；以傲雷科技、朗恒照明、希脉创新、Streamlight 为代表的中高端品牌企业依托其优异的产品设计能力，深度挖掘了户外运动等新兴消费市场，为满足消费者对时尚潮流单品的追求，推出兼具时尚、品质、性能和功能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在专业级移动照明领域，以 Stanley、Snap-on、Milwaukee、Berner、Würth、Hilti、海洋王为代表的国际知名工具类企业已建立起成熟的营销体系和完善的销售渠道，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产品品类丰富、性能优异，能够满足建筑施工、汽车维修、工业制造等各类专业场景下的照明需求。

整体来看，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头部市场参与者基于自身经营策略，在产品设计、功能创新、场景拓展、渠道建设与品牌塑造等方面持续寻求差异化突破，各自聚焦不同的细分领域推动行业健康、有序发展。随着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进一步发展，行业内头部企业的聚集效应有望进一步增强，未来市场将加速向头部企业整合。

2、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内主要企业的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1）朗恒照明

深圳市朗恒照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恒照明”）成立于 2001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朗恒照明主要从事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旗下拥有 Fenix 移动照明品牌，主要产品包括手电、头灯、自行车灯、露营灯等，可以应用于户外探险、执勤作业、工业制造等场景，采用线上销售与线下销售相结合的模式，产品主要在美国、欧洲、中国、东南亚、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销售。

（2）希脉创新

广州希脉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脉创新”）成立于 2009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希脉创新主要从事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户外电器、摄影类配件和纺织类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旗下拥有 Nitecore 移动照明品牌，主要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包括头灯、手电、露营灯等，可以应用于执勤作业、维修维护、户外探险、搜寻救援等场景，采用线上销售与线下销售相结合的模式，产品主要在美国、欧洲、中东和大洋洲等地区销售。

（3）纳丽德

广东纳丽德移动照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纳丽德”）成立于 2005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阳江市。纳丽德主要从事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和专业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移动照明产品包括手电、头灯、自行车灯、信号灯等，可以应用于执勤作业、户外探险、工业制造等场景，旗下拥有 Nextorch 移动照明品牌，主要采用线下销售的模式，产品主要在中国境内销售。

（4）Streamlight

Streamlight 成立于 1973 年，总部位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Streamlight 主要从事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是充电式手电的行业先驱，主要产品包括头灯、手电、工具灯等，可以应用于户外探险、执勤作业、维修维护、搜寻救援等场景，主要采用线上销售与线下销售相结合的模式，产品主要在

美国销售。

（5）Surefire

Surefire 成立于 1979 年，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Surefire 主要从事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消音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是轨道灯领域的知名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手电、头灯、腕灯等，可以应用于执勤作业、户外探险等场景，主要采用线下销售的模式，产品主要在美国销售。

3、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重要参与者，专注于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4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规模为 29.45 亿美元，按照公司 2024 年的营收规模计算，公司在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6.52%，稳居行业领先梯队。

同时，根据中国照明电器协会于 2025 年 12 月出具的证明，公司重视科技投入，自主研发、设计、生产的移动照明产品的综合性能处于行业先进水平，产品质量稳定，在国际市场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其销售收入在国际市场的同类产品中位居前列。

此外，通过多年的产品迭代、技术升级、品牌建设和商业模式探索，公司已成长为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知名企业，并于 2025 年被评定为“广东省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268 名）”“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旗下“Olight”品牌亦成功跻身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知名品牌行列，自 2022 年第四季度以来 11 次荣登“BrandOS 出海品牌社媒影响力榜单”，于 2024 年入选深圳工业总会、中国信通院广东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等联合发布的“中国出海品牌百强榜新锐品牌”，并于 2026 年获评为“福布斯中国 DTC 跨境影响力品牌”，引领了国内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的出海征程。

4、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技术创新赋能产品研发创新，高品质产品创造优异产品体验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产品理念，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多年，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构建起强大的技术实力。公司已围绕主要产品建立起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涉及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覆盖从产品设计到生产的各个环节，有效地增强了产品的设计感、实用性和功能性，并提升了产品在亮度、射程、续航时间、抗冲击、防尘防水等方面的性能，为用户创造出优异的产品体验。同时，公司在物联网技术、产品软件开发平台、新型铝合金材料一体成型压铸工艺、阳极氧化表面处理工艺、光学技术、反射式光学系统和半导体光电器件等方面开展了前瞻性研究，与武汉理工大学在液态模锻铝合金材料等前沿领域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充分保障公司产品创新的可持续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在全球范围内申请并获授权专利 1,292 项，其中发明专利 67 项，并参与 2 项国家标准和 1 项团体标准的制定，相关技术成果已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产品中。基于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持续、高强度投入，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了“创新型中小企业”“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广东省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268 名）”“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荣誉称号，并被认定为“东莞市移动照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东莞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和“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高度重视用户的产品体验，将产品创新视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持续投入丰富资源升级产品矩阵，构筑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公司通过深入调研市场动态、敏锐洞察消费者偏好，不断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设计创新、性能创新、功能创新和工艺创新，完善产品的交互体验，满足用户对产品的期望与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多款产品持续入选亚马逊最畅销产品（Best Seller）、亚马逊之选（Amazon's Choice），20 余款产品累计荣获德国 iF 产品设计奖 9 次，德国红点设计奖 10 次、法国设计奖 2 次以及美国缪斯设计金奖、银奖和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创新奖、IFA“最佳智能家居”奖各 1 次，彰显了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创新设计、工艺品质和用户体验方面的突出表现，展现出差异化的市场竞争优势。此外，公司目前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亦已通过北美洲、欧洲、大洋洲等地区的主流市场标准认证，使得公司产品在全球市场中树立起良好的品牌形象，

构筑起坚固的竞争壁垒。

②品牌推广树立行业口碑声誉，市场开拓推动自主品牌出海征程

公司持续强化自主品牌建设，通过品牌官网展示、线上广告、搜索引擎优化、社交媒体运营、邮件营销、网红合作、节日促销及线下活动等多元渠道，成功构建了以“Olight”品牌为核心的全球化品牌运营体系。公司通过在 Facebook、YouTube、Instagram 等全球主流社媒平台运营粉丝社群积累了大量忠实的用户，这些用户深度参与产品体验，并积极反馈功能优化建议，为公司精准把握市场需求、持续改善产品品质提供了关键支持，并有效助力公司品牌传播与推广。依托高度认同的用户文化以及持续优化的产品体验，公司用户复购率持续保持在良好水平，品牌忠诚度持续提升，形成了以用户社群为核心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灾害救援、人文关怀、医疗援助、教育助学等领域持续投入，为品牌积累了良好的社会声誉。

公司始终践行“创新为本，体验为纲，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与品牌推广，公司“Olight”品牌已在北美洲、欧洲等全球主要市场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积累了广泛且稳定的用户群体，构筑起坚实的市场基础，引领了国内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的出海征程。自 2022 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Olight”品牌 11 次荣登“BrandOS 出海品牌社媒影响力榜单”，于 2024 年入选深圳工业总会、中国信通院广东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等联合发布的“中国出海品牌百强榜新锐品牌”，并于 2026 年获评为“福布斯中国 DTC 跨境影响力品牌”，标志着“Olight”品牌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稳步提升，获得了全球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并成功跻身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知名品牌行列，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出海效应。

③聚集供应链优势资源，自主生产有效保障产品质量

公司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多年，在产业链上下游集聚了丰富的供应链资源。秉持“与供应商合作共赢”的原则，公司与 LED 光源、结构件、电子料等核心原材料的多家供应商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有效实现了主要原材料的供应稳定。

在生产管理领域，公司注重生产效率提升与质量把控的双重优化。通过引入

自动化镗雕机、自动化组装设备等先进生产设施，显著提升了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并依托自主开发的 OIM（傲雷智造系统），实现了对生产流程的精细化管理，从订单排产、工序控制到设备运维形成全流程数字化闭环。公司质量管控覆盖产品研发、材料采购、生产制造、检测出厂等各个环节，通过建立标准化流程与多级品控体系，确保各环节质量可追溯。

凭借供应链的深度协同与生产体系的持续优化，公司构建了兼具灵活性与可靠性的产业生态，既能够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变化，又能通过严格的质量管控为全球用户提供高品质、高附加值的产品，形成了从原材料供应到终端交付的全链条竞争优势。

④电商销售展现产品出口新业态，品牌官网模式注入业务新动能

公司持续探索产品出口的新模式，通过精准定位海外市场，加速全球化布局，建立起“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形成了覆盖全球市场的高效触达网络。依托亚马逊等全球主流第三方电商平台，公司充分利用其庞大用户基数、成熟运营体系以及完善生态配套，为公司搭建了规范化、规模化的销售通道，并通过精准匹配平台流量规则与本地化的营销策略，公司报告期内在欧美市场的销售规模实现快速增长，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渠道已成为公司品牌全球化的重要基石。

与此同时，公司前瞻性布局品牌官网渠道，已在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 9 个国家建立品牌官网，逐步打造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品牌私域流量生态。区别于第三方电商平台，品牌官网通过构建等级会员制度、用户行为分析及个性化推荐引擎，实现与消费者的直接交互。这种直面用户的渠道创新，不仅强化了品牌认知度，更构建了高黏性的用户社群。同时，公司品牌官网设有专业的客服团队，能够快速获取市场反馈、及时响应用户需求，拥有较强的售前售后服务能力；此外，公司为美国、澳大利亚、德国、法国、日本 5 个国家的品牌官网配套建立起自营仓库，全面保障了商品配送的时效性。积极的营销策略、敏捷的售后服务和快捷的配送时效有效地提升了品牌官网用户的产品购买体验，随着公司品牌官网业务的蓬勃发展，品牌官网已逐步成为公司最重要销售渠道之一，公司报告期内通过品牌官网渠道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5.39%、35.80%和 30.23%，占比达到较高水平。

依托“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电商销售模式，公司突破了制造业传统线下销售渠道的固有限制，实现对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全球主要市场的业务覆盖，这一模式不仅推动了传统制造产业的优化升级，展现出产品出口的新业态，更有利于服务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

⑤构建体系化数据驱动能力，实现业务全链条数字化协同

公司聚焦跨境电商业务，高度重视信息技术的自主研发与持续投入，已形成从前台触达、中台协同到后台支撑的立体式信息技术体系，构建了以数据为驱动的业务闭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IT 研发团队人数为 51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4.70%，拥有 26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为全链路数字化协同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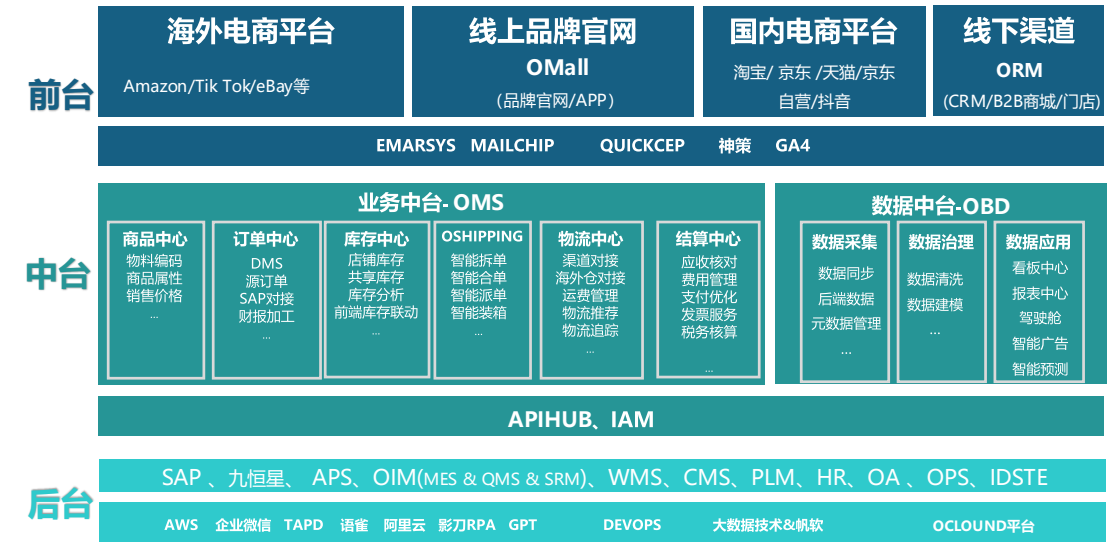
在数字化运营前端，公司以前台系统为抓手，深度推进数据在用户洞察与营销互动中的应用，以自主开发的 OMall（傲雷商城系统）为核心载体，公司建立了覆盖 9 个国家的品牌官网矩阵，构建了品牌私域流量运营的主阵地。通过集成神策系统等外部数据分析工具，OMall（傲雷商城系统）基于用户行为的大数据分析，能够动态识别消费者的偏好，并预测其潜在需求，消费者由此可以获得更精准的产品推荐、更个性化的界面内容和更具价值的营销信息，减少无效打扰，在更高效发现心仪产品的同时，享受更舒适的购物体验。

在业务协同中台，公司以 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为枢纽，打通了销售、供应链、生产、仓储等环节的数据流，实现了与全球主流电商平台、物流服务商及内部各职能系统的数据交互，支持全球商品信息“一处维护、多处同步”、订单自动聚合与拆分、库存实时同步、运单智能创建，将跨部门、跨平台的协同效率大幅提升，通过流程自动化与数据透明化，公司实现了全球业务的高效流转与运营成本的精细控制。

在智能制造与物流仓储后端，公司在生产与仓储等实体运营环节，通过 OIM（傲雷智造系统）与无人仓储物流自动化调度系统实现了制造与物流数据的实时采集与智能应用。生产端，OIM（傲雷智造系统）实时监控生产车间状态、自动计算稼动率等关键指标，并通过数据分析优化生产计划与工艺参数；仓储端，无人仓储物流自动化调度系统依托算法调度 AGV 等自动化设备，实现拣选路径优

化与库存动态管理。这些数据驱动的运营方式，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生产效率、仓储周转率与订单履约准确性。

在数据治理与基础支撑层，公司构建了以 O CLOUD（傲雷云系统）为底层支撑、以 OBD（傲雷大数据系统）为分析中枢的统一技术平台，为各业务系统提供稳定、弹性、安全的数据存储与计算能力。公司高度重视数据资产的管理与治理，于 2025 年 5 月成功通过 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模型）稳健级三级评估，在数据战略、治理、安全与应用等方面建立了体系化的管理能力，标志着公司数据管理已达到国家标准的稳健级水平，在信息化和数字化方面的建设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通过上述多层次数字化系统的深度融合与数据闭环，公司将数据能力深度融入市场洞察、用户运营、供应链协同及生产制造等全业务链条，不仅大幅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与决策科学性，更形成了以数据驱动产品创新、营销创新和管理创新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在全球市场的持续拓展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数字化引擎。

⑥核心团队行业背景资深，企业文化及激励机制激发奋斗活力

公司核心团队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多年，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设计、生产、营销、交付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设计理念和功能理解透彻，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公司核心团队专业结构合理、各司其职、默契配合，能够快速响应消费者时下个性化、差异化

的需求，动态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偏好，为消费者提供符合用户需求的产品。

在企业文化及人才建设方面，公司积极塑造具有凝聚力和创新活力的组织氛围，并通过弘扬“奋斗者”文化，激发员工拼搏进取的精神，打造了一支年轻化、高活力的团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30 岁及以下员工人数为 497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达到 45.85%，年轻化的人才结构为公司产品研发与运营管理持续注入新思维与新动能，支撑公司敏捷响应市场变化与技术趋势。在激励机制建设方面，公司借助股权激励等中长期激励工具将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深度绑定，有效激发了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创新创业活力。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成长与身心健康，通过倡导全员学习、组织文体活动、开展定期健康体检等举措，营造开放协同、积极健康的工作氛围，持续提升团队凝聚力与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2）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资本规模有限，融资渠道单一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产品品类持续扩充，为进一步夯实市场领先地位、提升全球品牌影响力，公司在产能升级、技术研发、渠道拓展及品牌推广等战略方向需持续加大资金投入。公司当前资金来源主要依赖自身经营积累、股东资本注入以及银行借款，资本规模有限，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在营运资金周转与长期资产配置等方面的投入需求日益增长的背景下，现有融资体系已难以匹配公司规模化发展的资金需求。

②线上市场规模占比较高，线下市场仍待进一步开拓

公司长期聚焦线上市场，依托“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模式，线上渠道已成为支撑公司全球业务增长的主要动力。凭借精准的数字营销与高效的平台运营，公司在线上渠道建立了较强的用户认知与品牌影响力。相比之下，公司的线下渠道布局仍处于拓展阶段，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仅为 9.27%、9.77%和 10.06%，与线上渠道存在明显差距。

基于当前线下渠道覆盖不足、渠道合作伙伴体系尚不完善等因素，公司在实体零售场景中的渗透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未来，公司需着力推进线下渠道体系建设，通过构建立体化的销售网络、强化终端展示与场景体验，逐步提升线下市

场份额，实现线上线下协同发展的全球化渠道布局。

③国内市场尚处于培育初期，本土化运营与品牌根基有待深化

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深远，销售网络已覆盖北美洲、欧洲及亚太等多个成熟市场。相比之下，公司在国内市场的系统性开拓起步相对较晚，资源投入仍处于探索阶段。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境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1.13%、1.37%和 1.43%，显示出国内市场仍具备可观的成长潜力与开拓空间。

当前，公司正积极加深对国内消费者偏好与市场特性的理解，品牌认知度与影响力仍在持续积累过程中。面对不同于海外的消费场景与竞争格局，公司在产品定位、营销方式与用户沟通等方面的本土化适配尚需进一步深化，以更精准地触达并服务国内用户。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技术优势与品牌积淀，系统推进本土化运营体系建设，通过强化消费者洞察、优化产品策略与拓展合作生态，逐步提升在中国市场的综合竞争力。

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并主要采用“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由于目前 A 股市场中尚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销售模式完全一致的上市公司，基于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产品技术指标、财务指标等方面进行同行业对比的需要，公司从产品可比及业务模式可比角度各选取了一定数量的行业代表公司来进行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可比角度

公司与行业内主要企业在市场地位和技术实力方面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傲雷科技	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知名企业，产品设计感强、实用性高、功能丰富，产品综合性能已达到移动照明国际领先品牌的水平，积累了广泛且稳定的用户群体，采用“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引领了国内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的出海征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在全球范围内申请并获授权专利 1,292 项，其中发明专利 67 项，实用新型专利 88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39 项。
SureFire	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标杆企业之一，是轨道灯领域的知名企业，军方合作伙伴，产品可靠性、稳定性和耐用性高，以产品质	-

	量著称。	
Streamlight	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标杆企业之一，充电式手电的行业先驱，产品实用性强、可靠性高、品质优异，拥有广泛的消费者群体，在线下销售渠道与亚马逊等第三方平台销量排名前列。	-
朗恒照明	旗下 Fenix 移动照明品牌在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享有较高知名度，产品性能优异、品质可靠，多款产品获得国际产品设计奖项。	截至 2026 年 5 月 9 日，朗恒照明拥有 160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5 项。
希脉创新	旗下 Nitecore 移动照明品牌在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享有较高知名度，产品类型丰富，创新性强，多款产品获得国际产品设计奖项。	截至 2026 年 5 月 9 日，希脉创新拥有 45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34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
纳丽德	旗下 Nextorch 移动照明品牌在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享有较高知名度，美国移动照明协会会员之一，中国警方合作伙伴，手电和战术照明灯的设计突出、性能优异，多款产品获得国际产品设计奖项。	截至 2026 年 5 月 9 日，纳丽德拥有 138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77 项，外观设计专利 57 项。

注：朗恒照明、希脉创新、纳丽德专利数据来源于企查查网站；由于 SureFire、Streamlight 为境外公司，暂无法通过公开渠道获得其专利数据。

（2）业务模式可比角度

由于前述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主要企业朗恒照明、希脉创新和纳丽德、Streamlight、Surefire 等均为非上市公司，未公开披露财务数据，因此在财务指标方面无法进行对比。为方便财务数据的比较，公司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部分选取了安克创新、华宝新能、赛维时代和绿联科技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选择标准如下：

上述上市公司均主要采用跨境电商销售模式从事自主品牌业务，且报告期各期的境外收入占比和线上收入占比均较高，与公司在产品属性、品牌业务类型、销售模式及销售区域等方面具有较强可比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情况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亿元)	线上收入占比	境外收入占比
1	傲雷科技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主要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以及娱乐狩猎等场景，主要依托“Olight”品牌布局境内外市场，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实	16.65	89.94%	98.57%

		现全球化销售，有效实现了对美国、德国、法国、英国、澳大利亚、日本等全球主要市场的广泛覆盖，已成长为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知名企业。			
2	安克创新	安克创新成立于 2011 年，注册地位于湖南省长沙市，于 2020 年 8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是一家全球化的知名消费电子品牌企业，主要从事自有品牌的智能硬件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充电类产品、智能创新类产品、无线音频类产品，旗下拥有 Anker、soundcore、eufy、Nebula、Ankerwork、AnkerMake 等六大品牌，主要采用线上销售的模式，主要线上销售渠道包括 Amazon、速卖通、eBay、品牌官网，产品主要在北美洲、欧洲、日本、中东等国家和地区销售。	305.14	70.22%	96.62%
3	华宝新能	华宝新能成立于 2011 年，注册地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于 2022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是行业领先的便携储能企业，主要从事锂电池储能类产品及其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包括便携储能、家庭储能和光伏产品，可应用于户外旅行、应急备灾等场景，旗下拥有 Jackery 电小二、Geneverse 两大全球品牌，主要采用线上销售的模式，主要线上销售渠道包括 Amazon、乐天、雅虎、品牌官网，产品主要在北美洲、亚洲、欧洲等地区销售。	41.42	80.69%	94.53%
4	赛维时代	赛维时代成立于 2012 年，注册地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于 2023 年 7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是行业领先的跨境电商企业，主要从事服饰配饰、家居百货、运动娱乐等品类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及品牌运营，产品涵盖女装、家居用品、户外装备等多个领域，旗下拥有 EcoVoga、Retro Stage、Zeagoo 等多个自有品牌，主要采用线上销售的模式，主要线上销售渠道包括亚马逊、Walmart、Wayfair 等第三方平台及品牌官网，产品主要在欧洲、北美等地区销售。	118.17	91.21%	98.82%
5	绿联科技	绿联科技成立于 2012 年，注册地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于 2024 年 7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主要从事 3C 消费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致力于为用户提供全方位数码解决方案，产品主要涵盖充电类、传输类、音视频类、存储类、移动周边类五大系列，依托“UGREEN 绿联”品牌布局境内外市场，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实现在中国、美国、英国、德国、日本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销售，已成为科技消费电子领域的领先品牌之一。	94.91	74.16%	61.34%

注：上述信息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之“（三）发行人能够通过创新、创造、创意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及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产销率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 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产能	142.28	139.85	126.10
	总产量	526.58	452.56	437.90
	其中：自产产量	176.07	191.52	156.05
	外协产量	350.51	261.03	281.85
	销量	511.38	430.15	387.71
	产销率	97.11%	95.05%	88.54%
	产能利用率	123.75%	136.95%	123.75%
周边产品	产能	0.51	0.23	0.01
	总产量	37.54	27.75	58.79
	其中：自产产量	0.63	0.31	0.01
	外协产量	36.91	27.43	58.78
	销量	25.92	30.49	39.68
	产销率	69.03%	109.91%	67.49%
	产能利用率	123.75%	136.95%	123.75%

注 1：发行人产能为自产产能，总产量包括外协产量和自产产量，产销率=销量/总产量，产能利用率=自产产量/产能；
注 2：产量和销量中剔除配件、宣传物料等非主流产品；
注 3：上述主要产品的产能按照每年 250 天、每天 8 小时（正常一个班次）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处于较高水平，产能利用率超过 100%系由于公司根据订单需求临时增加生产班次所致。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手电	EDC 手电	63,643.14	38.26%	49,213.73	36.46%	35,447.58	29.76%
		户外手电	27,508.87	16.54%	28,764.12	21.31%	29,902.51	25.10%
		轨道灯	20,257.55	12.18%	22,274.87	16.50%	25,860.97	21.71%
		小计	111,409.56	66.98%	100,252.72	74.28%	91,211.06	76.56%
	夹灯		14,438.60	8.68%	6,359.53	4.71%	1,282.12	1.08%
	头灯		10,112.09	6.08%	7,851.37	5.82%	8,406.63	7.06%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6,647.22	4.00%	9,493.52	7.03%	9,549.21	8.02%
	小计		142,607.47	85.73%	123,957.15	91.84%	110,449.02	92.71%
周边产品			23,735.99	14.27%	11,009.55	8.16%	8,681.01	7.29%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85%。

（三）发行人产品的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其中：

1、公司线上销售模式可以具体划分为 B2C 模式和 B2B 模式：在线上 B2C 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亚马逊和品牌官网将自主品牌产品销售给北美洲、欧洲等地区的消费者，客户高度分散；在线上 B2B 模式下，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亚马逊 VC。

2、线下销售模式下，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全球各地的零售商或贸易商，同时也存在少量 ODM 业务和直营门店业务。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PCS

产品或业务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单价	变动幅度	销售单价	变动幅度	销售单价
消费级 移动照明产品	手电	EDC 手电	211.88	0.12%	211.64	31.20%	161.31
		户外手电	721.56	13.44%	636.09	1.49%	626.74
		轨道灯	566.49	-4.86%	595.46	-7.70%	645.13
		小计	297.68	-6.42%	318.09	7.26%	296.58
	夹灯		216.33	14.98%	188.15	-3.07%	194.11
	头灯		365.38	3.75%	352.16	2.45%	343.73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143.89	-7.20%	155.05	-20.28%	194.50
	小计		276.98	-3.36%	286.61	0.61%	284.88
周边产品			142.80	69.38%	84.31	32.60%	63.5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及变动原因请参见“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结构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的销量及单价变动情况”。

（五）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线上销售为主，主要通过亚马逊和品牌官网将自主品牌产品销售给北美洲、欧洲等地区的消费者，客户高度分散，故此处仅披露公司线上B2B模式和线下销售模式下的前五名客户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B端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5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亚马逊 VC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7,961.78	4.78%
2	Handshake Finland Oy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周边产品及 ODM 业务	3,238.23	1.94%
3	Blue Ridge Knives, Inc.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1,164.06	0.70%
4	FHTM Sp. z o.o.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1,097.36	0.66%
5	H. L., Dalis, Inc.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1,068.83	0.64%
合计		-	-	14,530.26	8.73%

202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亚马逊 VC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8,836.70	6.54%
2	Handshake Finland Oy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周边产品及 ODM 业务	2,649.51	1.96%
3	FHTM Sp. z o.o.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935.03	0.69%
4	Lumen Tactical, LLC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929.21	0.69%
5	Adola B.V.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897.60	0.66%
合计		-	-	14,248.06	10.55%
2023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	Handshake Finland Oy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周边产品及 ODM 业务	3,196.36	2.68%
2	亚马逊 VC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2,648.80	2.22%
3	Lumen Tactical, LLC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897.51	0.75%
4	FHTM Sp. z o.o.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807.31	0.68%
5	Adola B.V.	否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707.41	0.59%
合计		-	-	8,257.39	6.93%

公司主要依托线上渠道开展经营活动，向 B 端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总体较小，且较为分散。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50%的情况。

Handshake Finland Oy 通过傲为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96.0000 万股股份，Adola B.V.的董事 Jerko Ole Marten van den Hazel 通过傲为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56.0000 万股股份。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主要关联方在前五名 B 端客户中持有权益的情况。

2、报告期新增前五大客户情况

公司与报告期各期新增前五大 B 端客户的合作情况如下：

期间	新增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订单和业务获取方式	合作开始时间	新增交易的原因	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
2025 年度	Blue Ridge Knives, Inc.	1979 年	业界资源引荐合作	2018 年	交易金额增大导致新增进入前五大	目前持续合作， 订单具有稳定性 及可持续性
	H. L., Dalis, Inc.	1925 年	商务团队自主拓展	2017 年	交易金额增大导致新增进入前五大	
2024 年度	未新增 B 端客户					
2023 年度	亚马逊 VC	1994 年	商务团队自主拓展	2023 年	新拓展客户当年交易金额较大	目前持续合作， 订单具有稳定性 及可持续性

3、报告期内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年度采购金额≥100 万元）与主要 B 端客户（年度销售金额≥100 万元）重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类型	主要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注 1）	销售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233.39	370.16	163.11
		采购	刀具产品及渠道买断费	301.80	85.40	84.67
2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注 2）	销售	阳极氧化服务	846.91	271.95	-
		采购	结构件、CNC 外协加工	6,472.55	2,369.73	511.28
3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	阳极氧化服务	207.75	160.80	-
		采购	结构件	3,006.87	3,046.75	3,155.71
4	深圳市伟迈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	阳极氧化服务	46.94	116.98	-
		采购	结构件	1,501.15	2,079.35	2,907.83
5	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注 3）	销售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	382.08	409.93	-
		采购	仓储及物流运营	657.24	619.01	463.25
合计		销售	-	1,717.06	1,329.82	163.11
		采购	-	11,939.61	8,200.24	7,122.74

注 1：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包括处于同一控制下的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Skyben Trade Inc.、深圳九度商贸有限公司、深圳市本钛科技有限公司，前述四家公司均为公司的线下 B 端客户，其中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Skyben Trade Inc 同时为公司的供应商；

注 2：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具体包括处于同一控制下的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和建民智能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注 3：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具体包括处于同一控制下的 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和 TSD Holding LLC；

注 4：公司对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市伟迈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的阳极氧化服务收入为中山傲彩单体报表确认的阳极氧化服务收入，由于该等客户将结构件委托中山傲彩进行阳极氧化加工后，再以成本加成方

式销售给东莞傲雷，导致中山傲彩确认的阳极氧化服务收入最终构成东莞傲雷的采购成本，因此中山傲彩对该等客户确认的阳极氧化服务收入最终会在公司合并报表层面进行抵销。

（1）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Skyben Trade Inc.、深圳九度商贸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本钛科技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的线下 B 端客户，公司 2025 年对该等客户存在采购的原因为：

①2024 年，出于业务调整考虑，公司将 Oknife 业务（原为公司自主品牌，主营户外刀具等产品）剥离给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在业务过渡期间，为满足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公司向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Skyben Trade Inc.采购 Oknife 品牌刀具产品后，再转售给下游客户。

②公司于 2021 年起逐步深化对亚马逊渠道的布局力度，为进一步加强亚马逊渠道的统一管理与品牌形象维护，公司决定将线下 B 端客户在亚马逊渠道的销售权买断。由于 Skyben Trade Inc.主要通过亚马逊平台销售公司产品，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月向其提供资金补贴，以终止其在亚马逊渠道销售公司产品的权利，公司因此在 2023-2024 年度存在向 Skyben Trade Inc.的支付渠道买断费用的情形。

（2）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市伟迈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市伟迈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结构件供应商，公司向该等供应商提供阳极氧化服务并产生服务费收入的主要原因为：

出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和产品质量的考虑，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子公司中山傲彩自建高标准阳极氧化自动化生产线，用于满足公司相关产品对阳极氧化表面处理工序的需求。由于阳极氧化环节系结构件生产的关键工序，为保证公司相关产品的质量及稳定性，公司鼓励主要的结构件供应商将其阳极氧化环节交由中山傲彩完成，并向其支付氧化加工服务费，在完成该工序后，由该等供应商继续对结构件进行绝缘处理等后续加工工序，并最终将生产好的结构件销售给东莞傲雷，因此产生上述客户供应商重合的情形。

(3) 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

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为公司线下 B 端客户，主要向公司采购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TSD Holding LLC 为公司美国弗吉尼亚州自营仓库的出租方，公司向其租赁物业用于美国弗吉尼亚州自营仓库的仓储及物流运营，公司对 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同时存在销售与采购的原因如下：

2023 年，公司计划加大海外自营仓库的建设，拟在美国东海岸选址建立自营仓库，以提升在美国市场的仓储及配送能力。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主体 TSD Holding LLC 主要经营仓储业务，在弗吉尼亚州持有符合公司运营要求的物业，且地理位置与公司物流布局高度契合（靠近美东主要消费区域），经多轮考察及比价，公司最终选择向 TSD Holding LLC 租赁仓库。

在 2023 年之前，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已通过公司线下 B 端客户间接采购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自 2024 年起，随着 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自身业务发展以及对公司相关产品需求的持续增长，其采购公司产品的规模大幅提升，进而转为直接与公司进行交易，因此产生上述客户供应商重合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上述交易均基于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而产生，公司向上述客户、供应商的采购和销售收付款分开核算，不存在收付相抵的情况，公司上述交易真实、合理且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虚增收入的情况。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 发行人采购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原材料采购、成品采购、外协加工以及能源采购。

1、原材料采购、成品采购及外协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原材料、成品以及外协加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原材料采购	45,323.41	70.59%	37,758.07	76.98%	35,155.75	73.97%

成品采购	11,148.65	17.36%	6,602.19	13.46%	8,604.60	18.11%
外协加工采购	7,734.09	12.05%	4,688.67	9.56%	3,765.31	7.92%
合计	64,206.14	100.00%	49,048.93	100.00%	47,525.66	100.00%

（1）原材料采购

①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结构件、电子料、电源、五金件和包装材料等。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结构件	21,038.22	46.42%	18,196.83	48.19%	17,093.82	48.62%
电子料	10,650.24	23.50%	8,637.61	22.88%	7,891.87	22.45%
电源	4,672.41	10.31%	4,415.68	11.69%	4,683.42	13.32%
包装材料	3,276.99	7.23%	2,672.71	7.08%	2,611.60	7.43%
五金件	2,520.29	5.56%	2,286.97	6.06%	2,262.98	6.44%
其他	3,165.26	6.98%	1,548.28	4.10%	612.05	1.74%
合计	45,323.41	100.00%	37,758.07	100.00%	35,155.75	100.00%

②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PCS

项目	主要物料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采购均价	变动幅度	采购均价	变动幅度	采购均价
结构件	筒身	9.29	-10.77%	10.42	-13.60%	12.05
	头部	10.49	-2.66%	10.78	12.72%	9.56
	上壳	15.78	-1.32%	15.99	-27.92%	22.18
	其他	1.17	-6.65%	1.25	-2.59%	1.28
	小计	1.57	-11.13%	1.76	-12.52%	2.02
电子料		0.26	2.78%	0.25	-20.16%	0.32
电源		8.44	-14.13%	9.83	-7.41%	10.61
包装材料		0.64	3.36%	0.62	-10.36%	0.69

五金件	0.31	-3.52%	0.32	-13.39%	0.37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涵盖多种类型、系列及型号，对应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结构件、电子料、电源及五金件等）种类及规格亦较为丰富。不同规格、型号的原材料因性能参数、技术指标等方面存在差异，采购价格亦有所不同。同时，受市场供需变化、公司采购规模扩大带来的议价能力提升等因素影响，公司对各类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存在一定波动。

（2）成品采购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公司在现有生产体系基础上，选取光学器件、营地灯、头灯、自行车灯等产品通过成品采购方式纳入公司采购体系，该等产品主要由公司自主研发设计，外协厂商按照公司的设计图纸、工艺要求和质量控制标准组织生产，最终向公司交付成品。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成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周边产品	光学器件	6,623.75	59.41%	2,137.68	32.38%	-	-
	其他周边产品	2,622.85	23.53%	2,060.10	31.20%	4,297.70	49.95%
	小计	9,246.60	82.94%	4,197.77	63.58%	4,297.70	49.95%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营地灯	539.28	4.84%	633.06	9.59%	1,388.86	16.14%
	自行车灯	426.63	3.83%	608.26	9.21%	1,374.80	15.98%
	其他	601.38	5.39%	789.58	11.96%	796.69	9.26%
	小计	1,567.29	14.06%	2,030.91	30.76%	3,560.36	41.38%
头灯		334.76	3.00%	373.51	5.66%	746.55	8.68%
合计		11,148.65	100.00%	6,602.19	100.00%	8,604.60	100.00%

（3）外协加工采购

出于经济性和生产效率考虑，公司将 CNC 加工及部分 SMT 贴片生产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完成。同时，为满足公司生产需求、有效补充公司产能，公司将部分成品或半成品的组装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完成。

公司外协加工不涉及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及生产的核心环节。报告期内，公

司向外协厂商采购外协加工服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CNC 加工	2,823.43	36.51%	751.31	16.02%	-	-
成品组装	1,934.37	25.01%	1,098.88	23.44%	937.30	24.89%
SMT 贴片	1,701.95	22.01%	1,517.37	32.36%	1,279.44	33.98%
半成品组装	1,045.59	13.52%	1,241.83	26.49%	1,452.28	38.57%
其他	228.74	2.96%	79.28	1.69%	96.29	2.56%
合计	7,734.09	100.00%	4,688.67	100.00%	3,765.31	100.00%

2、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公司与生产相关的电力采购情况如下：

能源类型	耗用情况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电	耗用数量（万千瓦时）	225.27	182.59	46.58
	采购金额（万元）	299.40	229.91	58.39
	平均单价（元/千瓦时）	1.33	1.26	1.25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子公司中山傲彩自建高标准阳极氧化自动化生产线，由于阳极氧化工序具有高耗电的特点，随着中山傲彩生产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对电力的耗用数量因此呈现出快速增长趋势。

公司按照市场价格向当地供应单位购买电力，价格稳定，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因供应短缺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能源的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较低，其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二）主要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Y	否	光学器件	6,773.24	10.55%
2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否	结构件、CNC 外协加工	6,472.55	10.08%
3	东莞市昂跃电子有限公司	否	电源	3,339.66	5.20%
4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否	结构件	3,006.87	4.68%
5	中山远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注 1）	否	电子料、半成品组装外协加工	2,089.04	3.25%
合计		-	-	21,681.36	33.77%
202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东莞市昂跃电子有限公司	否	电源	4,011.64	8.18%
2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否	结构件	3,046.75	6.21%
3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否	结构件、CNC 外协加工	2,369.73	4.83%
4	供应商 Y	否	光学器件	2,293.65	4.68%
5	深圳市伟迈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否	结构件	2,079.35	4.24%
合计		-	-	13,801.12	28.14%
202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东莞市昂跃电子有限公司	否	电源、半成品及成品组装外协加工	4,304.88	9.06%
2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否	结构件	3,155.71	6.64%
3	深圳市伟迈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否	结构件	2,907.83	6.12%
4	东莞市联瑞精密零件有限公司（注 2）	否	结构件	2,416.90	5.09%
5	深圳市旻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自行车灯、头灯、工具灯等	2,363.98	4.97%
合计		-	-	15,149.29	31.88%

注 1：中山远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包括处于同一控制下的中山远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和中山天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下同；

注 2：东莞市联瑞精密零件有限公司具体包括处于同一控制下的东莞市联瑞精密零件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木川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过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

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主要关联方在前五名供应商中持有权益的情况。

2、报告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与报告期各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如下：

期间	新增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订单和业务获取方式	合作开始时间	新增交易的原因	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
2025 年度	中山远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6 日	询价比价	2023 年	当年采购金额变化导致供应商排名发生变化	目前持续合作，订单具有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2024 年度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 日	询价比价	2023 年		
	供应商 Y	2021 年 8 月 1 日	询价比价	2024 年		
2023 年度	未新增供应商					

五、发行人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5,949.91	1,732.40	4,217.51	70.88%
运输工具	171.60	78.28	93.32	54.38%
办公及电子设备	1,668.66	1,053.49	615.18	36.87%
合计	7,790.17	2,864.17	4,926.00	63.23%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等，均为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公司已取得相关权属证明，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金额及成新率情况如下：

类型	数量（台）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生产线	5	1,506.32	1,092.03	72.50%
仓储设备	16	1,387.73	943.76	68.01%
贴片设备	2	228.32	204.82	89.71%
检测设备	2	134.07	127.05	94.76%
压铸设备	3	120.27	112.65	93.67%

镭雕设备	1	48.67	34.80	71.50%
合计	29	3,425.38	2,515.11	73.43%

注：以上仅列示公司资产账面净值在 30 万元及以上的生产设备。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用于生产经营的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傲雷科技	中山建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2 栋 604 单元	167.53	2023 年 11 月 1 日-2026 年 10 月 31 日	办公
2	傲雷科技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501, A2 栋 502, A2 栋 503, A2 栋 505, A2 栋 506, A2 栋 507, A2 栋 508, A2 栋 509, A2 栋 510, A2 栋 511, A2 栋 512, A2 栋 513	1,634.00	2023 年 9 月 1 日-2026 年 11 月 30 日	办公
3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410, A3 栋 411	214.00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4	东莞傲雷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101-102-103	1,239.00	2023 年 12 月 15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5		东莞市科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中南南路 2 号科谷工业园 4 号楼 201 室	3,900.00	2024 年 3 月 20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生产及办公
6		东莞市科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中南南路 2 号科谷工业园 4 号楼 202 室		2024 年 1 月 15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生产及办公
7		东莞市科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中南南路 2 号科谷工业园 4 号楼 501 室	3,900.00	2024 年 3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生产及办公
8		东莞市科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长安镇上沙中南南路 2 号科谷工业园 4 号楼 301 室、401 室	8,280.00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生产及办公
9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1 层	1,788.00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10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101, A2 栋 102, A2 栋 103	718.00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11	东莞傲雷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308	170.00	2024 年 10 月 15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12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515, A2 栋 516, A2 栋 517	495.00	2021 年 12 月 1 日-2026 年 11 月 30 日	办公
13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302、303、305、306、307、309、310	1,276.00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14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301	118.00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15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201-206	896.00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16	中山傲彩	广东粤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中山市小榄镇泰业路 68 号北区社区高端环保产业园 C 幢 6 层 04 单元	3,560.00	2023 年 7 月 1 日-2028 年 6 月 30 日	生产及办公
17	深圳傲柏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311	230.00	2024 年 9 月 9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18	中山傲雷	中山建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T3 栋 801 单元	1,356.28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19	中山傲点	中山建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T3 栋 803 单元	489.55	2025 年 12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20		中山建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T3 栋 802 单元	819.68	2025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21	中山傲宇	中山众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翠亨新区未来大道 30 号厂房 A 栋钢结构 A2 卡厂房	4,800.00	2025 年 2 月 9 日-2028 年 2 月 8 日	生产及办公
22	傲雷制造	广东星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中准道 50 号星皇科技园	36,026.00	2025 年 7 月 1 日-2033 年 6 月 30 日	生产及办公
23		广东星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中准道 50 号星皇科技园	1,360.00	2025 年 9 月 1 日-2033 年 6 月 30 日	办公
24		中山建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T3 栋 804、805 单元	2,103.10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
25	傲雷光影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6 层	2,129.00	2021 年 12 月 1 日-2026 年 11 月 30 日	办公
26	重庆傲雷	重庆极超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重庆市巴南区先进技术创新中心二期 1001、1002、1003、1004、1006 孵化场地	511.50	2026 年 2 月 1 日-2028 年 1 月 31 日	办公
27	美国傲雷	TSD Holding LLC	7951 Angleton Ct, Upper Floor Suite B, Lorton, Virginia	5,160.11	2023 年 6 月 1 日-2028 年 5 月 31 日	仓库及办公
28		K2H Stellar LLC	4330w, Chandler Blvd., Suite 4, Chandler, AZ 85226	1,015.89	2024 年 6 月 1 日-2029 年 6 月 30 日	仓库及办公

29		Fashion Show Mall LLC	3200 Las Vegas Boulevard. Suite 2810, Las Vegas, Nevada, 89109	100.99	2025 年 4 月 1 日-2028 年 3 月 31 日	线下门店
30	德国傲雷	Multimini Hofheim GmbH & Co. KG	Mietereinheit 1e und 2a sowie 7 Stellplätze im Objekt MultiMini Hofheim, Casteller Str. 104, 65719 Hofheim, Gewerbepark MultiMini Hofheim	1,474.65	2022 年 8 月 1 日-2027 年 7 月 31 日	仓库及办公
31	法国傲雷	La Société MJL RENOVER	8 rue de la Grange Ory in Cachan (94230)	400.00	2023 年 9 月 1 日-2032 年 8 月 31 日	仓库及办公
32	澳大利亚傲雷	Mr Joseph Alvarez and Mrs Elana Alvarez	23 Antoine Street, Rydalmere, NSW 2116	386.00	2025 年 6 月 12 日-2028 年 6 月 11 日	仓库及办公
33	日本傲雷	藤波了	埼玉県上尾市領家 86-3	325.23	2025 年 9 月 1 日-2028 年 8 月 31 日	仓库及办公
34	韩国傲雷	미이비지니스패트니 노원중	서울특별시 노원구 덕림로 127 길 25, 상가동 2층 204-393 호	3.00	2026 年 1 月 23 日-2027 年 2 月 22 日	办公
35	建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有限公司	中山傲宇	中山市翠亨新区未来大道 30 号厂房 A 栋钢结构 A2 卡厂房	2,000.00	2025 年 6 月 1 日-2028 年 2 月 8 日	生产厂房
36	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傲雷	23 Antoine Street, Rydalmere NSW 2116	50.00	2023 年 1 月 1 日-2028 年 6 月 11 日	仓库

注：广东粤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因自身经营不善，无法再为中山傲彩提供房屋建筑物的出租及相关配套服务，中山傲彩已于 2026 年 4 月向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广东粤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退回中山傲彩前期已支付的租赁保证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根据租赁房屋所有权人中山市小榄镇北区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和中山市佰福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出具的《申明函》：“自 2025 年 9 月至双方另外签署租赁合同之日，中山傲彩有权继续按照与广东粤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物业租赁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期限占有使用租赁物业。”

（1）公司作为承租方

上述公司及境内主要子公司租赁使用的房产存在以下瑕疵：

①部分租赁房产尚未取得权属证书

上述租赁房产中，有 12 项房产出租方尚未提供权属证书。经核查，上述出租方未提供权属证书的租赁房产均为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A3、A4 栋的办公场所，出租人为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的说明，该等房产属于深圳市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暂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根据《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违法建筑的

处理决定（2019年修正）》第五条规定，“经普查记录的违法建筑，市人民政府应当区别其违法程度，根据本决定以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计划的要求，分别采用确认产权、依法拆除或者没收、临时使用等方式，分期分批处理”；根据其第十一条规定，“经普查记录的违法建筑，尚未按照本决定和相关规定处理前，可以允许有条件临时使用”。

经核查，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工作站已出具关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A3、A4 栋的《宝安区房屋临时使用（出租）人证明》，并确认：“经核实，上述房屋基本信息属实，其当前实际管理（使用）人为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我站未接到执法部门关于该房屋应当‘依法予以拆除或者没收’的通知，同意临时出租”。另根据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2025 年 11 月 6 日向公司签发的《房屋租赁凭证》（登记备案号为：深房租宝安 2025079435、深房租宝安 2025079476、深房租宝安 2025079479、深房租宝安 2025079437、深房租宝安 2025079983、深房租宝安 2025079480、深房租宝安 2025079992），出租方尚未提供权属的租赁房产均已按规定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证载租赁用途为办公。

根据公司的说明，上述租赁房产的用途均为办公，实际用途与上述证明及租赁备案凭证所载明的用途一致，公司不存在将该等房屋用于转租或者进行生产或其他用途的情形，如因上述租赁房产的权属瑕疵被相关主管部门责令拆除导致无法继续租赁关系而需要公司搬迁时，公司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能够合法租赁的场所；中山傲雷位于中山市翠亨新区东片区西三围的在建工程“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计划于 2026 年 12 月竣工建成后，公司将陆续搬迁至该地址并以该地址作为之后的主要经营办公场所。

根据公司出具的承诺并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查询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网站，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因租赁使用该等房屋受到有权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根据出租方出具的承诺函，该等房屋不会因被其他第三方主张权利或存在权属纠纷而影响公司的正常使用；如因出租方拥有的相关租赁房产存在权利瑕疵导致租赁协议无效、房屋被拆除或发生任何其他影响租赁房产正常使用的情形，并因此给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概由出租方承担赔偿责任。

据此，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就上述租赁房产瑕疵问题而言，由于该等租赁房产不属于难以替代的生产经营场所，且相关出租方已承诺承担因租赁房产权利瑕疵导致租赁合同无效、房屋被拆除或发生任何其他影响租赁房产的正常使用，给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因此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②公司租赁使用的部分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6号）第十四条规定：“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2020修正）》（法释【2020】17号）第五条规定：“出租人就同一房屋订立数份租赁合同，在合同均有效的情况下，承租人均主张履行合同的，人民法院按照下列顺序确定履行合同的承租人：（一）已经合法占有租赁房屋的；（二）已经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的；（三）合同成立在先的。”

根据上述规定，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上述房屋租赁合同的法律效力。此外，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实际合法占有上述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租赁房屋，公司及其子公司继续使用该等租赁房屋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根据公司的说明，如果因该等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导致无法继续租赁关系，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搬迁时，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能够合法租赁的场所，该等搬迁不会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就前述租赁房产瑕疵，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已出具承诺函，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四、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十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关于房屋租赁问题的承诺”。

综上，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

障碍。

（2）公司作为租赁方

①建民智能科技（广东）有限公司租赁中山傲宇房产情况

建民智能科技（广东）有限公司（与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主体）系公司结构件的供应商，其租赁中山傲宇场地主要用于为中山傲宇提供结构件 CNC 加工服务，一方面有利于及时响应公司的业务需求，另一方面也能够一定程度上降低运输成本，减少运输过程中对结构件的质量损耗，具备商业合理性。

②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 租赁澳大利亚傲雷房产情况

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 系公司线下 B 端客户及股东，其租赁澳大利亚傲雷的场地主要用作仓库用途，具体交易金额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之“（三）比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要求披露的交易”之“2、具体交易情况”之“（3）关联租赁”。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 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1	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417559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中山傲雷	20,000	中山市翠亨新区东片区西三围	2023 年 9 月 4 日-2073 年 9 月 3 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2024 年 2 月，中山傲雷（抵押人）与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抵押权人 1）、广州银行中山分行（抵押权人 2）签署编号为“2024 年 201100009H 字第 279948601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中山傲雷以上述第 1 项不动产作为抵押物，在人民币 790,000,000 元（大写：柒亿玖仟万元整）的最高余额内，为抵押权人 1、抵押权人 2 与中山傲雷、傲雷科技签订的编号为“2024 年工银中山银团借字第 279948601 号”的《傲雷集团总部及生产研发基地项目银团贷款合同》项下的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34 年 12 月

31 日。

2、商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申请并获授权注册商标 800 项，其中境内注册商标 107 项，境外商标 693 项，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

3、专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申请并获授权专利 1,292 项，其中发明专利 67 项、实用新型专利 886 项和外观设计专利 339 项，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九、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4、著作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26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十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域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所有权人
1	olight.com	-	2023-10-13	傲雷科技
2	osight.com	-	2024-08-13	中山傲点
3	olight.com.cn	-	2021-04-30	傲雷科技
4	olightstore.ca	-	2023-03-23	加拿大傲雷
5	olightb2b.com	-	2022-12-22	傲雷科技
6	olightstore.kr	-	2018-04-04	傲雷科技
7	olightstore.pt	-	2018-04-20	傲雷科技
8	olightstore.ch	-	2018-04-04	傲雷科技
9	olightstore.at	-	2018-04-04	傲雷科技
10	olightstore.co.za	-	2018-04-04	傲雷科技
11	olight.com.au	-	2021-03-31	澳大利亚傲雷
12	olightstore.in.th	-	2018-04-11	傲雷科技
13	olightstore.my	-	2018-05-03	傲雷科技

14	olightstore.com.mx	-	2019-09-02	傲雷科技
15	olightstore.uk	-	2016-10-18	傲雷科技
16	olightstore.it	-	2016-10-18	傲雷科技
17	olightstore.jp	-	2016-10-18	傲雷科技
18	olightstore.de	-	2016-10-18	德国傲雷
19	olightstore.fr	-	2016-10-18	傲雷科技
20	olight.at	-	2021-04-30	傲雷科技
21	olightstore.es	-	2017-01-09	傲雷科技
22	olightstore.sg	-	2018-04-04	傲雷科技
23	olightworld.com	-	2007-06-13	傲雷科技
24	olightstore.com	-	2016-03-16	美国傲雷
25	osightstore.com	-	2024-06-12	中山傲点
26	obuy.com	-	2021-08-03	深圳傲柏
27	olight.be	-	2025-07-14	傲雷科技
28	olightglobal.us	-	2021-04-14	美国傲雷
29	olightstore.us	-	2016-10-18	美国傲雷
30	olightglobal.de	-	2021-04-14	德国傲雷
31	olightglobal.eu	-	2021-04-14	德国傲雷
32	olightworld.de	-	2021-04-14	德国傲雷
33	obuy.de	-	2021-11-26	德国傲雷
34	olightstore.eu	-	2018-04-13	德国傲雷
35	osight.co.it	-	2024-07-16	德国傲雷
36	osight.eu	-	2024-07-16	德国傲雷
37	osight.it	-	2024-07-16	德国傲雷
38	osightstore.co.it	-	2024-07-19	德国傲雷
39	osightstore.de	-	2024-07-19	德国傲雷
40	osightstore.fr	-	2024-07-19	德国傲雷
41	osightstore.it	-	2024-07-19	德国傲雷
42	olightworld.us	-	2014-05-19	美国傲雷
43	olight.cn	粤 ICP 备 19100768 号-6	2024-05-23	傲雷科技
44	olightcloud.com	粤 ICP 备 19100768 号-5	2024-05-15	傲雷科技
45	oweicloud.com	粤 ICP 备 2022009195 号-1	2022-01-24	傲维电商 （注 2）

注 1：以上为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主要使用的域名；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境外域名情况来源于深圳互联先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出具的《涉外知识产权核查报告》；

注 2：由于傲维电商已于 2026 年 4 月注销，oweicloud.com 的所有权已于 2026 年 5 月转让至傲雷科技。

（三）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U24Q2GZ8030590R0M	东莞傲雷	卡狄亚标准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7 年 9 月 9 日
2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HICIPMS230074		深圳华凯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4 日	2026 年 8 月 13 日
3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U24E2GZ8030386ROM		卡狄亚标准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3 日	2027 年 8 月 12 日
4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U25S2GZ8031584ROM		卡狄亚标准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	2028 年 4 月 20 日
5	AEO 高级认证企业证书	AEOCN4419963AF0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2023 年 7 月 4 日	长期有效
6	DCMM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甲方）二级证书（受管理级）	DCMM-I-2-4400-004480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25 年 4 月 8 日	2028 年 4 月 7 日
7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3607629		东莞市商务局	2018 年 6 月 8 日	长期有效
8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19963AF0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	2018 年 6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9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024-18486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4 年 10 月 14 日	2029 年 10 月 13 日
		2025-11007			2025 年 6 月 13 日	2030 年 6 月 12 日
		2025-19153			2025 年 8 月 29 日	2030 年 8 月 28 日
10	网络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傲雷中台系统）	440324-98233-00001	傲雷科技	深圳市公安局	2024 年 3 月 12 日	-
11	网络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傲雷大数据 OBD 系统）	440324-98233-00002		深圳市公安局	2024 年 3 月 12 日	-
12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4CN34506987Q		艾西姆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7 年 6 月 17 日
13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4CN34506988E		艾西姆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7 年 6 月 17 日
14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4CN34506989S		艾西姆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8 日	2027 年 6 月 17 日
15	DCMM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甲方）三级证书（稳健级）	DCMM-I-3-4403-004615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25 年 5 月 9 日	2028 年 5 月 8 日

16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209686SX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山海关	2018年3月8日	2099年12月31日
17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20968BN5	中山傲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山海关	2025年2月18日	2099年12月31日
18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03961QBJ	深圳傲柏	中华人民共和国福中海关	2021年9月29日	2099年12月31日
19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20968C3J	傲雷制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山海关	2025年4月29日	2099年12月31日
20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20968AZM	中山傲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山海关	2024年10月9日	2099年12月31日

（四）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五）发行人所拥有的资源要素与所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内在联系，以及对公
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公司目前所拥有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是所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必要基础，不存在瑕疵、纠纷和潜在纠纷，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六、发行人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情况

1、核心技术应用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产品理念，持续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构建起强大的技术实力，现已建立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其主要体现在产品研发和 IT 系统研发两方面：

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的技术体现在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的融合创新，能够形成新风格和差异化的竞争优势，以改善客户使用体验；公司 IT 系统研发方面的技术体现在通过信息化、数字化技术提升公司在销售、采购、产品研发、仓储物流、营销推广等主要经营环节的业务效率；相关核心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公司主营产品及各个业务环节，并为公司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做出了积极贡献，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类核心技术

序号	技术领域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特征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应用情况	所处阶段	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1	新材料	硬质阳极氧化铝合金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1、该技术是一项系统性铝合金材料工程解决方案，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外壳结构件，通过创新性的多组元合金成分设计，结合精密控制的挤压铸造工艺，实现了纳米级强化相在基体中的可控、均匀析出，有效抑制了元素偏析与杂质相形成，从而大幅提升产品结构体的成型性与加工效率； 2、材料组份针对阳极氧化表面处理工艺，氧化膜厚达36~50μm，表面硬度370~500HV，氧化着色均匀与低色差。	1、微观组织可控，实现纳米增强相的可控析出，提升材料均质性； 2、从材料在产品应用中的需求出发，将“成分设计-成型工艺-阳极氧化”作为整体系统性优化，从而实现高性能、高可制造性。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申请发明专利3项
2	制造工艺	基于微孔填充的金属面防水透光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设备的亮度指示或剩余电量指示，应用高功率激光在特定厚度的金属上打孔，金属厚度控制在特定尺寸区间，微孔直径控制在某特定数值，微孔也保持特定间距的均匀分布，在微孔中填充特殊的导光材料并固化，光线可通过小孔透出，在金属表面呈现特定的字母、数字或图案，小孔的密封性可达IPX8防水等级，金属外表面能最大限度的保持完整性，极大提高了产品的高级感与美观性。	显示与金属机身的一体化无缝融合，从根本上杜绝了因指示窗口密封失效导致的进水，同时将显示表面可靠性提升至与金属壳体相同的级别。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非专利技术，形成技术秘密
3	光学设计	光学透镜技术	自主研发	1、该技术基于光学原理，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透镜进行优化设计，将常规透镜优化为照明效果更好的新型透镜； 2、提高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光利用效率，减少杂散光，使得照射出去的光斑更加完整均匀，还可根据使用者需求调整光效，如远光、近光，特殊光斑等，提升用户的使用体验，适应不同的使用环境。	利用折射、全反射和聚焦原理来控制和优化光线输出，从而形成特定的光束效果，其核心目标是将灯泡或LED发出的光线集中成所需的聚光（远射）或泛光（大范围照明）模式。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11项

4	智能充电	电池智能充电与分选及存储一体化系统技术	自主研发	1、该技术是一套闭环式电池智能充电、分选与存储一体化系统，应用于家庭或集成自动电池充电站设备； 2、该系统集成了自动进料、智能检测、高效充电、品控分选与仓储出料五大核心模块，其工作流程为：待处理电池在进料模块中实现有序排列；充电模块通过高精度传感对其进行型号与健康状态的自动识别，仅将合规且完好的电池送入充电仓进行快速充电；系统设有独立废料仓，对型号不符或已损坏的电池进行安全隔离存放；满电电池则由出料模块进行有序存储，便于用户即时取用； 3、各模块在协同控制下构成无缝衔接，用户仅需一次性投入电池，即可在输出端获得满电电池，实现了从投放到取出的全程无人化、自动化操作，极大提升了能源补给效率、安全性与用户体验。	1、自动分类与存放，废料仓收集不合格或已损坏电池，出料模块有序存放满电电池，便于用户取用； 2、充电流程自动化，对电池充电实现了“投入—检测—充电/分拣—取出”全程自动化； 3、直接从出料口取得多个预充满的电池，零等待体验。	应用于智能充电仓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申请境内发明专利 6 项，境外发明专利 4 项
5	电子电路	多传感器融合的主动安全监控与防护技术	自主研发	1、该技术通过内置感应器检测产品状态，如光感应器、温度感应器等，通过软件算法和控制策略，判断当前产品是否处于安全状态，如出光口是否被遮挡、产品内部温度是否过高、周围环境温度是否过高等，从而执行对应的安全措施，如调整光输出强度、启动散热器等，主动提高产品的安全性； 2、该技术在破坏透镜或光杯完整性的情况下将感应光路导入到内部隐藏式感应器，从而最大限度维持光照强度。	区别于常规技术中在光杯或者透镜中开孔的形式，在不破坏透镜或光杯完整性的情况下将感应光路导入到内部隐藏式感应器，从而实现对出光口遮挡状态的感应，从而最大限度维持光照强度。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境内发明专利 2 项和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境外发明专利 2 项
6	智能充电	充电及控制的一体化端口	自主研发	该技术将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后盖与底座开关结合成一体，使得后盖既能作为开关使用，同时还能实现充电功能，使得产品的整体外观更加精美，防水效果得到显著提升。	将充电接口和开关集成为一个部件，最大限度的保持机身的完整性和美观度，规避了常规 Type-C 充电口带来的防尘和防水问题。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3 项
7	智能充电	自适应电流磁吸快连一体化充电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提供了一种自适应电流的磁吸充电方案，内部电路智能识别充电头功率与受电设备功率，动态匹配充电电流，实现了充电	1、通过磁性接口界面，实现充电器与受电器之间的面接触，正极与负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4 项

				器的协议兼容与多电流产品通配能力，充电器的磁性接口与受电产品自动对位、快捷连接与分离，提供更好的充电体验。	极以同心圆分布，连接无方向性要求，可快速完成； 2、电路可智能识别电源适配器的输出功率与负载的额定输入功率，动态匹配最优充电电流；凭借良好的兼容性，产品可适配市面上主流规格的充电头进行充电。			
8	机械结构	磁吸与锁紧连接技术	自主研发	该技术通过利用磁吸或机械或两者的复合结构，实现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快速吸附、精准对接及稳固锁定，有效克服传统机械连接的繁琐操作与结构局限；同时集成磁感自锁电路与微控制单元，实时检测自锁信号并控制电路通断，避免误触开机导致的电量损耗与安全隐患，在提升连接便捷性与结构通用性的同时，全面增强了系统的可靠性与安全防护等级。	1、磁吸的便捷性与物理结构连接的稳固性相结合，可靠易用； 2、创新的“连接即通电，分离即断电”逻辑，在提升安全性的同时实现了低待机功耗，安全且环保。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境内发明专利2项和实用新型专利4项，境外发明专利1项
9	机电一体化	基于磁感应的多功能开关交互技术	自主研发	1、该技术是一项基于磁感应的多功能开关交互技术，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通过单一开关实现了多种功能控制，用户可通过按压或旋转控制照明产品的开、关、调光、锁定与解锁等多种操作； 2、该技术通过磁铁与霍尔器件的耦合，利用霍尔效应将机械开关的旋转方向、角度变化、按压行程变化量，转化为电信号，然后应用MCU对电信号进行处理，实现产品特定功能控制； 3、该技术通过磁铁与霍尔器件的无线感应实现按键与电路之间物理上的隔离，具备极高的防水性，同时一个开关实现多种操作简化了产品结构，提升了人机交互的直观性。	1、该技术实现了通过一个开关控制电源开关、锁定与解锁、亮度调节等多种操作，简化了产品设计并优化了用户体验； 2、磁铁与霍尔感应器件通过物理隔离，增强产品密封性，大幅提升了产品的防水性能。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
10	机械结构	自适应轨道的徒手快装结构系统	自主研发	1、该技术提出了一种位置可调、可徒手装卸的轨道灯结构系统； 2、该技术基于齿条啮合定位原理，在短轨道灯灯体一侧设置齿条滑轨，使得轨道灯的连接夹持件固定到固	1、创新的结构设计使灯体相对轨道安装位置可调，柔性安装，提升灯具的通配性；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

				定槽后，灯体可沿齿条滑轨动态滑动，使得同款轨道灯在不同类型的固定槽上均可匹配安装； 3、该技术另一方面基于拉杆凸轮夹持机械原理，设计弹性件和凸轮的组合结构，通过徒手操作凸轮扳手锁止和松开连接夹持件，将短轨道灯锁定到轨道固定槽上，相较于传统的螺丝固定结构，该技术可在不需要其他配件和工具的情况下徒手将轨道灯安装到轨道上，操作更加快速、便捷。	2、采用弹性件与凸轮组合的夹持结构，通过徒手扳动凸轮扳手即可锁紧或松开，实现快速固定，无需螺丝或工具。			
11	机械结构	防松型轨道快装结构系统	自主研发	该技术利用活动夹紧装置将轨道灯与轨道固定连接，在装配固定过程中，无需另用其它工具，并且配置固定后具有螺丝反转功能，无需担心在操作过程中受到震动而导致螺丝松动，安装简单，拆卸容易，具有良好的稳固效果。	1、活动式夹紧装置将灯具与轨道固定，全程无需额外工具即可完成装配与拆卸； 2、具备防反转锁定功能，可防止因震动等外力导致螺丝松脱，确保长期使用时的连接可靠性。	应用于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

(2) IT 系统类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内容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应用情况	所处阶段	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	行业传统技术特点			
1	OMall(傲雷商城系统)	自主研发	1、该系统基于 React 技术栈和微服务架构，结合 Redis 与 ES 多级缓存、消息队列和容器编排技术，采用 AWS 等云服务器部署，通过高效技术组合确保网站对复杂查询的秒级响应和对百万级用户并发秒杀请求的稳定处理； 2、该系统借助热力图路径算法、逻辑回归预测算法和 RFM 模型，智能分析点击、浏览、搜索等用户行为，据此描绘用户画像、预测用户购买行为，并推送定制化的商城界面；	1、该系统基于 React 微服务架构，结合 Redis 与 ES 多级缓存，确保核心页面加载时间<2 秒，复杂查询响应时间<3 秒，在业务峰值（如百万级用户并发秒杀场景）下，通过动态扩缩容与消息队列削峰，该系统可用性保持>99.99%； 2、该系统的用户画像系统采用实时流处理，对点击、浏览、搜索等行为数据延迟<1 分钟，结合逻辑回归与	1、行业标准电商网站平均页面加载时间为 3-5 秒，高并发场景下系统稳定性普遍不足，易出现服务降级或崩溃； 2、用户行为分析多为 T+1 离线模式，画像更新延迟，预测模型准确率通常在 70%-75% 区间； 3、营销推送多依赖简单标签规则，分群粗糙，个性化程度低，	应用于品牌官网业务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 1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该系统采用标签化、分层会员制的用户管理方案、结合 K-均值、层次聚类算法归集各类客群，以向特定客群精准定向推送定制化的营销邮件、站内信等； 4、该系统具备高级 SEO 自动巡检优化功能，可定时检测解决潜在的影响 SEO 评分的问题，以持续增强关键词排名精度、提升站外搜索引擎引流效果。	RFM 模型，预测用户购买意向的准确率>85%； 3、该系统的营销系统通过 K-Means 与层次聚类算法，实现客群自动分群，分群准确率>90%，并支持针对不同客群的千人千面界面推送与精准营销，邮件/站内信打开率提升>40%； 4、该系统的 SEO 子系统实现全自动化巡检与优化，每周自动修复影响排名的技术问题，使核心关键词在目标搜索引擎的排名稳定性与平均位置提升>30%。	导致营销内容打开率普遍低于 20%； 4、SEO 优化严重依赖人工定期检查与调整，响应速度慢，排名波动大，难以实现持续、稳定的站外引流效果； 5、系统整体架构以单体或简单分布式为主，弹性扩展能力弱。			
2	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	自主研发	1、该系统基于微服务架构、智能 API 网关和高效分布式存储，结合信息队列和灵活分布式调度技术，连通了公司各内部系统间、公司内部系统与外部电商物流等平台间的信息孤岛； 2、该系统高度整合了生产需求处理、订单需求处理、物流任务处理等核心任务涉及的部门，通过任务信息自动化传递实现了部门间高效协同，显著提升了核心业务流程的时效性、连贯性和准确性； 3、该系统打通了内部支持性系统与外部平台（国内外电商平台、各品牌官方网站点、主流跨境物流平台）的数据交互，实现了在全球各销售平台统一维护和发布商品信息，自动汇总、自动拆分销售订单、自动创建对应运单，达到	1、该系统基于智能 API 网关与分布式存储，实现与超过 30 个内外部系统（如 ERP、WMS、主流电商平台、跨境物流商）的高效集成，数据同步延迟<5 秒； 2、该系统核心业务流程（如订单到生产、发货）的自动化流转率达到 98%，将传统跨部门协作任务的耗时从数小时缩短至分钟级； 3、该系统可以实现全球商品信息“一处维护，多处发布”，维护效率提升 70%； 4、该系统可以将订单自动聚合与拆分、运单自动创建准确率>99.5%； 5、该系统通过机器学习和时序预测模型对全球多仓库库存进行实时监控	1、行业内多数企业的业务协同仍依赖人工传递 Excel、邮件或使用功能孤立的系统，数据一致性差，跨平台对接通常通过定制化点对点接口实现，成本高、维护难，数据同步延迟在分钟甚至小时级别； 2、业务流程自动化程度低，大量依赖人工核对与操作，错误率高。库存管理多基于安全库存阈值等简单规则，缺乏跨仓联动的智能预测，导致库存成本高或错失销售机会； 3、系统处理能力有限，难以支撑业务的快速增长与全球化复杂场景。	应用于业务中台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 1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对全球自营仓和第三方仓的库存情况实时管控、自动补货和机器语言预测分析。	与智能补货，将库存周转率提升25%，缺货率降低40%； 6、该系统支持每日处理千万级业务事件，峰值吞吐量达每秒万级事务。				
3	SCADA 数据采集及可视化系统	自主研发	1、该系统基于物联网、SNMP 协议、RLU、PLC、Web 服务、智能 API 网关、MQTT 和 MySQL 分布式存储技术，开发了具有分散控制、集中管理功能的 SCADA 制造数据采集系统，集成了 BOM 管理、工艺管理、计划协同、生产执行管理，条码追溯，生产员工绩效管理等功能的数据看板； 2、该系统通过兼具物联化、可视化、数字化、智能化的 SCADA 系统和可视化看板，实现了实时监控分散在各车间的生产设备并采集设备运行数据、同步自动化分析设备稼动率，以监管设备运行效率、把控生产质量、及时处理设备故障报警； 3、该系统兼具智能制造系统与 ERP、PLM 等业务系统连通，高效处理生产需求，显著提高了生产流程管理的透明度、实时性和有效性。	1、该系统通过物联网协议（如 MQTT、SNMP）和边缘计算单元（RLU/PLC），实现车间全量设备数据秒级（采集频率≤1 秒）采集与上传，设备稼动率、OEE（全局设备效率）等关键指标实时计算，准确率>98%，并以可视化看板形式动态呈现； 2、该系统具备智能预警与根因分析功能，从设备异常发生到系统告警的平均时间<10 秒，通过与 ERP、PLM 系统深度集成，实现生产订单、BOM、工艺路线的自动下发与执行反馈，生产数据追溯完整率>99.9%； 3、该系统将生产计划达成率提升15%，设备非计划停机时间减少30%。	1、传统制造业的数据采集依赖于人工录入或周期性报表，数据延迟大、颗粒度粗，无法实现实时监控，设备效率分析多为事后统计，无法指导实时生产； 2、各业务系统（如 MES、ERP）之间集成度低，形成信息孤岛，生产执行与计划脱节； 3、可视化看板多为静态报表，缺乏交互性与实时性； 4、故障处理依赖人工巡检与经验判断，响应慢，停机损失大； 5、整体生产过程的透明度、可控性与协同效率处于较低水平。	应用于生产环节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 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	无人仓储物流自动化调度系统	自主研发	1、该系统采用 Putwall 分拣技术优化了仓储物流调度，基于波次挑选算法归集适合批量处理的销售订单，并智能化检索货物所处位置、设定就近的取货、运输路线，实现了对立库中 AGV 自动引导车和 A42 立体箱式机器人的最优调度；	1、该系统核心采用基于深度学习的波次挑选算法和三维路径规划算法，将订单批量处理效率提升 50% 以上； 2、该系统的调度中枢能实时最优调度数十台 AGV 和 A42 机器人，任	1、行业通用的仓储管理系统（WMS）主要实现信息化管理，自动化调度能力弱，多依赖人工叉车或简易 AGV 执行固定路线搬运； 2、订单拣选以“人到货”或“货到人”的纸单/电子标签	应用于仓储环节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 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该系统配备 2D 视觉技术的机器人可根据系统指令对货物进行精准取放，并运输往工作台进行后续的分拣、包装和发货。 3、依托强大的软件算法和高度自动化的硬件，该系统显著提高了订单的分配、拣货、分拣各物流环节的自动化水平、运作效率和精准程度。	务响应时间<1 秒，多机协同路径冲突率<0.1%； 3、该系统集成 2D/3D 视觉引导的机器人可实现毫米级精准取放，拣选准确率>99.8%； 4、该系统通过 Putwall 分拣技术与自动包装线联动，单订单出库平均时间缩短至 15 分钟以内； 5、该系统支持 7x24 小时不间断运行，仓库整体空间利用率提升 35%，人工干预需求降低 80%。	拣选为主，效率低、错误率高（普遍>2%）； 3、机器人应用多为单一场景试点，缺乏大规模、多机种的集群调度与协同能力； 4、仓储作业高度依赖人工，劳动力密集，运营成本高，且难以应对订单量波峰，智能化、柔性化水平有限。			
5	OBD（傲雷大数据系统）	自主研发	1、该系统基于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构建，核心在于多源业务数据的实时采集、融合与智能分析； 2、该系统采用分布式数据架构与实时、离线大数据底层数据库，实现从运营监控、流程优化到决策支持的全链路数字化管理，利用可视化引擎实现关键指标的动态展示辅助资源调度与风险预警； 3、与传统系统相比，该系统具备高并发处理能力、智能决策支持和跨平台协同等先进特性，显著提升企业运营效率与管理精度。	1、该系统构建于云原生大数据平台之上，支持每日 TB 级多源数据（业务日志、数据库、物联网数据）的实时采集与融合，数据入仓延迟<1 分钟。提供基于 SQL 与拖拽式的双向数据查询分析，对亿级记录复杂查询的响应时间<5 秒； 2、该系统内置数十个 AI 预测模型（如销量预测、风险预警），关键业务指标预测准确率>90%； 3、该系统通过统一的可视化引擎，支持创建超过 50 种交互式报表与实时监控大屏； 4、该系统建立了超过 200 个关键流程节点的数字孪生，实现流程瓶颈自动识别与优化建议，推动企业运营效率提升 20%以上。	1、企业传统运营多依赖各业务系统分散的报表和定期的线下会议进行分析决策，数据割裂，口径不一，决策延迟以天或周为单位； 2、数据分析工具门槛高，仅限 IT 或数据分析师使用； 3、缺乏系统的、基于数据的预测与预警能力，风险应对滞后。可视化多为静态 PPT 或 Excel 图表，无法实时反映业务状态。流程管理依赖人工经验，缺乏量化的、持续的优化机制； 4、数据驱动决策的文化与能力尚未形成。	应用于决策层及业务中枢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 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	傲雷智慧商城 APP	自主研发	1、该系统基于业界领先的涂鸦 IoT 平台与模块化 Android+H5 混合架构，构建覆盖智能照明控制、全球化电商运营及数据智能分析的一体化平台； 2、该系统能够实现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15+国际支付方式无缝接入，并通过 Emarsys 推荐引擎与自研 AI 评论生成系统提升用户交互体验； 3、该系统具备物联网成熟度高、AI 应用深入、全球化架构完善、安全防护全面等核心优势，形成了显著的技术壁垒与市场竞争力。	1、该系统采用模块化混合架构（Android+H5），实现一次开发多端部署，功能迭代上线周期缩短 40%； 2、该系统深度集成涂鸦 IoT 平台，支持超过 200 款智能照明设备的即插即用与全生命周期管理，设备配网成功率>99%，控制指令延迟<300 毫秒； 3、该系统集成 15 种以上国际支付与税务方案，满足全球化合规销售； 4、该系统通过自研 AI 评论摘要与情感分析系统，自动生成高质量产品洞察，辅助运营决策； 5、该系统结合 Emarsys 智能推荐引擎，实现个性化商品推荐，推荐点击转化率较基线提升 25%； 6、该系统的应用通过多层次安全加固（代码混淆、传输加密、风险行为监控），并通过了 SOC2 安全审计。	1、行业多数智能硬件厂商的 APP 为纯原生开发，跨平台兼容性差，迭代速度慢； 2、设备连接协议不一，配网流程复杂，成功率普遍低于 90%； 3、支付方式有限，国际化支持不足； 4、用户评论数据未被有效挖掘利用，推荐系统多为基于规则的简单关联推荐，个性化程度低，转化率提升有限； 5、应用安全重视不足，常见代码漏洞与数据泄露风险； 6、整体在物联网体验、全球化运营与数据智能应用上处于初级阶段。	应用于傲雷商城 APP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取得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7	AI 智能广告运营平台系统	自主研发	1、该系统面向跨境电商广告运营场景，连接亚马逊等电商平台，以及 Google、Facebook 等第三方出海推广平台，实现广告账号、广告计划、广告素材、关键词、受众、预算及投放效果的统一管理； 2、该系统可对接 CMS、OMS 及公司内部数据系统，实现产品信息、广告素材、库存状态、订单转化及经营指标的	1、该系统支持 Google、Facebook 等主流广告平台的数据接入与统一管理，可实现广告账号、广告系列、广告组、素材、关键词、受众、商品及操作日志等数据的自动同步，核心广告管理流程自动化率超过 90%； 2、该系统内置 AI 素材生成及创意生产能力，支持基于产品图片、产品卖点、投放渠道和目标受众生成广告视频、文案及创意素材方案，	1、行业内广告运营通常依赖人工分别登录不同广告后台进行操作，平台之间数据口径不统一，广告账号、素材、关键词、受众和预算难以集中管理，跨平台分析效率较低； 2、传统广告素材制作主要依赖人工设计和人工剪辑，创意产出周期较长，难以针对不同平台、地区、产品和受众快速生	应用于决策层及业务中枢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申请 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自动采集、清洗、同步和关联分析，为广告投放决策提供统一数据底座； 3、该系统引入 AI 广告运营智能体，围绕素材生成、投放创建、预算优化、效果诊断和策略执行形成自动化 workflow，实现广告运营任务的自动识别、自动分析、自动建议，并在授权规则范围内执行投放调整。	结合多变量测试机制提升素材迭代效率，在标准化素材场景下，创意制作周期较人工方式缩短约 70%，部分投放场景点击率 CTR 实现明显提升； 3、该系统具备 AI 实时监测和智能出价能力，可对预算消耗、点击率、转化率、订单量、ROI、ROAS、CPC、CPM 等核心指标进行持续监测，并基于机器学习模型、规则引擎和 AI 智能体动态生成预算调整、出价优化、受众调整和低效广告处置建议； 4、该系统支持广告策略的预演、审核、执行、复核、日志追踪和异常预警机制，可对预算调整、智能出价、广告暂停、素材轮换、关键词优化、受众调整等策略进行闭环管理，在保证人工授权和风控边界的前提下提升广告策略执行效率，并推动广告投资回报率 ROAS 持续改善。	成多版本素材，A/B 测试覆盖范围有限； 3、传统广告系统与 CMS、OMS 及销售数据系统集成度较低，广告内容、产品库存、订单转化和经营数据之间缺乏实时联动，容易导致投放策略滞后或数据失真； 4、传统出价、预算分配和受众定位多依赖人工经验或简单规则，缺少基于机器学习模型和 AI 智能体的动态预测、自动诊断和实时调优能力，广告投资回报率 ROAS 波动较大； 5、传统广告运营系统通常以报表展示为主，缺少从问题发现、原因分析、策略生成、审核执行到结果复核的全流程闭环能力，难以支撑大规模、多平台、多产品的精细化广告运营管理。			
8	OIM（傲雷智造系统）	自主研发	1、该系统基于 React 技术栈和微服务架构，整合 MES、SRM、QMS 三大核心模块，打通从原材料采购、生产执行到成品质量检测的全链路数据闭环，实现制造与质量管理的统一协同； 2、系统与 ERP、APS、WMS、电商平台、业务中台等内外部系统深度集成，支持订单驱动生产、物料自动协同、质	1、系统实现 MES、SRM、QMS 一体化部署，打破传统系统孤岛，数据流转延迟<5 秒，关键质量节点追溯完整率>99.9%； 2、与 APS、WMS、ERP 系统无缝对接，实现生产订单自动下发、物料自动拣配、成品自动入库，生产计划达成率提升 20%；	1、MES、SRM、QMS 多为独立系统，集成度低，数据重复录入，信息孤岛严重； 2、质量管理多为事后抽检，缺乏实时监控与闭环反馈，异常响应滞后； 3、供应商管理依赖人工评估与 Excel 记录，缺乏系统化、数据驱动的绩效与风险控制机制；	应用于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和质量控制全流程	大批量生产阶段	已申请 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量数据实时回传，形成“计划-执行-反馈-优化”的智能闭环； 3、构建统一的质量追溯模型与供应链协同平台，支持对供应商交付、生产过程中的关键质量节点、异常停线等进行实时监控与异常预警。	3、支持对超过 500 家供应商的统一管理与绩效评估，通过机器学习模型预测供应风险，供应商交付准时率提升 15%； 4、系统内置质量管理模型，实现质量异常自动告警，每日异常监控，质量缺陷率降低 15%； 5、每日可处理超过 100 万条生产与质量数据，支持千万级数据接入与实时分析。	4、生产与质量数据多以日报、周报形式呈现，无法支持实时决策与动态调度。			
9	OCLOUD（傲雷云系统）	自主研发	1、该系统以 Spring Boot、Spring Cloud 及 Spring Cloud Alibaba 为基础，采用模块化微服务架构和统一依赖治理体系，对服务注册发现、配置管理、网关路由、认证鉴权、Feign 调用、负载均衡、分布式事务、消息队列、缓存、分布式锁、数据权限、文件存储、短信、邮件、支付、日志、定时任务、搜索、验证码、接口文档等底层能力进行标准化封装； 2、该系统通过 starter 组件化机制沉淀企业级公共能力，各业务系统可按需引入并替换具体实现，同时配套 auth、Gateway、Admin、Log、Message、Filesystem、Sms、Email、Pay、Canal 等公共服务，形成统一接入、统一安全、统一运维和统一协同的技术底座。	1、该系统构建了覆盖 30 余类基础能力的可插拔 starter 体系，统一管理 Spring 生态组件版本和公司级技术规范，降低多业务线重复选型、重复集成和版本冲突风险； 2、该系统以统一网关和鉴权服务承载入口安全、路由转发、请求头治理、链路 TraceId 透传和 URL 权限校验，提升跨系统访问控制的一致性； 3、该系统通过 AOP 日志、RabbitMQ 异步消费、Canal 数据变更感知、Sentinel 限流熔断、分布式锁和分布式事务等机制，增强服务调用、业务操作、数据同步和异常排查的可观测性与可靠性； 4、该系统将文件、短信、邮件、支付、消息等通用能力抽象为标准接口并支持多供应商实现切换，使新	1、行业内传统业务系统通常以单体应用或点对点接口方式建设，认证、网关、日志、消息、文件、支付等能力由各系统重复实现，技术口径不统一，扩展和维护成本较高； 2、传统微服务项目往往缺少统一依赖治理和 starter 封装，组件版本兼容、公共配置和安全策略依赖项目团队自行维护，容易形成架构碎片化； 3、跨系统调用、消息处理和数据同步缺乏统一链路标识及集中日志沉淀，线上问题定位更多依赖人工排查，故障闭环效率较低； 4、多租户、数据权限、限流熔断、分布式事务等横切能力若分散建设，容易造成安全边界不一致和业务协同效率不足。	应用于公司商城、中台、权限、网关、日志、消息、支付、短信、邮件、文件、数据同步等基础服务及多个业务系统建设	大批量生产阶段	通过内部代码仓库权限管控、Maven 组件版本化发布、技术文档沉淀、代码评审及核心模块封装等方式保护

			系统建设可以复用成熟组件，显著缩短基础能力接入周期。				

2、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成果已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产品中。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贡献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57,879.30	126,913.72	110,417.72
营业收入	166,534.85	135,025.31	119,190.11
占比	94.80%	93.99%	92.64%

3、核心技术的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保护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专利保护体系，通过及时申请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对核心技术等研究成果进行保护。同时，公司在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的劳动合同中对相关保密事项进行严格约定，有效防止技术泄密，维护公司利益。

（二）发行人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进行对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有重大影响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研发目标	进展情况
1	可携带可直充高性能手电系统的研发	该项目旨在为 ArkTac 等型号产品研发可携带可直充的手电系统，广泛应用于应急、露营、安防等多种使用场景。	开发阶段
2	多光源远近光高性能移动照明系统研发	该项目旨在将组合透镜极速远近光转换技术运用于 Marauder 3 产品中，输出冷白光、多色光等，精进产品特质，丰富使用场景，满足多样化的照明需求。	开发阶段
3	便携式 EDC 手电产品的研发	该项目采用三合一功能的尾部按键及双充功能，尾部隐藏式设计完美地把充电方式融合于产品内；通过采用高性能 LED，TIR 透镜配外加高透玻璃，以及高能量密度电池，输出圆润光斑，满足用户日常照明需求；不锈钢金属侧按键，更高端更耐磨以及带有仪表盘档位与电量指示，可显示当前档位和剩余电量；延续 Olight 特色磁吸充电，实现充电器与产品极易连接同时也增加 Type-C 充电实现两种充电方式；尾部 MCC 充电端口又作为按键又可以软件升级的控制端口，方便实用。	开发阶段
4	液态模锻铝合金材料开发	该项目通过液态模锻技术制造高尺寸精度且力学性能优良的铝合金手电产品外壳，在满足手电外壳力学性能要求的同时大幅减少 CNC 机加工，实现降本增效并最终赋能高价值产品。	开发阶段

5	头戴式户外照明产品的研发	该项目通过可控几何光学，智能算法及 APP 互联技术，在产品防护、抗震技术等方面达到产品智能化、光学效果满足用户需求的同时实现节能，提升用户体验，拓展用户使用场景，服务更多用户。	验证阶段
6	便携式轨道灯技术的研发	该项目拟实现在具备远近光切换的基础上，集成高可见性的绿激光辅助瞄准功能，设计高兼容性可调滑轨，适配从全尺寸到紧凑型，结构需防水防尘、耐跌落及高低温冲击，确保激光偏移值稳定可控。	开发阶段
7	智能电池充电仓技术的研发	该项目拟实现一机可兼容市面上的所有品牌 AA/AAA 镍氢电池充电，且可兼容 Olight1.5V 锂电池充电，同时屏幕可以实时显示每个电池的充电状态及 Olight 锂电池健康度。	验证阶段
8	第二代夹子灯技术的研发	该项目在原有 Oclip 系列产品技术的基础上，自研 R-UV 光灯珠，通过双转轴功能实现多角度照明。	验证阶段
9	傲雷集团 AI in ALL 应用系统研发	该项目通过各产品线应用 AI 技术能力，不断突破开发人员对于 AI 的认知，从而提升和优化 AI 技术能力，更有效的为企业赋能。	收尾阶段
10	原材料智能仓储一体化建设项目	该项目拟升级改造原材料仓库区布局、更新配套设备，并切换全新 WMS 系统，实现立库与新 WMS 系统的深度融合，打造“无人化、智能化、可追溯”的原材料仓储体系，支撑公司生产制造环节的降本增效、质量管控与供应链韧性提升，匹配公司中长期“智能制造、精益生产”的发展战略，为后续全厂区仓储自动化、供应链全链路数字化奠定基础。	实现阶段
11	智能广告自动化项目	该项目引入最新 AI 智能体技术，拟达成智能广告全链路自动化目标，如实现自动分析产品信息&竞争对手&市场波动、自动输出 AI 预算方案、自动创建全方位的广告架构等。	实现阶段
12	傲雷 OPCC 系统化项目	为快速响应市场需求，该项目拟开发 OPCC 流程体系的落地工具，解决项目过程管理的任务管理难，进度管理难，管理决策难，流程闭环难的痛点，提升产品开发和变现从“人驱动”到“流程驱动”能力，提高公司项目商业成功率。	实现阶段

（三）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与创新工作，将新产品研发、新技术研发和 IT 系统建设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研发费用	8,911.40	7,428.30	6,435.44
营业收入	166,534.85	135,025.31	119,190.11
占比	5.35%	5.50%	5.4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6,435.44 万元、7,428.30 万元和 8,911.40 万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40%、5.50%和 5.35%，公司持续、高强度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的研发创新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研发投入构成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五）期间费用分析”之“3、研发费用”。

（四）发行人委外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坚持自主研发为核心的基础上，秉持开放协同的创新策略，通过构建多元化的外部研发合作体系，系统性地整合前沿技术资源以强化技术纵深，并以具体的研发项目为载体，通过委外研发的方式与重庆理工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合作，有效借助其基础研究优势与理论积累，实现产学研的深度协同与前瞻性技术探索。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单位开展委外研发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模式	研发项目名称	合作方名称	具体研发内容	研发成果归属	合作期限	保密措施
1	委外研发	面向傲雷品牌的创新户外产品研发	重庆理工大学	基于傲雷品牌发展战略与中国市场拓展需求，系统性推进产品创新与产业融合工作：通过组织市级产品创新设计大赛完成全流程策划与品牌推广；累计完成 20 套以上创新户外产品 ID 设计，并成功将其中 4 套方案转化为完整的产品结构、软件及电子工程设计；同步依托傲雷理工创新基地开展产学研融创实践，成功组织 2 次政产教企多方参与的交流活动，为品牌技术储备与产业生态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享有研究开发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权利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双方按照协议约定遵守保密义务
2	委外研发	基于智能视觉的产品质量自动检测	重庆理工大学	采用机器学习和深度学习技术，开发高效的图像识别和处理算法；算法优化以确保高准确率和高检测速度；组织重庆市设计大赛并提交设计作品不少于 10 幅。	公司享有研究开发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权利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双方按照协议约定遵守保密义务
3	委外研发	基于数据驱动的产品创新开发设计（二期）	重庆理工大学	基于全球市场数据的深度挖掘，识别出具有高销量与高复购特征的产品机会点，并形成书面产品开发建议；依次推进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外观设计，以及结构、电子与软件三位一体的技术方案设计；通过手板打样与样机试制，将设计方案转化为实体样机交付公司评审，为量产决策提供依据。	公司享有研究开发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权利	2024 年 2 月 2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	双方按照协议约定遵守保密义务
4	委外研发	基于数据驱动的产品创新开	重庆理工大学	基于国内市场数据的深度挖掘，识别出具有高销量与高复购特征的产	公司享有研究开发	2025 年 2 月 23 日至	双方按照协议约定

		发设计（三期）		品机会点，并形成书面产品开发建议；依次推进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外观设计，以及结构、电子与软件三位一体的技术方案设计；通过手板打样与样机试制，将设计方案转化为实体样机交付公司评审，为量产决策提供依据。	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权利	2026 年 2 月 22 日	遵守保密义务
5	委外研发	液态模锻铝合金材料开发	武汉理工大学	研发 OAL-2 及 OAL-3 铝合金材料，并满足公司产品性能要求的材料硬度、延伸率，适合液态模锻、CNC 加工等成型工艺，适合硬质氧化、普氧等表面处理工艺。	公司享有研究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权利，武汉理工大学开发人员享有专利成果署名权	2024 年 4 月 20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	双方按照协议约定遵守保密义务

（五）发行人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主要荣誉或奖项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或奖项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名称	荣誉或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颁发时间/有效期
1	傲雷科技	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 年-2027 年
2		创新型中小企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 年 9 月 4 日，有效期三年
3		2025 年广东省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268 名)	广东省制造业协会、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	2025 年
4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9 日
5		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24 年度）	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协会	2024 年
6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4 年 11 月 28 日，有效期三年
7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2 月 10 日，有效期三年
8	东莞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
9		创新型中小企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 年 9 月 4 日，有效期三年

10	傲雷	东莞市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
11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24 年 4 月 23 日，有效期五年
12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2 月 10 日，有效期三年
13		东莞市 2023 年度瞪羚企业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
14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3 年 12 月 28 日，有效期三年
15		2023 年东莞市“倍增计划”试点企业	东莞市倍增计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6		2025 年东莞市“倍增企业”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17		东莞市移动照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
18		东莞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19		东莞市质量管理优秀单位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20		移动照明产品智能车间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12 月
21	重庆傲雷	高新技术企业	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
22		创新型中小企业	重庆市巴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6 日
23		科技型中小企业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2025 年
24		重庆市科技型企业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

2、参与制定的国家或行业标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参与制定的国家或行业标准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类型	标准号码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1	灯和灯系统的光生物安全 第7部分：主要发射可见辐射的光源和灯具	国家标准	GB/T 30117.7-2026	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光辐射安全和激光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6 年
2	数字化供应链成熟度模型	国家标准	GB/T 45403-2025	全国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5 年
3	户外运动用品第3部分：移动照明灯具	团体标准	T/CSGF 018.3-2023	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	2023 年

3、主要技术成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专利、著作权等技术成果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五、发行人的主要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六）发行人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研发人员情况

（1）研发人员认定口径

报告期内，公司将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认定为研发人员，公司研发人员的具体认定标准如下：

- ①归属于公司研发部门；
- ②具有与公司研发方向相关的专业背景或具备与公司研发项目相匹配的专业胜任能力；
- ③工作职责为从事公司研发活动，工作内容为参与项目研发。

（2）研发人员数量和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研发人员数量	205	202	194
员工总数	1,084	1,043	1,026
研发人员占比	18.91%	19.37%	18.91%

（3）研发人员学历分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学历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硕士及以上	5	2.44%	2	0.99%	-	-
本科	102	49.76%	94	46.53%	87	44.85%
大专及以下	98	47.80%	106	52.48%	107	55.15%
合计	205	100.00%	202	100.00%	194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2 人，具体情况如下：

①何广洲先生，于 2017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担任公司董事、研发总工程师，主要负责公司技术研究院的管理工作，具体包括牵头组建手电产品开发平台、对复用技术进行规范以及对接公司与高等院校在新型 LED 光源、新型光学器件和新型材料等方面的研发合作。何广洲先生拥有二十余年的电子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经验，精通 DC-DC 恒流驱动、MCU 芯片、电池充放电管理等应用电路关键技术，在公司任职期间主导搭建了公司产品软件平台和研发制度体系，带领研发团队建立了丰富多样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矩阵，作为专利发明人取得 41 项已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和 1 项已授权发明专利。

②郭春华先生，于 2020 年 6 月加入公司，现担任公司 OMall 部总监，主要负责公司品牌官网商城 OMall 的研发和迭代，引入新的技术和能力，不断赋能品牌官网业务。郭春华先生拥有十余年的互联网系统开发经验，对互联网/物联网系统有着深刻的理解和资深的开发经验，在公司任职期间组建了 IT 技术研究部，带领团队自主研发了品牌官网 OMall 系统，并成功搭建了 DevOps 体系和一套完善的 IT 项目管理流程。

（2）发行人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的约束激励措施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对核心技术人员在保密义务、在职期间及离职后的工作情况进行了约定，有效保护公司合法利益、防范技术泄密及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一方面，公司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与福利水平，实行工资加绩效的薪酬结构；另一方面，公司对骨干员工实施股权激励，核心技术人员均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将其个人利益与公司发展的长期利益相结合，有效保障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的长期稳定。

（3）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七）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安排

1、技术持续创新机制

（1）多层次的技术研发体系激发创新活力，引入 IPD 理念优化研发管理流程

公司建立了由技术研究院、CMF 中心、数信中心以及事业部研发团队构成的多层次研发架构，覆盖理论基础研究、前沿技术探索、工艺技术优化、数字化平台升级及产品设计开发等各个方面，不同部门合理分工、协同作业，形成了层次丰富、架构科学的技术研发体系，有利于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激发研发人员的创新活力。

公司通过引入业界领先的 IPD 流程，不断优化研发项目管理，旨在提高产品研发的成功率和效率。公司在研发中全面贯彻“技术创新贴近市场需求”的理念，确保研发活动与公司战略、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紧密结合，在研发流程中整合了任务书开发、概念与计划、开发阶段、验证阶段、发布结项等环节，以促进核心技术的应用和研发成果的落地。为进一步提升研发效率，公司集中统筹各部门优势资源，通过明确研发项目的重要环节和职责分工、建立了研发部门和其他业务部门间的通力合作和高效沟通的机制，以更好地实现对研发全流程的科学合理管控，加快研发落地节奏。

（2）持续加强研发人员的培养，不断完善技术人才激励机制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高度重视研发人员的选拔和培养，通过积极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持续加强研发团队建设，为公司技术的持续创新夯实基础。公司积极组织研发人员参与学术研讨活动和前沿技术研究会议，协助研发人员快速掌握行业市场需求的变化情况，及时了解行业内前沿技术发展动态，有效增强了研发团队的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了研发人员对市场的敏感度，营造了开放创新的文化氛围，为研发人员的职业发展提供了明晰的成长路径和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针对研发人员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员工管理规则、工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办法，完善了人才招聘、薪酬激励、培训考核等各项人员管理措施，并通过多次实施股权激励将核心技术人员与研发团队中的骨干人员引入员工持股平台，有

效地吸引了高端的研发人才，充分调动了研发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深度绑定，提升了公司核心研发团队的稳定性。

（3）积极布局前瞻性技术研究，产学研协同夯实创新根基

公司以前瞻技术布局为牵引，持续强化研发体系的系统化建设，已构建起以技术研究院、CMF 中心为支撑的协同创新平台，形成从技术预研到材料与工艺优化的全链条研发能力，为公司产品持续创新与体验升级奠定坚实基础。

在具体职能分工上，技术研究院作为公司技术规划与创新的核心机构，负责制定整体技术路线图，开展前瞻性研究与共性技术平台建设，为未来产品迭代提供关键支撑；CMF 中心则聚焦材料创新与工艺突破，通过材料测试、工艺试制及小批量验证，持续优化产品外观质感与结构性能，并与供应链伙伴协同推动工艺优化与成本控制，助力产品实现轻量化、高耐用等关键特性。

技术研究院与 CMF 中心之间建立了常态化的协同机制，通过定期技术交流、项目联动等方式促进资源共享与能力整合，有效增强公司的技术储备与响应能力，为应对未来市场变化和产品升级提供有力保障。

2、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安排

公司将持续统筹协调资源、优化研发激励机制，充分激发研发团队的创新活力，推动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性能、功能与品质的不断进步，并将通过自主研发创新、加强产学研合作等方式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相关前瞻性技术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应用，丰富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技术储备。

公司技术研究院自主开发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软件开发平台，集成各类编程工具和模块，以大幅提升新产品的研发效率，并显著缩短新产品的研发上市周期；公司 CMF 中心积极探索新型铝合金材料一体成型压铸工艺，以有效提升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生产效率，并将深入研究阳极氧化表面处理工艺，以显著改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外观色彩、增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美观性和质感。

未来，公司将持续投入研发资源，进一步优化核心技术体系、提升生产工艺水平，通过重点布局物联网技术、产品软件开发平台、新型铝合金材料一体成型压铸工艺、阳极氧化表面处理工艺、光学技术、反射式光学系统和半导体光电器件等方向，实现前沿技术的产业化应用，并在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

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关键领域实现重点突破，不断优化改进产品性能、丰富拓展产品类型，实现公司技术的持续创新。

七、发行人环保及安全生产情况

（一）发行人环保情况

1、公司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行业，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噪声、污废水和固体废物，已通过相应环保设施或处理措施进行妥善处理，不涉及重大污染排放，具体情况如下：

（1）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情况如下：

污染类型	主要环境污染物	生产环节	主要处理措施	处理效果
废气	锡及其化合物	锡焊工序	经收集后引至高空排放	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颗粒物	镭雕工序	加强机械通风	未超出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镍及其化合物	点焊工序		
废水	生活污水	日常生活	三级化粪池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后排放
噪声	噪声	生产设备、风机运行时的噪音	选择低噪设备、设备减震、加装消音器、墙体隔声等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不排入外环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中产生废包装材料	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2）中山傲彩

中山傲彩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

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情况如下：

污染类型	主要环境污染物	生产环节	主要处理措施	处理效果
废气	喷砂颗粒物	喷砂工序	经收集后经设备配套的滤芯除尘系统处理进行除尘处理，除尘效率 95%，粉尘经回收后落实无组织排放	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值
	酸雾废气	中和池、阳极氧化池、酸洗池、化学抛光池作业过程	经收集后排入小榄镇五金表面处理聚集区内 C 栋酸雾废气处理设施（碱液喷淋）处理工艺处理后，通过 55m 排气筒高空有组织排放	硫酸雾、硝酸雾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较严值；磷酸雾达到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中限值
废水	生活污水	日常生活	三级化粪池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中的较严者后排放
	生产废液及废水	阳极氧化工序	产生的废液经专门管道收集后，分类进行预处理，预处理达到园区内废水处理厂的收水水质标准后，方可排入园区内废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排入鳧洲河	达到《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珠三角限值标准
噪声	噪声	生产设备、风机运行时的噪音	选择低噪设备、设备减震、加装消音器、加装隔声罩等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不排入外环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中产生废包装材料、废砂、废石英砂等	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	沾有化学品的废弃包装物、化学抛光废液、封孔废渣、钝化废液、除灰废液等	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3）中山傲宇

中山傲宇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情况如下：

污染类型	主要环境污染物	生产环节	主要处理措施	处理效果
废气	熔融废气	铝合金锭熔融工序	熔融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与经集气罩收集的压铸工序废气、集气罩收集的喷水性脱模剂工序废气一起进入水喷淋处理后+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DA001）高空达标排放	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压铸废气	铝合金锭压铸工序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金属熔炼（化）（感应电炉）排放限值
	喷水性脱模剂工序废气	对模具进行喷水性脱模工序		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中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颗粒物	抛光和打砂工序	通风柜收集+水喷淋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	生活污水	日常生活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管道送至翠亨新区临海水质净化厂处理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生产废水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	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符合环保要求
噪声	噪声	生产设备、风机运行时的噪音	选择低噪设备、设备减震、加装消音器、加装隔声罩等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不排入外环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
	一般固废	抛光和打砂工序水喷淋沉渣、废弃砂带、一般包装废物	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氮气包装罐	交由供应商循环使用	
	危险废物	有毒有害包装废物、废机油、废乳化油桶、废油桶、废乳化油、废液压油、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含油金属碎屑、熔融压铸水喷淋沉渣、炉渣、振光废液	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2、环保投入和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和相关费用成本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环保成本费用支出	153.49	93.07	-
合计	153.49	93.07	-

2023 年 11 月，公司通过子公司中山傲彩自建高标准阳极氧化自动化生产线，需要对废水、固体废物等污染物进行收集后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统一处理，因此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的环保成本费用支出持续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环保措施均有效运行，公司环保投入、环保相关成本费用能够满足公司环保的治理需求，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3、排污许可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建成投产的生产项目中，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24 年版）》之规定，东莞傲雷和傲雷制造属于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已办理排污登记，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中山傲彩和中山傲宇属于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排污单位，已取得当地环保部门核发的排污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登记/证书名称	登记/证书编号	有效日期
1	东莞傲雷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1900MA4WGB297K001Y	2025 年 5 月 27 日 -2030 年 5 月 26 日
2	傲雷制造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2000MAEHDMM76T001Z	2026 年 6 月 2 日- 2031 年 6 月 1 日
3	中山傲彩	排污许可证	91442000MACFJCT468001P	2023 年 12 月 20 日-2028 年 12 月 19 日
4	中山傲宇	排污许可证	91442000MAECFDM512001Q	2026 年 4 月 28 日 -2031 年 4 月 27 日

4、环保合规情况

根据信用广东（credit.gd.gov.cn）针对境内主体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以及境外律师针对境外主体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现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生态环境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二）发行人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子公司中山傲彩在铝合金阳极氧化生产工序需使用硫酸，根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规定，硫酸属于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应当在购买前将所需购买的品种、数量，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

案。经核查，中山傲彩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向广东省中山市公安局小榄分局办理《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根据信用广东（credit.gd.gov.cn）针对境内主体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及境外律师针对境外主体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发现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安全生产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八、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除在中国大陆生产、经营外，还通过在中国香港、美国、德国、法国、澳大利亚、日本等国家或地区设立的子公司开展本土销售业务，该等境外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和“第十二节 附件”之“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境外律师已针对公司上述境外子公司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相关境外子公司依法设立、合规经营，未发现报告期内存在被当地主管部门调查或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4、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构成分析”。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518Z0578号）。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仔细阅读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报告。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本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的分析与讨论，应当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以及本招股说明书其他章节的内容一并阅读。

本节讨论与分析所指的数据，除非特别说明，均指合并口径数据。

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详细的财务信息。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容诚会计师审计了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518Z0578号）。容诚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81.83	26,482.85	22,729.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55.86	-
应收账款	8,273.19	5,444.17	3,464.89
预付款项	2,854.04	2,479.36	543.30
其他应收款	2,717.76	2,687.88	1,815.71

存货	26,659.26	21,413.23	20,627.73
其他流动资产	3,499.41	3,054.21	2,323.75
流动资产合计	63,585.50	62,517.56	51,504.8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926.00	3,970.26	1,686.14
在建工程	46,971.06	24,149.80	6,514.12
使用权资产	6,434.11	4,025.54	4,772.36
无形资产	7,014.98	7,260.81	7,126.69
长期待摊费用	509.30	353.90	30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9.55	2,582.82	2,22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77	84.31	188.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690.77	42,427.44	22,821.64
资产总计	132,276.27	104,945.00	74,326.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58.33	5,114.96	2,999.94
应付账款	26,529.03	23,449.32	16,452.29
合同负债	3,966.48	3,060.55	2,585.46
应付职工薪酬	4,388.40	3,227.05	3,941.42
应交税费	2,779.60	2,680.23	2,284.62
其他应付款	77.79	28.00	22.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6.60	1,391.06	1,898.84
流动负债合计	44,856.23	38,951.16	30,18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321.14	13,576.04	-
租赁负债	4,260.19	2,884.17	3,060.95
预计负债	1,219.52	1,126.04	1,015.99
递延收益	38.95	69.26	10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81	131.3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38.61	17,786.81	4,178.07
负债合计	76,794.84	56,737.97	34,363.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49.76	10,249.76	10,249.76
资本公积	27,203.71	26,352.27	22,107.41

其他综合收益	-556.14	-508.70	-502.79
盈余公积	1,784.65	1,775.11	1,677.01
未分配利润	16,625.22	10,228.63	6,43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307.21	48,097.07	39,963.23
少数股东权益	174.22	109.96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481.43	48,207.03	39,963.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276.27	104,945.00	74,326.52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6,534.85	135,025.31	119,190.11
其中：营业收入	166,534.85	135,025.31	119,190.11
二、营业总成本	155,405.64	127,067.50	111,351.94
其中：营业成本	75,609.13	64,258.86	56,697.59
税金及附加	657.10	443.45	427.46
销售费用	51,854.38	40,164.48	34,882.15
管理费用	16,281.30	13,344.04	11,187.88
研发费用	8,911.40	7,428.30	6,435.44
财务费用	2,092.32	1,428.37	1,721.42
其中：利息收入	139.83	211.57	114.99
利息费用	721.75	542.69	412.43
加：其他收益	299.83	176.37	215.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1	6.99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6.40	-104.21	-160.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7.76	-915.92	-765.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6	-8.41	73.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97.82	7,112.65	7,201.06
加：营业外收入	24.55	215.87	36.98
减：营业外支出	155.57	452.81	361.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66.80	6,875.71	6,876.68
减：所得税费用	1,420.02	1,499.07	1,164.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46.78	5,376.64	5,712.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8,446.78	5,376.64	5,712.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23.20	5,432.37	5,714.62
2.少数股东损益	23.58	-55.73	-2.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4	-5.94	-209.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44	-5.91	-209.2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44	-5.91	-209.2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44	-5.91	-209.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20	-0.03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99.13	5,370.70	5,50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75.76	5,426.46	5,505.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7	-55.76	-2.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53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53	0.59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700.16	122,146.84	105,950.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67.34	6,505.16	4,64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15	687.79	59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927.64	129,339.78	111,19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714.54	65,709.31	59,366.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61.70	25,368.15	22,851.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00.82	6,366.57	5,39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31.60	20,562.30	17,80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008.66	118,006.33	105,42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8.98	11,333.45	5,76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4.20	71.6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7	3.72	1.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3.88	75.38	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23.94	18,361.40	12,31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5.33	1,020.5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69.28	19,381.93	12,315.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5.40	-19,306.56	-12,313.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08	151.40	10,482.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08	151.40	9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687.48	23,439.62	6,751.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55	6.68	3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94.10	23,597.70	17,273.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41.46	7,834.58	7,87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59.56	2,112.48	1,13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0.07	2,565.83	2,38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1.09	12,512.89	11,392.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3.01	11,084.81	5,880.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0.64	641.50	-100.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2.78	3,753.21	-765.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75.01	22,721.80	23,487.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72.23	26,475.01	22,721.8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简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东莞傲雷	2,000 万元	广东东莞	产品研发及生产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	中山傲雷	12,000 万元	广东中山	产品销售、房地产经营租赁	100.00	-	投资设立
3	美国傲点	10 万股	美国	产品销售	-	79.68	投资设立
4	中山傲曦（注）	643.40 万元	广东中山	未实际开展业务	-	100.00	投资设立
5	中山傲宇	1,000 万元	广东中山	产品加工	-	95.89	投资设立
6	傲雷制造	1,000 万元	广东中山	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7	香港傲雷	1 万港元	中国香港	产品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8	美国傲雷	1 万股	美国	产品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9	日本傲雷	100 万日元	日本	产品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10	德国傲雷	2.5 万欧元	德国	产品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11	法国傲雷	1 万欧元	法国	产品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12	澳大利亚傲雷	0.01 万澳元	澳大利亚	产品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13	加拿大傲雷	10 万股	加拿大	产品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14	英国傲雷	0.0001 万英镑	英国	产品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15	韩国傲雷	10,000 万韩元	韩国	产品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16	西班牙傲雷	0.3 万欧元	西班牙	产品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17	傲雷光影	100 万元	广东深圳	产品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18	深圳傲柏	1,000 万元	广东深圳	产品采购与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19	香港傲点	1 万港元	中国香港	产品销售	-	79.68	投资设立
20	中山傲点	878.5 万元	广东中山	光学器件产品研发服务	79.68	-	投资设立
21	傲维电商	100 万元	广东深圳	未实际开展业务	-	100.00	投资设立

22	广迪数码	50 万元	广东深圳	未实际开展业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3	傲雷国际	1 万港元	中国香港	物流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24	重庆傲雷	100 万元	重庆	产品研发	100.00	-	投资设立
25	意大利傲雷	1 万欧元	意大利	未实际开展业务	-	100.00	投资设立
26	中山傲彩	730 万元	广东中山	产品氧化	-	95.89	投资设立
27	美国 Olink	0.1 万股	美国	未实际开展业务	-	100.00	投资设立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山傲曦的注册资本已变更为 643.40 万元。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傲雷制造	2025 年 4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2	中山傲宇	2025 年 2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3	西班牙傲雷	2024 年 11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4	中山傲曦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5	傲枫极光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6	美国傲点	2024 年 9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7	中山傲点	2024 年 8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8	深圳傲华	2023 年 5 月-2024 年 12 月	新设
9	中山傲彩	2023 年 4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10	中山傲雷	2023 年 2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11	韩国傲雷	2023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12	重庆傲雷	2023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13	美国 Olink	2025 年 5 月-2025 年 12 月	新设

（2）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简称	停止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南非傲雷	2025 年 8 月	注销
2	深圳傲华	2024 年 12 月	注销
3	美国傲柏	2024 年 12 月	注销
4	深圳傲阳	2024 年 10 月	注销
5	香港傲阳	2024 年 8 月	注销
6	墨西哥傲雷	2025 年 12 月	转让

7	傲枫极光	2025 年 12 月	注销

四、关键审计事项以及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一）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容诚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容诚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容诚会计师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傲雷科技主要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采取线上销售平台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傲雷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傲雷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同时，由于线上平台销售金额重大、交易频率高、且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容诚会计师将主营业务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容诚会计师对主营业务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识别并评价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了解公司各种销售模式的交易规则及结算方式，分析判断公司收入确认时点及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3）对主营业务收入以及毛利率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利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测试信息系统一般控制、与收入确认流程相关的应用控制并对主要线上销售平台数据进行数据分析； （5）容诚会计师采用抽样方式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了以下程序：①获取主要线上销售平台数据进行数据分析，核对结算单，并检查销售回款的单据。②基于交易金额、业务性质及客户具体情况，以抽样方式向特定客户函证交易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③对主要线下 B 端客户进行走访及背景调查，以验证主营业务收入的真实性。④对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至相关支持性信息，从而验证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了解管理层估计平均退货率的方法，对照实际退货情况，复核测算预计退货额； （7）检查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容诚会计师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分别	容诚会计师对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按照单个存货或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容诚会计师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识别并评价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结合产品市场情况及存货实际周转天数，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并关注不能正常出售和使用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3）获取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表，复核存货减值测试过程，抽查是否按傲雷科技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等，核实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检查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核销	单笔金额≥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笔金额≥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5%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笔金额≥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笔金额≥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笔金额≥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资产或利润总额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5%以上
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且对利润总额影响 5%以上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收入确认、存货减值、股份支付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符合一般会计原则。

本部分仅重点列示对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状况、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存在重大影响的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以获取详细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

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按销售模式划分为线上销售和线下销售两种模式，其中：

对于线上销售，客户通过线上销售平台下单，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根据取得的平台结算证明文件、商品包裹妥投（预计妥投）依据确认收入；

对于线下销售，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客户直接向本公司下订单，公司以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和国际贸易规则判定控制权转移时点，于条件满足时确认收入。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包含提供氧化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只有在履约完成后客户才能取得服务成果，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订单约定内容提供服务，在服务完成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在途存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四）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

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

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员工个人借款、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按照入账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账 龄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公允价值计量”。

（五）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4	5	31.67-23.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厂房建设/装修工程	工程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转入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需要安装验收设备	设备安装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含域名）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股权激励费用、材料及模具费用、咨询服务费、使用权资产折旧费、其他费用等。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八）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2）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九）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3、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按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十）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六、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计税依据及税率的情况如下：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合并报表内不同主体适用不同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境外间接税	根据不同国家与地区的法规要求按适用不同计税依据	根据不同国家与地区的法规要求按适用税率计缴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傲雷科技	25.00%（注 1）	15.00%	15.00%
2	东莞傲雷	15.00%	15.00%	15.00%
3	傲维电商	20.00%	20.00%	20.00%
4	香港傲雷	16.50%	16.50%	16.50%
5	西班牙傲雷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德国傲雷	15.00%	15.00%	15.00%

7	英国傲雷	19.00%	19.00%	19.00%
8	澳大利亚傲雷	25.00%	25.00%	25.00%
9	南非傲雷	27.00%	27.00%	27.00%
10	法国傲雷	25.00%	25.00%	25.00%
11	日本傲雷	23.20%	23.20%	23.20%
12	韩国傲雷	9.00%	9.00%	9.00%
13	加拿大傲雷	15.00%	15.00%	不适用
14	深圳傲柏	25.00%	25.00%	25.00%
15	香港傲柏（注 2）	16.50%	16.50%	16.50%
16	美国傲柏	不适用	21.00%	21.00%
17	中山傲雷	25.00%	25.00%	25.00%
18	傲雷光影	20.00%	20.00%	20.00%
19	广迪数码	20.00%	20.00%	20.00%
20	中山傲彩	20.00%	20.00%	20.00%
21	中山傲宇	20.00%	不适用	不适用
22	傲枫极光	20.00%	20.00%	不适用
23	中山傲曦	20.00%	20.00%	不适用
24	美国傲雷	21.00%	21.00%	21.00%
25	傲雷国际	16.50%	16.50%	16.50%
26	深圳傲阳	不适用	20.00%	20.00%
27	香港傲阳	不适用	16.50%	16.50%
28	重庆傲雷	20.00%	25.00%	20.00%
29	深圳傲华	不适用	20.00%	20.00%
30	中山傲点	20.00%	20.00%	不适用
31	美国傲点	21.00%	21.00%	不适用
32	傲雷制造	2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傲雷科技 2025 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比未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因此 2025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调整为 25%；

注 2：傲柏贸易有限公司（Obuy Trading Limited）于 2024 年 9 月更名为香港傲点。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中国香港的子公司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币以内适用 8.25%，200 万港币以上适用 16.5%，每年度同一集团的关联企业只可提名一家企业受惠；本公司注册地址为美国的子公司按经营所在地区有关规定计缴联邦所得税税率为 21%，并按经营所在地区有关规定计缴州所得税；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日本的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 800 万日元以内适用 15%，800 万日元以上适用 23.2%，另有

地方法人税、事业税、住民税、地方法人特别税等；本公司注册地址为韩国的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 2 亿韩元以内适用税率 9%，2 亿韩元以上 200 亿韩元以内适用税率 19%，200 亿韩元以上 3000 亿韩元以内适用税率 21%，3000 亿韩元以上适用税率 24%；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加拿大的子公司联邦所得税 15%，省所得税适用各省的所得税率。

（二）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444006731），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 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44204642），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 2023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傲雷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44012538），有效期为三年。东莞傲雷 2025 年度、2024 年度、2023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傲雷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被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授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551101775），有效期为三年。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傲维电商、傲雷光影、广迪数码、中山傲彩、中山傲宇、傲枫极光、中山傲曦、深圳傲阳、深圳傲华、中山傲点、傲雷制造在报告期内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傲雷在 2025 年度、2023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享受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为进一步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更好地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傲雷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中山傲点 2025 年度、东莞傲雷和傲雷制造在报告期内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0%的税收优惠。

2、增值税税收优惠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05 年发布的《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傲雷、深圳傲柏、傲雷制造的出口环节享受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 2016 年第 29 号《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公告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中山傲点向境外单位销售的完全在境外消费的专业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三）税收优惠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优惠的税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税率优惠	企业所得税	487.34	910.37	735.9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企业所得税	682.49	943.49	638.19
小型微利企业税率优惠	企业所得税	22.64	-	7.09
税收优惠金额合计		1,192.47	1,853.87	1,381.24
利润总额		9,866.80	6,875.71	6,876.68
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		12.09%	26.96%	20.09%

报告期各期，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合计金额分别为 1,381.24 万元、1,853.87 万元和 1,192.47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20.09%、26.96%和 12.09%，存在一定的波动，具体原因如下：

1、公司 2024 年度享受的税收优惠较上年度上升 34.22%，主要受东莞傲雷 2024 年度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后的利润总额大幅上升以及研发费用增加的影响，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税率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因此同比出现大幅增加。

2、公司 2025 年度享受的税收优惠较上年度下降 35.68%，主要原因为：受东莞傲雷 2025 年度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后的利润总额下降以及傲雷科技不再享受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影响，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税率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因此同比出现大幅下降。

总体来看，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对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

（四）税收优惠的可持续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其中高新技术企业税率优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等政策属于国家鼓励产业发展的宏观政策，小型微利企业税率优惠属于普惠性税收减免，预计在未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可能性较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针对本行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未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可能性较低。公司将根据相关政策，及时筹备和推进相关税收优惠的申请工作，如公司能够持续满足该等优惠政策的条件，未来税收优惠的可持续性较高。

七、分部信息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公司根据内部组织形式、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未划分不同的经营分部。因此，公司只

有一个用于报告的经营分部，按产品类型、销售模式、地区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信息，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节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八、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要求，容诚会计师对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核验，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6]518Z0317号），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12	-96.58	69.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56	355.14	214.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1	6.99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93.22	-2,167.09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66	-348.77	-319.7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49.73	-2,250.30	-36.1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2.92	-365.52	-23.3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6.81	-1,884.78	-12.8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2	-1.42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4.79	-1,883.36	-12.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23.20	5,432.37	5,71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27.99	7,315.73	5,727.4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	-1.24%	-34.67%	-0.2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2.81 万元、-1,884.78 万元和-106.81 万元，对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较大的项目主要是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九、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42	1.61	1.71
速动比率（倍）	0.82	1.06	1.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47%	25.98%	36.35%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06%	54.06%	46.23%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67	13.67	17.6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3.06	28.79	38.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2.96	2.87	2.9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047.81	10,986.69	9,981.2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423.20	5,432.37	5,71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527.99	7,315.73	5,727.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5%	5.50%	5.40%
每股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元/股）	0.77	1.11	0.5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7	0.37	-0.0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0	4.69	3.90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 - 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 +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 + 期末存货余额）/2）；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合并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折旧费用 +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100%；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11、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12、为保持指标的可比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每股净现金流量、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股份数均按照公司报告期末股本数计算。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公司报告期内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25 年度	16.68%	0.82	0.82
	2024 年度	12.41%	0.53	0.53
	2023 年度	20.30%	0.59	0.59
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25 年度	16.89%	0.83	0.83
	2024 年度	16.71%	0.71	0.71
	2023 年度	20.34%	0.59	0.59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₁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取得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66,534.85	135,025.31	119,190.11
营业成本	75,609.13	64,258.86	56,697.59
营业毛利	90,925.72	70,766.46	62,492.52

营业利润	9,997.82	7,112.65	7,201.06
净利润	8,446.78	5,376.64	5,712.2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423.20	5,432.37	5,71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527.99	7,315.73	5,727.4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19,190.11 万元、135,025.31 万元和 166,534.8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8.20%；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5,727.43 万元、7,315.73 万元和 8,527.99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22.02%，公司经营业绩总体呈现出稳定增长趋势，主要原因如下：

1、全球户外运动市场的持续扩容与全球零售电商行业的快速发展，为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创造了广阔的增长空间。公司作为国内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出海的先行者，精准把握市场扩容与全球零售电商发展的双重机遇，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品牌推广和商业模式优化，实现了报告期内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2、公司高度重视用户的产品体验，将产品创新视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持续投入丰富资源升级产品矩阵。报告期内，公司陆续推出的 Arkfeld 系列、Arkpro 系列等手电产品、Oclip 系列夹灯产品以及光学器件类产品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良好的客户体验等优势在发售后迅速赢得全球消费者的青睐，成为推动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的重要支撑，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结构分析”。

3、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构建“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公司在巩固品牌官网渠道原有业务优势的基础上，重点加大了对亚马逊渠道的开拓力度，通过借助亚马逊平台的流量优势、供应链优势以及品牌优势等，实现了 B2C 与 B2B 业务的快速增长，渠道多元化战略布局成效显著，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66,343.46	99.89%	134,966.69	99.96%	119,130.04	99.95%
其他业务收入	191.40	0.11%	58.62	0.04%	60.07	0.05%
合计	166,534.85	100.00%	135,025.31	100.00%	119,190.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9.95%、99.96% 和 99.89%，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8.17%，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并呈现出稳健增长趋势。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等，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结构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级 移动照明产品	手电	EDC 手电	63,643.14	38.26%	49,213.73	36.46%	35,447.58	29.76%
		户外手电	27,508.87	16.54%	28,764.12	21.31%	29,902.51	25.10%
		轨道灯	20,257.55	12.18%	22,274.87	16.50%	25,860.97	21.71%
		小计	111,409.56	66.98%	100,252.72	74.28%	91,211.06	76.56%
	夹灯		14,438.60	8.68%	6,359.53	4.71%	1,282.12	1.08%
	头灯		10,112.09	6.08%	7,851.37	5.82%	8,406.63	7.06%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6,647.22	4.00%	9,493.52	7.03%	9,549.21	8.02%
	小计		142,607.47	85.73%	123,957.15	91.84%	110,449.02	92.71%
周边产品			23,735.99	14.27%	11,009.55	8.16%	8,681.01	7.29%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型可以具体划分为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公司主要产品类型的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①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系公司最主要的产品类型，具体包括各种类型手电、夹灯、头灯等品类。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 2024-2025 年度实现的销售收入分

别较上年度增加 13,508.12 万元和 18,650.32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12.23%和 15.05%，主要源于 EDC 手电产品和夹灯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A.EDC 手电产品

公司 EDC 手电产品在 2024 年度实现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13,766.15 万元，增长幅度为 38.84%，主要源于 Arkfeld Pro 产品的热销，该产品创新性地融合了三种光源（白光照明、UV 紫外光和绿激光），精准满足了用户多场景的需求，打破了传统手电“单一功能”的局限，发售当年即得到全球消费者的广泛欢迎，2024 年度为公司贡献增量收入 13,461.82 万元，带动公司 EDC 手电产品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公司 EDC 手电产品在 2025 年度实现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14,429.41 万元，增长幅度为 29.32%，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Arkfeld Pro 的基础上于 2025 年 11 月推出了迭代型号 Arkpro 与 Arkpro Ultra，该两款产品延续了多光源融合的核心技术路线与卓越的用户体验，获得了市场的持续良好反馈，形成了显著的产品迭代效应，进而带动 EDC 手电产品整体收入持续增长。

B.夹灯产品

公司夹灯产品在 2024-2025 年度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同比增加 5,077.41 万元和 8,079.07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达到 396.02%和 127.04%，是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主要增长点之一。

夹灯产品收入的持续增长主要源于 Oclip 和 Oclip Pro 两款产品销量的大幅增加，持续为公司贡献增量收入。公司 Oclip 系列产品创新性地集成了泛光、远射和红光三种光源，具有体积小巧、重量轻盈、便于随身携带等特点，应用场景十分广泛，发售后迅速风靡全球市场。

②周边产品

周边产品是公司围绕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布局的配套品类，其应用场景与公司现有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高度契合，既能进一步增强客户黏性，也能充分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公司周边产品具体包括智能充电仓、光学器件、磁吸充电线、磁吸充电器等，在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同比增加 2,328.53 万元和 12,726.44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达到 26.82%和 115.59%。公司周边产品收入的增长主要源于光学器件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光学器件系公司在报告期内推出的新品类，自 2024 年发售以来，快速在目标市场与核心客群中形成良好的产品口碑及品牌认知，销售情况良好，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分别为公司贡献增量收入 3,233.88 万元和 12,207.10 万元。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的销量及单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收入、销量和单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手电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手电产品的收入、销量和单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 PCS、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手电	EDC 手电	收入	63,643.14	29.32%	49,213.73	38.84%	35,447.58
		销量	300.37	29.17%	232.54	5.82%	219.75
		单价	211.88	0.12%	211.64	31.20%	161.31
	户外手电	收入	27,508.87	-4.36%	28,764.12	-3.81%	29,902.51
		销量	38.12	-15.69%	45.22	-5.22%	47.71
		单价	721.56	13.44%	636.09	1.49%	626.74
	轨道灯	收入	20,257.55	-9.06%	22,274.87	-13.87%	25,860.97
		销量	35.76	-4.41%	37.41	-6.68%	40.09
		单价	566.49	-4.86%	595.46	-7.70%	645.13
	合计	收入	111,409.56	11.13%	100,252.72	9.91%	91,211.06
		销量	374.26	18.75%	315.17	2.48%	307.55
		单价	297.68	-6.42%	318.09	7.26%	296.58

A.EDC 手电产品

公司 EDC 手电产品在 2024 年度的平均单价为 211.64 元，较 2023 年度上升 31.20%，主要得益于 Arkfeld Pro、Arkfeld Ultra 等单价较高产品销售收入的快速增加，其中：（a）Arkfeld Pro 在 2023-2024 年度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508.01 万

元和 15,969.83 万元，占 EDC 手电产品销售收入比例由 7.08%提升至 32.45%，其在 2023-2024 年度的平均单价分别为 478.36 元和 571.31 元；（b）Arkfeld Ultra 于 2024 年发售，在当年为公司贡献增量收入 3,719.44 万元，平均单价达到 572.28 元。由于上述两个产品的平均单价远高于其他 EDC 手电产品的平均单价，因此带动 EDC 手电产品整体单价的提升。

B.户外手电产品

公司户外手电产品在 2025 年度的平均单价为 721.56 元，较 2024 年度上升 13.44%，主要得益于公司成功推出了迭代升级产品 Marauder Mini 2，该款产品在保持紧凑便携设计的同时，实现了高达 10,000 流明的亮度与 IPX8 级防水性能，可广泛用于各类户外照明场景。作为公司高端产品线，Marauder 系列产品的定价通常高于 1,000 元，显著高于其他户外手电产品的平均单价，随着 Marauder Mini 2 在 2025 年度快速放量，Marauder 系列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户外手电产品销售收入比例由 2024 年度的 21.18%提升至 2025 年度的 26.95%，进而带动了户外手电产品整体单价的上升。

C.轨道灯产品

报告期各期，公司轨道灯产品的平均单价分别为 645.13 元、595.46 元和 566.49 元，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

2024 年以来，公司未在轨道灯品类推出全新系列产品，现有产品逐步进入生命周期的成熟阶段，公司基于市场竞争的需要，对部分轨道灯产品的销售价格进行了适度下调，以促进销售。

②夹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夹灯产品的收入、销量和单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 PCS、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夹灯	收入	14,438.60	127.04%	6,359.53	396.02%	1,282.12
	销量	66.74	97.46%	33.80	411.73%	6.61
	单价	216.33	14.98%	188.15	-3.07%	194.11

公司夹灯产品在 2025 年度的平均单价为 216.33 元,较 2024 年度上升 14.98%,主要得益于 Oclip Ultra 销量的快速增加, Oclip Ultra 在 2025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2,696.51 万元,平均单价为 273.40 元,远高于其他夹灯产品的平均单价,因此带动夹灯产品整体单价的提升。

③头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头灯产品的收入、销量和单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 PCS、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头灯	收入	10,112.09	28.79%	7,851.37	-6.61%	8,406.63
	销量	27.68	24.13%	22.29	-8.84%	24.46
	单价	365.38	3.75%	352.16	2.45%	343.73

报告期各期,公司头灯产品的平均单价分别为 343.73 元、352.16 元及 365.38 元,基本保持稳定。

④周边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周边产品的收入、销量和单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 PCS、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周边产品	收入	23,735.99	115.59%	11,009.55	26.82%	8,681.01
	销量	166.22	27.29%	130.58	-4.36%	136.53
	单价	142.80	69.38%	84.31	32.60%	63.58

报告期各期,公司周边产品的平均单价分别为 63.58 元、84.31 元和 142.80 元,呈现出逐年快速上升的趋势,主要因为:

公司周边产品主要由光学器件产品构成,报告期内光学器件产品产生的收入占当期周边产品收入比例分别为 0.00%、29.37%和 65.05%。公司光学器件产品自 2024 年上线以来,凭借其在技术集成与用户体验方面的差异化优势,迅速在目标市场和核心客群中建立起良好的产品认知与品牌知名度,市场需求持续释放。光学器件产品在 2024-2025 年度的平均单价为 969.07 元和 1,033.26 元,随着光学器件产品收入占比的快速提升,带动周边产品整体单价快速提升。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线上销售：		149,602.40	89.94%	121,776.40	90.23%	108,091.64	90.73%
其中：线上 B2C	品牌官网	50,282.24	30.23%	48,324.14	35.80%	54,070.39	45.39%
	亚马逊	82,140.22	49.38%	55,300.04	40.97%	47,054.35	39.50%
	其他电商平台	8,947.80	5.38%	9,243.97	6.85%	4,249.62	3.57%
	小计	141,370.26	84.99%	112,868.14	83.63%	105,374.35	88.45%
线上 B2B	亚马逊 VC	7,961.78	4.79%	8,836.70	6.55%	2,648.80	2.22%
	京东自营	270.36	0.16%	71.56	0.05%	68.49	0.06%
	小计	8,232.14	4.95%	8,908.26	6.60%	2,717.29	2.28%
线下销售：		16,741.06	10.06%	13,190.29	9.77%	11,038.40	9.27%
其中：线下 B 端业务		16,193.78	9.74%	12,999.10	9.63%	11,013.66	9.25%
直营门店及其他		547.28	0.33%	191.19	0.14%	24.74	0.02%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实现全球化销售，公司在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1）线上销售模式

公司线上销售具体包括线上 B2C 业务和线上 B2B 业务，其中线上 B2C 业务报告期内为公司贡献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8.45%、83.63% 和 84.99%，为公司最主要的销售渠道，主要由亚马逊平台和品牌官网渠道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①线上 B2C 模式

A.亚马逊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亚马逊渠道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7,054.35 万元、55,300.04 万元和 82,140.22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9.50%、40.97% 和 49.38%，公司对亚马逊渠道的收入及占比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亚马逊是全球最大的第三方跨境电商平台，在注册用户数及活跃用户、用户访问流量、供应链支持等方面相比其他跨境电商平台具备明显优势，因此在北美洲、欧洲等全球主要市场占据了领先的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品牌官网渠道原有业务优势的基础上，重点加大了对亚马逊渠道的开拓力度，通过借助亚马逊平台的流量优势、供应链优势以及品牌优势等，实现了 B2C 业务的快速增长。

B.品牌官网

公司品牌官网系由公司 IT 研发团队自主开发和搭建，致力于传递公司品牌价值，直接触达目标客户，并提供会员注册、产品销售及售后等服务。随着公司品牌官网业务的蓬勃发展，现已成为公司自主营销、聚集粉丝和品牌塑造的战略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品牌官网渠道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4,070.39 万元、48,324.14 万元和 50,282.2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5.39%、35.80% 和 30.23%，呈逐年下降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2023 年，公司以扩大客户基数及提升市场份额为核心目标，将品牌官网定位为新品首发与促销活动的核心阵地，年内通过品牌官网推出了多款新品，并同步加大了广告营销的投入力度，使得公司品牌官网的收入及占比维持在较高水平。2024 年，公司对品牌官网的功能定位与营销策略进行了战略调整，从早期依赖高频促销折扣单纯追求销量规模，转向以品牌口碑建设为核心驱动高质量发展，直接导致公司来自品牌官网渠道的销售收入有所下降。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品牌官网首发的新品在亚马逊渠道的销售势能持续得到释放，市场认可度稳步提升，直接推动亚马逊渠道在 2024-2025 年度的收入及占比实现双提升。

②线上 B2B 模式

公司线上 B2B 业务报告期内为公司贡献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28%、6.60%和 4.95%，其中 2024 年度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6,190.97 万元，增长幅度为 227.84%，主要源于公司亚马逊 VC 业务的快速增长。

（2）线下销售模式

线下销售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借助全球各地零售商或贸易商的本土化优势来实现对公司线上销售渠道未覆盖市场的有力补充。2024-2025 年度，公司在线下销售渠道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同比增加 2,151.89 万元和 3,550.77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19.49%和 26.92%，呈现出快速增长的趋势。公司线下销售收入的增长主要源于线下 B 端业务的快速增长，具体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线下销售网络的战略布局成效初显，2024 年成功拓展 Sports South, L.L.C.、Tactical Sports Depot Inc.等优质客户，该等新客户在渠道资源及消费者触达能力方面具备显著优势，在 2024 年度为公司贡献增量收入 1,768.78 万元，推动公司线下 B 端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1,985.44 万元，增长幅度达到 18.03%。2025 年度，随着公司品牌力及产品力的持续增强，公司进一步扩大与主要优质线下 B 端客户的合作规模，推动公司线下 B 端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3,194.68 万元，增长幅度达到 24.58%。

4、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业务收入：	163,960.19	98.57%	133,120.14	98.63%	117,783.51	98.87%
其中：北美洲	119,652.57	71.93%	90,367.96	66.96%	76,434.04	64.16%
欧洲	27,545.12	16.56%	26,573.83	19.69%	25,665.31	21.54%
其他地区	16,762.51	10.08%	16,178.35	11.99%	15,684.17	13.17%
境内业务收入：	2,383.26	1.43%	1,846.55	1.37%	1,346.53	1.13%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北美洲和欧洲地区，报告期内来源于前述两个地区的销售收入合计分别为 102,099.34 万元、116,941.79 万元和 147,197.69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5.70%、86.64%和 88.49%，公司在北美洲和欧洲地区的销售规模逐年扩大，主要原因如下：

北美和欧洲地区具备经济发达、人均消费水平高、户外运动文化盛行以及地广人稀、路灯少等特点，当地居民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使用频率和需求规模显著高于其他地区，是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主要消费市场。

5、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30,785.85	18.51%	23,640.77	17.52%	23,334.44	19.59%
第二季度	30,033.00	18.05%	24,154.11	17.90%	23,088.30	19.38%
第三季度	34,232.33	20.58%	28,650.60	21.23%	25,994.72	21.82%
第四季度	71,292.27	42.86%	58,521.22	43.36%	46,712.57	39.21%
合计	166,343.46	100.00%	134,966.69	100.00%	119,130.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第四季度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6,712.57 万元、58,521.22 万元及 71,292.27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9.21%、43.36%和 42.86%，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主要原因如下：

欧美发达国家的主要法定节日（如感恩节、圣诞节等）和购物节日（如黑色星期五、网络星期一等）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消费者在此期间对公司产品的消费需求相较往常更加旺盛，因此导致公司来源于第四季度的销售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较大。

6、产销量或合同订单完成量等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的一致性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发行人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及销量”，公司产销量等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一致。

7、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外汇管制或限制	775.97	0.47%	611.90	0.45%	424.26	0.36%
客户通过关联方或员工代付	383.55	0.23%	737.88	0.55%	778.40	0.65%
客户通过合作伙伴代付	326.61	0.20%	281.71	0.21%	238.22	0.20%

其他	97.92	0.06%	61.30	0.05%	71.88	0.06%
合计	1,584.06	0.95%	1,692.79	1.25%	1,512.76	1.27%

如上表所示，公司报告期内产生的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1,512.76 万元、1,692.79 万元和 1,584.0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27%、1.25%和 0.95%，占比较小，主要由“外汇管制或限制”“客户通过关联方或员工代付”以及“客户通过合作伙伴代付”三种情形构成，其中：（1）外汇管制或限制：公司部分境外客户因为所在国家或地区存在外汇管制等原因，为了及时向公司付款而选择通过代理公司或其他指定公司向公司付款；（2）客户通过关联方或员工代付：公司部分境内外客户基于其资金周转、付款的便利性以及自身财务管理习惯等原因，通过其股东、关联法人、董监高及其亲属或业务经办人员等关联主体向公司回款；（3）客户通过合作伙伴代付：公司部分境外客户由于自身资金周转、调拨安排等原因会委托其合作伙伴向公司付款。

公司上述第三方回款均系基于业务需要产生，具有合理性；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第三方回款均具有真实业务背景，不存在虚构交易情形，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事项导致货款归属纠纷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与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的主要客户及其回款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情况。

8、现金收付货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现金收付货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收款	57.63	18.99	-
现金付款	-	-	-
合计	57.63	18.99	-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现金收款情形，主要由境外直营门店、展会现金收款产生，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实际需要，具有合理性。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75,357.70	99.67%	64,158.92	99.84%	56,642.38	99.90%
其他业务成本	251.43	0.33%	99.94	0.16%	55.21	0.10%
合计	75,609.13	100.00%	64,258.86	100.00%	56,697.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56,697.59 万元、64,258.86 万元和 75,609.13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9.90%、99.84%和 99.67%。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及构成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材料销售成本，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手电	EDC 手电	26,463.54	35.12%	21,118.96	32.92%	16,481.23	29.10%
		户外手电	13,002.33	17.25%	13,586.04	21.18%	14,644.48	25.85%
		轨道灯	7,314.44	9.71%	8,025.46	12.51%	9,167.49	16.18%
		小计	46,780.31	62.08%	42,730.46	66.60%	40,293.21	71.14%
	夹灯		6,659.89	8.84%	2,931.63	4.57%	579.12	1.02%
	头灯		4,714.57	6.26%	3,617.73	5.64%	3,721.07	6.57%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4,716.89	6.26%	7,474.16	11.65%	6,271.29	11.07%
	小计		62,871.66	83.43%	56,753.99	88.46%	50,864.70	89.80%
周边产品			12,486.03	16.57%	7,404.92	11.54%	5,777.68	10.20%
合计			75,357.70	100.00%	64,158.92	100.00%	56,642.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匹配，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占比与相应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为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各期合计占比均超过 80%，与公司产品结构占比相匹配。

3、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品成本：	59,482.41	78.93%	50,280.98	78.37%	44,315.52	78.24%
其中：直接材料	39,296.06	52.15%	34,820.20	54.27%	31,137.20	54.97%
成品采购成本	11,199.80	14.86%	8,412.15	13.11%	7,319.05	12.92%
外协加工费	5,284.63	7.01%	3,801.09	5.92%	2,565.28	4.53%
制造费用	2,756.73	3.66%	2,468.71	3.85%	2,470.30	4.36%
直接人工	945.18	1.25%	778.83	1.21%	823.70	1.45%
头程物流成本	4,039.30	5.36%	3,817.49	5.95%	3,643.89	6.43%
尾程物流成本	11,835.99	15.71%	10,060.45	15.68%	8,682.96	15.33%
合计	75,357.70	100.00%	64,158.92	100.00%	56,642.3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成品采购成本和尾程物流成本构成，报告期各期合计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83.22%、83.06%和 82.71%，成本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类型中，直接材料主要包括对结构件、电子料、电源、包装材料等原材料的领用；成品采购成本为公司向外协厂商采购光学器件、营地灯、头灯、自行车灯等成品所支付的采购成本；外协加工费为公司向外协厂商采购外协加工服务所支付的加工费；制造费用主要为车间管理人员薪酬和设备折旧费等；直接人工为生产工人的职工薪酬；头程物流成本主要为公司将存货从境内备货至海外仓库（包括海外自营仓、第三方仓及平台仓）过程中产生的海运费、关税、清关费以及港杂费等；尾程物流成本主要为公司销售产品过程中产生的运输费用。

4、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采购数量、价格、总金额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发行人采购情况”。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90,985.76	100.07%	70,807.78	100.06%	62,487.66	99.99%
其他业务毛利	-60.04	-0.07%	-41.32	-0.06%	4.86	0.01%
合计	90,925.72	100.00%	70,766.46	100.00%	62,492.5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呈稳定增长趋势，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	手电	EDC 手电	37,179.60	40.86%	28,094.77	39.68%	18,966.35	30.35%
		户外手电	14,506.54	15.94%	15,178.08	21.44%	15,258.02	24.42%
		轨道灯	12,943.11	14.23%	14,249.41	20.12%	16,693.48	26.71%
		小计	64,629.25	71.03%	57,522.26	81.24%	50,917.85	81.48%
	夹灯		7,778.70	8.55%	3,427.90	4.84%	703.00	1.13%
	头灯		5,397.52	5.93%	4,233.64	5.98%	4,685.57	7.50%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1,930.33	2.12%	2,019.36	2.85%	3,277.91	5.25%
	小计		79,735.81	87.64%	67,203.15	94.91%	59,584.33	95.35%
周边产品			11,249.95	12.36%	3,604.62	5.09%	2,903.33	4.65%
合计			90,985.76	100.00%	70,807.78	100.00%	62,487.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为公司贡献的毛利分别为 59,584.33 万元、67,203.15 万元和 79,735.8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毛利比例分别为 95.35%、94.91%和 87.64%，是公司主要的毛利贡献来源。

2、主营业务分产品的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手电	EDC 手电	38.26%	58.42%	36.46%	57.09%	29.76%	53.51%

消费级 移动照明产品		户外手电	16.54%	52.73%	21.31%	52.77%	25.10%	51.03%
		轨道灯	12.18%	63.89%	16.50%	63.97%	21.71%	64.55%
		小计	66.98%	58.01%	74.28%	57.38%	76.56%	55.82%
	夹灯		8.68%	53.87%	4.71%	53.90%	1.08%	54.83%
	头灯		6.08%	53.38%	5.82%	53.92%	7.06%	55.74%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4.00%	29.04%	7.03%	21.27%	8.02%	34.33%
	小计		85.73%	55.91%	91.84%	54.21%	92.71%	53.95%
周边产品			14.27%	47.40%	8.16%	32.74%	7.29%	33.44%
合计			100.00%	54.70%	100.00%	52.46%	100.00%	52.4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2.45%、52.46%和 54.70%，整体呈现出稳中有升的趋势，其中 2025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度增长 2.23 个百分点，主要受周边产品收入占比及毛利率双重提升的综合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产品类别	2025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24 年度变动原因分析		
	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变动值③=①+②	毛利率变动影响值①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值②
EDC 手电	1.54 个百分点	0.51 个百分点	1.03 个百分点
户外手电	-2.52 个百分点	-0.01 个百分点	-2.52 个百分点
轨道灯	-2.78 个百分点	-0.01 个百分点	-2.77 个百分点
夹灯	2.14 个百分点	0.00 个百分点	2.14 个百分点
头灯	0.11 个百分点	-0.03 个百分点	0.14 个百分点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0.34 个百分点	0.31 个百分点	-0.65 个百分点
周边产品	4.09 个百分点	2.09 个百分点	2.00 个百分点
合计	2.23 个百分点	2.86 个百分点	-0.63 个百分点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存在一定差异，具体分析如下：

（1）手电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类型手电产品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①EDC 手电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 EDC 手电产品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EDC 手电	单位售价	211.88	0.12%	211.64	31.20%	161.31
	单位成本	88.10	-2.99%	90.82	21.09%	75.00
	毛利率	58.42%	上升 1.33 个百分点	57.09%	上升 3.58 个百分点	53.51%
	其中：价格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上升 0.05 个百分点		上升 11.06 个百分点		-
	成本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上升 1.28 个百分点		下降 7.47 个百分点		-

注 1：毛利率变动=本期毛利率-上期毛利率，下同；

注 2：销售价格变动对毛利率变动影响=（上期单位成本/上期销售单价-上期单位成本/本期销售单价），下同；

注 3：单位成本变动对毛利率变动影响=（上期单位成本/本期销售单价-本期单位成本/本期销售单价），下同。

如上表所示，公司 EDC 手电产品 2024 年度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 3.58 个百分点，主要受 EDC 手电产品单位售价大幅提升的影响，具体得益于 Arkfeld Pro、Arkfeld Ultra 等单价较高产品销售收入的快速增加。

公司 EDC 手电产品 2025 年度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 1.33 个百分点，主要受益于 EDC 手电产品单位售价上升以及单位成本下降的综合影响。

②户外手电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户外手电产品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户外手电	单位售价	721.56	13.44%	636.09	1.49%	626.74
	单位成本	341.05	13.52%	300.44	-2.12%	306.94
	毛利率	52.73%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52.77%	上升 1.74 个百分点	51.03%
	其中：价格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上升 5.60 个百分点		上升 0.72 个百分点		-
	成本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下降 5.63 个百分点		上升 1.02 个百分点		-

如上表所示，公司户外手电产品在 2024-2025 年度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24 年度的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 1.74 个百分点，主要受户外手电产品单位售价上升以及单位成本下降的综合影响。

③轨道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轨道灯产品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轨道灯	单位售价	566.49	-4.86%	595.46	-7.70%	645.13
	单位成本	204.54	-4.66%	214.54	-6.19%	228.69
	毛利率	63.89%	下降 0.08 个百分点	63.97%	下降 0.58 个百分点	64.55%
	其中：价格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下降 1.84 个百分点		下降 2.96 个百分点		-
	成本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上升 1.76 个百分点		上升 2.38 个百分点		-

如上表所示，公司轨道灯产品在 2024-2025 年度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在 2024 年度的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 0.5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

公司基于市场竞争的需要，对部分轨道灯产品的销售价格进行了适度下调，由于调价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因此导致毛利率出现下降情况。

(2) 夹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夹灯产品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夹灯	单位售价	216.33	14.98%	188.15	-3.07%	194.11
	单位成本	99.78	15.05%	86.73	-1.08%	87.68
	毛利率	53.87%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53.90%	下降 0.93 个百分点	54.83%
	其中：价格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上升 6.01 个百分点		下降 1.43 个百分点		-
	成本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下降 6.03 个百分点		上升 0.50 个百分点		-

如上表所示，公司夹灯产品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3) 头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头灯产品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头灯	单位售价	365.38	3.75%	352.16	2.45%	343.73
	单位成本	170.35	4.98%	162.27	6.65%	152.15
	毛利率	53.38%	下降 0.55 个百分点	53.92%	下降 1.81 个百分点	55.74%
	其中：价格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上升 1.67 个百分点		上升 1.06 个百分点		-
	成本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下降 2.21 个百分点		下降 2.87 个百分点		-

如上表所示，公司头灯产品在 2024-2025 年度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在 2024 年度的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 1.81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成本的上升幅度大于单位售价上升幅度的影响。

（4）周边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周边产品的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元/PCS

产品类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周边产品	单位售价	142.80	69.38%	84.31	32.60%	63.58
	单位成本	75.12	32.47%	56.71	34.00%	42.32
	毛利率	47.40%	上升 14.66 个百分点	32.74%	下降 0.70 个百分点	33.44%
	其中：价格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上升 27.55 个百分点		上升 16.36 个百分点		-
	成本因素对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下降 12.89 个百分点		下降 17.07 个百分点		-

如上表所示，公司周边产品在 2023-2024 年度的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在 2025 年度的毛利率较上年度上升 14.66 个百分点，主要受单位售价大幅上升的影响，具体原因请参见本节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结构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的销量及单价变动情况”之“④周边产品”。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的比较情况

（1）同行业财务数据可比公司选择

公司在进行经营成果、资产质量及偿债能力等经营情况分析时，考虑可比公司在财务数据方面的可得性和可比性，选取了赛维时代、安克创新、华宝新能及绿联科技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上述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竞争情况”之“（四）行业竞争格局及发行人市场地位”之“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2）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赛维时代	42.69%	43.78%	45.84%
安克创新	45.07%	43.67%	43.54%
华宝新能	37.64%	44.05%	38.99%
绿联科技	37.01%	37.38%	37.59%
平均值	40.60%	42.22%	41.49%
傲雷科技	54.60%	52.41%	52.43%

注：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如上表所示，公司报告期内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2.43%、52.41%和 54.60%，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产品定位中高端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经过多年市场开拓和品牌推广，公司“Olight”品牌已在北美洲、欧洲等全球主要市场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产品理念，致力于为全球用户提供设计感强、实用性高、功能丰富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并因此积累了大量高黏性忠实用户，产品复购率维持在较高水平。凭借消费者对品牌的高度信任与对产品品质的充分认可，公司能够在保障合理利润空间的同时持续投入研发与客户服务，形成良性循环，从而支撑公司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

②公司集中资源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单一品类，通过精准洞察用户需求驱动技术迭代与品质升级，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并强化定价主动权；同时，公司的自有生产能力能够减少代工环节的利润分流，实现研发与生产的无缝衔接，前述两大优势协同支撑公司维持高于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水平。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水平较高，主要与公司的品牌定位和经营模式有关，具有合理性。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51,854.38	31.14%	40,164.48	29.75%	34,882.15	29.27%
管理费用	16,281.30	9.78%	13,344.04	9.88%	11,187.88	9.39%
研发费用	8,911.40	5.35%	7,428.30	5.50%	6,435.44	5.40%
财务费用	2,092.32	1.26%	1,428.37	1.06%	1,721.42	1.44%
合计	79,139.41	47.52%	62,365.20	46.19%	54,226.89	45.5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54,226.89 万元、62,365.20 万元和 79,139.4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5.50%、46.19%和 47.52%。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其中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最高。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各项费用明细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市场推广费	20,004.76	38.58%	14,353.58	35.74%	12,749.25	36.55%
职工薪酬	12,304.12	23.73%	10,343.83	25.75%	9,541.51	27.35%
平台服务费	13,392.03	25.83%	9,118.83	22.70%	7,728.91	22.1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403.79	2.71%	1,330.08	3.31%	943.95	2.71%
股权激励费用	673.37	1.30%	1,197.72	2.98%	975.38	2.80%
差旅费	657.21	1.27%	671.90	1.67%	305.91	0.88%
软件服务费	638.46	1.23%	704.30	1.75%	724.81	2.08%
低值易耗品	473.87	0.91%	382.51	0.95%	243.19	0.70%
折旧摊销费	301.72	0.58%	241.09	0.60%	245.20	0.70%
仓储费	179.32	0.35%	107.05	0.27%	74.55	0.21%

咨询服务费	146.12	0.28%	192.82	0.48%	61.26	0.18%
其他	1,679.60	3.24%	1,520.78	3.79%	1,288.24	3.69%
合计	51,854.38	100.00%	40,164.48	100.00%	34,882.15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31.14%		29.75%		29.27%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市场推广费用、平台服务费和职工薪酬构成，报告期各期前述三项费用合计占当期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86.06%、84.19%和 88.13%，具体情况如下：

①市场推广费

公司市场推广费主要由线上站内推广费和线上站外推广费构成，其中：

A.线上站内推广费为公司在亚马逊等主要第三方电商平台通过平台内置的营销工具、流量入口及运营规则，面向平台内已有或潜在用户开展的营销推广活动而支付的费用；

B.线上站外推广费为公司通过 Facebook、Google 等线上渠道开展的营销推广活动，通过外部流量入口为公司品牌官网或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店铺、商品或品牌引流，实现跨平台流量转化，拓展品牌曝光边界而支付的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市场推广费金额分别为 12,749.25 万元、14,353.58 万元和 20,004.76 万元，占当期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36.55%、35.74%和 38.58%，其中 2025 年度发生的市场推广费占当期销售费用比例较上年度增长 2.84 个百分点，主要源于公司当年加大了对亚马逊渠道的拓展力度，导致公司在亚马逊渠道投入的线上站内推广费用出现大幅增加。

②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9,541.51 万元、10,343.83 万元和 12,304.12 万元，占当期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27.35%、25.75%和 23.73%，占比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与公司销售渠道发生变化有关，具体原因如下：

公司品牌官网系由公司 IT 技术团队自主开发和搭建，不依赖于其他第三方平台或工具。与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相比，公司开展品牌官网业务需要额外配置专职的开发及运维人员、内容运营人员以及用户数据分析人员等，整体人力投入较大，因此在相同销售规模下，公司亚马逊渠道需要配置的销售人员通常更

为精简。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品牌官网渠道的销售收入基本保持稳定，但来源于亚马逊渠道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实现快速提升，收入占比由 2023 年度的 41.72% 提升至 2025 年度的 54.17%。受此影响，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占销售费用比例呈下降趋势，具有合理性。

③平台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平台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7,728.91 万元、9,118.83 万元和 13,392.03 万元，占当期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22.16%、22.70%和 25.83%，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公司平台服务费主要为亚马逊平台收取的订单成交费，随着公司来源于亚马逊渠道的销售规模逐年扩大，相应导致公司的平台服务费规模及占比逐年上升。

（2）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赛维时代	35.44%	37.78%	35.67%
安克创新	22.37%	22.54%	22.20%
华宝新能	28.54%	27.75%	34.77%
绿联科技	19.97%	19.53%	18.99%
平均值	26.58%	26.90%	27.91%
平均值（剔除绿联科技）	28.78%	29.35%	30.88%
傲雷科技	31.14%	29.75%	29.27%

注 1：销售费用率=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注 2：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如上表所示，绿联科技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率远低于公司及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赛维时代、安克创新及华宝新能，主要原因为：绿联科技报告期内来源于淘宝、京东等境内电商平台的收入占比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相同类目下，境内电商平台收取的平台服务费率通常大幅低于亚马逊等境外电商平台，因此导致其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在剔除绿联科技的影响后，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各项费用明细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9,770.11	60.01%	6,560.10	49.16%	5,551.07	49.62%
软件服务费	898.26	5.52%	932.34	6.99%	530.35	4.74%
中介机构费	1,148.54	7.05%	662.60	4.97%	943.86	8.44%
折旧摊销费	858.67	5.27%	703.46	5.27%	490.55	4.38%
股权激励费用	685.67	4.21%	2,105.15	15.78%	1,193.69	10.67%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70.48	3.50%	286.04	2.14%	188.42	1.68%
短期及低价值资产 租赁费用	359.41	2.21%	351.32	2.63%	298.02	2.66%
差旅费	307.21	1.89%	229.48	1.72%	196.77	1.76%
通讯费	143.01	0.88%	137.01	1.03%	130.63	1.17%
水电费	133.39	0.82%	89.13	0.67%	81.07	0.72%
咨询服务费	247.34	1.52%	255.57	1.92%	642.98	5.75%
低值易耗品	117.50	0.72%	164.62	1.23%	65.14	0.58%
其他	1,041.73	6.40%	867.23	6.50%	875.33	7.82%
合计	16,281.30	100.00%	13,344.04	100.00%	11,187.88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9.78%		9.88%		9.39%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中介机构费及股权激励费用等构成，报告期各期前述三项费用合计占当期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68.72%、69.90%和 71.27%，具体情况如下：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5,551.07 万元、6,560.10 万元和 9,770.11 万元，占当期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49.62%、49.16%和 60.01%，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呈逐年增加趋势，其中 2025 年度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上年度增加 3,210.01 万元，增长幅度达到 48.93%，主要原因如下：

A.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在 2025 年上半年结合国际经济形势、

行业变化趋势以及经营发展规划对管理类岗位人员进行了适当扩充，公司因此承担的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同比增加；

B.基于经营规划调整以及降本增效需要，公司于 2025 年下半年对部分职能部门和岗位进行了优化调整，由此产生离职补偿金 1,542.74 万元，全部计入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核算。

②中介机构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中介机构费分别为 943.86 万元、662.60 万元和 1,148.54 万元，占当期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8.44%、4.97%和 7.05%，主要为公司聘请中介机构而发生的财税服务费用 and 法律服务费用等。

③股权激励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股权激励费用分别为 1,193.69 万元、2,105.15 万元和 685.67 万元，占当期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10.67%、15.78%和 4.21%，公司在 2024 年度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较上年度出现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

公司 2024 年度除因对部分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而正常分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外，当年还存在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而导致一次性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的情形。

（2）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赛维时代	1.90%	2.13%	2.36%
安克创新	3.58%	3.52%	3.33%
华宝新能	4.98%	5.09%	9.56%
绿联科技	3.31%	4.20%	4.40%
平均值	3.44%	3.73%	4.91%
傲雷科技	9.78%	9.88%	9.39%

注 1：管理费用率=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注 2：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如上表所示，公司报告期内的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同行业可比公司高，主要原因如下：

①公司管理费用具体包括职工薪酬、软件服务费、折旧摊销费等相对固定的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低于安克创新、赛维时代等同行可比公司，在营业收入基数较小的情况下，规模效应对管理费用的摊薄明显小于同行可比公司，因此导致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同行可比公司；

②此外，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同行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赛维时代	1.04%	1.06%	1.13%
安克创新	2.08%	2.27%	2.15%
华宝新能	2.45%	2.66%	5.14%
绿联科技	2.21%	2.94%	2.88%
平均值	1.95%	2.23%	2.83%
傲雷科技	6.28%	6.42%	5.66%

注 1：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注 2：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核算口径具体为：（1）赛维时代为“职工薪酬及股份支付”；（2）安克创新为“工资薪酬及股份支付费用”；（3）华宝新能为“工资薪酬及股份支付”；（4）绿联科技为“职工薪酬及股份支付”。

如上表所示，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及股权激励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由此导致公司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同行可比公司。

3、研发费用

（1）研发投入的计算口径

公司研发支出范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关于企业加强研发费用财务管理的若干意见》（财企[2007]194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归集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40 号）的要求，结合公司研发项目实际情况，对研发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按照研发项目进行归集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的计算口径均为当期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不存在资本化的开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研发投入口径
职工薪酬	专职参与研发项目从事研发活动的员工认定为研发人员，其薪酬计入研发费用

材料及模具费	根据研发部门实际发生的材料及模具费用进行归集和核算
股权激励费用	根据经审批的股权激励人员名单进行归集和核算，属于研发人员的计入研发费用
技术服务费	根据研发部门实际发生的技术服务费进行归集和核算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根据研发部门实际使用情况将使用权资产折旧与摊销归集至相应项目
其他	研发部门发生的与研发直接相关的差旅费等，计入研发费用；公司租金、水电费和物业管理费按照员工人数比例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中进行分摊，进而归集计入研发费用。

（2）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各项费用明细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135.22	68.85%	5,120.40	68.93%	4,556.85	70.81%
材料及模具费	654.79	7.35%	389.55	5.24%	259.42	4.03%
股权激励费用	616.54	6.92%	783.33	10.55%	644.36	10.01%
技术服务费	401.92	4.51%	264.00	3.55%	183.39	2.8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85.10	4.32%	365.11	4.92%	324.83	5.05%
其他	717.83	8.06%	505.90	6.81%	466.60	7.25%
合计	8,911.40	100.00%	7,428.30	100.00%	6,435.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材料及模具费和股权激励费用等构成，前述三项费用合计占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84.85%、84.72%和 83.11%，具体情况如下：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4,556.85 万元、5,120.40 万元和 6,135.22 万元，占当期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70.81%、68.93%和 68.85%，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呈逐年增加趋势，但占比基本保持稳定，与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速度相匹配。

②材料及模具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材料及模具费分别为 259.42 万元、389.55 万元和 654.79 万元，占当期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4.03%、5.24%和 7.35%，呈逐年增加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结合国际经济形势、行业变化趋势以及经营发展规划，加大了对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因此在材料及模具费方面的支出同比出现大幅增加。

③股权激励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股权激励费用分别为 644.36 万元、783.33 万元和 616.54 万元，占当期研发费用比例分别为 10.01%、10.55%和 6.92%，主要源于公司对部分研发人员实施了股权激励所致。

（3）研发项目及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为 22,775.15 万元，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为 5.41%，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复合增长率为 17.67%。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对应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费用支出金额、实施进度等情况如下：

研发类型	序号	研发项目	整体预算（万元）	实施进度	研发费用（万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产品研发	1	可携带可直充高性能手电系统的研发	2,200.00	进行中	1,247.29	920.24	-
	2	关于反射瞄准镜光学技术的研发	737.63	已完成	750.88	-	-
	3	可直充户外照明产品的研发	716.68	已完成	681.97	-	-
	4	多光源便携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	654.49	进行中	628.31	-	-
	5	LED 光源性能技术的研发	515.00	已完成	444.17	-	-
	6	智能电池及充电技术研发	454.85	已完成	432.86	-	-
	7	智能光控小型外挂战术照明系统的研发	423.85	已完成	396.11	-	-
	8	移动照明产品外观与材料创新	1,029.71	已完成	389.74	333.14	285.64
	9	多光源远近光高性能移动照明系统研发	332.00	已完成	333.08	-	-
	10	智能化高性能移动照明设备研发	251.06	已完成	242.61	-	-
	11	智能照明控制技术和周边产品的研发	242.34	已完成	238.69	-	-

	12	智能小型多功能夹子灯的研发	476.02	已完成	170.03	338.40	-
	13	第四代四合一光源激光照明笔灯产品研发	160.25	已完成	163.12	-	-
	14	多功能信号灯移动照明设备的研发	112.81	已完成	118.22	-	-
	15	基于全面发光球泡灯的多种照明模式控制技术的研发	197.33	已完成	107.72	95.44	-
	16	便携式可直充小型手电筒的研发	1,503.13	已完成	44.25	337.00	1,044.71
	17	用于光学瞄准镜的尺寸可调的发光技术的研发	652.18	已完成	-	683.63	-
	18	便携式户外移动照明设备的研发	539.96	已完成	-	537.19	-
	19	智能三合一电池充电技术研发	342.97	已完成	-	338.45	-
	20	用于移动照明产品领域集成双路OTA 自动升级方式的研发	318.00	已完成	-	287.30	-
	21	超强超续航多光源极速切换手电系统研发	270.00	已完成	-	261.55	-
	22	OAL 铝合金产业化的开发	220.00	已完成	-	212.14	-
	23	基于新型图像化照明技术的手电优化技术的研发	210.00	已完成	-	177.17	-
	24	新型单光源双燃料紧凑型外挂照明系统研发	158.09	已完成	-	159.87	-
	25	多光源磁吸智能照明氛围彩灯的研发	544.57	已完成	-	105.10	443.99
	26	超强光远射双按键手电的研发	324.68	已完成	-	100.72	232.09
	27	基于组合透镜极速远近光转换技术的安防手电的研发	660.63	已完成	-	89.40	543.74
	28	可移动式户外照明工作灯的研发	580.33	已完成	-	-	566.39
	29	带激光辅助照明的小型外挂灯的研发	310.94	已完成	-	-	296.71
	30	可变换安装角度的外挂辅助照明手电的研发	268.40	已完成	-	-	268.51
	31	便携式超高亮度磁吸中型手电的研发	254.45	已完成	-	-	249.47
	32	近距离光安全技术开发	158.00	已完成	-	-	130.69
	33	基于白光、激光和 UV 三光源集成的扁平状 EDC 手电的研发	116.90	已完成	-	-	119.01
	34	轻量型可充电 LED 穿戴灯的研发	92.65	已完成	-	-	89.47
	35	第三代三合一激光照明笔灯的研发	55.99	已完成	-	-	57.23
IT 系统研发	36	傲雷集团自动化 AI 商品管理系统研发	507.65	已完成	581.83	-	-
	37	傲雷集团 AI in ALL 应用系统研发	375.60	进行中	301.69	-	-
	38	傲雷集团战略管理体系及系统研发	250.00	已完成	268.31	-	-

	39	傲雷集团产销协同信息化项目研发	194.47	已完成	175.42	-	-
	40	数据驱动的敏捷营销云平台的研发	126.92	已完成	137.73	-	-
	41	傲雷集团业财一体化智能管理系统研发	111.25	已完成	128.66	-	-
	42	傲雷集团自研商城体验突破项目研发	89.05	已完成	94.96	-	-
	43	OCLOUD 智能治理平台研发	97.85	已完成	93.91	-	-
	44	傲雷集团智能广告平台	92.00	已完成	92.82	-	-
	45	数据驱动的智能化 SEO 平台	97.00	已完成	88.37	-	-
	46	基于云原生架构的 OCLOUD 傲雷云中台业务平台的开发	633.35	已完成	-	689.90	-
	47	傲雷智慧商城 APP 项目的研发	450.00	已完成	-	413.07	64.98
	48	基于云原生架构的 OMall 全球商城及官网融合平台的开发	235.50	已完成	-	250.59	-
	49	门店数字化运营平台的开发	200.70	已完成	-	206.10	-
	50	傲雷 AI 技术创新与应用一体化平台的开发	180.00	已完成	-	196.05	-
	51	傲雷数字化工厂生产制造平台的开发	150.00	已完成	-	140.19	-
	52	智能广告投放与分析系统的开发	99.50	已完成	-	86.73	-
	53	氧化厂数字化管理系统的开发	73.70	已完成	-	80.56	-
	54	基于 React 框架的 B2B 商城系统的研发	415.82	已完成	-	-	475.59
	55	OMall 综合化运营系统的研发	435.41	已完成	-	-	471.69
	56	融合版傲雷云中台运营系统的研发	305.00	已完成	-	-	258.38
	57	傲雷集团数字化运营管理体系的研发	245.30	已完成	-	-	242.31
	58	火凤凰精细化运营系统的研发	230.87	已完成	-	-	226.37
	59	高效规范化订单自动处理系统的研发	149.60	已完成	-	-	153.15
	60	傲雷 VA 仓库自动化系统的研发	75.00	已完成	-	-	78.69
	61	傲雷全链路高效 SRM 系统的研发	75.00	已完成	-	-	73.92
	62	一体化前端 FMS 平台的研发	32.48	已完成	-	-	36.76
	63	傲雷极速响应式系统的研发	22.00	已完成	-	-	25.94
委外研发	64	液态模锻铝合金材料开发	800.00	已完成	325.48	208.52	-
	65	基于数据驱动的产品创新开发设计（三期）	180.00	已完成	120.00	-	-
	66	面向傲雷品牌的创新户外产品研发	120.00	已完成	90.00	-	-

	67	基于数据驱动的产品创新开发设计（二期）	178.00	已完成	14.83	163.17	-
	68	基于智能视觉的产品质量自动检测	25.00	已完成	8.33	16.67	-
合计			-	-	8,911.40	7,428.30	6,435.4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	5.35%	5.50%	5.40%

（4）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赛维时代	0.90%	1.16%	1.34%
安克创新	9.48%	8.53%	8.08%
华宝新能	4.29%	4.80%	6.55%
绿联科技	4.61%	4.93%	4.50%
平均值	4.82%	4.86%	5.11%
傲雷科技	5.35%	5.50%	5.40%

注 1：研发费用率=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注 2：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40%、5.50%和 5.3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4、财务费用

（1）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各项费用明细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721.75	542.69	412.4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92.43	244.85	219.23
减：利息收入	139.83	211.57	114.99
利息净支出（收益“-”号填列）	581.92	331.11	297.44
汇兑损益（收益“-”号填列）	-371.78	-643.08	-672.90
银行手续费	1,882.19	1,740.34	2,096.88
合计	2,092.32	1,428.37	1,721.4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手续费和汇兑损益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①银行手续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银行手续费分别为 2,096.88 万元、1,740.34 万元和 1,882.19 万元，其中 2024 年度发生的银行手续费较上年度下降 17.00%，主要原因为：公司的银行手续费主要为品牌官网渠道绑定的 PayPal、Braintree 等第三方收款工具向公司收取的收单手续费，随着公司 2024 年度来源于品牌官网渠道的收入同比下降 10.63%，公司支付的银行手续费相应出现下降。

②汇兑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672.90 万元、-643.08 万元和-371.78 万元，其波动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的影响。

（2）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赛维时代	0.02%	-0.28%	-0.07%
安克创新	0.17%	0.10%	0.49%
华宝新能	1.24%	-0.25%	-2.73%
绿联科技	0.03%	-0.12%	-0.07%
平均值	0.36%	-0.14%	-0.59%
傲雷科技	1.26%	1.06%	1.44%
其中：银行手续费占营业收入比例	1.13%	1.29%	1.76%
其他	0.13%	-0.23%	-0.32%

注 1：财务费用率=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注 2：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分别为 1.44%、1.06%和 1.26%，较同行业可比公司高，主要由于公司的银行手续费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导致，具体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中的银行手续费分别为 2,096.88 万元、1,740.34 万元和 1,882.1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76%、1.29%和 1.13%，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受公司品牌官网渠道绑定的主要收款工具 PayPal 和 Braintree 手续费率较高的影响，其中公司品牌官网渠道绑定的 PayPal、Braintree 等收款工具的手续费率在 1.00%-3.60%之间；公司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主要

绑定的收款工具 Payoneer 手续费率则在 0.3%以下，远低于品牌官网渠道的手续费率。

由于公司报告期各期来自品牌官网渠道的收入占比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因此导致公司的银行手续费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品牌官网的收入占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2025 年度					
业务类型	傲雷科技	赛维时代	安克创新	华宝新能	绿联科技
品牌官网收入占比	35.57%	2.98%	14.63%	29.62%	未披露
其他第三方电商平台收入占比	64.43%	97.02%	85.37%	未披露	未披露
2024 年度					
业务类型	傲雷科技	赛维时代	安克创新	华宝新能	绿联科技
品牌官网收入占比	42.81%	3.08%	14.23%	未披露	未披露
其他第三方电商平台收入占比	57.19%	96.92%	85.77%	未披露	未披露
2023 年度					
业务类型	傲雷科技	赛维时代	安克创新	华宝新能	绿联科技
品牌官网收入占比	51.31%	2.86%	10.10%	未披露	未披露
其他第三方电商平台收入占比	48.69%	97.14%	89.90%	未披露	未披露

注 1：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其中傲雷科技、赛维时代和安克创新报告期各期品牌官网及其他第三方电商平台收入占比均为占线上 B2C 模式业务收入的比例；华宝新能未单独披露其品牌官网收入及占比，但其在 2025 年年度报告中介绍，品牌官网收入占其总营收的比例为 29.62%；

注 2：根据绿联科技公开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其在美国、加拿大、欧盟等发达国家和地区陆续建立了独立站站点，但其独立站业务收入占比较小，未单独披露，其收入统一在“线上销售-其他平台”中归集核算。

（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78	38.16%	135.49	30.55%	161.59	37.80%
教育费附加	149.68	22.78%	84.55	19.07%	95.12	22.25%
地方教育附加	99.80	15.19%	56.53	12.75%	63.42	14.84%

印花税	66.71	10.15%	84.63	19.08%	58.06	13.58%
城镇土地使用税	6.39	0.97%	6.12	1.38%	4.54	1.06%
其他	83.74	12.74%	76.14	17.17%	44.72	10.46%
合计	657.10	100.00%	443.45	100.00%	427.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427.46 万元、443.45 万元和 657.10 万元，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印花税等。

2、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82.76	162.32	215.12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31	31.86	47.2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2.45	130.46	167.88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7.06	14.05	-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7.06	14.05	-
合计	299.83	176.37	215.1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215.12 万元、176.37 万元和 299.83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主要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发展事项）	50.00	-	-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东莞市工业设计大项目资金	50.00	-	-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东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智能移动终端行业）资金	69.45	-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长安镇加快打造新动能推动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5.67	-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长安镇推动科技创新资金	16.48	-	-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一季度稳产复产倍增企业奖项目资金	10.00	-	-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DCMM）贯标项目资金	10.00	-	-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智能工厂（车间）项目补贴	30.31	31.86	47.24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商务厅 2024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发展事项）	-	45.00	-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长安镇推动科技创新资金奖励	-	23.42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工业设计大奖项目资助	-	20.00	-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东莞市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奖励	-	2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商务局 2023 年度中央资金（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市场开拓扶持事项）	-	-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工业设计中心示范项目资助	-	-	3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 2022 年知识产权领域专项资金核准制项目补贴	-	-	13.36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第一批拟资助奖励	-	-	10.00	与收益相关

注：以上仅列示金额在 10 万元及以上的政府补助。

3、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货跌价损失	-1,237.76	100.00%	-915.92	100.00%	-765.35	100.00%
合计	-1,237.76	100.00%	-915.92	100.00%	-765.35	100.00%

注：损失以“-”填列。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765.35 万元、-915.92 万元和-1,237.76 万元，均为存货跌价损失。

公司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之“（二）流动资产结构分析”之“6、存货”。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6.93	84.19%	-101.43	97.33%	-123.96	77.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47	15.81%	-2.78	2.67%	-36.58	22.79%
合计	-186.40	100.00%	-104.21	100.00%	-160.55	100.00%

注：损失以“-”填列。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160.55 万元、-104.21 万元和-186.40 万元，总体金额较小，主要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1.76	-8.41	73.67
其中：固定资产	0.56	-10.42	-0.02
使用权资产	-12.32	2.02	73.69
合计	-11.76	-8.41	73.67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73.67 万元、-8.41 万元和-11.76 万元，主要由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构成。

6、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是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200.00	-	是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1	0.13	0.17	是
其他	23.24	15.73	36.81	是
合计	24.55	215.87	36.98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6.98 万元、215.87 万元和 24.55 万元，主要由政府补助等构成。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是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公益性捐赠支出	122.28	320.23	302.36	是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66	88.31	4.81	是
罚款及滞纳金	15.79	38.16	12.71	是
其他	7.84	6.11	41.48	是
合计	155.57	452.81	361.36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361.36 万元、452.81 万元和 155.57 万元，主要由公益性捐赠支出和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构成，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七）纳税情况分析

1、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值税	期初未交数	31.13	1.36	-
	本期应交	238.46	239.79	68.99
	本期已交数	255.94	210.03	67.63
	期末未交数	13.64	31.13	1.36
企业所得税	期初未交数	815.44	838.62	612.90
	本期应交	1,519.76	1,730.43	1,483.81
	本期已交数	1,630.62	1,753.61	1,258.09
	期末未交数	704.58	815.44	838.62
境外间接税	期初未交数	1,188.26	1,114.51	628.50
	本期应交	10,339.86	8,985.28	8,132.61
	本期已交数	10,045.77	8,911.53	7,646.60

	期末未交数	1,482.35	1,188.26	1,114.51

2、企业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20.19	1,734.27	1,486.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17	-235.21	-321.84
合计	1,420.02	1,499.07	1,164.39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9,866.80	6,875.71	6,876.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66.70	1,031.36	1,031.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35.59	-15.14	-44.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20	-2.36	-1.4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6.80	1,442.60	804.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0	0.50	12.3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76.90	-	-0.0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82.49	-943.49	-638.19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69	-4.24	-
其他	97.99	-10.15	-
所得税费用	1,420.02	1,499.07	1,164.39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4 年度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334.67 万元，增长幅度为 28.74%，主要系当期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大幅增加所致。

3、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六、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之“（三）税收优惠影响”。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63,585.50	48.07%	62,517.56	59.57%	51,504.88	69.30%
非流动资产	68,690.77	51.93%	42,427.44	40.43%	22,821.64	30.70%
合计	132,276.27	100.00%	104,945.00	100.00%	74,326.5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74,326.52 万元、104,945.00 万元和 132,276.27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呈现稳定增长的趋势，主要得益于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和盈利水平不断提高，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资产有所增长，同时公司在 2023 年启动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后，在建工程出现较大幅度增加。

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以流动资产为主，但非流动资产的增长速度较快。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2,821.64 万元、42,427.44 万元和 68,690.77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0.70%、40.43%和 51.93%，主要由于公司在建工程出现较大幅度增加导致。

总体而言，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趋势及资产结构符合行业特征、公司自身经营模式及发展阶段特点。

（二）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9,581.83	30.80%	26,482.85	42.36%	22,729.51	4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955.86	1.53%	-	-
应收账款	8,273.19	13.01%	5,444.17	8.71%	3,464.89	6.73%
预付款项	2,854.04	4.49%	2,479.36	3.97%	543.30	1.05%

其他应收款	2,717.76	4.27%	2,687.88	4.30%	1,815.71	3.53%
存货	26,659.26	41.93%	21,413.23	34.25%	20,627.73	40.05%
其他流动资产	3,499.41	5.50%	3,054.21	4.89%	2,323.75	4.51%
合计	63,585.50	100.00%	62,517.56	100.00%	51,504.8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前述三项资产合计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0.91%、85.32%和 85.73%，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95	0.01%	2.13	0.01%	-	-
银行存款	16,995.71	86.79%	23,038.25	86.99%	18,982.44	83.51%
其他货币资金	2,584.18	13.20%	3,442.46	13.00%	3,747.07	16.49%
合计	19,581.83	100.00%	26,482.85	100.00%	22,729.51	100.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250.49	57.45%	11,550.31	43.61%	7,914.90	34.82%

公司货币资金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以及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中银行存款是构成货币资金的主要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2,729.51 万元、26,482.85 万元和 19,581.83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4.13%、42.36%和 30.80%，是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放在第三方支付平台的资金	2,555.64	98.90%	3,434.63	99.77%	3,690.88	98.50%
在途资金	18.93	0.73%	-	0.00%	48.48	1.29%
保证金	9.60	0.37%	7.84	0.23%	7.71	0.21%
合计	2,584.18	100.00%	3,442.46	100.00%	3,747.07	1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955.86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00%、1.53%和 0.00%，金额及占比较小，主要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8,709.96	5,731.48	3,647.58
坏账准备	436.77	287.31	182.69
账面价值	8,273.19	5,444.17	3,464.89
账面价值/流动资产	13.01%	8.71%	6.73%
账面价值/营业收入	4.97%	4.03%	2.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6.73%、8.71%和 13.01%，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91%、4.03%和 4.97%，呈逐年上升趋势，具体原因如下：

公司 202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083.91 万元，增长幅度为 57.13%，主要由于公司应收亚马逊 VC 货款和应收线下 B 端客户货款大幅增加导致，具体情况为：①公司亚马逊 VC 业务的销售收入在 2024 年 11-12 月实现较大幅度增加，公司期末应收亚马逊 VC 货款余额因此同比增加 616.85 万元；②公司 2024 年 12 月对主要线下 B 端客户的销售规模扩大，因此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进一步增加。

公司 202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978.48 万元，增长幅度为 51.97%，主要源于公司应收亚马逊 VC 和亚马逊平台货款大幅增加导致，具体原因为：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推出的 Arkpro 系列产品一经发售即得到全球消费者的广泛欢迎，2025 年 12 月在亚马逊渠道实现的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加，因此导致公司期末应收亚马逊 VC 和亚马逊平台的货款同比增加 3,264.27 万元。

（2）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684.48	99.71%	434.22	5.00%	8,250.25
1-2 年	25.48	0.29%	2.55	10.00%	22.93
2-3 年	-	-	-	-	-
合计	8,709.96	100.00%	436.77	5.01%	8,273.19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726.78	99.92%	286.34	5.00%	5,440.44
1-2 年	2.21	0.04%	0.22	10.00%	1.99
2-3 年	2.49	0.04%	0.75	30.00%	1.74
合计	5,731.48	100.00%	287.31	5.01%	5,444.17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641.39	99.83%	182.07	5.00%	3,459.32
1-2 年	6.18	0.17%	0.62	10.00%	5.56
2-3 年	-	-	-	-	-
合计	3,647.58	100.00%	182.69	5.01%	3,464.89

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都在 1 年以内，销售回款及时，不存在重大坏账风险。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赛维时代	5.00%	20.00%	50.00%	100.00%	
安克创新	5.12%	10.00%	20.00%	50.00%	80.00%
华宝新能	6 个月以内 5.00%、6 个月-1 年 10.00%	20.00%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绿联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未披露
傲雷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结合行业特点、公司业务特点及客户结构，制定了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赛维时代	12.40%	5.74%	5.94%
安克创新	5.05%	5.13%	5.04%
华宝新能	5.03%	5.06%	5.10%
绿联科技	5.00%	5.11%	5.00%
平均值	6.87%	5.26%	5.27%
傲雷科技	5.01%	5.01%	5.01%

注：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如上表所示，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4）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	亚马逊 VC	非关联方	4,404.55	1 年以内	50.57%
2	亚马逊平台（注 1）	非关联方	2,592.52	1 年以内	29.76%
3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29	1 年以内	3.02%
4	深圳市本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07	1 年以内	1.60%
5	Sports South, L.L.C.	非关联方	135.38	1 年以内	1.55%
合计		-	7,534.81	-	86.5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	亚马逊 VC	非关联方	2,499.42	1 年以内	43.61%
2	亚马逊平台	非关联方	1,233.37	1 年以内	21.52%
3	eBay 平台（注 2）	非关联方	277.00	1 年以内	4.83%
4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18	1 年以内	4.24%
5	Skyben Trade Inc.	非关联方	241.80	1 年以内，1-2 年	4.22%
合计		-	4,494.78	-	78.4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	亚马逊 VC	非关联方	1,882.57	1 年以内	51.61%
2	亚马逊平台	非关联方	1,042.33	1 年以内	28.58%
3	eBay 平台	非关联方	331.58	1 年以内	9.09%
4	Adola B.V.	非关联方	159.25	1 年以内	4.37%
5	Gooyelight Limited	非关联方	43.00	1 年以内	1.18%
合计		-	3,458.73	-	94.82%

注 1：亚马逊平台应收账款余额为亚马逊平台 B2C 业务应收消费者款项合计余额；

注 2：eBay 平台应收账款余额为 eBay 平台 B2C 业务应收消费者款项合计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94.82%、78.42%和 86.51%，主要为应收亚马逊 VC、亚马逊平台以及部分主要线下 B 端客户的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5）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8,709.96	5,731.48	3,647.58
期后回款金额	8,297.43	5,731.48	3,647.58
期后回款比例	95.26%	100.00%	100.00%

注：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统计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分别为 100.00%、100.00%和 95.26%，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854.04	100.00%	2,479.36	100.00%	536.35	98.72%
1 至 2 年	-	-	-	-	6.95	1.28%
合计	2,854.04	100.00%	2,479.36	100.00%	543.3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543.30 万元、2,479.36 万元和 2,854.04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05%、3.97%和 4.49%，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

（2）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供应商 Y	1,602.50	56.1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2	福美仕智能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395.61	13.86%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3	供应商 X	163.15	5.7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4	YFHEX Group Limited	84.34	2.96%	1 年以内	预付物流费
5	杭州涂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54	2.8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2,326.15	81.50%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供应商 Y	1,010.63	40.76%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2	供应商 X	417.67	16.8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3	Federal Express(China) Co., Ltd	200.05	8.07%	1 年以内	预付物流费

4	深圳市绘亿点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108.00	4.36%	1 年以内	预付展费款
5	宝鸡正中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69.43	2.8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1,805.79	72.83%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1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87	17.83%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2	4PX Express Co., Limited	52.50	9.66%	1 年以内	预付物流费
3	广东百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82	6.96%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4	深圳领驭科技有限公司	29.45	5.4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5	Greatsell HWC LA Inc.	23.82	4.39%	1 年以内	预付物流费
合计		240.47	44.26%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预付款项余额合计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分别为 44.26%、72.83%和 81.50%，主要为预付供应商货款。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819.09	2,759.87	1,884.82
坏账准备	101.32	71.99	69.11
账面价值	2,717.76	2,687.88	1,815.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15.71 万元、2,687.88 万元和 2,717.76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53%、4.30%和 4.27%，占比较低。

（2）其他应收款性质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金及押金	1,123.30	39.85%	559.82	20.28%	598.81	31.77%

应收出口退税款	938.19	33.28%	1,451.86	52.61%	576.81	30.60%
员工个人借款	592.51	21.02%	619.76	22.46%	596.81	31.66%
备用金	26.01	0.92%	56.69	2.05%	26.80	1.42%
应收个人社保	88.26	3.13%	63.46	2.30%	52.33	2.78%
其他	50.82	1.80%	8.29	0.30%	33.25	1.76%
合计	2,819.09	100.00%	2,759.87	100.00%	1,884.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应收出口退税款和员工个人借款等。

6、存货

（1）存货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库存商品	16,972.04	63.66%	13,558.04	63.32%	13,205.74	64.02%
在途存货	3,877.36	14.54%	3,771.86	17.61%	3,379.22	16.38%
原材料	1,841.46	6.91%	1,145.35	5.35%	1,164.07	5.64%
委托加工物资	1,550.25	5.82%	1,338.62	6.25%	1,188.37	5.76%
自制半成品	1,106.42	4.15%	632.72	2.95%	932.03	4.52%
在产品	693.90	2.60%	621.03	2.90%	478.08	2.32%
发出商品	617.84	2.32%	345.61	1.61%	280.23	1.36%
合计	26,659.26	100.00%	21,413.23	100.00%	20,627.7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0,627.73 万元、21,413.23 万元和 26,659.26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0.05%、34.25%和 41.93%，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保持较快增长，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3.68%，主要系公司根据线上平台销售特点、历史销售情况以及市场需求预测进行前瞻性备货，公司 2023-2025 年度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 18.20%，与存货账面价值的增长速度基本保持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和在途存货构成，前述两类存货合计占存货账面价值比例分别为 80.40%、80.93%和 78.21%，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自制半成品和在产品占比相对较小，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结构特点与“线上销售为主”的生产备货策略相匹配，公司报告期内根据线上平台销售特点，主要在亚马逊 FBA 仓及海外自营仓库置备存货，以保证产品供应的及时性。考虑到国际物流周期，为保证安全库存，公司按照“海外仓库备货一批、海运在途运送一批、国内工厂备料备产一批”的策略进行供应链管理，并结合外部环境对原材料进行适当安全备料以应对供应链缺货和交期波动，因此体现为期末库存商品和在途存货占比较高，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自制半成品以及在产品占比相对较低的特征，具有合理性。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针对不同类型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库存商品	18,358.81	1,386.78	16,972.04	7.55%
在途存货	3,959.05	81.70	3,877.36	2.06%
原材料	1,922.13	80.67	1,841.46	4.20%
委托加工物资	1,555.02	4.77	1,550.25	0.31%
自制半成品	1,247.37	140.96	1,106.42	11.30%
在产品	694.82	0.93	693.90	0.13%
发出商品	628.12	10.28	617.84	1.64%
合计	28,365.35	1,706.08	26,659.26	6.01%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库存商品	14,517.90	959.86	13,558.04	6.61%
在途存货	3,922.86	151.00	3,771.86	3.85%
原材料	1,203.92	58.57	1,145.35	4.86%
委托加工物资	1,344.04	5.42	1,338.62	0.40%
自制半成品	706.98	74.26	632.72	10.50%
在产品	627.57	6.53	621.03	1.04%
发出商品	353.74	8.14	345.61	2.30%
合计	22,677.01	1,263.78	21,413.23	5.5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库存商品	14,247.08	1,041.35	13,205.74	7.31%
在途存货	3,509.08	129.86	3,379.22	3.70%
原材料	1,402.67	238.60	1,164.07	17.01%

委托加工物资	1,200.10	11.74	1,188.37	0.98%
自制半成品	993.66	61.64	932.03	6.20%
在产品	480.46	2.39	478.08	0.50%
发出商品	283.79	3.57	280.23	1.26%
合计	22,116.85	1,489.13	20,627.73	6.7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1,489.13 万元、1,263.78 万元和 1,706.08 万元，占当期存货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 6.73%、5.57%和 6.01%。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赛维时代	3.24%	0.76%	1.36%
安克创新	6.81%	3.70%	5.55%
华宝新能	3.79%	4.29%	6.35%
绿联科技	3.31%	4.14%	4.25%
平均值	4.29%	3.22%	4.37%
平均值 (剔除赛维时代)	4.64%	4.04%	5.38%
傲雷科技	6.01%	5.57%	6.73%

注：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业务模式、产品类别和存货结构等方面存在不同，导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存在一定差异，其中赛维时代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为：赛维时代存货具有数量繁多、分布广泛、单价较低等特点，其采用“小批量、多品种”的生产备货方式，有效降低了其库存积压风险，因此整体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低。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6.73%、5.57%和 6.01%，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安克创新、华宝新能及绿联科技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缴所得税	384.34	10.98%	487.55	15.96%	154.38	6.64%
应收退货成本	366.41	10.47%	298.46	9.77%	187.49	8.07%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待认证进项税	2,349.99	67.15%	1,872.87	61.32%	1,733.03	74.58%
待摊其他费用	398.67	11.39%	395.33	12.94%	248.85	10.71%
合计	3,499.41	100.00%	3,054.21	100.00%	2,323.7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323.75 万元、3,054.21 万元和 3,499.41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51%、4.89%和 5.50%，主要由留抵、待抵扣增值税构成。

（三）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4,926.00	7.17%	3,970.26	9.36%	1,686.14	7.39%
在建工程	46,971.06	68.38%	24,149.80	56.92%	6,514.12	28.54%
使用权资产	6,434.11	9.37%	4,025.54	9.49%	4,772.36	20.91%
无形资产	7,014.98	10.21%	7,260.81	17.11%	7,126.69	31.23%
长期待摊费用	509.30	0.74%	353.90	0.83%	307.43	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9.55	3.86%	2,582.82	6.09%	2,226.33	9.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77	0.27%	84.31	0.20%	188.58	0.83%
合计	68,690.77	100.00%	42,427.44	100.00%	22,821.6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构成，前述四项资产合计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8.07%、92.88%和 95.13%，具体分析如下：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账面原值合计：	7,790.17	100.00%	5,758.27	100.00%	3,009.54	100.00%
机器设备	5,949.91	76.38%	4,352.61	75.59%	1,706.96	56.72%

运输工具	171.60	2.20%	110.13	1.91%	94.98	3.16%
电子及办公设备	1,668.66	21.42%	1,295.53	22.50%	1,207.61	40.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64.17	100.00%	1,788.01	100.00%	1,323.41	100.00%
机器设备	1,732.40	60.49%	913.77	51.11%	474.31	35.84%
运输工具	78.28	2.73%	43.66	2.44%	20.91	1.58%
电子及办公设备	1,053.49	36.78%	830.57	46.45%	828.18	62.58%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运输工具	-	-	-	-	-	-
电子及办公设备	-	-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4,926.00	100.00%	3,970.26	100.00%	1,686.14	100.00%
机器设备	4,217.51	85.62%	3,438.83	86.61%	1,232.65	73.10%
运输工具	93.32	1.89%	66.47	1.67%	74.07	4.39%
电子及办公设备	615.18	12.49%	464.96	11.71%	379.42	22.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686.14 万元、3,970.26 万元和 4,926.00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7.39%、9.36%和 7.17%，金额及占比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整体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折旧方法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残值率
赛维时代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年	5 年	5 年	5%
安克创新	年限平均法	-	3-5 年	3-5 年	-	0-5%
华宝新能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4 年	-	5 年	5%
绿联科技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4-5 年	-	3-5 年	无残值
傲雷科技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4 年	3-4 年	3-4 年	5%

注：上述信息来自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

如上表所示，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总体保持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23,758.30	23,053.62	-	-	873.69	577.83	2.97%	自筹资金	46,811.93
在安装设备	391.49	91.13	391.49	-	-	-	-	自有资金	91.13
房屋装修	-	68.00	-	-	-	-	-	自有资金	68.00
合计	24,149.80	23,212.76	391.49	-	873.69	577.83	-	-	46,971.06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5,316.91	18,441.39	-	-	295.87	295.87	3.36%	自筹资金	23,758.30
在安装设备	1,197.20	393.06	1,198.77	-	-	-	-	自有资金	391.49
合计	6,514.12	18,834.45	1,198.77	-	295.87	295.87	-	-	24,149.80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	5,316.91	-	-	-	-	-	自筹资金	5,316.91
在安装设备	15.40	1,203.31	21.50	-	-	-	-	自有资金	1,197.20
房屋装修	24.72	-	-	24.72	-	-	-	自有资金	-
合计	40.12	6,520.22	21.50	24.72	-	-	-	-	6,514.1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6,514.12 万元、24,149.80 万元和 46,971.06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8.54%、56.92%和 68.38%，主要为公司于 2023 年启动建设的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该在建工程预计将在 2026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账面原值合计	8,497.49	100.00%	8,203.03	100.00%	7,612.66	100.00%
土地使用权	6,236.65	73.39%	6,236.65	76.03%	6,236.65	81.92%
软件（含域名）	2,260.84	26.61%	1,966.38	23.97%	1,376.01	18.0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82.51	100.00%	942.22	100.00%	485.97	100.00%
土地使用权	291.04	19.63%	166.31	17.65%	41.58	8.56%
软件（含域名）	1,191.46	80.37%	775.91	82.35%	444.40	91.44%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软件（含域名）	-	-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7,014.98	100.00%	7,260.81	100.00%	7,126.69	100.00%
土地使用权	5,945.61	84.76%	6,070.34	83.60%	6,195.07	86.93%
软件（含域名）	1,069.38	15.24%	1,190.47	16.40%	931.62	13.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126.69 万元、7,260.81 万元和 7,014.98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1.23%、17.11%和 10.21%，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均正常使用，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10,716.99	5,871.98	7,460.72
累计折旧	4,282.89	1,846.44	2,688.36
减值准备	-	-	-
账面价值	6,434.11	4,025.54	4,772.3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金额分别为 4,772.36 万元、4,025.54 万元和 6,434.11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0.91%、9.49%和 9.37%，主要为承租房屋及建筑物所产生的相关租赁权利。

5、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分别为 307.43 万元、353.90 万元和 509.30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35%、0.83%和 0.74%，金额及占比均较小，主要为装修费。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06.08	334.21	1,263.78	236.94	1,455.52	290.53
信用减值准备	359.55	59.09	283.25	43.03	169.55	27.21
预计负债及应收退货成本	771.10	127.59	827.58	136.31	827.64	137.07
递延收益	38.95	5.84	69.26	10.39	101.12	15.17
未支付职工薪酬	-	-	-	-	59.65	8.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19.03	1,633.12	9,455.93	1,771.49	7,372.83	1,393.92
可抵扣亏损	4,093.26	488.07	3,434.69	425.00	2,007.29	338.53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303.65	15.18	2.05	0.10	-	-
租赁负债	6,697.68	1,367.90	4,246.96	775.95	4,910.28	85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	-1,381.46	-	-816.39	-	-835.36
合计	22,589.30	2,649.55	19,583.50	2,582.82	16,903.89	2,226.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2,226.33 万元、2,582.82 万元和 2,649.55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9.76%、6.09%和 3.86%，主要由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租赁负债、可抵扣亏损、资产减值准备等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构成。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88.58 万元、84.31 万元和 185.77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83%、0.20%和 0.27%，金额及占比均较小，主要为预付长期资产款。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能力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3.06	28.79	38.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2.96	2.87	2.99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8.94 次/年、28.79 次/年和 23.06 次/年，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受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大幅增加的影响，具体原因请参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之“（二）流动资产结构分析”之“3、应收账款”之“（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9 次/年、2.87 次/年和 2.96 次/年，基本保持稳定。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与公司经营情况相匹配，公司资产周转能力较为稳定。

2、公司资产周转能力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赛维时代	33.99	37.36	25.54
	安克创新	16.42	14.74	12.09
	华宝新能	33.07	34.82	27.84

	绿联科技	40.46	49.71	45.68
	平均值	30.99	34.16	27.79
	傲雷科技	23.06	28.79	38.94
存货周转率 (次/年)	赛维时代	4.32	4.39	4.91
	安克创新	3.84	4.71	4.76
	华宝新能	2.58	2.84	1.87
	绿联科技	3.56	3.32	3.30
	平均值	3.58	3.82	3.71
	傲雷科技	2.96	2.87	2.99

注：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在差异，主要与业务模式有关。通常情况下，B2C 业务模式下的客户群体主要为 C 端消费者，销售回款速度较快，而 B 端业务模式下需要给予客户一定信用期，因此回款速度相对较慢。

报告期内，公司 B2C 业务收入占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B2C 业务收入占比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傲雷科技	84.99%	83.63%	88.45%
赛维时代	91.21%	93.62%	96.47%
安克创新	70.22%	71.23%	70.30%
华宝新能	80.69%	81.89%	74.10%
绿联科技	74.16%	75.06%	74.75%

注 1：公司 B2C 业务收入占比为线上 B2C 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注 2：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注 3：同行业可比公司 B2C 业务收入的统计口径具体为：（1）赛维时代为 B2C 商品销售收入；（2）安克创新为来源于亚马逊、品牌官网等平台的线上销售业务收入；（3）华宝新能为来源于亚马逊、品牌官网等平台的线上销售业务收入；（4）绿联科技为来源于 Amazon、天猫和京东等平台的线上销售业务收入。

如上表所示，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赛维时代、华宝新能、绿联科技的 B2C 业务收入占比均较高，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均处于较高水平，但绿联科技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远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其线下销售模式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政策，且报告期内来源于淘宝、京东等境内电商平台的收入占比相对较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但整体高于华宝新能，主要原因为：

公司与华宝新能均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外协生产为辅”生产模式开展生产经营，与赛维时代、安克创新和绿联科技采用外协生产为主相比，公司的存货类别还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以及自制半成品等生产物资，由此导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十二、偿债能力分析、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44,856.23	58.41%	38,951.16	68.65%	30,185.22	87.84%
非流动负债	31,938.61	41.59%	17,786.81	31.35%	4,178.07	12.16%
合计	76,794.84	100.00%	56,737.97	100.00%	34,363.2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4,363.29 万元、56,737.97 万元和 76,794.84 万元，以流动负债为主，但非流动负债的增长速度较快。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178.07 万元、17,786.81 万元和 31,938.61 万元，呈现出快速增长趋势，主要由于公司为建设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向银行借入的长期贷款持续增加导致。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258.33	9.49%	5,114.96	13.13%	2,999.94	9.94%
应付账款	26,529.03	59.14%	23,449.32	60.20%	16,452.29	54.50%
合同负债	3,966.48	8.84%	3,060.55	7.86%	2,585.46	8.57%
应付职工薪酬	4,388.40	9.78%	3,227.05	8.28%	3,941.42	13.06%
应交税费	2,779.60	6.20%	2,680.23	6.88%	2,284.62	7.57%
其他应付款	77.79	0.17%	28.00	0.07%	22.66	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6.60	6.37%	1,391.06	3.57%	1,898.84	6.29%

合计	44,856.23	100.00%	38,951.16	100.00%	30,185.2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和应付职工薪酬构成，前述四项负债合计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86.07%、89.48% 和 87.26%，具体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质押借款	3,003.58	70.53%	2,003.03	39.16%	-	-
保证借款	1,200.99	28.20%	3,006.73	58.78%	2,973.81	99.13%
信用借款	53.76	1.26%	105.19	2.06%	26.13	0.87%
合计	4,258.33	100.00%	5,114.96	100.00%	2,999.9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999.94 万元、5,114.96 万元和 4,258.33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94%、13.13%和 9.49%。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出现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经营规划向银行增加了短期借款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货款	11,086.08	41.79%	14,709.13	62.73%	12,004.67	72.97%
应付长期资产款	13,588.33	51.22%	7,781.25	33.18%	3,410.72	20.73%
应付款项	1,854.62	6.99%	958.94	4.09%	1,036.90	6.30%
合计	26,529.03	100.00%	23,449.32	100.00%	16,452.2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6,452.29 万元、23,449.32 万元和 26,529.03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54.50%、60.20%和 59.14%，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和长期资产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总额比例
1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3,300.26	1 年以内	50.13%
2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900.03	1 年以内	3.39%
3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99.16	1 年以内	2.64%
4	东莞市昂跃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88.91	1 年以内	2.60%
5	中山远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42.22	1 年以内	2.42%
合计		-	-	16,230.59	-	61.1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总额比例
1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227.69	1 年以内	30.82%
2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265.86	1 年以内	5.40%
3	东莞市昂跃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991.03	1 年以内	4.23%
4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64.09	1 年以内	3.26%
5	湖南曼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19.75	1 年以内	3.07%
合计		-	-	10,968.43	-	46.7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总额比例
1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103.63	1 年以内	18.86%
2	东莞市昂跃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269.73	1 年以内	7.72%
3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884.11	1 年以内	5.37%
4	深圳市伟迈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819.47	1 年以内	4.98%
5	东莞市联瑞精密零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73.78	1 年以内	3.49%
合计		-	-	6,650.72	-	40.42%

（3）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 2,585.46 万元、3,060.55 万元和 3,966.48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8.57%、7.86%和 8.84%，主要为公司预收的商品款。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3,941.42 万元、3,227.05 万元和 4,388.40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13.06%、8.28%和 9.78%，主要为公司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工资及年终奖。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间接税	1,482.35	53.33%	1,188.26	44.33%	1,114.51	48.78%
个人所得税	124.71	4.49%	101.53	3.79%	98.01	4.29%
企业所得税	1,088.93	39.18%	1,302.99	48.61%	993.00	43.46%
增值税	13.64	0.49%	31.13	1.16%	1.36	0.06%
印花税	20.04	0.72%	53.22	1.99%	21.09	0.92%
教育费附加	24.48	0.88%	1.11	0.04%	28.41	1.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2	0.88%	1.56	0.06%	27.38	1.20%
其他	0.93	0.03%	0.43	0.02%	0.85	0.04%
合计	2,779.60	100.00%	2,680.23	100.00%	2,284.6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284.62 万元、2,680.23 万元和 2,779.60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7.57%、6.88%和 6.20%，主要为应交境外间接税、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5.04	11.38%	13.83	0.99%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31.56	88.62%	1,377.23	99.01%	1,898.84	100.00%
合计	2,856.60	100.00%	1,391.06	100.00%	1,898.8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898.84 万元、1,391.06 万元和 2,856.60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6.29%、3.57%和 6.37%，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6,321.14	82.41%	13,576.04	76.33%	-	-
租赁负债	4,260.19	13.34%	2,884.17	16.22%	3,060.95	73.26%
预计负债	1,219.52	3.82%	1,126.04	6.33%	1,015.99	24.32%
递延收益	38.95	0.12%	69.26	0.39%	101.12	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81	0.31%	131.30	0.74%	-	-
合计	31,938.61	100.00%	17,786.81	100.00%	4,178.0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预计负债构成，前述三项负债合计占当期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7.58%、98.87%和 99.57%，具体分析如下：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13,576.04 万元和 26,321.14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0.00%、76.33%和 82.41%，呈现出快速增长趋势，主要由于公司为建设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向银行借入的专项贷款持续增加导致。

（2）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 3,060.95 万元、2,884.17 万元和 4,260.19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73.26%、16.22%和 13.34%。租赁负债主要系公司作为承租方租赁办公场所、厂房及仓库而确认的负债，公司 2025

年末的租赁负债余额较上年末出现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为：傲雷制造在 2025 年新增租赁了星皇科技园厂房，导致租赁负债余额同比大幅增加。

（3）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 1,015.99 万元、1,126.04 万元和 1,219.52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4.32%、6.33%和 3.82%，主要为公司根据产品销售情况和历史经验所计提的尚未实际发生支出的退换货费用。

（二）偿债能力分析

1、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偿债有关的财务指标如下：

指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42	1.61	1.71
速动比率（倍）	0.82	1.06	1.0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06%	54.06%	46.23%
指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047.81	10,986.69	9,981.23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67	13.67	17.67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71 倍、1.61 倍和 1.42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02 倍、1.06 倍和 0.82 倍。

公司的资产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能力指标较为稳定，涉及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2）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6.23%、54.06%和 58.06%，呈持续上升趋势，主要源于公司为建设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而进行的重大资本性投入，导致债务融资规模持续增加。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整体向好，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经营状况持续向好，盈利能力较强。

（4）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 动 比 率（倍）	赛维时代	2.35	2.19	3.28
	安克创新	2.38	2.10	2.68
	华宝新能	6.87	5.45	7.38
	绿联科技	3.34	3.89	3.93
	平均值	3.73	3.40	4.32
	傲雷科技	1.42	1.61	1.71
速 动 比 率（倍）	赛维时代	1.32	1.04	2.26
	安克创新	1.64	1.55	1.98
	华宝新能	5.70	4.87	6.75
	绿联科技	1.90	2.46	2.19
	平均值	2.64	2.48	3.30
	傲雷科技	0.82	1.06	1.02
资 产 负 债 率（合 并）	赛维时代	43.15%	48.11%	33.36%
	安克创新	46.62%	44.92%	36.12%
	华宝新能	14.17%	18.24%	13.81%
	绿联科技	30.86%	24.91%	27.59%
	平均值	33.70%	34.05%	27.72%
	傲雷科技	58.06%	54.06%	46.23%

注：上述数据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的数据计算而得。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合并资产负债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通过首发上市募集资金降低资产负债率相比，公司的融资渠道相对较为单一。公司于 2023 年启动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资金需求较大，为缓解流动资金紧张问题，公司持续向银行借入短期借款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因此导致公司债务融资规模处于较高水平。

2、最近一期末主要债务情况

最近一期末，公司主要债务由银行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及租赁负债构成，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二、偿债能力分析、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公司尚未偿还的银行借款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三）授信、借款及担保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款项，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形。

3、未来十二个月内可预见的需偿还负债和利息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预计需偿还的流动负债金额合计为44,856.23 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等。

报告期内，公司到期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均已按期归还，银行资信状况良好，与主要金融机构和供应商保持长期良好合作关系，债务融资渠道通畅，且公司经营规模稳步扩大，在可预见的未来发生无法偿还负债和利息的风险较低。

（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含税金额 （万元）	是否 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 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 配股利
2025 年 4 月 14 日	2024 年度	2,017.07	是	是	否
2024 年 4 月 23 日	2023 年度	1,537.46	是	是	否
2023 年 4 月 11 日	2022 年度	933.36	是	是	否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8.98	11,333.45	5,76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5.40	-19,306.56	-12,31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3.01	11,084.81	5,880.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2.78	3,753.21	-765.53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700.16	122,146.84	105,950.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67.34	6,505.16	4,64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15	687.79	59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927.64	129,339.78	111,19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714.54	65,709.31	59,366.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61.70	25,368.15	22,851.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00.82	6,366.57	5,39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31.60	20,562.30	17,80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008.66	118,006.33	105,42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8.98	11,333.45	5,767.7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767.78 万元、11,333.45 万元和 7,918.98 万元，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匹配关系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收现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700.16	122,146.84	105,950.63
营业收入	166,534.85	135,025.31	119,190.11
收现率	87.49%	90.46%	88.89%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匹配关系良好，收现率水平较为稳定。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关系分析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①	8,446.78	5,376.64	5,712.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7.76	915.92	765.35
信用减值准备	186.40	104.21	160.55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2.77	790.17	493.7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14.77	2,244.27	1,719.12
无形资产摊销	416.17	332.85	283.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5.56	201.00	195.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6	8.41	-73.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6	88.17	4.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7.69	-87.99	640.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1	-6.9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67	-366.51	-32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50	131.30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01.62	-1,644.39	-6,595.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1.48	-5,283.67	2,955.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6.54	4,322.24	-3,231.27
其他	2,212.42	4,207.83	3,05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②	7,918.98	11,333.45	5,767.78
差额③=②-①	-527.80	5,956.81	55.5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受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经营性应付项目以及其他等科目变动的影响，具有匹配性。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4.20	71.6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7	3.72	1.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3.88	75.38	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23.94	18,361.40	12,31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5.33	1,020.5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69.28	19,381.93	12,315.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5.40	-19,306.56	-12,313.68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313.68 万元、-19,306.56 万元和-19,955.40 万元，表现为持续的净流出，主要由于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导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08	151.40	10,482.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08	151.40	9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687.48	23,439.62	6,751.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55	6.68	3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94.10	23,597.70	17,273.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41.46	7,834.58	7,87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59.56	2,112.48	1,13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0.07	2,565.83	2,38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1.09	12,512.89	11,392.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3.01	11,084.81	5,880.5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880.53 万元、11,084.81 万元和 4,783.01 万元，表现为持续净流入，主要原因为：

公司于 2023 年启动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资金需求较大，为缓解资金紧张问题，公司持续向银行借入长期贷款用于专项支持项目的建设，同时也根据经营规划持续向银行借入短期借款以满足日常经营需要。

（五）重大资本性支出事项

1、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本性开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23.94	18,361.40	12,315.15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资本性开支主要为建设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而发生的购建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机器设备等投资支出，公司的资本性支出紧密围绕主业进行，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形。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了公司正在建设的傲雷集团总部及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外，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支出，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之“（一）募集资金总额及投资项目”。

（六）公司流动性的重大变化或风险趋势

1、流动性相关指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性相关指标如下：

指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42	1.61	1.71
速动比率（倍）	0.82	1.06	1.0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06%	54.06%	46.23%
指标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918.98	11,333.45	5,767.78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资产负债率的变动原因请参见本节之“十二、偿债能力分析、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二）偿债能力分析”之“1、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公司银行融资渠道通畅，可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以及未来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可预见的未来不存在流动性的重大不利变化情形，因此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整体较低。

2、影响现金流量的重要事件或承诺事项

公司财务政策较为稳健，资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不存在逾期债务未偿还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现金流量的重要事件或承诺事项。

3、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主要通过如下措施管理流动性风险，提高偿债能力：

（1）积极开拓多种融资渠道，加强与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的合作，申请扩大授信额度，拓宽融资渠道；

（2）资金使用上，注重科学合理地安排债务期限结构，在额度、期限、资金来源等方面尽量保持分散，降低债务集中到期的风险；

（3）致力于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合理利用商业信用政策，获得供应商的流动性支持；

（4）与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及时催收回款，提高应收账款周转效率；

（5）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进一步充实公司股本，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七）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的主要风险因素

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的主要风险因素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

2、关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1）经营业绩总体呈现出稳健增长趋势

公司主要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19,190.11 万元、135,025.31 万元和 166,534.8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8.20%；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5,727.43 万元、7,315.73 万元和 8,527.99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2.02%，公司经营业绩总体呈现出稳健增长的趋势。

（2）主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耕耘多年，致力于为全球用户提供设计感强、实用性高、功能丰富的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公司合法、独立地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生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报告期内，公司在用的生产设备、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主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3）主要经营模式、产品结构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结合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特点、市场竞争格局、未来发展趋势以及自身技术实力、市场竞争策略和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形成了当前与时俱进、成熟高效的经营模式，并有力支撑了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的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产品结构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4）所处的行业和市场经营环境、公司的行业地位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在当前全球户外运动市场规模持续扩容的背景下，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规模不断提升。在此背景下，公司紧密把握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机遇，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品牌推广和渠道开拓，实现了业绩的快速增长，同时凭借自身的品牌优势、研发创新优势、技术优势，稳步提升市场知名度、增强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经营环境、公司的行业地位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5）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判

从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状况来看，公司管理层预计，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发展态势良好，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将继续保持稳定、持续的发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若能顺利推进，公司市场竞争力将得到增强，持续盈利水平将迎来提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持续经营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十三、报告期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情况

（一）重大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对外投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二）重大资本性支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二、偿债能力分析、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五）重大资本性支出事项”。

（三）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按照截至 2026 年 3 月 21 日的股东名单，以公司总股本 10,249.7620 万股为基础，扣除范江先生回购后预留用于 2026 年股权激励的股份 49.8629 万股，实际以总股本 10,199.8991 万股为分配基数，向全体符合条件股东实施现金分红，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39.98 万元（含税）。本次分派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执行完毕。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重大担保和诉讼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存在的诉讼事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盈利预测报告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不存在重大变化，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及投资项目

经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
1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42,414.99	28,912.92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604-442000-04-01-255752）	不适用
2	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	29,955.87	22,683.96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604-442000-04-01-970427）	不适用
3	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5,911.53	55,911.53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2603-442000-04-01-105960）	中（南府）环建表〔2026〕0024 号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	不适用
合计		143,282.39	122,508.41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少于项目所需资金，公司将根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后使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内容。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其存放、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采用专户存储、专款专用的方式管理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根据项目的进度安排，按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投入。

（三）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对发行人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计划用于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中：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拟建设研发中心，改善现有研发办公条件，通过引进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和高素质人才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促进公司产品更新换代；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拟强化营销渠道体系建设，通过打造良好品牌形象增强公司的品牌竞争力，并提升公司的信息化运营能力；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建设自有生产基地，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打造智能化、自动化的生产线，进而提升公司生产布局的自主可控性及经营稳定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增加公司营运资金规模，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进而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保障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顺利实现。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跟消费者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现有研发技术能力、营销及信息化建设能力、自主生产能力进行升级，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对行业技术创新迭代的反应能力、对市场需求变化的响应速度以及产品产能扩张能力，为业务创新、创造、创意的落地奠定坚实基础。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确定依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综合考虑未来发展战略、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情况、市场竞争状况、下游市场需求等因素综合确定，系对公司主营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和深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要求，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保持和提高市场地位，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审慎分析，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且公司具有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人才储备、生产技术、管理经验和市场基础等条件，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可行性。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同业竞争及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由公司自主实施，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可行性及与发行人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以及募集资金运用涉及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履行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七、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

（一）公司战略规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以创新创造成就全球移动照明及关联领域领导者，并最终进入中国制造 500 强”的企业愿景，以“照亮世界”为战略使命，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进一步深耕细作：一是持续引进一流人才，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不断优化产品体验，释放品牌潜力；二是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夯实本土化运营能力、完善仓储体系，全面提升经营质量，巩固市场地位；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将依托庞大的粉丝群体与优势渠道，积极开拓新品类业务，深挖市场潜力，致力于成为消费级移动照明及关联领域具有全球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的领航企业。

在产品战略方面，公司将贯彻落实“以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为核心”的发展战略，持续推动产品创新与技术迭代。通过深化研发创新体系，公司将“贴近用户、理解需求”的理念贯穿于产品开发全流程，确保产品设计精准契合用户对性能、耐用性与使用体验的高品质需求。

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将通过打造具有竞争力的系列化、高端化的产品矩阵，增强用户对品牌的认知与信赖。依托多年积累的品牌声誉与技术优势，公司以卓越产品性能与差异化设计、极高标准的用户体验、精益求精的产品品质、极致用心的客户服务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持续提升品牌美誉度。未来，公司致力于将“Olight”品牌打造成为全球用户信赖、市场广泛认可的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导品牌，打造公司在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领航地位。

在销售渠道方面，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为核心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持续优化线上运营能力，并逐步拓展线下渠道机会，完善全球市场布局。同时，公司将优化升级海外自营仓布局（包括北美洲、欧洲、亚

洲等中心仓），提升物流响应能力，为全球消费者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配送服务。

此外，依托成熟的品牌官网经营经验和用户基础，公司将开展多元化业务探索，围绕核心优势渠道与忠实用户群体，逐步孵化户外运动领域的自主品牌，拓展产品矩阵，延伸品牌价值。此举旨在实现多业务板块的协同发展与结构优化，为公司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开辟第二增长曲线。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持续加强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技术研发，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设计创新、性能创新、功能创新和工艺创新，不断提升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交互体验，在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已建立起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同时，公司加强与重庆理工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高等院校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为公司前沿技术的研发和创新产品的设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在全球范围内申请并获授权专利1,292项，其中发明专利67项，并参与2项国家标准和1项团体标准的制定，相关技术成果已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产品中。基于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持续、高强度投入，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了“创新型中小企业”“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广东省制造业企业500强（第268名）”“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荣誉称号，并被认定为“东莞市移动照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东莞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和“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持续探索产品销售的新模式，通过精准定位海外市场，加速全球化布局，建立起“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并成功构建了以“Olight”品牌为核心的全球化品牌运营体系。公司在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店铺的同时，已在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9个国家建立起品牌官网，在北美洲、欧洲等全球主要市场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实现了广泛的市场覆盖，积累了大量忠实的用户，构筑起坚实的市场基础，引领了国内消费级移动照明品牌的出海征程。报告期内，公司线上销售收入分别为108,091.64万元、121,776.40万元和149,602.40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90.73%、90.23%和89.94%，公司线上销售收入占比已达到较高水平，跨境电商销售模式

已取得较好的成效。2023 年，公司进一步丰富线上销售渠道，拓展了亚马逊 VC 模式，并入驻了 TikTok 电商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多款产品持续入选亚马逊最畅销产品（Best Seller）、亚马逊之选（Amazon's Choice），20 余款产品累计荣获德国 iF 产品设计奖 9 次，德国红点设计奖 10 次、法国设计奖 2 次以及美国缪斯设计金奖、银奖和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创新奖、IFA “最佳智能家居”奖各 1 次，彰显了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创新设计、工艺品质和用户体验方面的突出表现，展现出差异化的市场竞争优势。自 2022 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Olight”品牌 11 次荣登“BrandOS 出海品牌社媒影响力榜单”，于 2024 年入选深圳工业总会、中国信通院广东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等联合发布的“中国出海品牌百强榜新锐品牌”，于 2026 年被评为“福布斯中国 DTC 跨境影响力品牌”，标志着“Olight”品牌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稳步提升，获得全球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并成功跻身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知名品牌行列，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出海效应。

未来，公司将紧密围绕战略规划，积极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充分发挥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销售渠道、品牌声誉、市场基础、生产能力等方面的竞争优势，整合产业链优势资源，努力夯实公司市场地位，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业务的高质量发展和销售规模的稳步增长。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1、优化研发管理体系，探索前沿核心技术

公司将建立科学高效的研发流程管理体系，通过研发流程的优化升级，实现技术研发信息的高效传递、产品研发流程的严格把控，有助于缩短产品研发周期、提升产品研发质量、提高研发管理效率。同时，公司将通过建立关键技术的创新预研机制，在 LED 光源、光学器件、物联网、软件开发平台、金属材料等前沿领域形成充足的技术储备，打造具有较强创新性的产品，形成差异化市场竞争优势。此外，公司将通过加强与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合作，促进基础科学和应用技术的有机结合，有效赋能公司产品 and 材料工艺的研发，在高光效 LED 光源、高导热合金材料及高效电源管理等领域形成理论基础储备。

2、拓宽销售渠道覆盖，发展线下旗舰门店

公司将大幅延伸产品销售的深度与广度，包括对北美洲、欧洲等已覆盖地区的销售渠道进行深入探索，挖掘更深层次的用户市场，以及对亚洲、非洲、拉丁美洲等地区开展市场研究，推动相关地区销售渠道的落地与发展。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线上渠道积累的市场基础与品牌优势，在公司主要市场区域开设线下旗舰店，实现从线上到线下的流量闭环，促进品牌的深度发展，大幅提升用户对品牌的感知与认同。此外，公司将继续在英国、加拿大等地建设高标准物流中心，实现对更多周边城市的近距离覆盖，进一步提升消费者的产品购买体验。

3、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引进高端行业人才

公司高度重视高端人才的引进和人才梯队的建设，始终将优秀人才的招募与培养放在经营战略的首要位置。公司将加大力度在全球范围内招募优秀人才，建立专业结构合理、任务分工明确、稳定高效运作的国际一流人才队伍，亦将加强高质量应届生的招聘，为公司经营发展注入新生力量、提供源泉活力。同时，公司将建立系统性的培训体系，带动行业新人快速学习、成长和发展，并将通过设立科学的评价机制和薪酬体系，激发员工拼搏工作的动力和持续创新的活力。

4、深化数据管理能力，完善数字化运营体系

公司将依托已获得的 DCMM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稳健级三级认证，持续完善数据治理体系，强化数据在战略决策、精准营销和运营优化中的支撑作用，并通过深化 OBD（傲雷大数据系统）等数据分析平台的应用，加强对用户行为、市场趋势和供应链数据的挖掘与分析，为业务决策提供科学、可靠的数据支持。在业务运营环节，公司将持续优化 OMS（傲雷业务中台系统），打通销售预测、生产计划、库存管理和物流配送等关键环节，提升供应链协同效率，同时进一步完善 OMall（傲雷商城系统）功能，提升用户体验和转化率，并借助神策系统等工具深化用户画像分析，实现更精准的营销推广。在生产制造环节，公司将推进 OIM（傲雷智造系统）与生产设备的深度融合，通过数据采集和实时监控提升生产过程的透明度和可控性，并依托 SCADA 数据采集及可视化系统，实现对设备状态、生产进度与质量指标的动态管理。

公司视业务流程为重要战略资产，将持续推动业务流程的优化与变革。通过

引入 IPD 等先进流程平台，构建高效的集团化运营管理体系。IPD 系统化提升产品开发效率，共同促进研发效能与决策质量持续提升，为产品创新与市场化提供坚实支撑。此外，公司将持续优化 OCLOUD（傲雷云系统）架构，增强系统稳定性和扩展性，为各项业务系统提供可靠的底层技术保障，并通过建立完善的数据安全管理机制，确保公司信息资产的合规性和安全性。

5、推进智能制造体系建设，提升生产运营效率

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已形成系列布局，通过持续引进自动化设备与信息系统，构建高效、柔性的一体化生产制造体系。在仓储物流环节，公司通过建设自动化立体仓库，配备立体货架与搬运机器人，实现原材料与成品的高密度存储与智能调度，大幅提升物流运作效率。在生产制造环节，公司 SMT 车间（引进日本富士高端贴片机、回流焊等设备）配置了自动化生产线，使整体生产效率提升约 60%，成本控制成效显著。同时，公司通过引入 C2M 自动镭雕机有效满足客户的个性化定制需求。在品质保障环节，公司通过老化设备自动化、MCC 自动装配线及 AOI 光学检测设备等构建完整自动化品控体系，确保产品具备高可靠性与一致性。上述举措共同构筑了公司数字化、柔性化、高品质的制造能力，为业务持续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智能制造体系：一方面，深化 OIM（傲雷智造系统）与 SCADA 数据采集系统的集成应用，强化生产数据采集与分析能力，提升生产过程精细化管控水平；另一方面，持续优化质量管理体系，完善从原材料入库到成品出库的全流程智能管控机制，保障产品稳定性。此外，公司还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组装、检测等关键环节持续引入适用的自动化设备，进一步提升产线自动化水平，并通过完善仓储管理系统，优化物料周转与订单处理流程，构建更加高效、协同的供应链体系。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取消）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议案》，决定取消监事会架构设置，《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履行。

公司制定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并建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并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会、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已取消）及相关职能部门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作，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公司治理缺陷。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518Z0579号），容诚会计师认为：傲雷科技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财务内控不规范情形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5号》“5-8 财务内控不规范情形”所列财务内控不规范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财务内控不规范的情形	公司是否存在相关情况
1	无真实业务支持情况下，通过供应商等取得银行贷款或为客户提供银行贷款资金走账通道	否
2	向关联方或供应商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票据，通过票据贴现获取银行融资	否
3	与关联方或第三方直接进行资金拆借	否
4	频繁通过关联方或第三方收付款项，金额较大且缺乏商业合理性	否
5	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	是，公司存在借用他人银行账户收付款项情形
6	出借公司账户为他人收付款项	否
7	违反内部资金管理规定对外支付大额款项、大额现金收支、挪用资金	否
8	被关联方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资金	否
9	存在账外账	否
10	在销售、采购、研发、存货管理等重要业务循环中存在内控重大缺陷	否
11	发行人确有特殊客观原因，认为不属于财务内控不规范情形的，需提供充分合理性证据，如外销业务因外汇管制等原因确有必要通过关联方或第三方代收货款，且不存在审计范围受到限制的情形；连续12个月内银行贷款受托支付累计金额与相关采购或销售（同一交易对手或同一业务）累计金额基本一致或匹配等；与参股公司（非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资金。	是，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1、借用他人银行账户收付款问题

澳大利亚傲雷在2017年设立之初，出于业务开展的需要，存在借用时任股东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银行账户进行收付款的情形，并延续至报告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期初余额（2023 年 1 月 1 日）		0.09
资金流入	澳大利亚傲雷银行账户转入	14.08
	澳大利亚税费退款	4.60
资金流出	支付账户管理费	0.12
	支付平台推广费	1.43
	转出至澳大利亚傲雷银行账户	17.22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余额		-

澳大利亚傲雷在日常经营中对该银行账户实行专户专用，相关收支均已完整纳入账务核算。

针对前述不规范事项，公司已进行积极整改，并于 2025 年 2 月注销该银行账户，此后未再发生类似不规范情形。

2、第三方回款问题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第三方回款情形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子公司深圳傲柏和东莞傲雷存在被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侵犯他人商标专用权导致的行政处罚

1、基本情况

2023 年 1 月 1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都拉塔海关（以下简称“都拉塔海关”）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乌都关知字〔2023〕0001 号），因深圳傲柏未申报出口的货物存在侵犯他人商标专用权的商品（总价值 20,720.88 元），都拉塔海关决定没收该批未申报出口的侵权商品，并对深圳傲柏处以罚款 2,072 元。

2、核查意见

根据为深圳傲柏办理本次货物出口的货运代理企业出具的说明，本次深圳傲柏遭受行政处罚系货运代理企业的仓库人员在装车时错误地把属于该批未申报

的侵权商品装载在深圳傲柏的货物内，导致在海关查验时，深圳傲柏报关单号为 940220220000066829 的货物内存在该批未申报的侵权商品；该等未申报的侵权商品不属于深圳傲柏，本次行政处罚产生的所有损失和罚款均由货运代理企业承担和负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 25 条第一款规定：“进出口侵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保护的知识产权的货物的，没收侵权货物，并处货物价值 30%以下罚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三）》第 13 条，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规定行为的，按照以下规定量罚：“……（三）一般行政处罚的，没收侵权货物，并处货物价值百分之十以上不满百分之二十的罚款……。”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上述行政处罚事项系因货运代理的仓库人员的错误而发生，深圳傲柏已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及时足额缴纳罚款，前述行政处罚所涉金额占该批未申报出口的侵权商品总价值比例为 10%，属于一般行政处罚的范畴，因此深圳傲柏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深圳傲柏本次出口侵犯他人商标专用权货物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二）因申报不实导致的行政处罚

1、基本情况

2025 年 7 月 1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南沙海关（以下简称“南沙海关”）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南关缉违字〔2025〕237 号），因东莞傲雷申报出口的一批货物实际未到货，东莞傲雷就该批货物的申报（申报价格合计人民币 39.7792 万元）影响国家出口退税管理，导致可能多退税款人民币 5.1713 万元，因此南沙海关决定对东莞傲雷处以罚款 3.9780 万元。

2、核查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 15 条规定：“进出口货物应当申报的项目未申报或者申报不实的，分别依照下列规定予以处罚，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五）影响国家外汇、出口退税管理的，处申报价格 10% 以上 50% 以下罚款”。东莞傲雷就该等实际未到货商品的申报价格合计为 39.7792

万元，本次行政处罚金额为 3.978 万元，处罚金额为申报价格的 10%，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条例》第 15 条规定的“影响国家出口退税管理”应处罚款的最低标准。

经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东莞傲雷已及时足额缴纳了上述罚款。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东莞傲雷未就本次行政处罚所涉实际未到货商品申请出口退税，且公司已及时进行整改，并落实了内部报关管控要求，避免再出现类似违反海关规定的行为，该等处罚未对公司及东莞傲雷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南沙海关已出具《关于东莞市傲雷移动照明设备有限公司涉及行政处罚的说明》：“我关对东莞傲雷的上述处罚适用简单案件办理，案件未达到听证程序标准，不属于‘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上述行政处罚已执行完毕。”因此东莞傲雷本次申报不实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东莞傲雷本次申报不实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受到任何国家行政机关及行业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受到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具备与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生产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

（二）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外的职位或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资薪酬等方面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不存在财务决策等依赖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所有银行账户均独立使用，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履行纳税申报和税款缴纳义务。

（四）机构独立

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各职能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业务发展的组织结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各机构职能明确并配备了相应人员，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管理系统，自主经营，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管理的情况，业务完全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

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近两年内公司增加了内部董事，并对内部管理岗位进行一定调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该等变动是为了适应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核心管理层保持稳定，相关人员变动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不构成不利影响。因此，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受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有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范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请参见本节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之“（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之“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或组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

件”之“四、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八）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范江。范江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5 家控股子公司，其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或组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或组织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每文投资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股 99.9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父亲范玉敏持股 0.10%的公司
2	傲为咨询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28.15%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3	新翔傲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2.28%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4	协同傲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16.16%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5	深傲协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42.55%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6	傲飞翔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0.11%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7	傲雷壹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5.17%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8	傲雷贰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7.88%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9	傲雷叁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14.91%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0	傲雷肆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1.35%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1	傲雷伍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20.24%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2	傲雷陆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10.37%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3	傲雷柒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25.91%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4	傲雷捌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14.49%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5	傲雷玖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持有 20.94%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4、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实际控制人外，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每文投资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2	傲为咨询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3	新翔傲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4	协同傲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5	深傲协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6	傲飞翔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7	何广洲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8	潘小花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5、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6、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发行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7、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前述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8、前述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除本节前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深圳市初忻工艺品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潘小花持股 51.00%的公司
2	深圳达克浩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曾庆林持股 5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3	深圳市瑞临众科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之妹妹胡小芳持股 55.00%的公司
4	六安市展鑫劳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王支建姐姐之配偶张学放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5	韬合评估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柳新民之配偶李群芳持股 1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柳新民担任监事的公司
6	冷水江市鸿顺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周雄之弟弟周伟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公司
7	宜昌郑庚平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标之父亲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公司
8	聊城市宏匀广告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潘小花之哥哥潘玉印及其配偶持股 100.00%的企业
9	聊城市东昌府区鸿宇广告设计部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潘小花之哥哥潘玉印控制的企业
10	高安市相城镇金星星幼儿园	公司独立董事何璐之母亲控制的社会组织
11	深圳市夸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王支建之配偶蒯婷婷持股 90.00%的公司
12	深圳都市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标之配偶郭潇潇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的公司
13	郑庚平	公司独立董事郑标之父亲郑庚平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14	东莞市田花雨化妆品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标兄弟之配偶王点持股 55.00%的公司
15	宜都郭怀诊所	公司独立董事郑标配偶之父亲郭怀持股 100.00%的个体工商户

除上述关联法人外，与公司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亦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9、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1）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自然人

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关联方的自然人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1	宁敏波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于 2025 年 3 月卸任
2	肖慧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于 2025 年 3 月卸任
3	管仕超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于 2024 年 10 月卸任
4	刘洋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于 2023 年 11 月卸任
5	谢业国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职工代表监事	于 2023 年 11 月卸任董事； 于 2025 年 3 月卸任职工代表监事
6	李国强	报告期内曾担任独立董事	于 2025 年 3 月卸任
7	孟正华	报告期内曾担任独立董事	于 2025 年 8 月卸任
8	陈章俊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于 2025 年 10 月卸任
9	肖美琴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于 2025 年 10 月卸任

除上述关联自然人外，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2）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法人

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关联方的法人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1	吉林吉大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担任独立董事的李国强担任董事的企业	李国强于 2025 年 3 月卸任公司独立董事
2	深圳市恒超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谢业国持股 50.00% 的公司	谢业国于 2023 年 11 月卸任公司董事；于 2025 年 3 月卸任公司监事
3	广西好恋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谢业国之姐姐谢业中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4	佛山市好恋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谢业国之姐姐谢业中持股 99.00%并担任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的公司	

5	深圳市点果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潘小花持股 100.00%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完成注销
6	深圳市切慕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潘小花持股 50.00%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注销
7	深圳市艾利博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之妹妹胡小芳持股 45.00%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范江之妹妹胡小芳配偶的母亲持股 55.00%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完成注销
8	丹阳鸿鑫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孟正华持股 83.33%并担任总经理的公司	孟正华于 2025 年 8 月卸任公司独立董事
9	湖北百信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孟正华担任董事的公司	
10	贵州科瑞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孟正华担任董事的公司	
11	盘古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孟正华之妹妹持股 49.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肖美琴于 2025 年 10 月卸任公司董事
12	湖南弟子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肖美琴妹妹之配偶肖化雄持有 50.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13	湖南弟子规国际功夫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肖美琴妹妹之配偶肖化雄持有 47.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14	湖南弟子规圣仁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肖美琴妹妹之配偶肖化雄持有 5.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公司	
15	香港傲阳	深圳傲阳持有 100.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完成注销
16	深圳傲阳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注销
17	美国傲柏	深圳傲柏持有 100.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注销
18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注销
19	南非傲雷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完成注销
20	傲枫极光	中山傲雷持有 84.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注销
21	墨西哥傲雷	香港傲雷持有 51.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对外转让
22	西班牙傲雷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完成注销
23	傲维电商	东莞傲雷持有 100.00%股权的公司	该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完成注销

除上述关联法人外，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简要汇总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57.33	720.68	543.90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担保	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之“4、一般关联交易情况”之“（2）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		

2、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结合自身业务规模并参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从交易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关联交易的重要性。在判断交易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交易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交易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交易金额绝对值以及占净资产金额的比重。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标准为：

- （1）与关联自然人交易，报告期内任意一年交易金额超过 30 万元；
- （2）与关联法人交易，报告期内任意一年交易总额超过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
- （3）该交易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外，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必要支出，均为一般关联交易。

3、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

（2）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4、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1）一般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福利津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57.33	720.68	543.90

（2）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间	截至报告 期末担保 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担保 类型	责任 类型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 司持续经营能 力的影响分析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000.00	2023/06/29- 2024/06/29	是	保证	连带	是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董事为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公司为受益方，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000.00	2023/07/26- 2024/07/26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000.00	2023/05/29- 2024/05/29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注） ②肖美琴（注） ③何广洲	1,900.00	2023/08/11- 2023/11/13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注） ②肖美琴（注） ③何广洲	100.00	2024/02/29- 2025/01/02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注） ②肖美琴（注） ③何广洲	2,900.00	2024/02/29- 2024/12/23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400.00	2024/09/29- 2025/09/12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③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	2024/03/29- 2025/03/21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500.00	2024/09/29- 2025/09/29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500.00	2025/06/26- 2025/12/26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500.00	2025/07/28- 2025/12/18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注） ②肖美琴（注） ③何广洲	100.00	2025/04/29- 2026/04/29	否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注） ②肖美琴（注） ③何广洲	1,900.00	2025/04/29- 2025/12/03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注） ②肖美琴（注） ③何广洲	3,000.00	2025/01/15- 2025/11/24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370.00	2025/01/06- 2025/12/13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30.00	2025/01/06- 2025/01/20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320.00	2025/02/05- 2025/12/13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80.00	2025/02/26- 2025/12/13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00.00	2025/02/26- 2026/02/26	否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③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	2025/03/14- 2026/03/09	否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779.65	2022/12/28- 2023/03/28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462.51	2022/12/29- 2023/03/29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940.53	2023/04/26- 2023/10/26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910.64	2023/04/27- 2023/10/27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964.58	2024/01/31- 2024/04/30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000.00	2024/01/31- 2024/12/24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999.00	2024/07/29- 2025/01/09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992.50	2025/01/20- 2025/10/17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000.00	2025/08/04- 2025/12/05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000.00	2022/02/24- 2023/02/16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③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	2022/07/12- 2023/07/12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③何广洲	1,100.00	2022/12/20- 2023/12/20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23,771.84	2024/01/01- 2034/12/31	否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893.37	2025/01/23- 2027/01/23	否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99.65	2025/01/23- 2025/07/21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955.85	2025/06/04- 2027/06/04	否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50.31	2025/06/04- 2025/12/05	是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100.00	2025/09/12- 2026/03/12	否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900.00	2025/09/12- 2026/03/12	否	保证	连带	是	
①范江 ②肖美琴	500.00	2025/09/12- 2025/12/18	是	保证	连带	是	

注：范江和肖美琴除为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外，以其拥有的房产给公司追加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5、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关联应收、应付款项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周雄	-	3.00	6.00
	谢业国	-	10.00	-
其他应付款	谢业国	-	-	0.40

6、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经营系统，在经营活动上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和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关联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和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收入、调节利润或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比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要求披露的交易

1、交易背景及合理性

公司部分客户/供应商或其关联方存在入股公司的情况，该等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特殊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是否与公司发生交易
1	Handshake Finland Oy	公司芬兰客户，其通过傲为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96.0000 万股股份	是
2	Adola B.V.	公司荷兰客户，其董事 Jerko Ole Marten van den Hazel 通过傲为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56.0000 万股股份	是
3	深圳九度商贸有限公司	该四家公司同处于黄本成的控制下，黄本成的配偶刘梅通过深傲协间接持有公司 240.0000 万股股份；公司前员工许立求持有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 30.00%股份	是
	Skyben Trade Inc.		是
	深圳市本钛科技有限公司		是
	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		是
4	Lights & Sights LLC	公司原美国客户，其实际控制人周江之配偶赵建彬通过协同傲间接持有公司 230.0000 万股股份；周江已于 2024 年起入职美国傲雷	是
5	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	公司澳大利亚客户，其股东 Adam Matthew FYFE 为澳大利亚傲雷董事，并通过傲为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128.0000 万股股份；澳大利亚傲雷前股东，曾持有澳大利亚傲雷 49%股权	是
6	深圳市旻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供应商，持有该公司 40.00%股权的股东、总经理李俐通过协同傲间接持有公司 44.1024 万股股份	是
7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供应商，其实际控制人配偶马品春通过深傲协间接持有公司 44.1024 万股股份	是
8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该三家公司同处于姚伟洪的控制下，姚伟洪儿子姚钧浩控制的深圳市深美睿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深傲协间接持有公司 64.0000 万股股份	是
	深圳市姚氏兄弟实业有限公司		是
	深圳市好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是
9	深圳市喜贝丰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员工，于 2023 年 3 月从公司离职）陈俊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陈俊通过深傲协间接持有公司 80.0000 万股股份	是
10	深圳市昌益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员工及股东薛晓燕及其配偶控制的公司，薛晓燕通过新翔傲间接持有公司 64.0000 万股股份	是
11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员工及股东张超逸之姐夫林根持有 59.00%股权并担任总经理的公司，张超逸通过傲雷柒号间接持有公司 1.7000 万股股份	是
12	深圳市阿尔金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员工及股东袁奇及其配偶实际控制的企业，袁奇通过新翔傲间接持有公司 120.0000 万股股份	是
13	四川辰安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前员工付长明持股 70.00%的企业，付长明曾通过傲雷玖号间接持有公司 4.0000 万股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付长明已离职退股	是

14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公司债权人，其与持有公司 2.47%股份的股东高新投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关联企业	是
15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债权担保人，其与持有公司 2.47%股份的股东高新投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关联企业	是

由于上述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并不直接构成《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联方，但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情形，因此公司将报告期内与该等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之间的交易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2、具体交易情况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发生的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Handshake Finland Oy	产品销售	3,238.23	1.94%	2,649.51	1.96%	3,196.36	2.68%
2	Adola B.V.	产品销售	741.81	0.45%	897.60	0.66%	707.41	0.59%
3	Skyben Trade Inc.	产品销售	12.60	0.01%	239.16	0.18%	122.97	0.10%
	深圳九度商贸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41.96	0.03%	130.47	0.10%	40.14	0.03%
	深圳市本钛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22.75	0.07%	-	0.00%	-	0.00%
	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6.08	0.03%	0.53	0.00%	-	0.00%
	小计	-	233.39	0.14%	370.16	0.27%	163.11	0.14%
4	深圳市喜贝丰商贸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42.64	0.09%	186.45	0.14%	33.74	0.03%
5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注 2）	阳极氧化业务	207.75	0.12%	160.80	0.12%	-	0.00%
6	Lights & Sights LLC（注 1）	产品销售	-	0.00%	-81.74	-0.06%	323.08	0.27%
7	四川辰安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34.98	0.08%	41.03	0.03%	-	0.00%
8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2）	阳极氧化业务	147.51	0.09%	-	0.00%	-	0.00%
9	Led Flashlights	产品销售	86.82	0.05%	43.92	0.03%	91.46	0.08%

	Australia Pty Ltd							
合计		-	4,933.12	2.96%	4,267.73	3.16%	4,515.16	3.79%

注 1: Lights & Sights LLC 于 2024 年与公司终止合作，并将剩余存货退还给公司，因此产生 81.74 万元的退货金额；

注 2: 公司对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和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极氧化业务收入的会计处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五）主要客户情况”之“3、报告期内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发生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分别为 4,515.16 万元、4,267.73 万元和 4,933.1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3.79%、3.16%和 2.96%，占比较小，主要为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向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对公司收入、利润影响较小，公司向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销售的定价方式均为市场定价，销售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2）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特殊关系供应商发生的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Skyben Trade Inc.	刀具及渠道买断费	148.08	0.23%	85.40	0.17%	84.67	0.18%
	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	刀具	153.73	0.24%	-	0.00%	-	0.00%
	小计	-	301.80	0.47%	85.40	0.17%	84.67	0.18%
2	深圳市旻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自行车灯、头灯等	1,254.54	1.95%	1,209.86	2.47%	2,363.98	4.97%
3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刀具	0.08	0.00%	310.43	0.63%	865.05	1.82%
4	深圳市昌益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治具	12.08	0.02%	16.13	0.03%	19.04	0.04%
5	深圳市阿尔金贸易有限公司	成品及材料	-	0.00%	0.48	0.00%	7.88	0.02%
6	深圳市好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费	7.86	0.01%	60.44	0.12%	36.17	0.08%
	深圳市姚氏兄弟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费	58.58	0.09%	-	0.00%	-	0.00%
	小计	-	66.44	0.10%	60.44	0.12%	36.17	0.08%
7	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	打包服务	11.81	0.02%	15.41	0.03%	16.03	0.03%

8	Lights & Sights LLC	渠道买断费	-	0.00%	85.40	0.17%	84.67	0.18%
9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结构件	3,006.87	4.68%	3,046.75	6.21%	3,155.71	6.64%
10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	28.30	0.04%	18.87	0.04%	-	0.00%
合计		-	4,681.92	7.29%	4,849.17	9.89%	6,633.19	13.96%

注：公司向 Skyben Trade Inc.和 Lights & Sights LLC 支付渠道买断费的原因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五）主要客户情况”之“3、报告期内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特殊关系供应商发生的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金额分别为 6,633.19 万元、4,849.17 万元和 4,681.92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为 13.96%、9.89%和 7.29%，占比较小，主要为采购结构件、头灯、自行车灯及刀具等。

报告期内，公司向特殊关系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较低，对公司收入、利润影响较小，公司向特殊关系供应商采购的定价方式均为市场定价，采购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3）关联租赁

①作为租赁方

报告期内，公司与特殊关系客户发生的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Led Flashlights Australia Pty Ltd	房屋租赁	6.93	0.00%	7.05	0.01%	7.04	0.01%
合计		-	6.93	0.00%	7.05	0.01%	7.04	0.01%

报告期内，公司与特殊关系客户发生的关联租赁金额分别为 7.04 万元、7.05 万元和 6.9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0.01%、0.01%和 0.00%，占比极小，不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②作为承租方

报告期内，公司与特殊关系供应商发生的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	未纳入租赁	支付的	承担的租赁	增加的使

		期租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赁的 租金费用	负债计量的 可变租赁付 款额	租金	负债利息支 出	用权资产
深圳市洪韦盛实 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厂房	-	-	1,050.83	64.66	1,285.19
深圳市好宅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	宿舍	65.64	-	-	-	-
深圳市姚氏兄弟 实业有限公司	宿舍	340.17	-	-	-	-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2024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 期租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赁的 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 负债计量的 可变租赁付 款额	支付的 租金	承担的租赁 负债利息支 出	增加的使 用权资产
深圳市洪韦盛实 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厂房	-	-	1,095.53	57.04	76.67
深圳市好宅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	宿舍	268.29	-	-	-	-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2023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 期租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赁的 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 负债计量的 可变租赁付 款额	支付的 租金	承担的租赁 负债利息支 出	增加的使 用权资产
深圳市洪韦盛实 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厂房	-	-	920.37	93.09	839.57
深圳市好宅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	宿舍	146.75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与特殊关系供应商发生的关联租赁金额分别为 1,067.12 万元、1,363.82 万元和 1,456.63 万元，对公司收入、利润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向特殊关系供应商采购的定价方式均为市场定价，采购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4）关联借贷

报告期内，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贷款情况如下：

债权人	债务人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 利率	协议编号	还款日期
深圳市高 新投小 额 贷 款 有 限 公 司	深圳傲柏	2024 年 3 月 29 日	2,000.00	4.96%	借 X202400091	2025 年 3 月 21 日
	深圳傲柏	2025 年 3 月 14 日	3,000.00	3.90%	借 X202403292	2026 年 3 月 9 日

报告期内，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深圳傲柏收取的借款利率系参考基准利率和市场行情确定，不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5）应收应付款项

①应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存在的应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司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29	1.66	-	-	-	-
	Skyben Trade Inc.	12.42	0.62	241.80	12.20	-	-
	四川辰安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34.49	1.72	-	-	-	-
	深圳九度商贸有限公司	1.33	0.07	34.61	1.73	11.82	0.59
	深圳市喜贝丰商贸有限公司	0.46	0.02	6.76	0.34	3.29	0.16
	深圳市本钛科技有限公司	139.07	6.95	-	-	-	-
	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	40.58	2.03	0.60	0.03	-	-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67.93	3.40	77.62	3.88	-	-
	Adola B.V.	-	-	-	-	159.25	7.96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187.19	9.36	187.19	9.36	169.38	8.47
	深圳市好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11.03	0.55	11.23	0.56
	深圳市姚氏兄弟实业有限公司	25.00	1.25	-	-	-	-
预付款项	深圳市旻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	2.68	-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96.87	-

②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特殊关系线下 B 端客户/供应商存在的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司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深圳市旻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4.28	149.04	411.84
	广东拓必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0.34
	深圳傲道科技有限公司	0.07	-	-
	深圳市昌益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2.03	15.46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699.16	764.09	884.11
	深圳市好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49	-	-
合同负债	Lights & Sights LLC	-	-	11.46
	Adola B.V.	22.02	22.25	52.59
	Handshake Finland Oy	91.44	102.65	88.93
	深圳市喜贝丰商贸有限公司	0.02	10.51	3.3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九度商贸有限公司	2.00	0.50	-
	深圳市喜贝丰商贸有限公司	2.00	-	-
租赁负债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0.72	370.52	662.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深圳市洪韦盛实业有限公司	1,041.41	359.27	1,045.62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的权限、程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依照《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或进行了事后确认。

2026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6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充分核查后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业务需要而开展，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且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该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协议文件的签订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采取规范关联交易的主要措施

1、公司采取规范关联交易的主要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系统，人员、财务、资产与股东严格分开；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董事会或股东会决策时，关联董事或股东进行回避。

（2）公司存在少量的关联交易，该等关联交易具有其必要性，其定价原则遵循了市场规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继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3）公司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定价、批准权限和决策程序均作了更严格细致的规定，以进一步规范公司未来的关联交易行为。

（4）公司将持续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保护广大股东的利益。

2、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障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四、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及决策程序

2026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差异情况、有关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监督机制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差异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10号》等相关规定，制定、明确和细化了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原则、形式及时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等事项。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将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监督机制

2026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监督机制情况如下：

1、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和有关条件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1）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12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发生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③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④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需要。

3、现金分红的比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如果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者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会作特别说明。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百分之八十；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百分之四十；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百分之二十。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根据公司当前发展趋势情况，公司预计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未来三年仍将处于成长期阶段。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4、现金分红的决策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2）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常设电话、公司网站专栏、召开见面会等多种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3）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提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还应说明原因，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4）公司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6）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确实需要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后的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议案经过详细论证后应经独立董事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并由董事会做出决议，然后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审议。

5、现金分红的监督机制

（1）审计委员会应当关注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审计委员会发现董事会存在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未严格履行相应决策程序或未能真实、准确、完整进行相应信息披露的，应当督促其及时改正。

（2）公司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或者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及时披露方案的具体内容。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或者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应当在实施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三至五个交易日内披露方案实施公告。

（3）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执行情况。

（4）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①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②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③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④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

⑤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还应当对调整或者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5）公司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董事会未制订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

分配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经独立董事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6）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实施现金分红时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三、董事会关于股东回报事宜的专项研究论证情况及安排理由

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建立起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并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综合考虑股东合法权益及监管要求、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股东要求和意愿以及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发行上市后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

四、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计划内容、制定的依据和可行性以及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

（一）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

2026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公司的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的原则

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重视对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2、股东回报规划的具体方案

（1）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当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不实施利润分配：

①公司当年度未实现盈利；

②公司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者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③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

④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

⑤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进行现金分红将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③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和有关条件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在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根据公司股票估值情况发放股票股利。

（4）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或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定发生变化或调整，或董事会认为确有必要时，公司可对现金分红

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现金分红政策应由董事会详细论证，形成专项议案提交股东会，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的长远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体考虑因素如下：

（1）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落实监管要求

公司将积极履行公司的社会和法律责任，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投资者提供合理的投资回报。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对上市公司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健全现金分红制度，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等方面提出的明确要求，相应制定分红回报规划，落实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监管要求。

（2）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

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未来可能受到中国及公司业务所在的其他司法辖区的整体经济状况、宏观政策及市场等因素影响而产生波动，公司将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及现金流水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状况及资本开支需求、资金需求及相关债务资本比例等因素制定利润分配政策。

（3）股东要求和意愿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充分考虑股东的要求和意愿，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投资者对公司持续发展的期望。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包括现金分红比例、是否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等）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的具体情况 & 未来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制订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4）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

公司在确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将综合考虑公司的资本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

4、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

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现金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审计委员会应对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中应当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并在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5、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者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二）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制定的依据及可行性以及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的制定依据请参见本节之“三、董事会关于股东回报事宜的专项研究论证情况及安排理由”。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我国当前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行业发展趋势良好，市场前景广阔。公司拥有较强的可持续经营能力，上述利润分配计划具备可行性。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达到分红条件时，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约定，实施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并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五、发行人长期股东回报规划及其主要考虑因素和基本原则

公司长期股东回报规划及其主要考虑因素和基本原则请参见本节之“四、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计划内容、制定的依据和可行性以及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安排”之“（一）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计划”。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情况。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暂无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

（一）重大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 B 端客户签订的正在履行且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框架合同或销售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签署日期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合作协议 （Cooperation Agreement）	2025 年 9 月 11 日	Handshake Finland Oy	非关联方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ODM 产品及周边产品销售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合作协议 （Cooperation Agreement）	2025 年 9 月 5 日	FHTM Sp. z o.o.	非关联方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销售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3	合作协议 （Cooperation Agreement）	2026 年 2 月 26 日	Lumen Tactical, LLC	非关联方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销售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025 年 9 月 9 日					
4	合作协议 （Cooperation Agreement）	2025 年 9 月 8 日	Adola B.V.	非关联方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销售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5	合作协议 （Cooperation Agreement）	2026 年 3 月 10 日	H. L., Dalis, Inc.	非关联方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销售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025 年 9 月 10 日					
6	合作协议 （Cooperation Agreement）	2025 年 9 月 5 日	Blue Ridge Knives, Inc.	非关联方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及周边产品销售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注 1：出于业务需要，公司存在同时通过香港傲雷、德国傲雷与 Handshake Finland Oy、FHTM Sp. z o.o.、Adola B.V.签署合作协议（Cooperation Agreement）的情形；

注 2：报告期内，公司与线下 B 端客户签署的合同形式主要为“框架合同+具体订单”，即公司与线下 B 端客户签署框架协议，并在实际销售时与线下 B 端客户签署具体订单。

（二）重大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且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框架合同或采购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东莞市昂跃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源等产品采购及半成品组装外协加工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2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建民五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结构件采购及 CNC 外协加工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3	采购框架合同	2025 年 7 月 12 日	供应商 Y	非关联方	光学器件采购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东莞市长源丰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结构件采购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5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深圳市旻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自行车灯、头灯采购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6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深圳市伟迈特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结构件采购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7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1 日	东莞市联瑞精密零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五金件和结构件采购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8	采购框架合同	2024 年 1 月 21 日	中山远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电子料采购及半成品组装外协加工	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正在履行

注：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签署的合同形式主要为“框架合同+具体订单”，即公司与供应商签署框架协议并在实际采购时向供应商签署具体订单。

（三）授信、借款及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和相关抵押、担保合同如下：

1、授信合同、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GDK476790120250664）	2025 年 12 月 23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非关联方	3,000.00	2026/01/01-2027/01/01	傲雷科技、范江、肖美琴、何广洲最高额担保、范江、肖美琴房产抵押	正在履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GDK476790120260031 号）	2026 年 1 月 16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非关联方	2,000.00	2026/02/02-2027/02/02		正在履行
3	傲雷集团总部及生产研发基地项目银团贷款合同（合同编号：2024 年工银中山银团借字第 279948601 号）	2024 年 2 月 1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非关联方	18,972.22	2024/02/06-2034/01/30	东莞傲雷、范江、肖美琴最高额担保，中山项目基地抵押（7.9 亿元）	正在履行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非关联方	12,648.15	2024/02/06-2034/01/30		
4	借款合同（编号：IR2602129000131）	2026 年 2 月 25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1,500.00	2026/02/25-2027/02/25	傲雷科技、中山傲雷、范江、	正在履行

5	借款合同（编号：IR2603119000214）	2026年3月13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6/03/13-2027/03/13	肖美琴最高额担保	正在履行
6	借款合同（编号：IR2512309000348）	2026年1月5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6/01/05-2026/07/05	东莞傲雷、中山傲雷、范江、肖美琴最高额担保	正在履行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4中分流贷字第1227008号）	2024年12月27日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非关联方	1,793.72	2025/01/23-2027/01/23	傲雷科技、中山傲雷、范江、肖美琴最高额担保	正在履行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4中分流贷字第1227088号）	2025年6月1日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非关联方	955.85	2025/06/04-2027/06/04		正在履行
9	银行授信函（CN11002564870-251222-DOL）	2026年2月25日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非关联方	959.25	2026/03/17-2026/07/15	傲雷科技、范江、肖美琴最高额担保	正在履行
					738.02	2026/03/17-2026/07/15		
					213.02	2026/03/30-2026/07/28		
					188.17	2026/03/30-2026/07/28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201100009-2026年（亨）字00021号）	2026年2月2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翠亨新区支行	非关联方	354.00	2026/02/05-2027/02/05	东莞傲雷、中山傲雷、范江、肖美琴最高额担保	正在履行
					367.00	2026/03/05-2027/03/05		
					263.00	2026/04/07-2027/04/07		
11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HTZ440780000LDZJ2026N00B）	2026年1月28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非关联方	2,000.00	2026/01/28-2027/01/27	傲雷科技、中山傲雷、范江、肖美琴最高额担保	正在履行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粤授借字（中山）第202604130001号）	2026年4月20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6/04/15-2029/04/14	傲雷科技、中山傲雷、范江、肖美琴最高额担保	正在履行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粤授借字（中山）第202604130002号）				1,000.00	2026/04/15-2029/04/14		正在履行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粤授借字（中山）第202604130003号）				1,000.00	2026/04/15-2029/04/14		正在履行
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粤授借字（中山）第202604130004号）				1,000.00	2026/04/15-2029/04/14		正在履行

注：上述借款合同的重要性标准为报告期内授信额度在 1,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及以上的授信合同，及该等授信合同项下发生的单笔借款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借款合同。

2、抵押、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抵押、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2024 年 201100009H 字第 279948601 号	2024 年 2 月 1 日	中山傲雷	最高债务限额为 79,000.00 万元	土地（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417559 号）	2024 年 1 月 1 日-2034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2	2025 质字第 186 号	2025 年 7 月 31 日	傲雷科技	最高债务限额为 3,500.00 万元	发明专利（一种可变焦钓鱼灯、一种可自动调光的移动照明设备）	2025 年 7 月 1 日-2028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四）主要电商平台合同

公司选取报告期内任一会计年度交易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电商平台的服务协议作为重大线上电商平台合同，其中第三方电商平台服务协议自公司店铺在相应平台注册之日起生效，并长期履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服务方名称	关联关系	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亚马逊服务商业解决方案协议	Amazon.com Services LLC	非关联方	开店、仓储、物流、广告服务和工具等服务	未约定价款，以电商平台结算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2	Vendor Terms And Conditions.					
3	Vendor Terms And Conditions.	Amazon EU S.àr.l.	非关联方	开店、仓储、物流、广告服务和工具等服务	未约定价款，以电商平台结算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五）仓储物流合同

公司选取报告期内任一会计年度交易额为 800 万元以上的仓储或物流服务商作为主要仓储物流服务商，公司报告期内与主要仓储物流服务商签署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名称	服务方名称	关联关系	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联邦快递出口快递跨境支付结算协议书	联邦快递（中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非关联方	头程物流	根据实际费用发生情况按月结算	正在履行
2	服务协议书	寰球驾士（深圳）国际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尾程物流	服务费 50,000 美元以上（含本数）即时结算，50,000 美元以下半月结算一次	正在履行
3	Shipping Services Contract	The United States Postal Service	非关联方	尾程物流	根据实际费用发生情况结算	正在履行
4	亚马逊服务商业解决方案协议	Amazon.com Services LLC	非关联方	开店、仓储、物流、广告服务和	未约定价款，以电商平台结算金额为准	正在履行

				工具等一系列商 户服务		
5	服务协议	优必速包裹运送（广东）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非关 联方	头程物流	根据实际费用发生情况 结算	正在 履行
6	国际运输代理服 务合同	香港联仓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非关 联方	头程物流	根据实际费用发生情况 按月结算	正在 履行
7	服务协议书	深圳德鲁克科技有限公 司	非关 联方	尾程物流	服务费 50,000 美元以上 （含本数）即时结算， 50,000 美元以下半月结 算一次	正在 履行

（六）承销暨保荐协议

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与广发证券签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承销暨保荐协议》，约定由广发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承担为公司在境内证券市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保荐、承销及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依据协议支付广发证券承销及保荐费用。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涉及的主要未决诉讼情况如下：

基本案情	涉案金额 （万元）	诉讼进展情况	诉讼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2024 年 5 月 16 日，Emissive Energy Corporation（原告）以美国傲雷（被告）销售包括 Baldr 和 Pl-Pro Valkyrie 系列在内的轨道灯产品（简称“涉诉产品”）侵犯其拥有的两项关键美国专利（专利号为 NO.9488439 和 NO.9810411）为由向美国新泽西联邦地区法院起诉（简称“Emissive 专利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构成专利侵权，向被告及其下属公司、相关人员下达禁止令禁止侵犯专利，并赔偿合理侵权损失和法院认为适当的其他救济。	-	美国傲雷已聘请 Smith, Gambrell & Russell, LLP 的 Morgan V. Manley 律师应对该项专利诉讼。美国新泽西联邦地区法院已于 2025 年 12 月和 2026 年 2 月召开该项专利诉讼的马克曼听证会（Markman Hearing），并于 2026 年 3 月出具了听证结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美国新泽西联邦地区法院尚未出具判决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涉诉产品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均较小，Emissive 专利诉讼案件及诉讼结果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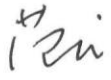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前述已披露的诉讼情况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第十一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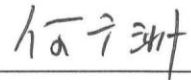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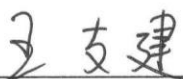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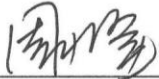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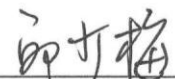

范江


曾庆林


何广洲


王支建


周雄


邱少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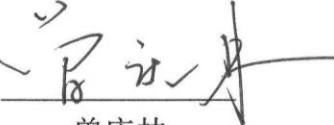

柳新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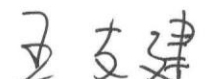

何璐


郑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范江


曾庆林


王支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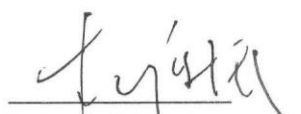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4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柳新民


周雄


何璐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4日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范 江

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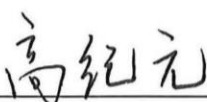
2026年6月4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高纪元

保荐代表人：


曾燕华


王争光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2026 年 6 月 4 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林传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4 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秦 力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4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龚牧龙

经办律师：



田维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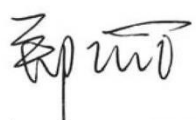
叶 凯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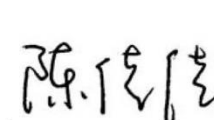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立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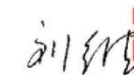
吴亚亚



陈佳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 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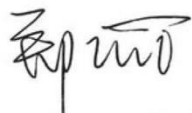


2026年6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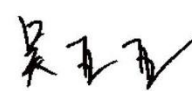
六、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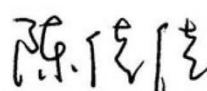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立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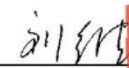
吴亚亚



陈佳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8月4日

第十二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五）公司章程（草案）；

（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八）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九）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告；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二）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十三）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十四）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十五）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十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地点

（一）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2:30-4:30。

（二）查阅地点

1、发行人：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 5 楼

电话：0760-88586888

联系人：王支建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电话：020-66338888

联系人：曾燕华、王争光

三、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一）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

1、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等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自公司上市之日起正式实施。《信息披露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审批程序、各类信息的披露、保密措施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根据《信息披露制度》，公司将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信息披露及时、公平。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等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自公司上市之日起正式实施。《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证券法务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股东会、业绩说明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电话咨询、现场参观与座谈、分析师会议和路演等。证券法务部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等对外联系渠道，保证投资者与公司的顺利沟通。

3、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在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坚持合规性原则、平等性原则、主动性原则和诚实守信原则，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同时，公司将根据政策法规、公司经营情况和公司治理结构的变化，持续完善相关制度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体系建设，保证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差异情况、有关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监督机制”之“（二）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监督机制”。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股东投票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1、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的相关安排

股东会在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董事选举在采取累积投票制时，独立董事和其他董事应分别进行选举和计算，以保证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比例。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3、网络投票方式的相关安排

公司召开股东会的地点为公司日常办公地或股东会通知中规定的其他地点。股东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会的，视为出席。

公司应当在股东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4、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股东征集投票权设定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四、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范江、肖美琴、胡小芳、范玉敏、每文投资、新翔傲、协同傲、傲飞翔、深傲协、傲为咨询、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承诺人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承诺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承诺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4）本承诺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限制性规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承诺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5）本承诺人对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

持的，本承诺人将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长远发展的需要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本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份时仍持有发行人股份超过 5%的前提下，在本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届时适用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6）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承诺人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1）发行人最近 3 个已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的会计年度未实施现金分红或者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同期年均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但其中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的会计年度不纳入计算；（2）最近 20 个交易日中，任一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告期末每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最近 20 个交易日中，任一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向后复权）低于本次发行价。

（7）在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承诺人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锁定承诺。

（8）本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9）如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明确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照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10）如因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本承诺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发行人股东高新投、合嘉联电、同创伟业、南海成长湾科、冰川网络、中山西湾、常州高新投、高远共赢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明确要求的，本承诺人将按照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3）如因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创新资本承诺

（1）对于本企业在发行人申请发行上市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发行人股份，自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曾庆林、何广洲、王支建、周雄、邱少梅承诺

（1）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发行人

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另外，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限售有其他规定和要求的，按照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发行人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4）于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①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5）本人如进行减持，减持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其中，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

（6）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减持股票的，本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直接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或应付本人其他报酬中的相应款项。

（二）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发行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程序

（1）启动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公司将启动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停止条件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满后，如再次达到上述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指非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按下列顺序及时采取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

公司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回购金额和回购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要约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保证回购实施完毕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在制定稳定股价方案时，将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确定具体回

购金额，且符合下列限定条件：

①单次用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

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

③公司累计用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净额。

在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董事会会议程序讨论具体的回购方案，具体实施方案将在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如果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2）实际控制人增持

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增持金额和增持期间，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并保证增持实施完毕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实际控制人在履行上述增持义务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①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公司上市后实际控制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

③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以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市后实际控制人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④公司以回购公众股作为稳定股价的措施未实施，或者公司已采取回购公众股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实际控制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计划并公告。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公告的 10 个交易

日后，按照增持计划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

如果公司公告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后 10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迫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实际控制人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增持金额和增持期间，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并保证增持实施完毕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形下履行上述增持义务：

①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②单次用以增持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其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

③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以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30%；

④如公司已采取回购公众股措施且实际控制人已采取增持股份措施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自公司上市起三年内新聘任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立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计划并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公告的 10 个交易日后，按照增持计划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

如果公司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后 10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

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三、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1）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可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2）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前提下，公司可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四、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能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履行增持义务，则实际控制人将在发行人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将暂停取得应直接或间接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并暂停在公司领取薪酬，直至履行该等稳定股价义务。

（3）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履行增持义务，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发行人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将暂停取得应直接或间接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并暂停在公司领取薪酬，直至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股份义务。

（4）如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

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回购或增持股份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适用前述约束措施。”

2、发行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的董事（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范江、曾庆林、何广洲、王支建、周雄、邱少梅出具如下承诺：

“一、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

（一）启动条件

公司自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

（二）停止条件

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实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被触发后，本人将在公司回购股份后采取以下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并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其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2、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3、除不可抗力外，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自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一个会计年度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和津贴合计金额的 10%，但不超过 3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4、在稳定股价的预案有效期内，新聘任的符合上述条件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稳定股价的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

公司及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在其获得书面提名前签署相关承诺。

三、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调减或停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或津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本承诺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三）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出具如下承诺：

“1、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中国证监会或者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四）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发行人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或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存在对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需回购股份情形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五）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如下：

（1）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回报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

（2）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发展战略，可有效提升公司业务实力、技术水平与管理能力，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公司已充分做好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及公司自身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3）提高资金运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通过加快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等方式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

守、勤勉尽责。

（5）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公司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发行人采取相应惩罚或约束措施，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3）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

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7）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对利润分配政策事宜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等承担相应责任。”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承诺如下：

“（1）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严格按照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内容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2）本人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根据发行人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会或董事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或决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七）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出具如下承诺：

“一、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一）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自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二）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董事会将启动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依照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本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四、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因不履行承诺造成

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

五、若届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有其他特别规定的，且本公司符合相关适用条件的，本公司上述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按届时相关规定为准予以执行。”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以及其他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曾庆林、何广洲、王支建、周雄、邱少梅、柳新民、何璐、郑标的承诺

“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承诺

“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发行人律师金杜律师承诺

“如因本所为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损失计算标准、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等，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本所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确定的赔偿责任，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5、发行人申报会计师、验资机构容诚会计师承诺

“本所承诺：因本所为傲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及其一致行动人、范江控制的其他企业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均未生产、开发、销售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起，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同时，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后续拓展的产品和业务将不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后续拓展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与公司产生竞争，则本人/本企业/本公司承诺并承诺促成本人/本企业/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公司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1）停止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服务；（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优先且无条件按照公允价格纳入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则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将及时告知公司，并协助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

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本承诺函在本人/本企业/本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内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

（九）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会、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③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按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会、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曾庆林、何广洲、王支建、周雄、邱少梅、柳新民、何璐、郑标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会、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

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不得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③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如有）。

④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⑤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⑥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⑦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会、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十）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范江、肖美琴、胡小芳、范玉敏、每文投资、新翔傲、协同傲、傲飞翔、深傲协、傲为咨询、傲雷壹号、傲雷贰号、傲雷叁号、傲雷肆号、傲雷伍号、傲雷陆号、傲雷柒号、傲雷捌号、傲雷玖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的地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之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促使该等企业于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程序，确保不发生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4）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促使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之外的其他企业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之外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2、发行人直接及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新翔傲、协同傲、每文投资、傲飞翔、深傲协、傲为咨询、潘小花、何广洲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承诺人不会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相抵触的前提下，本承诺人将促使该等企业于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程序，确保不发生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4）本承诺人将促使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直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3、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范江、曾庆林、何广洲、王支建、周雄、邱少梅、柳新民、何璐、郑标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不会利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将促使该等企业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程序，确保不发生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4）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发行人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十一）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如下承诺：

“一、截至本函出具之日，不存在发行人或其控股企业的资金被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发行人或其控股企业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本人承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非法占用发行人或其控股企业的资金，不会要求发行人或其控股企业违规提供担保。”

（十二）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相关要求，发行人出具如下承诺：

“1、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全面配合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工作，依法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3、本公司历史沿革上曾经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形在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已依法解除，并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代持形成原因及解除情况；目前公司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股份代持等情形，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4、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聘请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6、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不存在违反《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拟上市企业监管规定（试行）》规定的不当入股情形；

7、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十三）发行人关于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如下：

“1、自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本次发行上市申请之日起至本公司股票在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止期间，本公司将不再提出新的现金分红方案。

2、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十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关于税费缴纳事项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如下承诺：

“如因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存在少缴或未缴税费的情形，公司被相关人员或有权机关要求或决定需要就历史股权转让事项补缴相关税费或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将无条件地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款项及相关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关于房屋租赁问题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如下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分、子公司如因其承租的房屋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在未来被有关主管部门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相关承租房产在租赁期间内因任何原因导致无法正常使用、正常续租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人将予以全部补偿，保证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十六）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范江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出具如下承诺：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若应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或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相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者公司或其子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前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缴纳等原因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以保证不因该事项致使公司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五、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制订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建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相互配合，健全清晰，制衡机制有效运作。

（一）股东会制度

1、股东会制度的建立健全

2017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发行人股东（大）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切实履行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各项职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股东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一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规范运行。2023年1月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18次股东（大）会，主要对修改公司章程、选举董事和监事、增加注册资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制度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

2017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

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决策科学、严格高效，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一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行。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20 次董事会会议，主要对公司选聘高级管理人员、设置专门委员会、制定公司主要管理制度、公司重要经营决策、关联交易、公司发展战略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三）监事会制度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 月 1 日至公司取消监事会之日，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严格监督，有效地维护了股东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鉴于新《公司法》已经施行，并结合公司规范治理实际情况的需要，公司拟取消监事会架构设置，相关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履行，公司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并取消《监事会议事规则》。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议案》。

自公司取消监事会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内容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2、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一直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

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行。2023 年 1 月 1 日至公司取消监事会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9 次监事会会议，主要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评价。上述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制度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均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3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其中会计专业人士为柳新民。

2、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自公司聘任独立董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公司的发展提出了诸多意见及建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独立公允的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的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负责发行人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发行人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

2、董事会秘书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负责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发行人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选举了各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范江	何广洲、周雄
审计委员会	柳新民	周雄、何璐
提名委员会	何璐	柳新民、范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何璐	柳新民、范江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议案》，取消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规范运作，运行情况良好。各位委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勤勉地行使相关职权和履行相应的义务，在完善公司治理、强化董事职责、保护投资者利益、加强董事会对公司经营与运作的监督和指导作用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七、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一）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42,414.99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现有的研发办公场地难以满足未来公司人员增长的需要，且公司当前的办公场所为租赁取得，不利于企业的长期稳定发展。本项目的实施，一方面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前瞻性技术储备、工艺改进、产品优化升级等方面的技术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能够显著改善现有办公环境，满足公司人员对办公场地的需求，吸引更多高端人才加入公司，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促进产品更新换代，快速响应用户需求变化

公司立足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坚定持续地以用户需求为导向，致力于为用户创造极致的产品体验和服务体验。为了满足用户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在光线射程、照射均匀性、使用便捷度等方面的要求，本项目拟通过打造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软件开发平台，加大信息化软件开发力度等，降低研发成本、缩短产品开发周期，在不断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的同时，保证产品品质、提升产品美感；同时开展包括高端大功率 LED 芯片、创新光学透镜、光学瞄准镜等多个方向的研究，提升相关产品的性能，扩大自身技术创新优势。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持续推动公司对现有产品的优化升级，将前沿技术运用到产品中，不断推出契合用户需求及满足多种应用场景的新产品，持续满足用户对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外观、性能等方面的要求，提升用户体验，保持自身竞争力。

（2）持续提高研发创新能力，夯实公司核心技术实力

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通常需要在复杂的环境下使用，对产品耐久性、防尘防水等性能的要求极高；同时，在多元化消费的背景下，产品功能集成化的趋势日益明显，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已不再满足于基础照明，而是向多场景照明模式、复合光源系统、便捷人机交互等综合功能方向演进。因此，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

丰富产品功能对于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至关重要。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需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力度，增强研发的深度和广度，持续提升自身研发创新能力。

本项目通过引进先进的研发和检测设备，聘请更多高素质的研发技术人才，同时持续加大在前瞻性技术储备、工艺改进、产品升级开发等方面的研发投入，不断增强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研发创新实力。本项目实施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核心技术储备，夯实核心技术实力。

（3）改善现有研发办公条件，满足未来发展需求

通过近年的发展，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的技术创新、产品设计研发等方面已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和优势，产品品类不断扩展。随着公司新技术、新工艺等研发任务逐年增加以及对办公空间的需求持续提升，公司现有研发相关场地不足的问题日益显现，且当前公司场地为租赁取得，不利于企业的长期发展。因此，公司亟须新建研发基地，进一步拓展新的办公空间，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改善公司的研发办公环境，并大幅提升对人员的承载能力，保障研发和日常工作的顺利进行，进一步树立品牌形象。本项目的实施对于加快公司研发进程、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具有重要意义。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健全的研发管理体系为项目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制度基础

健全的研发管理体系是技术研发活动顺利开展，创新研发成果加速转化的基本保证。当前公司已经形成了研发流程科学、研发节点可控的研发管理体系，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制度》《IT 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研发活动进行规范管理，能够对研发活动的各个环节进行合理安排并实现有效监控，保障产品及技术等研发工作的高效进行。

（2）深厚的研发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持

公司不断加强研发能力建设，持续提高自身研发实力水平，把技术领先作为发展的第一驱动力，公司已围绕主要产品建立起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

系，涉及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覆盖从产品设计到生产的各个环节。同时，公司在物联网技术、产品软件开发平台、新型铝合金材料一体成型压铸工艺、阳极氧化表面处理工艺等方面开展了前瞻性研究，与武汉理工大学在液态模锻铝合金材料等前沿领域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充分保障公司产品创新的可持续性。依托现有研发平台，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拥有 1,292 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67 项，实用新型专利 88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39 项。

基于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持续、高强度投入，公司自 2021 年起连续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2023 年被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评定为“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5 年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定为“创新型中小企业”和“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并于 2025 年入选“广东省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268 名）”。凭借敏锐的市场洞察力、突出的研发技术实力和出色的产品落地能力，公司已成功推出 Warrior 系列、Seeker 系列、Baton 系列、Marauder 系列以及 Arkfeld 系列等产品，产品品类不断丰富。

综上所述，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拥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技術储备，将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持，项目实施具有技术可行性。

（3）高素质的研发团队为项目实施奠定有力的人才保障

研发团队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直接决定了企业总体的研发技术水平，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组建了一支理论知识扎实、技术过硬、项目经验丰富，且富有创新开拓精神的技术研发团队，保障了公司的研发效率及成功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205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8.91%，且公司的研发骨干成员均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深耕多年，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实践经验。同时，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培养以及研发队伍的建设，建立了高质量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通过优厚的待遇、有效的激励制度和良好的企业文化，为不断引进优秀人才建立了良好的渠道。除自主研发外，公司还注重对外的技术交流与合作，积极开展与重庆理工大学、武汉理工大学等高等院校及机构的合作，充分利用外部资源充实研发实力，保持技术优势。

公司高素质的研发团队、完善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以及自主创新与对外技

术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保障了本项目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的有效性和高效性，项目实施具备人才可行性。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42,414.99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T+12	T+24	T+36	总计	
1	建设投资	16,957.15	9,616.29	5,229.60	31,803.04	74.98%
1.1	建安工程	15,335.80	7,667.90	2,555.97	25,559.66	60.26%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621.35	1,948.40	2,673.63	6,243.38	14.72%
2	基本预备费	800.00	500.00	300.00	1,600.00	3.77%
3	研发费用	1,825.80	2,919.11	4,267.04	9,011.95	21.25%
	项目总投资	19,582.95	13,035.41	9,796.64	42,414.99	100.00%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各阶段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阶段/时间（月）	T+12				T+24				T+36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初步设计												
建安工程												
设备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研发活动												

6、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技术水平和研发实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7、项目选址及项目用地

本项目选址位于中山市翠亨新区东片区西三围，公司已取得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417559 号。

8、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向中山翠亨新区产业发展局进行了备案，并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604-442000-04-01-255752）。

9、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非生产类项目，实施过程中最主要的活动为研发活动，无产生工业废水废气的工艺内容，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均可通过相应的措施予以治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中山市傲雷移动照明有限公司相关咨询的复函》：如你司项目仅涉及分割、焊接、组装，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序号 77 “照明器具制造 387”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的规定，可豁免环评手续办理。”

（二）市场推广及品牌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29,955.87 万元，本项目拟通过强化营销渠道体系建设、强化品牌形象与用户互动、升级信息化运营支撑能力等举措，提升公司市场拓展能力，提高品牌市场影响力，并有效增强数据驱动的运营能力，为公司在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建立持续优势提供支撑。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完善营销渠道体系建设，驱动业务持续增长

当前，公司已凭借“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模式，在北美洲、欧洲等市场建立起显著的品牌影响与销售网络，线上渠道已成为业务增长的重要引擎。伴随全球消费场景的多元化和用户触点的立体化，构建线上线下协同的全域营销体系，已成为拓展市场覆盖、提升用户体验、实现持续增长的必然选择。为此，公司有必要进一步完善渠道布局，推动线上流量与线下体验深度融合，以把握更广阔的市场机遇，支撑业务长期健康发展。

本项目将系统整合多渠道资源。在线上渠道，公司一方面拟在亚马逊、天猫、京东等主流电商平台加强广告投放，获取平台内部流量，吸引潜在消费者；另一方面拟在谷歌、Facebook、Instagram、抖音等社交媒体与搜索平台开展品牌广告宣传，增强品牌曝光度，促进销售转化。在线下渠道，公司拟通过参与国际展会、

建设体验空间、与线下 B 端客户联合举办线下活动等方式，增强用户体验与市场渗透。本项目的实施，将助力公司构建更加完善的营销渠道体系，从而在市场竞争中把握先机，推动公司业务实现持续增长。

（2）打造良好品牌形象，增强品牌竞争力

除产品质量、性能、外观外，品牌美誉度同样是影响客户消费选择的重要因素。良好的品牌形象有助于提高潜在客户对公司产品品质的信任程度，从而增加客户购买意愿。公司“Olight”品牌虽已凭借出色产品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但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仍需不断加大品牌宣传投入力度，以提升品牌知名度并打造高品质的品牌形象，从而进一步增强品牌竞争力。

本项目拟建设“品牌体验与发布中心”，集高端展厅、新品发布与路演功能于一体，将对建筑外立面、主入口、导视系统进行整体升级，形成统一的品牌形象标识。在品牌传播上，将通过开展跨界品牌联名、运营线上社群与举办线下用户活动、持续进行高质量的视频、图文等内容制作、与 KOL 及专业品牌公关合作等方式，持续传递品牌价值，增强用户信任度与认同感。这些举措将进一步强化公司品牌专业形象，为未来产品销售与市场拓展奠定坚实的用户基础。

（3）提升公司信息化运营能力，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与营销活动向全域化、精细化发展，跨部门数据协同、流程自动化及智能决策的需求日益凸显。本项目拟升级云服务与数据中心设备，并重点建设和集成供应链管理系统、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财务管理系统及数据中台，实现全业务流程的在线化与数据融合。同时，为保障系统的自主研发与持续优化，本项目将同步引进高级 JAVA 开发工程师、数据开发工程师、AI 开发工程师等信息化专业人才，强化现有 IT 研发团队。通过上述举措，公司将构建更高效、协同的信息化运营体系，进一步实现营销全过程的精准管控与效果优化，为业务规模化、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丰富的渠道布局、市场推广及品牌建设经验

自成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全球化营销体系建设，在渠道布局、市场推广与品牌建设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在渠道布局方面，公司已构建了“亚马逊+品

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体系。一方面，公司依托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的流量与基础设施，实现了在欧美等重点市场的规模化销售与快速渗透；另一方面，公司前瞻性布局品牌官网渠道，已在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 9 个国家建立品牌官网并在多地配套本地化仓储与客服体系，构建起直面用户的私域流量生态，有效提升了品牌认知与用户黏性。

在市场推广方面，公司已制定较为完善的产品宣传战略，通过品牌官网展示、线上广告投放、搜索引擎优化、社交媒体运营、邮件营销、网红合作、节日促销及线下活动等方式，持续提升品牌曝光与转化效率。公司在 Facebook、YouTube、Instagram 等全球主流社交平台积极运营粉丝社群，积累了大量忠实用户，通过用户深度参与产品反馈与功能共创，助力产品迭代与品牌传播，形成了高互动、高认同的用户社群生态。

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以“Olight”品牌为核心，持续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品矩阵。依托高度忠诚的用户社群与持续优化的产品体验，用户复购率保持良好水平，品牌忠诚度不断提升。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灾害救援、人文关怀、医疗援助、教育助学等领域持续投入，树立了负责任的企业形象，为品牌积累了良好的社会声誉。

综上，公司在渠道建设、产品推广与品牌建设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经验，已具备营销战略合理规划与高效实施的能力，可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坚实基础。

（2）优质的营销和 IT 团队为项目实施提供充足人才保障

为实现产品在全球市场的有效推广与销售覆盖，公司已建立起一支专业完备、支撑有力的复合型团队。在营销方面，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执行力强的营销团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销售人员 421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38.84%，核心成员长期深耕行业，在渠道拓展、品牌建设与市场推广方面积累深厚，能敏锐把握市场趋势与客户需求，持续优化营销策略。同时，公司持续引入营销专业人才，持续提升团队综合实力。

在技术支持方面，公司设立了专业的 IT 研发团队，专注于覆盖公司业务全流程信息系统开发、营销工具支持及数据分析平台的建设与运维。该团队具备丰富的跨境电商平台开发与运维经验，能为营销活动提供稳定可靠的技术支持，并

通过数据分析赋能精准推广与用户运营，有效提升营销体系的数字化水平与响应效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IT 研发团队共有 51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4.70%。

公司已形成营销驱动与技术支撑高效协同的人才结构，能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扎实、可持续的人才保障。

（3）公司在业内已树立了较好的口碑与品牌知名度

公司持续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升级，并长期投入品牌建设，已在全球主要市场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良好口碑。

凭借突出的产品设计与用户体验，公司多款产品在报告期内持续入选亚马逊最畅销产品（Best Seller）、亚马逊之选（Amazon's Choice），20 余款产品累计荣获德国 iF 产品设计奖 9 次，德国红点设计奖 10 次、法国设计奖 2 次以及美国缪斯设计金奖、银奖和国际消费电子展（CES）创新奖、IFA “最佳智能家居”奖各 1 次，展现出显著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与环境管理体系，产品亦通过北美洲、欧洲、大洋洲等主流市场的标准认证，进一步夯实了品牌在全球市场的信誉基础。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与品牌推广，公司“Olight”品牌已在北美洲、欧洲等全球主要市场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积累了广泛且稳定的用户群体。自 2022 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Olight”品牌 11 次荣登“BrandOS 出海品牌社媒影响力榜单”，于 2024 年入选深圳工业总会、中国信通院广东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等联合发布的“中国出海品牌百强榜新锐品牌”，并于 2026 年获评为“福布斯中国 DTC 跨境影响力品牌”，标志着“Olight”品牌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稳步提升，获得了全球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并成功跻身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知名品牌行列。

公司已形成的品牌知名度与市场口碑，为本项目的建设推广奠定了坚实基础。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29,955.87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T+12	T+24	T+36	总计	
1	建设投资	10,059.52	5,329.76	1,376.59	16,765.87	55.97%
1.1	建安工程	8,259.52	4,129.76	1,376.59	13,765.87	45.95%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800.00	1,200.00		3,000.00	10.01%
2	基本预备费	500.00	300.00	100.00	900.00	3.00%
3	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	4,840.00	4,225.00	3,225.00	12,290.00	41.03%
3.1	市场推广费	1,800.00	1,400.00	800.00	4,000.00	13.35%
3.2	品牌建设费	2,400.00	1,600.00	1,000.00	5,000.00	16.69%
3.3	营销人员工资	640.00	1,225.00	1,425.00	3,290.00	10.98%
	项目总投资	15,399.52	9,854.76	4,701.59	29,955.87	100.00%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各阶段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阶段/时间(月)	T+12				T+24				T+36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初步设计												
建安工程												
设备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推广营销												

6、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营销能力和信息化运营能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7、项目选址及项目用地

本项目选址位于中山市翠亨新区东片区西三围，公司已取得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23）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417559 号。

8、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向中山翠亨新区产业发展局进行了备案，并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604-442000-04-01-970427）。

9、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为非生产类项目，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废渣与噪声等，不会对环境产生较大污染。

公司已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中山市傲雷移动照明有限公司相关咨询的复函》如下：如你司项目仅涉及分割、焊接、组装，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版）》序号 77 “照明器具制造 387”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的规定，可豁免环评手续办理。”

（三）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55,911.53 万元，本项目拟通过建设自有生产基地，并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打造智能化、自动化的生产线。通过本项目的建设，一方面有助于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扩大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产能规模，巩固并扩大公司在核心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进一步扩张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另一方面，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布局的自主可控性以及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满足下游用户持续增长的需求

随着技术进步带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应用场景持续拓展以及户外运动参与人次和参与频率持续增加，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市场规模保持良好的增长趋势。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统计，2024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规模约为 29.45 亿美元，预计到 2032 年将增长至 50.37 亿美元，2025-2032 年年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6.90%。这一增长主要受益于全球户外生活方式的普及、家庭应急储备意识的增强以及新兴市场消费能力的提升，推动消费级移动照明从功能型工具向生活方式与安全装备集成方向转型，形成具有持续扩容潜力的细分市场。

公司致力于为户外爱好者、现代探险家及大众用户提供可靠的移动照明工具和独特体验。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把握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快速发

展所带来的良好机遇，提前布局以及时响应和满足下游用户对高性能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并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地位。

（2）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扩大高端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产能规模

公司深耕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多年，致力于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当前公司旗下“Olight”品牌已形成品类众多的产品体系，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应用领域广泛。依托在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深厚的技术储备以及优异的产品性能、良好的客户体验和完善的营销体系，公司产品获得了全球用户和市场的广泛认可。为进一步保证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公司亟需扩大场地空间、扩展产品生产线，以提高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产能来满足市场需求。

本项目的建设聚焦公司主营业务，将依托公司自身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持续扩大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产能规模，巩固并扩大公司在核心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进一步扩张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建设自有生产基地，提升生产经营稳定性和品牌形象

长期以来，公司经营重点集中于研发与市场开拓环节，通过租赁的方式进行生产经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对于生产稳定性的要求也进一步提高，租赁场地的方式已难以完全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公司亟需建设自有生产基地以满足生产经营需求。相较于租赁取得场地，建设自有生产基地能够提升公司生产布局的自主可控性以及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并有利于保障产品质量及生产供应的稳定性。同时，建设自有生产基地还有助于优化公司品牌形象，为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提供保障。在自有生产基地提升公司核心产品的产能规模也是实现企业长远发展的必然选择。

本项目拟通过建设自有生产基地，一方面将有利于加强公司对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和供货稳定性等方面的控制管理能力，提升生产经营稳定性；另一方面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多项政策利好跨境业务发展，项目实施具有政策可行性

国家层面出台支持跨境业务发展的政策举措，形成了较为系统的政策支持体系。相关政策围绕完善跨境物流体系建设，推动国际物流通道、海外仓发展，全面提升跨境履约能力。优化跨境企业申报和出口退税流程，简化申报材料和操作环节，并在商品出口、装运及通关流程中推进便利化改革，提升跨境企业运营效率和国际竞争力。

2024年6月，商务部等九部门发布《关于拓展跨境电商出口推进海外仓建设的意见》，提出积极培育跨境电商经营主体，支持跨境电商企业“借展出海”，畅通跨境电商企业融资渠道，推动跨境电商供应链降本增效，增强跨境电商物流保障能力，助力跨境电商相关企业“走出去”。2024年11月，海关总署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跨境电商出口发展的公告》，提出推广“先查验后装运”、取消海外仓备案要求，简化出口单证，提升跨境通关效率。2025年1月，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支持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发展出口退（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提出实施“离境即退税”机制，允许海外仓企业申报预退税；规范申报流程，缓解出口企业资金压力。2025年3月，国务院发布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促进跨境电商发展”“完善跨境寄递物流体系”“加强海外仓建设”，为全年政策定调。

综上所述，国家持续加大对相关跨境业务的政策支持力度，本项目实施具有政策可行性。

（2）公司技术储备深厚且质量管控体系完善，项目实施具有生产可行性

经过多年的行业发展，公司在消费级移动照明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并形成了完善的生产管理体系，具备较强的产品制造能力和品控能力。公司已围绕主要产品建立起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涉及新材料、光学设计、电子电路、智能充电、机械结构、机电一体化以及制造工艺等领域，覆盖从产品设计到生产的各个环节，有效地增强了产品的设计感、实用性和功能性，并提升了产品在亮度、射程、续航时间、抗冲击、防尘防水等方面的性能，为用户创造出优异的产品体验；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能够严格把控

从原材料到成品的每一个生产环节的产品质量。公司成熟的 OIM（傲雷智造系统）能够对生产过程进行实时监控，保证产品交付的高效准确性，同时产品在出货前需进行严格的测试检验，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亦通过北美洲、欧洲、大洋洲等地区的主流市场标准认证，使得公司产品在全球市场中树立起良好的品牌形象，构筑起坚固的竞争壁垒。

综上，公司深厚的技术储备以及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为本项目实施后的量产提供了保障，本项目实施具有生产可行性。

（3）公司销售模式成熟与品牌形象良好，项目实施具有市场可行性

通过多年的产品迭代、技术升级、品牌建设和商业模式探索，公司建立起“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的跨境电商销售模式，营销网络遍布北美洲、欧洲、亚太等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品牌官网方面，为培养品牌的忠实粉丝，公司借助互联网、数字化技术的快速进步，自主研发了 OMall（傲雷商城系统），通过数字化运营打通全球、全渠道，同时依托 DTC（Direct to Consumer）直接触达消费者的品牌商业模式，快速捕捉客户需求，极大地提高了公司的服务质量和品牌的全球认可度；在第三方电商平台方面，公司充分借助亚马逊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巨大的流量优势提高产品曝光度，提升品牌知名度，不断拓展产品线上销售范围。

综上所述，公司成熟的销售模式以及良好的品牌形象为本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力保障，本项目实施具有市场可行性。

4、项目产品产能变化及新增产能消化情况

（1）公司现有产品的产销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高品质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并围绕消费级移动照明市场消费者的需求不断拓展产品种类，建立起丰富多样的产品体系，主要产品覆盖多种类型的手电、夹灯、头灯、其他移动照明产品和周边产品，相关产品的产销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发行人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及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均处于较高水平，产能消化情况较为理想，进一步扩大产能有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建成后逐步正常达产，按产能利用率 100%计算，达产年度的预计产量为 520.00 万个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本项目拟分 2 年逐期达产，其中 T+48 月拟实现设计产能的 70%，T+60 月拟实现设计产能的 100%。

本项目具体产能规划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目标	T+12	T+24	T+36	T+48	T+60
一	产能目标（万个）					
1	手电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2	夹灯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3	头灯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4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合计		520.00	520.00	520.00	520.00	520.00
二	产量目标（产销 100%）	0%	0%	0%	70%	100%
1	手电	-	-	-	266.00	380.00
2	夹灯	-	-	-	49.00	70.00
3	头灯	-	-	-	21.00	30.00
4	其他移动照明产品	-	-	-	28.00	40.00
合计		-	-	-	364.00	520.00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①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未来发展潜力大，为新增产能消化提供广阔市场空间

公司主营产品为各种类型手电、夹灯、头灯及其他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主要面向日常照明、户外运动、维修维护、搜寻救援等多元场景，所处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具备较好的市场发展前景。根据 Verified Market Research 数据，2024 年全球消费级移动照明行业的市场规模约为 29.45 亿美元，预计到 2032 年将增长至 50.37 亿美元，2025-2032 年年复合增长率达 6.90%；同时，国家层面持续出台支持跨境电商及海外仓建设的相关政策，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促进跨境电商发展”“完善跨境寄递物流体系”“加强海外仓建设”，商务部等九部门亦于 2024 年印发《关于拓展跨境电商出口推进海外仓建设的意见》，有利于企业进一步提升全球市场触达能力和履约能力。在行业需求稳步增长、跨境销

售基础设施持续完善的背景下，公司新增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产能具备较好的市场消化基础。

②公司已形成较强的全球化渠道与品牌基础，具备承接新增产能的销售能力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起“亚马逊+品牌官网”双轮驱动以及“线上销售为主，线下销售为辅”的全球化销售体系，并在美国、德国、澳大利亚、日本、法国等国家和地区布局品牌官网及本地化配套资源，形成了较强的用户触达和销售转化能力。当前公司产品销售渠道已覆盖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广泛且稳定的客户群体，已在全球主要市场建立较高品牌知名度，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渠道布局、市场推广和品牌运营体系。同时，公司多款产品持续入选亚马逊最畅销产品（Best Seller）和亚马逊之选（Amazon's Choice），并获得德国 iF 产品设计奖，德国红点设计奖等奖项，品牌口碑和产品竞争力较强。依托既有全球渠道网络、较强品牌影响力及稳定用户基础，公司新增产能在现有销售体系上进一步放量，产能消化具备现实基础。

③市场推广及数字化能力建设协同推进，进一步保障新增产能释放

在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公司同步实施市场推广及品牌建设项目，通过强化亚马逊、天猫、京东等平台投放，开展谷歌、Facebook、Instagram、抖音等线上推广，参与国际展会、建设体验空间、开展线下联合活动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市场拓展能力；并通过升级供应链管理系统、客户关系管理系统、PLM、财务管理系统及数据中台，提高营销转化效率和供应链协同能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IT 研发团队人数为 51 人，拥有 26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已通过 DCMM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稳健级三级评估，具备较强的信息化支撑能力。新增产能按阶段逐步释放，与公司渠道拓展、品牌建设和数字化运营能力提升节奏相匹配，有利于降低集中放量带来的销售压力，保障新增产能有序消化。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拟投资 55,911.53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T+12	T+24	T+36	投资额	
1	建设投资	9,235.38	28,561.16	12,214.99	50,011.53	89.45%
1.1	建安工程费	9,035.38	18,070.76	3,011.79	30,117.93	53.87%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	200.00	10,490.40	9,203.20	19,893.60	35.58%
2	基本预备费	500.00	1,400.00	600.00	2,500.00	4.47%
3	铺底流动资金	-	-	3,400.00	3,400.00	6.08%
	项目总投资	9,735.38	29,961.16	16,214.99	55,911.53	100.00%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6 个月，各阶段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阶段/时间（月）	T+12				T+24				T+36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初步设计												
建安工程												
设备和软件购置及安装												
人员招聘及培训												
系统调试及验证												
试运行												

7、项目投资效益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情况估算，本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在各项预测基础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15.62%，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79 年。

8、项目选址及项目用地

本项目选址位于中山翠亨新区南朗工业区，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与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前提下，依法公开出让位于中山翠亨新区南朗工业区面积约 63 亩的土地用于项目建设，地块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 50 年，供地方式为由中山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具有土地出让资格的部门按国家土地政策规定进行建设用地公开交易，公司须按规定参与竞买，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

9、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向中山翠亨新区产业发展局进行了备案，并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603-442000-04-01-105960）。

10、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污染物 CODCr、BOD5、SS 和氨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及食堂废水经隔油隔渣池预处理达标后进入临海污水处理厂，项目废水不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和厨余垃圾、废无铅锡渣、废包材，固废处理措施：项目所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项目焊接过程中产生的废无铅锡渣，经收集后于一般固废仓暂存后定期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理；项目在原料拆封及产品包装时产生废包装料，经收集后于一般固废仓暂存后定期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理。项目生产过程使用化学品时产生的废包装桶/罐、含油/酒精抹布、手套等危险废物，经收集后于危险废物仓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有：G1 焊接烟尘、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废气防治措施：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较小，焊接烟尘拟通过移动布袋烟尘净化器及加强通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通风设备在运行时、原材料和成品的搬运过程中产生一定的生产噪声，项目工作时间为昼间，夜间不从事生产。噪声防治措施：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从声源上降低设备本身的噪声。将设备置于专用机房内，安装时设置基础减振器，机房四壁作吸声处理和安装隔声性能良好的门窗等。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公司已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出具的《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移动照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南府）环建〔（2026）0024 号〕，同意本项目建设。

（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15,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保障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本项目的实施，能够增加公司的营运资金规模，支持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同时有助于降低公司流动性风险，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对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具有积极意义。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增长迅速，伴随主营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市场开拓、研发投入、人力支出等营运资金需求也将持续增加，对应的流动资金需求较大。随着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增加。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推动公司经营规模及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

（2）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当前世界各国及地区均面临宏观经济波动等风险因素，通过保持一定水平的流动资金可以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有助于企业把握行业有利的发展机遇，因此公司有必要保证营运资金的充足。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安排

公司综合考虑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情况、经营性应收（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经营性应付（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存货等各项科目的金额水平、周转情况、占比情况及对流动资金的占用情况、公司当前的负债水平以及公司未来预计的业绩增长情况、资金需求状况，拟安排 15,000.00 万元补充营运资金。

4、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安排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

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在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使用。

5、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后，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进一步提高，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经营风险。同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张过程中产生的营运资金需求，强化公司资金实力，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保障。

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5 家控股子公司和 5 家分公司。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其他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一）中山傲彩

公司名称	中山市傲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CFJCT468
成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山市小榄镇北区社区泰业路 68 号高端环保产业园 C 幢 6 层 04 单元
注册资本	73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73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为集团内生产主体提供阳极氧化表面处理等加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山傲雷持有 95.89%股权；马强持有 4.11%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15.35
净资产	-968.89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487.68

净利润	-728.12

（二）中山傲宇

公司名称	中山市傲宇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ECFDM512
成立时间	2025 年 2 月 28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山市南朗街道翠亨新区未来大道 30 号厂房 A 栋钢结构 A2 卡厂房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负责公司相关产品外壳结构件的生产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山傲彩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76.31
净资产	361.90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57.74
净利润	-148.10

（三）中山傲点

公司名称	中山市傲点光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DW92LP27
成立时间	2024 年 8 月 6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山市翠亨新区北辰路 21 号翠亨国际科创中心 T3 栋 802 单元
注册资本	878.5000 万元
实缴资本	878.5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公司光学器件产品的研发、设计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79.68%股权；银欣持有 13.49%股权；周大为（DAI WEI CHOW）持有 6.83%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305.46

净资产	1,189.36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108.06
净利润	426.61

（四）傲雷制造

公司名称	中山市傲雷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EHDMM76T
成立时间	2025 年 4 月 17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山市翠亨新区中准道 50 号星皇科技园 1 号楼第 8 层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097.77
净资产	988.47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408.93
净利润	-158.43

（五）中山傲曦

公司名称	中山市傲曦照明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E0GMUD7H
成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9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山市南朗街道翠亨新区香山大道 34 号 1 号楼 11 层 1120 室 A-27 卡
注册资本	643.4000 万元
实缴资本	643.4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经营业务，正在办理注销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山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1.40
净资产	540.83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02.36

（六）重庆傲雷

公司名称	重庆市傲雷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3MAC686DB76
成立时间	2023 年 1 月 5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巴南区康平路 158 号 10-1 自编号 1001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公司消费级移动照明产品的研发和设计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78.12
净资产	827.69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029.03
净利润	94.26

（七）深圳傲柏

公司名称	深圳市傲柏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YTBM5H
成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6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3 栋 311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负责向境内供应商采购成品后销售给境外子公司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257.61
净资产	1,340.37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4,856.75
净利润	-67.80

（八）香港傲点

公司名称	Osight HK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1 年 1 月 29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RoomA, 9/F, Silvercorp International Tower, Nos.707-713 Nathan Rd, Mong Kok,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0000 万港元
实缴资本	1.0000 万港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向境内供应商采购光学器件产品并对外销售的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山傲点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7.85
净资产	72.44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82.09
净利润	1.46

（九）德国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GmbH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3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Casteller Straße 104, 65719 Hofheim am Taunus
注册资本	2.5000 万欧元
实缴资本	2.5000 万欧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德国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52.88
净资产	-965.36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5,673.57
净利润	235.57

（十）法国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Sas
成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28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8 rue de la Grange Ory, 94230 Cachan
注册资本	1.0000 万欧元
实缴资本	1.0000 万欧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法国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17.02
净资产	-257.85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3,280.58
净利润	100.66

（十一）澳大利亚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Australia Pty Ltd
成立时间	2017 年 9 月 8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23 Antoine Street Rydalmere NSW 2116, Australia
注册资本	0.0100 万澳元
实缴资本	0.0100 万澳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澳大利亚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70.99
净资产	-406.88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5,712.65
净利润	167.27

（十二）英国傲雷

公司名称	UK Olight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8 年 3 月 20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The Hatchery NI, Unit 19, Antrim Enterprise Park, Antrim, Northern Ireland, BT41 1JZ
注册资本	0.0001 万英镑
实缴资本	0.0001 万英镑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英国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69.18
净资产	-520.63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001.64
净利润	40.63

（十三）加拿大傲雷

公司名称	Canada Olight Ecommerce Inc.
成立时间	2019 年 10 月 17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1133 Melville Street, Suite 3500, The Stack,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V6E 4E5, Canada
股本	10.0000 万股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加拿大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44.87
净资产	-92.15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687.17
净利润	19.08

（十四）日本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株式会社
成立时间	2021 年 3 月 12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日本国埼玉县上尾市大字領家 86-3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日元
实缴资本	100.0000 万日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日本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58.26
净资产	-22.40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686.04
净利润	42.68

（十五）韩国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Korea Co., Ltd
成立时间	2023 年 1 月 11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韩国首尔市芦原区德陵路 127 路 25，商街 2 楼 204-393 号（上溪洞，成林公寓）
注册资本	10,000.0000 万韩元

实缴资本	10,000.0000 万韩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韩国 Olight 品牌官网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32.34
净资产	40.07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1,430.70
净利润	148.65

（十六）美国傲点

公司名称	Osight Inc
成立时间	2024 年 9 月 9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4330 W Chandler Blvd, Suite 4, CHANDLER, AZ 85226, USA
股本	10.0000 万股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美国 Osight 品牌官网及亚马逊店铺的运营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山傲点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522.03
净资产	-47.77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6,785.72
净利润	-18.67

（十七）傲雷光影

公司名称	深圳傲雷光影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9WFP4B
成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1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2 栋第五层 A501 房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境内第三方电商平台店铺的注册主体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重庆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98.50
净资产	-1,168.37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2,076.92
净利润	-322.53

（十八）广迪数码

公司名称	深圳市广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78714992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27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 A4 栋 517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境外第三方电商平台店铺的注册主体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中山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6.38
净资产	-20.23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5.40
净利润	-32.44

（十九）傲雷国际

公司名称	Ol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1 年 1 月 29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RoomA, 9/F, Silvercorp International Tower, Nos.707-713 Nathan Rd, Mong Kok,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0000 万港元
实缴资本	1.0000 万港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主要承担提供头程物流服务职能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傲雷科技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49.45
净资产	142.78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3,038.86
净利润	286.80

（二十）美国 Olink

公司名称	Olink Freight Solutions LLC
成立时间	2025 年 5 月 28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110 16th Street, Suite 1460, Denver Co 80202, USA
股本	0.1000 万股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经营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净资产	-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二十一）意大利傲雷

公司名称	Olight S.R.L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Viale De Gaspari40, 31100, Treviso (TV)
注册资本	1.0000 万欧元
实缴资本	1.0000 万欧元
主营业务及在发行人业务板块中定位	未实际开展业务，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香港傲雷持有 100.00%股权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净资产	-
项目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九、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

（一）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7100917387	一种旋转自动复位开关结构	发明	2019/11/15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2	2020107031222	一种手柄灯快拆机构	发明	2024/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	2021108104418	一种卡包	发明	2023/05/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	2021108823153	一种可变焦钓鱼灯	发明	2025/02/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	2021108823261	一种密封性好的可变焦钓鱼灯	发明	2025/02/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	2021109636987	一种防摔手电筒	发明	2024/11/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	2021111272584	一种用于车灯的方向调节装置	发明	2022/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	2021111279475	一种快拆结构及车灯	发明	2022/08/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	2022106413534	一种结构紧凑的笔灯	发明	2025/05/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	2022107082933	一种远近光透镜模组及自行车车灯	发明	2023/09/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	2022108785902	一种可自动调光的移动照明设备	发明	2024/01/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	2022110463381	一种头部组件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发明	2024/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	202110963702X	一种散热手电筒	发明	2024/11/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	202210342271X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控制系统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发明	2025/08/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	202210641352X	一种照明效果好的笔灯	发明	2025/05/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	2022112303141	一种具有双弧形旋转结构的台灯	发明	2025/09/1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	2020104202915	一种手枪枪灯的快拆装置	发明	2022/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	2020104202949	一种位置可调的长枪枪灯结构	发明	2022/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	2020105193152	一种通用的枪灯固定机构	发明	2022/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	2021111932300	具有辅助瞄准器和枪灯的枪支握把和长枪	发明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	2022104643584	一种防松夹紧结构及其枪灯	发明	2023/05/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	2022112303599	一种双弧形泛光的台灯	发明	2025/09/1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	202211229000X	一种尾部开关结构及其枪灯	发明	2025/11/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	2019106808541	一种便于拆装和换位的枪夹装置及枪灯	发明	2022/01/11	傲雷电商	东莞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25	2019107856985	一种用于枪灯的快拆机构及枪灯	发明	2022/08/09	傲雷电商	东莞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26	2020105017786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自锁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发明	2022/1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7	2020105470263	一种用于Key-mod及M-lok导轨的枪灯闭锁装置	发明	2022/04/26	傲雷电商	东莞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28	2020105849759	一种多功能手电筒支架	发明	2025/02/2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9	2021109624335	一种带有多功能支架的手电筒	发明	2023/08/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0	2021109636949	一种散热性能好的手电筒	发明	2024/05/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1	2021114071125	一种续航时间长的近远光手电筒	发明	2023/11/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2	2021114088889	一种便于散热的手电筒	发明	2023/11/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3	2021114088982	一种可适配多种充电接口的近远光手电筒	发明	2023/11/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4	2021114088997	一种可栓接固定的近远光手电筒	发明	2023/11/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5	2021114146244	一种照明方向可变的手电筒	发明	2024/04/1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6	202111407113X	一种近远光手电筒	发明	2023/11/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7	2021114088893	一种便于更换的走线结构、电路板组件及照明设备	发明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8	2025104527835	照明控制系统、方法及照明设备	发明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9	2022104377514	一种适配性强的棚杆灯	发明	2024/10/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0	2022104377529	一种便于安装的棚杆灯	发明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1	2022104377548	一种棚杆灯的旋转组件	发明	2025/06/1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2	2022104379007	一种拆装方便的棚杆灯	发明	2024/05/0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3	2022105517540	用于营地灯的壳组件及营地灯	发明	2024/11/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4	2022105517555	一种营地灯	发明	2024/03/2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5	2022105517786	电池安装结构及营地灯	发明	2024/07/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6	2022105517790	磁吸充电式营地灯	发明	2024/04/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7	2022111174745	一种登山杖	发明	2024/0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48	2024100996887	一种用于光学瞄准镜的尺寸可调的发光芯片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06/28	东莞傲雷、西安交通大学	东莞傲雷、西安交通大学	原始取得	中国
49	16/183745	一种线控开关及移动照明设备	发明	2020/06/02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美国
50	16/364135	一种位置可调的枪灯	发明	2020/10/1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51	16/544932	一种便于拆装和换位的枪夹装置及枪灯	发明	2020/12/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52	16/939074	一种多功能手电筒支架	发明	2020/06/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美国
53	17/129925	一种用于 Key-mod 及 M-lok 导轨的枪灯闭锁装置	发明	2021/08/3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54	17/126051	一种手柄灯快拆机构	发明	2021/12/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55	17/129928	一种手枪枪灯的快拆装置	发明	2021/04/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56	17/129929	一种位置可调的长枪枪灯结构	发明	2021/04/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57	17/852398	一种夹持结构及其枪灯	发明	2023/03/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58	17/128203	一种通用的枪灯固定机构	发明	2024/03/0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59	202210437912X	一种抗震性能好的棚杆灯	发明	2024/03/29	深圳傲柏	重庆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60	202111408886X	一种操作组件和显示组件在把手上的手电筒	发明	2024/03/29	深圳傲柏	重庆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61	18/063608	光感检测结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发明	2023/08/0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62	17/528160	一种快拆结构及车灯	发明	2022/07/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63	17/488329	一种便捷式充电盒	发明	2024/02/1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64	17/944298	ILLUMINATED WALKING CANE	发明	2024/12/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美国
65	18/583065	手电筒	发明	2024/12/03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美国
66	18/531566	LIGHTING DEVICE	发明	2025/08/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美国
67	18/953189	LIGHTING DEVICES	发明	2025/12/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注：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境外发明专利情况来源于深圳市龙成联合专利代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霏晓凡专利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和深圳市华勤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3 月出具的《涉外知识产权核查报告》。

（二）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6201415001	方便拆装的挂扣结构	实用新型	2016/07/27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2	2016202007368	一种吸附式锂、镍氢电池便携充电设备	实用新型	2016/08/03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	2016210463502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快速拆装的夹具	实用新型	2017/03/15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4	2017201435457	一种吸附式便携头灯夹设备	实用新型	2017/09/22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5	2017201712676	一种包带的可调整结构	实用新型	2017/09/12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6	2017201766498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旋转打开防尘、防水接口保护盖	实用新型	2017/09/12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7	2017202265947	一种电池盖可防水两级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1/24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8	2017205672292	一种隐藏式旋转限位挂绳结构及移动设备	实用新型	2018/01/05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9	2017208576831	一种可充电的开关后盖、移动照明设备及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8/02/23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0	2018200067293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电子开关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8/08/17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1	2018200075891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两级开关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8/08/14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2	2018202407942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8/09/25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3	2018205897110	一种电路显示系统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8/11/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	2018210660957	一种可单手操作的一键式尾部按键装置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3/0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	2018211364274	一种激光头投射点方向的调节结构及战术枪灯	实用新型	2019/02/1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	2018211608264	一种模块化枪灯的前后调节结构及灯枪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3/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	2018212410212	一种可提供不同大小充电电流的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4/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	2018212444327	一种防止负载停充的充电电路及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4/0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	2018212707445	一种用于枪械的照明夹持装置及枪械	实用新型	2019/04/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	2018212901816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静音开关结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2/0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	2018213409797	一种侧滑式枪灯开关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19/02/0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	2018214436077	一种具有转动灯头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3/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	2018214436467	一种枪夹	实用新型	2019/04/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	2018214889791	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防松锁紧机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12/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	2018214895063	一种一键开启的防松锁紧机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3/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	2018215084766	一种用于枪灯的锁紧机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19/05/3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	2018216825775	一种枪夹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19/07/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	2018218431886	一种鼠尾开关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5/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	2018219621888	用于磁吸式充电设备的兼容控制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8/27	深圳傲雷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0	2018221290436	一种快拆式磁吸枪夹	实用新型	2019/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	2018221323478	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电量报警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10/11	深圳傲雷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2	2019200539903	一种位置可调的枪灯	实用新型	2019/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	2019200630339	一种防止误按的开关组件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07/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	2019203946013	一种用于枪灯的快速拆装机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19/12/3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	2019205224149	一种枪灯的快速拆装机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19/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	2019205650095	一种防止开关被误触发的电池包	实用新型	2019/10/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	2019205808145	一种用于枪灯的快速拆装机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0/01/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	2019205952860	一种枪夹	实用新型	2020/02/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	2019205981670	一种全自动送料激光循环打标机	实用新型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	2019206169416	一种防水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19/1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	2019209166886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2/0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	2019209615616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模式切换开关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12/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	2019209627401	一种自适应充电电流的充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0/02/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	2019210139339	多功能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6/02	深圳潜龙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45	2019213089878	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电池仓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2/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	2019213455906	一种具有加速度感应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	2019213483145	一种快速拆装的枪夹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0/05/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8	2019213486181	一种磁吸充电式闪烁报警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4/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9	2019213666589	一种小角度聚光透镜	实用新型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0	2019213819283	一种用于枪灯的快拆机构及快拆枪灯	实用新型	2020/05/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1	2019213819315	一种用于手电筒的异形透镜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4/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2	2019213831317	一种家用手电支架	实用新型	2020/04/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3	2019214523417	一种蓝牙接收器、蓝牙遥控器及受蓝牙遥控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5/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4	2019214523421	一种聚光手电的灯头结构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4/10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55	2019214523436	一种保护尾部开关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6	2019214527352	一种无轨枪转接用灯具快拆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5/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7	2019214527899	一种 LED 手电筒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4/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8	2019214968196	一种易于拆装的电池仓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4/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9	2019214968694	一种可转动的镭雕工件治具	实用新型	2020/06/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0	2019215184716	一种大功率头灯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4/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1	2019215427578	一种多用途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2	2019215427633	一种手电筒的灯头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3	2019215486862	一种磁吸充电器、灯尾结构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6/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4	2019215597723	一种鼠尾开关及战术灯	实用新型	2020/07/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5	2019215741480	用于手电筒的兼容 Type-c 接口同口充/放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6	2019216487487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7	2019217023206	一种战术激光枪灯	实用新型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8	2019217209084	一种可升降的镭雕工件治具	实用新型	2020/06/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9	2019217768350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多功能充电支架	实用新型	2020/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0	2019217985598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支架	实用新型	2020/05/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1	2019218719563	一种手电支架	实用新型	2020/07/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2	2019219314738	一种带拨动弹出挂钩的 LED 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6/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3	2019219615044	一种照明装置及头灯	实用新型	2020/06/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4	2019219899648	一种带方便安装与拆卸战术手指环的 LED 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8/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5	2019219911438	一种具有防水功能的手电筒用旋钮按压开关	实用新型	2020/06/02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76	2019220182903	一种手电筒泛光透镜	实用新型	2020/06/02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77	2019220258669	一种用于调节手电模式和亮度的转盘操作电路	实用新型	2020/08/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8	2019220298990	一种抱紧在移动照明设备上的防拆抱夹	实用新型	2020/06/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9	2019221397245	一种无轨枪转接固定灯具机构	实用新型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0	2019221632688	手电转接头、手电磁吸支架及便携转接头	实用新型	2020/06/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1	2019222158167	一种手电筒透镜模组	实用新型	2020/10/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2	2020200055838	一种用于手电筒充电接口的防尘结构及其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10/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3	2020200059595	一种带有激光一体结构的 LED 户外手电	实用新型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4	2020200063302	一种用于枪灯的防误触枪夹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0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5	2020200307491	一种儿童头灯透镜	实用新型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6	2020201012952	一种手电包的磁吸式闭合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1/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7	2020202241060	一种头灯透镜	实用新型	2020/11/2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8	2020202836930	一种带魔术贴的手电支架	实用新型	2020/10/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9	2020202898602	一种白激光模组	实用新型	2020/10/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0	2020203034231	一种带魔术贴的手电支架	实用新型	2020/11/2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1	2020203225671	笔灯	实用新型	2020/08/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2	2020203575162	一种用于安装战术手电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0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3	2020203576733	一种集中控制的带警示灯的头灯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2/08	深圳傲雷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94	2020203825914	一种枪灯和鼠尾开关的快拆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1/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5	2020204340944	一种伸缩笔	实用新型	2021/02/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6	2020204646112	充放电管理电路及 LED 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9/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7	2020205077852	一种手电筒和台灯相结合的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9/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8	2020205108028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磁吸充电器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2/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9	2020205488188	一种具有驱蚊功能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0/09/2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0	2020205566721	一种带振动提醒功能的笔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1	2020205588576	一种利用弹片结构的伸缩型笔	实用新型	2020/11/2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2	2020206269192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电指示灯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3	2020206452022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喷砂治具	实用新型	2021/02/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4	2020206493535	一种用于笔灯侧面发光垫高光光源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0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5	2020206494947	一种枪灯固定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6	2020206615388	一种长枪枪灯的快拆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7	2020206682630	一种 LED 户外灯灯头和灯座三极导通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0/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8	2020206688073	一种枪瞄激光模组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9	2020207016478	一种用于 LED 营地灯旋转式的调光开关	实用新型	2020/1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0	2020207272120	一种具有智能感应笔芯伸缩状态的写字笔	实用新型	2020/12/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1	2020208275287	一种用于 Key Mod 枪轨的枪灯固定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2	2020209153696	一种手电筒光感检测装置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3	2020209153709	一种枪灯充电组件	实用新型	2021/02/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4	2020209153747	一种调光透镜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2/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5	2020209153751	一种隐藏式充电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12/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6	2020209457992	一种兼有照明功能的长枪握把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7	2020209822229	一种用于长枪轨道的快速拆装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8	2020209839535	一种用于长枪轨道的枪灯快拆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9	2020210555765	一种感应式照明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12/0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0	2020210677391	一种多功能球泡灯	实用新型	2020/12/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1	2020210686954	一种多功能照明笔	实用新型	2021/03/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2	2020210846597	一种可调远近光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2/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3	2020210858838	一种按键的防水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4	2020210858842	一种 USB 接口的防水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0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5	2020210932304	一种太阳能多功能手电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6	2020211099280	一种可透光圈硅胶按键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4/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7	2020211125637	一种多功能壁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8	2020211125694	一种照明装置的调光透镜组	实用新型	2021/03/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9	2020211186397	一种磁吸充电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0	2020211495386	一种方便拆卸的枪用摄像机按键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1	2020211513261	一种可调光的手电筒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2	2020211531857	一种营地灯反光组件	实用新型	2021/02/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3	2020211672821	一种多功能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4	2020211672874	一种可延长使用寿命的手电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5	2020211689057	一种摄像头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2/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6	2020211957046	一种可嵌入手电筒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7	2020212122208	一种带抱夹的手电筒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8	2020212484092	一种无线充电的新型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9	2020212566270	一种摄像机的导光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0	2020212997017	一种可调光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1	2020213068677	一种多功能手电筒台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2	2020213200011	一种磁吸充电器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3	2020213315636	一种旋扣组装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4	2020214402453	一种多用途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5	2020214428449	一种手柄灯快拆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2/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6	2020214650311	一种导光电池充电器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7	2020214673116	一种具有隐藏式环形发光组件的音箱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8	2020214706209	一种磁感应控制的 LED 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4/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9	2020214725036	一种可形成方形光斑的手电筒头部结构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0	2020214738002	一种摄像机 MIC 的防水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3/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1	2020214957245	一种可快速拆装换位的带枪型手柄枪灯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2	2020214961768	一种重力平衡灯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3	2020215190423	一种长枪手柄枪灯快拆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4	2020215190476	一种手柄灯快速拆装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5	2020215211294	一种长枪手柄灯快速拆装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6	2020215249183	一种营地灯灯罩	实用新型	2021/06/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7	2020215249200	一种 LED 户外手电筒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8	2020215263674	一种 U 型塑胶件的可拆卸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4/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9	2020215473738	一种可快速拆装换位的枪灯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3/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0	2020217107740	一种全反射透镜和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06	深圳傲雷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61	2020217120016	一种调激光光斑治具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2	2020217248541	一种枪灯快拆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6/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3	2020217248664	一种 360 度发光的露营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4	2020217649636	一种可更换外观的无线充电器	实用新型	2021/04/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5	2020217649674	一种阻尼可调转轴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6	2020217649706	一种台灯阻尼转轴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7	2020217668533	一种便携式无线充电器	实用新型	2021/04/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8	2020217668552	一种方形手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9	2020218005212	一种手电筒收纳盒	实用新型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0	2020218047893	一种台灯的旋转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1	2020218570551	一种便于充电的球泡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2	2020218570617	一种螺纹式卡扣球泡灯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3	2020218860003	一种按键板反装控制装置及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4	2020218860361	一种多功能的移动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5	2020219172373	一种翻盖式磁吸塑胶手电筒盒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6	2020219172388	一种台灯连杆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7	2020219272634	一种导电转轴及具有该导电转轴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8	2020220004171	一种偏光透镜及具有该偏光透镜的发光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9	2020220025604	一种偏光手电	实用新型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0	2020220032909	一种磁吸式充电照明装置及磁吸充电器	实用新型	2021/06/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1	2020220482953	一种带磁吸旋盖的磁吸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2	2020220483227	一种便携式磁吸充电转接头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3	2020220568437	一种透镜模组及带红外光源的手电筒头部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4	2020220866101	一种带有照明功能的笔夹灯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5	2020221008292	一种多功能手电筒壁灯支架	实用新型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6	2020221152734	一种无线控制的多功能头灯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7	2020221302816	一种带磁吸充电功能的台灯座	实用新型	2021/04/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8	2020221302820	一种兼容多种输入电压的磁吸充电接口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9	2020221379752	一种可充电的移动照明设备收纳盒	实用新型	2021/08/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0	2020221435926	一种室内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6/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1	2020221609580	一种无泛光透镜及无泛光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2	2020221868941	一种支持多种控制方式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5/07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93	2020221869022	一种便于安装及拆卸的室内移动照明设备的灯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20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94	2020221931447	一种室内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5/07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95	2020222364646	一种多功能手电筒支架	实用新型	2021/04/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6	2020222654297	一种带有战术握把功能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7	2020222688039	一种多种照明模式的台灯	实用新型	2021/04/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8	2020223090198	一种适用范围广的移动照明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9	2020223512289	一种网状头灯电池包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0	2020223671340	一种偏光透镜及具有该偏光透镜的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1	2020224156506	一种可充电的移动照明设备收纳盒	实用新型	2021/11/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2	2020224294525	一种挂扣式的磁吸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3	2020224619175	一种多功能台灯支架及台灯	实用新型	2021/06/0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4	2020224619283	一种可用作移动电源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6/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5	2020225099125	一种儿童头灯的安全头灯带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6	2020225123425	一种多用途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7	2020225297639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超低静态功耗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6/22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208	2020225568787	一种具有移动照明功能的台灯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9	2020225715589	一种转轴式铝合金手电按键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0	2020225777960	一种手电偏光透镜	实用新型	2021/06/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1	2020226587499	一种横向偏光透镜以及具有该透镜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2	2020226748575	一种磁控式笔灯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3	2020226859296	一种用于手电实现多种用途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8/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4	2020227108881	一种新型球泡灯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5	2020227109140	一种手电筒的旋转调光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7/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6	2020227528962	一种具有改良型光学结构的露营灯	实用新型	2021/06/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7	2020227545474	一种可有效避免内部配件脱落的趣味移动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1/06/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8	2020228076854	一种可快速拆装照明设备的长枪手托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9	2020228101502	一种具有照明功能的长枪把手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0	2020228653781	一种可快速拆装的枪灯鼠尾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8/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1	2020228671402	一种旋钮磁控式的激光笔灯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2	2020228745054	一种防误触的笔灯开关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3	2020229408626	一种手电筒的多色透镜	实用新型	2021/06/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4	2020230089265	一种长枪手托枪灯的快拆结构及其枪灯	实用新型	2021/11/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5	2020230202446	一种攻击头可伸缩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6	2020230487597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磁吸充电端口的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7	2020230719772	一种手电调光结构及其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8	2020230753788	一种便捷式小灯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9	2020231297388	一种按键 PCB 板固定结构及具有该结构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0	2020231368735	一种磁吸式无线充电灯	实用新型	2021/08/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1	2020231420043	一种用于壁灯的人体热释红外线感应控制及无线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2	2020231627161	一种全反射无泛光透镜及包括该透镜的灯具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3	2020231857820	一种双激光照明模组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4	2020232249485	一种悬挂于钥匙扣上的微型手电	实用新型	2021/07/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5	2020232300392	一种基于人体感应降低语音识别模块静态电流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6	2020233115613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智能语音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7	2020233157955	一种用于便携式照明设备的震动开关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09	深圳傲雷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238	2021200653234	一种带多功能提手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9	2021200788551	一种偏光模组透镜及其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0	2021202168712	一种偏光透镜以及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1	2021202209286	一种用于形成条形光斑的透镜及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2	2021202441837	一种小角度组合透镜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3	2021202620108	一种车灯的快拆装置以及车灯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4	2021203767877	一种带有转向灯尾灯	实用新型	2021/11/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5	2021204181815	一种变光手电筒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6	2021204738373	一种条形光斑自行车尾灯	实用新型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7	2021205400576	一种单车灯的固定与快拆结构及其单车灯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8	2021206246890	一种远近光组合透镜及单车车灯	实用新型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9	2021206452794	一种自动恢复的过压保护电路及手机充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0	2021206532106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镜片铆压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1/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1	2021207173986	一种多功能的手机支架	实用新型	2021/11/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2	2021207190464	一种多功能的台灯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3	2021207218493	一种可自由组合扩展的户外照明灯头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4	2021207508424	一种手电尾部开关收口铆压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5	2021207556663	一种手电筒电路板导线引线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6	2021209686676	一种同极电源防摔手电	实用新型	2022/01/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7	2021212040857	一种自行车灯的快拆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8	2021212045117	一种多功能快拆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9	2021212297048	一种家用照明落地灯脚踢感应开关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0	2021212297052	一种可以用于识别不同 LED 模组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1	2021212684939	一种调节装置及台灯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2	2021212692719	一种方便调光的台灯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3	2021212785164	一种具有过线防水结构的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4	2021212946791	一种多功能灯的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5	2021213035682	一种墙壁开关控制无极调光的照明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6	2021213251323	一种枪灯的快拆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7	2021213398633	一种可防止松脱的固定灯体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8	2021213446783	一种具有开关防误触发结构的卡包灯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9	2021213720275	一种霍尔旋钮开关及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1/11	深圳傲雷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270	2021213769900	一种限位导通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1	2021214187767	一种手电筒的松不脱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2	2021214199660	一种钥匙链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3	2021214202220	一种手电筒的尾部挂件结构和小型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4	2021214497693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组装龙卷风灯罩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5	2021214499152	一种带有隐藏式 UV 灯的杀菌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6	2021214969410	一种多路充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7	2021215184215	一种具有座充端口保护电路的充电器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8	2021215201884	一种定位治具及灯板组件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9	2021215202143	一种支持大电流输出的电源输出机构及电源盒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0	2021215213434	一种方便更换电池包的枪灯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1	2021215534539	一种用雷达传感器控制灯光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2	2021215674799	一种电量显示的可调电流源电路及手电	实用新型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3	2021215806923	一种点火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4	2021215842597	一种用于写字笔笔筒内线路板组装的组装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5	2021215919762	一种可用异形磁铁快捷固定的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6	2021215922337	一种激光模组的测试和老化工具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7	2021215923607	一种具有防水功能的电池盒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8	2021215942025	一种 LED 基板定位柱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9	2021215942044	一种 E 型卡环夹取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0	2021216032436	一种带有外挂导轨的宠物牵引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1	2021216078016	一种手电扩展电池的外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2	2021216096692	一种头灯警示装置及头灯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3	2021216218276	一种座充的充电端口保护电路及其座充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4	2021216313868	一种充电保护电路及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5	2021216397670	一种蓝牙 Mesh 组网和手机 APP 控制的移动照明系统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6	2021216464730	一种使用便捷且具有防误拆结构的手电筒挂件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7	2021216911556	一种可拆卸的移动照明设备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8	2021216942836	一种座充电路及座充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9	2021216946875	一种可旋转锁定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0	2021216951712	一种多功能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1	2021216983075	一种枪灯套件及枪灯套组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2	2021217089982	一种移动照明便捷更换电池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2/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3	2021217528335	一种吸附式台灯底座及台灯	实用新型	2022/03/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4	2021217549810	一种可偏光的自行车车灯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5	2021217939741	一种可多人分享使用的便捷灯具	实用新型	2022/12/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6	2021218670111	一种多功能电极和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7	2021218674748	一种同源混合光模组结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8	2021218683817	一种自动变焦调节手电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9	2021218804116	一种带低电提醒的单节干电池驱动的恒流手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2/12/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0	2021220535724	一种便于安装拆卸的眼镜灯和照明眼镜	实用新型	2022/12/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1	2021221378434	一种变光结构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2	2021221548543	一种改良型落地灯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3	2021221767502	一种方向调节结构及其台灯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4	2021221981722	一种手电筒收纳套组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5	2021222810162	一种小型充电调节电路及手电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6	2021223079244	一种可调节光线照射角度的眼镜灯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7	2021223079812	一种具有电动变焦结构的 LED 灯具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8	2021223096019	一种装置在眼镜上的近距离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9	2021223126461	一种快速拆卸自行车灯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0	2021223326167	一种用于车灯的方向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1	2021223462814	一种用于自行车灯的人体感应开启电路及自行车灯	实用新型	2022/06/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2	2021223537435	一种笔灯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3	2021223540315	一种便于场效应管散热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4	2021223546523	一种便于开启的卡包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5	2021223650584	一种用于折叠灯的模式切换电路及其折叠灯	实用新型	2022/05/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6	2021223909512	一种自动报警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7	2021224953936	一种灯板组件和灯具	实用新型	2022/03/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8	2021224960041	一种光束整形透镜和光源模组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9	2021227329431	一种具有柔性 PCB 板结构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4/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0	2022205136826	一种偏光自行车灯	实用新型	2022/08/0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1	2022206065156	一种均光球泡灯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2	2022206325187	一种多功能照明灯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3	2022206331281	一种立体球面 LED 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4	2022207155450	一种偏光透镜、光源模组和自行车灯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5	2022207733380	一种便于携带和取用的枪灯挂扣及枪灯套件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6	2022208133302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开关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7	2022208154084	一种球面立体出光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8	2022208211778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感应电路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9	2022208222109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高边恒流调光电路	实用新型	2022/10/11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40	2022210573461	一种手电筒的充电口防护盖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1	2022211873923	一种夹持结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2	2022214155718	笔灯充电座和笔灯	实用新型	2023/03/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3	2022214175707	笔灯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4	2022214175764	笔头发光结构和笔灯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5	2022214198380	一种安全性好的笔灯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6	2022214198395	一种结构稳定的笔灯充电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2/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7	2022214216459	一种可拆卸、可充电的手电筒尾盖结构和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8	2022214221349	一种笔灯充电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9	2022214237402	一种照明装置的具有防护功能的便携式充电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0	2022214263939	一种内置电源的多功能发光照明构造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1	2022216586249	一种供压稳定的移动照明设备控制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2/06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52	2022216709624	一种露营灯远近光透镜、光源模组和露营灯	实用新型	2022/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3	2022217452504	一种磁吸充电灯座和磁吸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4	2022218372028	一种支持物联网控制的多功能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5	2022218920836	一种充电电路及其磁吸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1/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6	2022219185160	一种超长待机的台灯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7	2022219185207	一种照明设备的充电机构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8	2022219188633	一种便携式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9	2022219512232	一种透镜模组及白激光枪灯	实用新型	2022/1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0	2022219731121	一种磁吸充电控制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1	2022219763917	一种鼠尾控制电路及其鼠尾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2	2022220159468	一种用于笔灯充电座的控制电路及其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3	2022220422222	一种用于枪灯的电池识别电路及其枪灯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4	2022220428163	一种偏光异形透镜、光源模组和自行车灯	实用新型	2022/1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5	2022220821595	一种照明组件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1/11	深圳傲雷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66	2022220999422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3/01/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7	2022221076941	一种自锁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8	2022222396773	一种低电压调光电路及其 EDC 手电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9	2022222611784	一种远近光透镜、光源模组和白激光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0	2022223063861	一种用于球泡灯的快速快拆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1	2022223506588	一种尾部开关结构及其枪灯	实用新型	2023/03/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2	2022223601347	一种兼容两种充电方式的充电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3	2022223934010	一种升降型尾部按键开关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4	2022223962951	一种轨道灯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1/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5	2022223980019	一种带自动伸缩收纳的电容笔	实用新型	2023/03/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6	2022224244506	一种可改变夹持角度的枪灯固定夹具	实用新型	2023/01/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7	2022224263140	一种手电充电盒电路、手电充电盒、手电电路、手电及其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8	2022224504715	一种台灯电路及其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1/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9	2022224803806	一种钥匙灯	实用新型	2023/01/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0	2022225689988	一种正负极一体化的手电筒尾盖按键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3/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1	2022225924047	一种用于大功率移动照明的驱动电路	实用新型	2023/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2	2022225998021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3	2022226355607	一种球泡灯投影筒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3/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4	2022226489090	一种分体式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6/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5	2022226489315	一种分体式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4/2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6	2022226489387	氛围灯及分体式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1/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7	2022226490168	主灯及分体式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8	2022227308317	一种转接结构及其用于转接结构的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3/05/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9	2022227670736	一种磁吸电池包、磁吸充电装置及其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3/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0	2022227893664	一种可快速锁紧或拆卸电池的轨道灯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1	2022228017681	一种开关充电一体化结构及战术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3/03/14	深圳傲雷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92	2022228349371	一种便于充电的笔灯及其充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3	2022228442154	一种快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4	2022228703262	一种带保护盖的照明充电口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5	2022228705234	一种手电充电口防水防尘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6	2022228790010	一种用于多种电池的识别电路及其强光手电	实用新型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7	2022228957288	一种用于台灯的防短路电路及其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3/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8	2022229027036	灯头旋转定位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3/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9	2022229486111	一种动感投影灯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0	2022230025012	一种多用途的战术指环套件和手电筒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1	2022230038084	一种用于大功率近远光手电的显示电路及其大功率近远光手电	实用新型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2	2022230349967	一种可转动的轨道夹和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3/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3	2022230793924	一种快拆轨道灯夹座和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4	2022231255806	一种可隐藏充电接口的尾盖结构和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3/03/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5	2022231718761	一种按键信号检测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5/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6	2022232840296	一种可隐藏充电接口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7	2022233539855	方便电连接的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8	2022233717689	一种多功能的台灯	实用新型	2023/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9	2022234884231	一种用于战术手电筒的快拆指环夹和手电筒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0	2022235108026	一种用于照明装置的控制电路及其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5/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1	2022235112002	一种户外移动照明换设备的充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23/05/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2	2022235560831	一种用于轨道灯的充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3	2022235577917	一种受电控制电路及受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4	2022235578017	一种供电控制电路及供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5/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5	2023203491264	一种用于手电筒尾部充电接口的防尘结构及其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6	2023204506712	眼镜灯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7	2023205003725	一种电路板的测试系统及其测试治具	实用新型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8	2023205244577	一种眼镜灯的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3/09/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9	2023205798173	一种用于篷杆灯的控制电路及其篷杆灯	实用新型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0	2023206067226	一种用于锂电池的放电控制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1	2023209878374	一种台灯彩光主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3/11/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2	2023212491865	一种充电电流恒定的驱动电路及其锂电池组件	实用新型	2023/11/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3	2023215108418	一种旋扣式固定锁合结构	实用新型	2023/11/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4	2023217811910	伸缩式三脚架	实用新型	2024/03/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5	2023217811925	旋转式可调节角度的三脚架	实用新型	2024/03/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6	2023218310774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高精度宽范围控制取样恒流电路	实用新型	2024/03/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7	2023218341575	一种旋转阻尼结构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4/04/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8	2023218393090	一种手电散热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3/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9	2023218472302	一种随拉随停的易拉挂扣机构的遥控器	实用新型	2024/02/1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0	2023219159457	一种充电接口的防尘防水结构和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4/01/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1	2024210996323	手电筒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5/0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2	2024211096327	手电筒充电盒及照明组件	实用新型	2025/02/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3	201720155783X	一种具有运动感应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7/09/01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434	201821489172X	一种用于枪灯的防松锁紧机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19/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5	201920825015X	一种枪灯拆卸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7/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6	201921627383X	一种一体式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4/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7	202020006336X	一种便于拆装的电池包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1/1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8	202020383890X	一种长枪枪灯旋转定位快拆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9	202020634920X	一种多色手电透镜模组	实用新型	2020/11/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0	202020700350X	一种用于 LED 营地灯旋转式的调光渐变开关	实用新型	2020/1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1	202020870134X	一种枪灯固定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2	202021092564X	一种改良型手电支架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3	202021118961X	一种新型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1/0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4	202021352474X	一种可变光的激光装置及激光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5	202021412466X	一种按压旋钮开关及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3/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6	202021917202X	一种基于 2.4G 无线通信调光控制电路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7	202022103328X	一种猎枪的枪轨结构及枪管	实用新型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8	202022251253X	一种带激光灯的枪支手柄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9	202022429453X	一种手电筒支架	实用新型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0	202022563934X	一种手电筒的防水按键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1	202022596645X	一种用于台灯的语音调光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1/07/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2	202022707425X	一种带有防变形按键结构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8/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3	202022867146X	一种战术笔灯的开关限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4	202022874504X	一种多功能笔灯	实用新型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5	202022938018X	一种长枪手托枪灯的快拆结构及其枪灯	实用新型	2021/06/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6	202023102775X	一种可多角度定位的挂扣结构及其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1/07/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7	202120191699X	一种磁吸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8	202120596695X	一种远近光透镜模组及自行车车灯	实用新型	2021/11/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9	202121225840X	一种 USB-PD 适配器与落地灯结合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0	202121468317X	一种展示装置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1	202121496051X	一种调色机构和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2	202121532670X	一种挂钩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3	202121553998X	一种防误按的开关结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30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464	202121593859X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组装开关支架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5	202121603937X	一种旋转换挡开关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3/2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6	202121606173X	一种组装笔夹装配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7	202121856745X	包装盒及其盒体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8	202122144661X	一种充电调光电路及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9	202122299391X	一种具有防水透气阀的野营灯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0	202122314083X	一种多路充电电路及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1	202122355050X	一种自动复位密封机构和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2	202122680520X	一种偏光车灯	实用新型	2022/04/0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3	202122739195X	一种便于开启与闭合的卡包	实用新型	2022/05/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4	202220351589X	一种按键指示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0/11	深圳傲华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475	202220695832X	一种枪灯固定夹具	实用新型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6	202221413972X	一种开关结构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7	202222247899X	一种升降压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8	202222437122X	一种用于枪灯的无线控制系统及其枪灯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3/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9	202222480626X	一种可锁定的快拆尾盖结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3/01/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80	202222735383X	一种战术指环夹和手电筒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1/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81	202223104435X	一种开关结构及其笔灯	实用新型	2023/03/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82	202321759891X	一种远近光调光结构和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4/01/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83	2019206687491	一种旋转紧固设备	实用新型	2019/12/2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84	2019206825699	一种枪灯快拆结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0/01/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85	2019207311601	用于移动照明的加速度动作识别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5/1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86	2019207311724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压力按键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2/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87	2019207311762	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防误触发按键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19/12/2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88	2019207320598	一种动作识别和近距离强光保护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05/1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89	2019207400499	一种具有磁吸充电的快拆式枪灯	实用新型	2020/04/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0	2019207521614	一种枪灯的快拆机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0/04/2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1	2019208061139	一种激光模组方向可调的枪灯	实用新型	2019/12/0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2	2019208919898	一种可旋转调节的枪灯	实用新型	2020/05/1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3	2019208921703	一种 LED 户外手电筒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2/0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4	2019208921915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开关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2/0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5	2019209088904	一种防插头脱出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4/0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6	2019209206309	一种战术灯与鼠尾控制器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6/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7	2019219210989	一种便于拆装灯尾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6/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8	2019219213173	一种可偏置灯筒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6/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499	2019219213474	一种尾部快速拆卸结构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07/1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0	2020203071033	一种鼠尾开关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1	2020203334664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激光调节机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0/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2	2020203343358	一种手势操作的多功能头灯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0/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3	2020203809112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线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4	2020204108001	一种手电筒头部结构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10/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5	2020205977593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上带锁的电池盖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1/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6	2020206034892	一种用于枪灯的拆装机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1/01/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7	2020206111121	一种简易的移动照明设备运行曲线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0/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8	2020206269188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抱夹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1/1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09	2020206285176	一种带激光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0/12/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0	2020206333771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批量老化测试架	实用新型	2020/12/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1	2020206339706	一种多端口 USB 充电老化治具	实用新型	2020/10/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2	2020206605583	一种改进型涂油治具	实用新型	2020/12/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3	2020206615231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上的搭扣式电池盖结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1/1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4	2020206744800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手电筒尾部红外控制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0/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5	2020206761543	一种具有指纹锁的移动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0/12/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6	2020207148034	一种电池尾盖快拆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1/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7	2020207220107	一种专业长枪的枪灯	实用新型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8	2020207231510	一种枪灯的模式选择开关	实用新型	2021/05/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19	2020207305849	一种移动照明头灯红外手势亮度调节电路	实用新型	2020/10/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0	2020208198399	一种户外头灯的智能开关与智能调光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0/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1	2020208513073	一种基于磁传感器的移动照明设备工作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0/1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2	2020208694666	一种可切换照明模式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0/11/1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3	2020209982745	一种可检测电池筒身卡槽是否合格的检测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1/1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4	2020210072079	一种安防巡查用智能开关手电筒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5	2020210784529	一种操作便捷的绕线治具	实用新型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6	2020210932588	一种定位销铆压治具	实用新型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7	2020210934723	一种手电筒和台灯座结合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8	2020211898211	一种多功能手电筒支架	实用新型	2020/12/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29	2020212484162	一种多功能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3/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0	2020212529623	一种语音控制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1	2020212950114	一种带握持感应指示功能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3/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2	2020214383522	一种侧按键触控震动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3	2020214772249	一种手电筒调光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4	2020214991481	一种抱夹折弯测试治具	实用新型	2021/03/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5	2020216272882	一种枪灯电池尾盖快速解锁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6	2020216273565	一种枪灯翻盖式电池盖锁紧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7	2020216290804	一种枪灯翻盖式电池盖防止误触锁紧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8	2020216332135	一种枪灯防误解锁机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39	2020216720836	一种高效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0	2020217784515	一种可换向的战术手电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1	2020218399619	一种新型的微型陀螺仪移动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2	2020219172015	一种带激光红外灯的枪灯	实用新型	2021/06/0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3	2020219568046	一种具有两级按键的鼠尾开关	实用新型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4	2020220598038	一种可旋转调光的战术手电灯	实用新型	2021/06/0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5	2020221710035	一种新型平口钳	实用新型	2021/06/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6	2020222197516	一种红外距离传感器智能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6/0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7	2020223724530	一种手电筒集成 GPS 导航定位的智能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6/0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8	2020223965537	一种手电筒防水保护电路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6/0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49	2020224304851	一种集成计步器的智能头灯电路及头灯	实用新型	2021/05/0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0	2020224710997	一种车载的移动照明设备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1	2020224881312	一种可自动调光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5/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2	2020224929612	一种三合一手电筒鼠尾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7/1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3	2020225175453	一种由红外控制的枪灯	实用新型	2021/05/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4	2020225263045	一种触摸按键加状态指示的多功能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5/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5	2020225267883	一种具有多机交互功能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6/2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6	2020225570749	一种无按键的手电筒充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21/07/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7	2020225642728	一种便于调节的台灯	实用新型	2021/05/1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8	2020225681883	一种可识别短路或 0V 电池的手电充电盒电路及手电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1/07/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59	2020225716488	用于移动照明设备 LED 强光手电筒月光亮度档调光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8/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0	2020226222911	一种机械旋转调光的枪灯	实用新型	2021/06/0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1	2020227537957	一种用于手电充电的移动电源	实用新型	2021/08/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2	2020228425821	一种 LED 灯电路板结构及具有该结构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6/2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3	2020229168567	一种用于战术灯的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7/1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4	2020229241365	一种便携式旋转结构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5	2020229334764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升压限流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6	2020229617157	一种用于灯塔照明的光感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7	2020230627592	一种层板角度可调节的物料架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8	2020230683130	一种互锁防松螺丝组件	实用新型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69	2020232915274	一种便捷式手电充电仓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0	2020233143172	一种防电池脱落的电池盒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1	2021200700678	一种按压弹射式手电筒充电仓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2	2021201953236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测距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3	2021204108896	一种用于照明设备的控制电路及其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4	2021204815257	一种具有自检摔倒报警系统的电路及其警报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5	2021205149338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控制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6	2021205183663	一种基于调制光的手电防遮挡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7	2021205376327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驱蚊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8	2021205456961	一种具有激光测距功能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79	2021205470278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0	2021205550751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分时复用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1	2021205707495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便捷式上下开口的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2	2021205758459	一种手电温度检测和自动调节系统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3	2021205836072	一种用于手电结构阻抗检测的自检测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4	2021205836087	一种用于手电产品降低待机功耗的一键开关机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5	2021205836532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快速调节远距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6	2021205837732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调光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7	2021205839757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调焦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8	2021205959246	一种带氛围灯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89	2021205964121	一种可指示方向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0	2021206033786	一种可防水的鼠尾开关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1	2021206253432	一种快捷磨批锋的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2	2021206255781	一种一氧化碳检测防爆手电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3	2021206256712	一种用于高温保护的红外测温手电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4	2021206295859	一种开关防误触的磁吸充电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5	2021206356320	一种具有温差发电功能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6	2021206416834	一种MCU资源占用少且激光效率高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7	2021206572368	一种具备语音调节亮度功能的移动照明头灯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8	2021206573229	一种旋转调光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599	2021206581831	一种三维转动调光电路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0	2021206643344	一种旋转调光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1	2021206652485	一种便携式枪灯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2	2021206661501	一种可快速拆卸抱夹滑块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3	2021206822787	一种机械旋转式的手电调光尾盖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4	2021206872593	一种多功能单片机烧录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5	2021206872729	一种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6	2021206908970	一种可充电工作灯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7	2021206918760	一种枪灯和手电一体式的磁吸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8	2021206982362	一种便于装配和拆卸的组合式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09	2021207028840	一种升降音乐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0	2021207085720	一种快速装夹的夹持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1	2021207186435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头灯低电量语音提示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2	2021207186914	一种具有多个磁吸式充电位的L型磁吸充电架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3	2021207197444	一种具有酒精检测功能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4	2021207225177	一种多功能手电筒夹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5	2021207225266	一种防反接防过压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6	2021207233718	一种防止单片机死机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7	2021207491457	一种过温预警保护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8	2021207762853	一种可自动调光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19	2021207897155	一种多功能充电台灯组件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0	2021207999765	一种长枪灯续航充电包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1	2021208004913	一种用于手枪枪灯的续航充电包及手枪枪灯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2	2021208029817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 LED 指示灯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3	2021208822870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外接充电控制电路及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4	2021208938044	一种可快速装夹的手电筒枪夹结构及其枪轨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5	2021208973669	一种用于手电筒的充电盒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2/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6	2021209052558	一种营地灯的色温调节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7	2021209056775	一种用于枪灯和电池续航包一体式的固定夹、枪灯及电池续航包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8	2021209080045	一种可按压弹出的营地灯结构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29	2021209088352	一种圆形强磁铁自动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0	2021209089020	一种挂饰扣快速拆装钳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1	2021209101126	一种应用于枪灯的激光调校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2	2021209645591	一种电池盒内芯快速组装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3	2021209647953	一种用于环境空气监测的移动照明设备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4	2021209715630	一种用于移动充电盒的装配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1/0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5	2021210063290	一种自行车上能调节方向的快拆手电筒夹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6	2021210186568	一种自带工具的枪夹结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7	2021210190845	一种带磁吸快接转插座的充电器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8	2021210276013	一种自带磁吸充电器的充电宝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39	2021210417721	一种多功能充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0	2021210610470	一种用升压转换器实现升降压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1	2021211149265	一种带有夜间照明功能的温奶器	实用新型	2022/03/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2	2021211392026	一种具有双透镜光源均匀同心结构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3	2021211393029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蓝牙播放音乐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8/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4	2021211393033	一种用于笔灯移动照明设备的录音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5	2021211408575	一种具有防水按键结构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6	2021211456545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旋转调光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8/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7	2021211661893	一种用于枪灯切换白灯和红外灯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8	2021211928673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的月光档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49	2021212574445	一种多功能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0	2021212648773	一种稳定夹持的快夹枪灯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1	2021212791964	一种 PCB 排线批量按压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2	2021212793635	一种球泡灯镭雕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3	2021213330170	一种静态管理低功耗电路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4	2021215258134	一种方便散热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5	2021215526867	一种多功能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1/12/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6	2021215943719	一种球形照明设备内部铜柱冲压翻边辅助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7	2021215943723	一种异形枪夹镭雕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8	2021216286273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充电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3/2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59	2021216797739	一种用于氛围灯的声控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0	2021216833824	一种防水的移动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1/12/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1	2021217570258	一种用于手电筒充电口的防水快拆结构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2	2021217711010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光感测试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3	2021217713957	一种手电光感学习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4	2021217782641	一种激光设备过流过压保护电路及灯具	实用新型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5	2021218507834	一种尾盖快速装取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6	2021220219708	一种可快速拆卸的指环夹及枪灯组件	实用新型	2022/0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7	2021220530364	一种防水拨动开关和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8	2021221421190	一种尾盖快拆结构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69	2021221537873	一种可拆卸更换刀片的便携式刀具	实用新型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0	2021222432046	一种自动复位的旋转式调光开关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1	2021224961345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电池仓垫圈安装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4/0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2	2021225736217	一种高效的大功率移动照明驱动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3	2021225789553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上的防水开关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4	2021226225793	一种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4/0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5	2021226399403	一种手电筒快拆夹具	实用新型	2022/04/0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6	2021226528993	一种拆卸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7	2021227954875	一种开关结构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8	2021228437448	一种野营灯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79	2021228849058	一种运动头灯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0	2021228868006	一种 LED 组件焊接辅助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5/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1	2021228868203	一种多角度调节的指环手电筒支架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2	2021228950068	一种移动照明的充电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3	2021228950072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的充电支架	实用新型	2022/05/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4	2021229013927	一种手电筒用网罩撑托件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5	2021229013931	一种手电筒用中壳散热座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6	2021229014328	一种手电筒拆装便捷式把手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7	2021229053549	一种结构稳固型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8	2021229053638	一种手电筒尾部耐用型握握件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89	2021229053642	一种手电筒拆装便捷式筒头装配件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0	2021229053657	一种手电筒头压圈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1	2021230508193	一种快拆结构及电池包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2	2021230771085	一种可替换投影片的投影机构和投影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3	2021231244116	一种充电线的收纳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6/1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4	2021232160724	一种全反射透镜、光源模组和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5/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5	2022217413497	一种多光源切换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3/01/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6	2022217413590	一种手电的自锁尾盖结构	实用新型	2022/1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7	2022231626717	一种兼容 TYPE_C 充电与 MCC 磁吸充电的尾部电路及其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4/2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8	2022231675840	一种外置设备的连接结构及其双光源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3/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699	2022232019355	一种远近光调焦透镜组件、光源模组和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3/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0	2022233415759	一种可旋转锁定的快拆尾盖结构和战术灯	实用新型	2023/04/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1	2022234240130	一种可以折叠的手电战术环	实用新型	2023/05/1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2	2022234240145	手电充电口防尘防水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6/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3	2022234696459	一种轨道灯快拆机构和轨道灯	实用新型	2023/04/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4	2022234697150	一种手电筒尾按辅助装置和手电筒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4/2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5	2022235560884	一种头部照明组件及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3/06/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6	2022235569323	一种用于手电筒的控制电路及其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3/06/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7	2022236009649	一种照明设备的充电机构	实用新型	2023/06/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8	2023200019854	一种鼠尾开关快拆结构和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4/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09	2023217595061	一种金属薄片防叠料上料机构和上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1/1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0	2023219578357	一种密封圈自动装配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1/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1	2023225575888	柔性自动镗雕机	实用新型	2024/04/1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2	2023225575958	一种磁铁分离设备	实用新型	2024/05/1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3	2023225576166	一种红点镜校准治具	实用新型	2024/06/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4	2023235098423	一种可防止轨道夹及锁紧螺杆脱落的轨道灯	实用新型	2024/12/2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5	2023235098480	一种夹子灯拆卸装置夹具	实用新型	2025/0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6	2024200204686	场地灯	实用新型	2024/12/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7	2024200205316	一种场地灯	实用新型	2025/02/2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8	2024200206094	场地灯	实用新型	2024/12/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19	2024203303912	遥控式场地灯	实用新型	2024/12/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0	2024208686329	一种带夹持功能的双轴旋转的小方灯	实用新型	2024/12/2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1	2024214231424	一种滑动开盖手电充电盒结构	实用新型	2025/05/0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2	2024214966488	绳索调节装置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5/03/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3	2024217273927	一种孔内壁刷润滑油涂抹辅助工具	实用新型	2025/06/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4	2024218158752	一种卡扣式头灯支架和头灯组件	实用新型	2025/06/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5	2024220127659	一种头灯照射角度的调节结构	实用新型	2025/06/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6	2024221955083	一种手电防水拨动开关结构	实用新型	2025/07/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7	2024222099969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5/09/2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8	2024223933479	一种液体定点喂料新型装置	实用新型	2025/09/2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29	202021149530X	一种带收纳袋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1/01/1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0	202022447339X	一种运用热释电红外传感技术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1	202022589689X	一种便携式手电筒充电器	实用新型	2021/07/1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2	202022775503X	一种用于低亮度 LED 灯的恒流驱动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7/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3	202022930805X	一种防插头连接器脱出的快拆快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6/22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4	202022937007X	一种双轴旋转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5	202023029190X	一种用于手电的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6	202120376975X	一种枪灯的快速拆装机构以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7	202120377111X	一种用于枪灯的鼠尾开关结构及枪灯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8	202120583666X	一种移动照明手电筒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1/11/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39	202120687834X	一种快拆锁定机构及小型手电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0	202120753070X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多功能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1	202120905854X	一种充电识别的防短路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2021/12/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2	202121027415X	一种照明设备充电口短路保护及通讯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3	202121424966X	一种移动照明设备头部压圈的安装治具	实用新型	2021/12/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4	202121850782X	一种保险丝自动裁切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5	202122562922X	一种透镜组装治具	实用新型	2022/04/0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6	202122905352X	一种手电筒筒尾耐用型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7	202122949881X	一种自行车灯固定支架	实用新型	2022/05/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8	202123454375X	一种用于移动照明设备的无线鼠尾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06/2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49	202221927743X	一种测试不同尺寸激光发射器的测试治具	实用新型	2022/12/0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0	202223424015X	一种手电充电口的防尘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6/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1	202223424086X	一种手电防水换挡开关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4/2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2	202322007999X	一种点胶机构及其点胶设备	实用新型	2024/05/17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3	202420601821X	移动照明设备及升级系统	实用新型	2025/06/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4	202422050810X	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5/06/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5	2024221955257	一种旋钮调节头灯绑带松紧并锁定的旋钮结构	实用新型	2025/10/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6	202422993455X	一种激光灯检测机	实用新型	2025/10/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7	2024230325711	一种瞄准镜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5/10/2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8	202520037704X	一种调节头灯带松紧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59	2025200676501	一种可旋转隐藏的照门结构和瞄准镜	实用新型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60	2024232333182	多光源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61	2025200350418	多光源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62	2024231428467	一种可拼接充电座	实用新型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63	2024230913499	一种装弹珠机	实用新型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64	2025200671705	一种升降式照门结构和瞄准镜	实用新型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765	2021227394892	一种方便开启的卡包	实用新型	2022/04/2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66	2021227394977	一种可充电的宠物玩具球	实用新型	2022/04/2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67	2021227403336	一种带有望远镜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04/2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68	2021227409385	一种辅助夹持装置及眼镜	实用新型	2022/04/05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69	2021228730049	一种用于野营灯的遥控器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70	2021230012639	一种保护装置及其操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9/0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71	2021230044127	一种具有 360°照明功能的登山杖	实用新型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72	2021230122164	一种登山杖	实用新型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73	2021232885362	一种便携的子母钉拆装夹具	实用新型	2022/06/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774	2021233089416	一种批头收纳工具和批头工具套组	实用新型	2022/06/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775	2021233089454	一种具有锁定结构的折叠刀	实用新型	2022/06/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776	2021233123934	一种便于使用的刀座	实用新型	2022/06/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777	2022200145617	一种带锁定结构的折叠刀	实用新型	2022/09/02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778	2022200146145	一种可锁定的折叠刀	实用新型	2022/06/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779	2022200790880	一种便于使用的折叠刀	实用新型	2022/09/02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780	2022201089135	一种可双向出刀的美工刀	实用新型	2022/09/02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781	2022203780043	一种手电筒固定抱夹	实用新型	2022/08/0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82	2022203931791	一种方向调节结构及其头盔灯	实用新型	2022/08/0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83	2022204015097	一种自行车灯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8/0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84	2022207963306	一种可无线充电的手电充电盒电路及其手电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2/12/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85	2022208421386	一种远近光透镜模组及其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2/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86	2022208427683	一种自行车灯偏光透镜和光源模组	实用新型	2022/12/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87	2022208701438	一种快拆鼠尾结构和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2/11/2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88	2022210121106	一种开盖点火式电弧打火机	实用新型	2022/12/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89	2022210432336	一种充电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2/10/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0	2022210477017	一种支持多种电压输出的充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2/10/1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1	2022210879655	一种工作灯电路及其工作灯	实用新型	2022/11/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2	2022212148584	一种便于供电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2/11/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3	2022212148654	便携式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2/11/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4	2022212167354	一种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3/03/1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5	2022212167570	一种具有慢充功能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2/11/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6	2022212167617	一种营地灯的发光组件及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2/12/0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7	2022214437625	一种自由转向结构和自行车灯	实用新型	2022/10/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8	2022217963213	一种组合工具	实用新型	2023/01/1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799	2022218208199	一种便于更换刀片的美工刀	实用新型	2023/01/1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0	2022221953106	一种具有调光限位机构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3/01/0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1	2022221983915	一种具有 U 型方管固定结构的伞灯	实用新型	2023/01/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2	2022222009357	一种可便捷更换电池的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3/01/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3	2022223264644	一种双光源灯头结构及具有该结构的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12/0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4	2022225140773	一种用于拐杖的控制电路及其拐杖	实用新型	2023/01/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5	2022225703078	一种折叠刀	实用新型	2023/07/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06	2022226017009	一种防接触火花的充电电路及其大功率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1/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7	2022227087210	一种用于登山杖的照明警示系统及其登山杖	实用新型	2023/03/1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8	2022229819872	一种用于大功率探照灯的电池组充电电路及其大功率探照灯	实用新型	2023/03/1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09	2022230533749	一种用于营地灯的充电电路及其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3/04/1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10	2022231120391	一种可快速更换刀片的美工刀	实用新型	2023/04/28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11	2022231256372	一种可快速更换刀片的美工刀	实用新型	2023/03/14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12	2022231545283	一种便于更换刀片的折叠刀	实用新型	2023/03/14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13	2022231976284	一种具有开关锁定结构的美工刀	实用新型	2023/03/14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14	2022234758296	一种刀套及其刀具	实用新型	2023/06/20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15	2022234901754	一种可调节的刀座	实用新型	2023/07/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16	2022235967320	一种便携式户外打火棒	实用新型	2023/06/20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17	2022235971788	一种耐用的薄钱夹	实用新型	2023/05/16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18	2023209574260	一种磁吸式快拆连接器	实用新型	2024/01/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19	2023218419688	一种带锁定功能的钥匙扣	实用新型	2024/01/0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0	2023223276379	一种刮切机构及其打火机	实用新型	2024/03/2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1	2023227461237	一种二合一式充电结构和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4/07/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2	2023228259990	一种带有长按锁定功能的多向开关结构和轨道灯	实用新型	2024/06/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3	2023228588911	一种营地灯的支撑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5/0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4	2023228589524	一种可拆卸更换电池包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5/0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5	2023228625446	一种适配光学瞄具的充电卡扣电池包	实用新型	2024/10/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6	2023228653126	一种旋转上锁、旋转下按解锁尾盖扣紧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5/1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7	2023228653376	一种移动照明尾盖锁紧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5/1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8	2023228653499	一种营地灯的底座及供电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6/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29	2023229471587	一种头灯	实用新型	2024/07/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0	2023229475126	一种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24/10/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1	2023229921625	一种电流可调充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4/08/0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2	2023229935153	一种可自适应一次性电池输出功率的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4/07/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3	2023230352841	一种体积小巧可锁定的折叠刀	实用新型	2024/05/1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4	2023231332188	一种头灯快拆头灯座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6/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5	2023232292807	一种用于 M-LOK 导轨的夹持机构和战术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4/06/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6	2023232862497	控制电路及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4/08/0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7	2023233793776	一种隐藏 TYPE-C 接口的拐角灯	实用新型	2024/07/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8	2023236062999	一种固定机构及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24/10/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39	2023236136009	一种双充式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0	2023236251859	一种手电筒充电连接结构以及手电筒套件	实用新型	2024/10/0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1	2024201290068	指南针	实用新型	2024/10/0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2	2024202332975	一种可伸缩双层照明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4/10/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3	2024202417193	一种可伸缩复古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4/10/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4	2024205287384	一种多用途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4/11/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5	2024205405111	一种防误解锁的快拆机构和战术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4/11/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6	2024208380722	电池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7	2024208382925	电池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5/04/0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8	2024208385285	进料模块及电池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49	2024208392607	抓取组件、充电模块及电池充电盒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0	2024208520906	一种移动照明系统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1	2024208597147	一种具有调焦结构的可变焦灯具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2	2024208600972	一种移动照明的伸缩开关结构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3	2024208666965	具有隐藏式充电口的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4	2024209247193	充电装置及充电组件	实用新型	2025/02/2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5	2024209630782	一种可旋转折叠的移动照明灯具	实用新型	2024/1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6	2024212448696	一种氛围灯具用的吹气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25/04/0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7	2024212514382	一种多功能沙漏氛围灯装置	实用新型	2025/02/2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8	2024212518650	一种具有定时功能灯具底座	实用新型	2025/04/0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59	2024212520824	一种沙漏氛围灯盖的弹扣旋紧结构	实用新型	2025/02/2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60	2024212523165	一种适用于氛围灯具的充电电路	实用新型	2025/03/2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61	202122844208X	一种推弹式开盖卡包	实用新型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62	202122950620X	一种笔形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63	202123218174X	一种带安全锁定的折叠刀	实用新型	2022/06/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64	202221214857X	一种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2/12/0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65	202221216759X	多功能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2/12/0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66	202222570328X	一种带变换出刀方向装置的美工刀	实用新型	2023/04/21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67	202223255650X	一种倍速伸缩刀	实用新型	2023/06/20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868	202323139079X	一种手电尾部按键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7/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69	202420232463X	一种具有灯光切换功能的可伸缩复古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4/10/0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70	2023212526915	一种夹子灯	实用新型	2023/10/13	重庆傲雷	重庆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871	2024215734420	一种带有助力型防尘盖的移动照明灯	实用新型	2025/05/02	重庆傲雷	重庆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872	2023212531311	一种侧开关式 EDC 手电	实用新型	2024/02/20	重庆傲雷	重庆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873	2023212535435	一种防水开关结构和移动照明设备	实用新型	2023/11/24	重庆傲雷	重庆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874	2023212541506	一种嵌入式胶塞防水结构和营地灯	实用新型	2023/11/24	重庆傲雷	重庆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875	2022209706208	一种用于棚杆灯的阻光件	实用新型	2023/08/18	深圳傲柏	重庆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876	2022209706265	一种用于棚杆灯的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0/13	深圳傲柏	重庆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877	2021229013683	一种低噪声的近远光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4/26	深圳傲柏	重庆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878	2021229013698	一种具备高温报警的近远光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4/26	深圳傲柏	重庆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879	2021229053445	一种手电筒功率板散热座	实用新型	2022/04/22	深圳傲柏	重庆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880	2021229053534	一种具有 SOS 急救功能的近远光手电筒	实用新型	2022/04/26	深圳傲柏	重庆傲雷	继受取得	中国
881	2024225109572	轨道灯	实用新型	2025/08/12	中山傲点	中山傲点	原始取得	中国
882	2024223149522	轨道灯组件	实用新型	2025/07/08	中山傲点	中山傲点	原始取得	中国
883	2025200643550	一种兼容性强的战术导轨夹具和轨道战术灯	实用新型	2025/12/30	中山傲点	中山傲点	原始取得	中国
884	2023221260427	一种按压弹出式卡包	实用新型	2024/01/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85	202222142991X	一种照明设备的充电口密封机构	实用新型	2022/12/0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886	2022220921625	一种便携式美工刀	实用新型	2022/12/02	深圳傲雷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三）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830440695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	201830440758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	201830592857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9/07/1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	201830592904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9/07/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	2018306822795	LED 头灯	外观设计	2019/07/1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	201830691274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9/07/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	2018307360327	电池包	外观设计	2019/07/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	2018307383244	磁吸式充电连接支架	外观设计	2019/05/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	2018307383259	LED 头灯	外观设计	2019/07/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	201930103197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9/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	201930150889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9/07/1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	201930150997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9/07/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	2019302250132	LED 头灯	外观设计	2019/10/2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	2019302423521	LED 手电筒夹子	外观设计	2019/11/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	2019303125892	手电筒筒身	外观设计	2020/01/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	2019303776126	筒身	外观设计	2020/02/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	2019303777260	筒身	外观设计	2020/02/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	201930506552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9	201930506670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5/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0	201930506682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5/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1	2019305119449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0/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2	2019305741244	手电穿绳器	外观设计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3	2019306064161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4/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4	2019306255281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5	2019306415280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6	2019306853641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6/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7	202030081630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6/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8	202030081941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6/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29	2020300820740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6/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0	202030082260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6/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	2020300878722	LED 笔灯	外观设计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	2018304407957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	2018306753263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19/04/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4	2018307360844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19/05/1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5	2019301722812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19/10/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6	202030093891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7	2020300939251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8/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8	2020300997312	头灯连接件	外观设计	2020/08/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9	2020301113959	营地灯	外观设计	2020/07/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0	2020301115225	营地灯	外观设计	2020/07/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1	2020301116730	营地灯	外观设计	2020/07/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2	2020301658626	枪用相机	外观设计	2020/08/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3	2020302393938	包装盒	外观设计	2020/10/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4	2020302398240	LED 台灯	外观设计	2020/09/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5	202030239848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9/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6	2020302606760	LED 灯泡	外观设计	2020/10/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7	202030267594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9/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8	2020302775877	充电宝	外观设计	2020/10/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49	2020303978493	LED 手电	外观设计	2020/11/2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0	2020304956307	转接器	外观设计	2021/02/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1	2020304962986	手电支架	外观设计	2020/12/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2	2020304963014	LED 球泡灯	外观设计	2021/01/0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3	2020304994597	壁灯	外观设计	2020/12/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4	2020305607765	LED 台灯	外观设计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5	2020305660930	壁灯	外观设计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6	2020305873119	LED 手柄灯	外观设计	2021/03/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7	2020306520148	手电筒保护套	外观设计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8	2020306772238	金属牌	外观设计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59	2020306999453	照明产品展示架	外观设计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0	2020307001571	手电筒支架	外观设计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1	2020307001976	挂饰手电	外观设计	2021/04/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2	2020307003045	钥匙扣手电	外观设计	2021/04/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3	2020307005479	手电背夹磁吸配件	外观设计	2021/04/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4	2020307624784	磁吸挂钩	外观设计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5	2020307625787	手电筒挂绳	外观设计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6	2020307650929	不接触式开门器	外观设计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7	2020307708455	激光笔灯	外观设计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8	2020307709373	枪托灯	外观设计	2021/05/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69	2020307710154	三角握把灯	外观设计	2021/06/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0	2020307930597	刀具	外观设计	2021/05/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1	2021301277559	营地灯	外观设计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2	2021301278744	LED 灯充电头	外观设计	2021/08/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3	2021301334693	充电器	外观设计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4	2021301334710	挂钩	外观设计	2021/07/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5	2021301719380	LED 台灯	外观设计	2021/08/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6	2021302656497	LED 球泡灯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7	2021302656618	备用电源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8	2021302656995	引磁片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79	2021303108146	灯饰（LED 灯）	外观设计	2021/11/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0	2021303108678	卡包灯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1	2021303109399	卡包灯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2	2021303210407	手电充电桩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3	202130321157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4	2021303302729	磁吸 LED 灯	外观设计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5	202130358404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6	2021303585520	充电盒	外观设计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7	202130389197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10/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8	2021303891992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89	202130415070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11/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0	2021305045495	笔	外观设计	2021/11/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1	202130618236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2	2021306182894	插排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3	202130618456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4	202130618613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5	202130618650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6	202130618717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7	202130618787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8	2021306191821	眼镜灯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99	2021306194340	LED 灯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0	2021306197014	磁吸充电器	外观设计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1	2021306198178	自行车灯	外观设计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2	2021306200943	眼镜灯	外观设计	2022/02/0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3	2021306201310	小直刀	外观设计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4	2021306201791	笔托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5	202130620222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6	202130632057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7	2021306787539	自行车灯	外观设计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8	2021306789252	充电座	外观设计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09	2021306789411	电池包	外观设计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0	2021306890826	收纳配件（MCC）	外观设计	2022/03/2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1	2021306891570	LED 头灯	外观设计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2	2021306936321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3	2021307400218	LED 头灯	外观设计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4	2021307401475	充电宝	外观设计	2022/03/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5	2021307401920	数据线保护套	外观设计	2022/03/1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6	2021307402196	自行车灯	外观设计	2022/03/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7	2021307986811	数据线保护套	外观设计	2022/04/2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8	2021308002400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2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19	2021308808224	笔刀	外观设计	2022/04/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0	202230089099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1	2022301082358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5/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2	2022301082610	LED 球泡灯	外观设计	2022/05/2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3	202230155536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6/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4	202230190411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5	2022302163032	抱夹（电池盒抱夹）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6	2022302266058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7	202230257780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8	2022303003187	LED 手电筒（摩斯密码）	外观设计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29	2022303004705	遥控开关（自行车灯）	外观设计	2022/09/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0	202230300589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10/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1	2022303017283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2/1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2	2022303805065	工作灯	外观设计	2022/1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3	2022304150785	LED 球泡灯	外观设计	2022/1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4	2022304780008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5	2022304780370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1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6	2022305286975	LED 灯配件	外观设计	2022/11/1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7	2022305287056	书写笔	外观设计	2023/01/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8	2022305541112	LED 台灯	外观设计	2022/12/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39	2022307114831	挂绳（圣诞树）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0	2022307115514	挂绳（幽灵）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1	2022307120885	落地灯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2	2022307145806	LED 球泡灯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3	2022307185771	LED 手电筒（碳纤维）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4	2022307185790	LED 手电筒(龙凤)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5	2022307187508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6	2022307247797	LED 轨道灯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7	2022308226158	LED 轨道灯	外观设计	2023/03/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8	2022308452515	LED 手电筒（IMINI 2）	外观设计	2024/06/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49	2022308452799	笔灯充电座	外观设计	2024/06/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0	2023300167211	夹子灯	外观设计	2023/04/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1	202330066668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3/06/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2	2023300996934	LED 手电筒（转角）	外观设计	2023/06/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3	2023300997053	LED 手电筒（变焦）	外观设计	2023/06/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4	2023301244520	LED 轨道灯	外观设计	2023/07/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5	2023301270756	LED 手电筒（Perun 3）	外观设计	2023/08/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6	2023301272380	LED 轨道灯（Sigurd mini-V1）	外观设计	2023/07/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7	2023301272874	LED 轨道灯（Sigurd mini-V2）	外观设计	2023/07/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8	2023301314699	LED 手电筒（Seeker 4 mini）	外观设计	2023/07/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59	2023301315761	LED 手电筒（Warrior X4）	外观设计	2023/07/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0	202330187452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4/01/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1	2023302232183	遥控开关（手电筒灯）	外观设计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2	2023302278581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3/08/2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3	202330262964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3/09/1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4	2023304539868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4/0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5	2023304934195	手电筒充电保护套	外观设计	2024/03/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6	2023308380403	感应灯	外观设计	2024/07/1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7	202430002253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4/08/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68	201630443714X	便携式手电筒（SIR BATON）	外观设计	2017/02/15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169	201830440969X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0	201830441063X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1	201830441176X	枪夹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2	201830736083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9/07/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3	201930641142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4/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4	201930685142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6/02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5	202030496300X	充电盒	外观设计	2020/12/2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6	202030567532X	LED 台灯	外观设计	2021/02/2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7	202030583058X	小夜灯	外观设计	2021/04/06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8	202130213073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8/1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79	202130265650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0	202130270465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9/0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1	202130342193X	LED 夜灯（迷你）	外观设计	2021/11/0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2	202230257918X	LED 手电筒(EDC)	外观设计	2022/08/05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3	202330071676X	LED 轨道灯	外观设计	2023/06/2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4	202330131386X	LED 轨道灯（sigurd 2）	外观设计	2023/07/2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5	202330131668X	手电筒背夹套	外观设计	2023/07/1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186	2020301818485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0/08/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87	202030181880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8/14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88	2020301819030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9/2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89	202030276222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09/2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0	202030401029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1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1	202030412998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1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2	2020305527578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3	2020306259711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4	202030626101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5	202030626314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6	202030626512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4/09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7	2021301755368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8/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8	2021301757768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1/08/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199	2021302124796	磁吸线控开关	外观设计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0	202130212522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8/1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1	202130266219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2	2021302663787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3	2021302666910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4	202130266891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5	2021302704471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09/0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6	202130358042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7	202130358169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8	2021303583544	握把枪灯	外观设计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09	2021305049848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11/3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0	202130620230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1	2021306208786	握把枪灯	外观设计	2022/01/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2	202130678722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3	202130678915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4	202130689535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5	202130689591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6	202130689761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7	2021306898090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8	202130689935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19	202130690031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0	2021306911555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1	202130691305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2	202130691426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3	202130691779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4	2021306917922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5	202130878187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4/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6	2024303341939	钢丝一体折弯头灯支架	外观设计	2025/02/2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7	2024306738447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5/07/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8	2024307705949	拐角头灯	外观设计	2025/08/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29	2024307752884	拐角头灯	外观设计	2025/09/2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30	202030402387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0/12/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31	202030554711X	壁灯支架	外观设计	2021/02/26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32	202130172718X	充电盒	外观设计	2021/07/20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33	202130358240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1/10/0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34	202130689857X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15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35	202530035715X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5/09/23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36	2025302045896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5/11/28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237	202130740667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2/03/2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38	2021307776813	折叠刀	外观设计	2022/04/2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39	2021307781099	遥控器	外观设计	2022/04/0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0	2021307781402	储能电源	外观设计	2022/04/0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1	2021307784171	LED 工作灯	外观设计	2022/04/0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2	2021307786425	LED 眼镜框	外观设计	2022/03/2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3	2021308240023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4	2021308277649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4/2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5	2021308439770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4/2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6	2021308440138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4/2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7	2021308440617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8	2021308440956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4/2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49	2021308442468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0	2021308443418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4/2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1	2021308443884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2	2021308445678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4/2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3	2021308446929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4	2021308449166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5	2022300895799	营地灯(复古)	外观设计	2023/07/2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6	2022302573821	LED 笔灯	外观设计	2023/08/1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7	2022304735163	营地灯	外观设计	2023/05/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58	2022307091810	刀包	外观设计	2023/03/14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259	2022307110648	蓬杆灯（MINI）	外观设计	2023/03/1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60	2022307978260	开瓶器	外观设计	2023/08/22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261	2022308353435	卡片工具（金属）	外观设计	2023/05/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62	2023300639053	斧头	外观设计	2023/06/20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263	2023300663298	眼镜灯	外观设计	2023/06/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64	2023300664854	眼镜灯充电座	外观设计	2023/06/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65	2023300685992	折刀（大鸟嘴刀）	外观设计	2023/06/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66	2023302630848	红点瞄准镜（开放式）	外观设计	2023/10/1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67	2023302631569	红点瞄准镜（封闭式）	外观设计	2023/10/1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68	2023303090457	扳手（红点瞄准镜）	外观设计	2023/11/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69	2023304355582	红点瞄准镜（开放式）	外观设计	2024/01/0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0	2023305241837	LED 手电筒 （Javelot）	外观设计	2024/01/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1	2023305305078	瞄准镜（反射式）	外观设计	2024/0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2	2023305312423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4/01/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3	2023305442357	撬棒	外观设计	2024/03/2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4	2023306467633	卡包	外观设计	2024/03/2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5	2023306471179	折刀	外观设计	2024/05/03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6	202330669289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4/03/2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7	2023306697480	LED 手电筒保护套	外观设计	2024/03/2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8	2023306844333	LED 台灯（折叠）	外观设计	2024/04/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79	2023306847914	智能网关（Obounds）	外观设计	2024/04/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0	2023306849407	LED 手电筒（Freyr 2）	外观设计	2024/04/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1	2023307167975	螺丝批	外观设计	2024/07/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2	2023307221626	LED 手电筒 （perun_3）	外观设计	2024/04/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3	2023307260989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4/04/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4	2023307339539	LED 手电筒（巡逻）	外观设计	2024/04/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5	2023307343303	LED 手电筒（防爆）	外观设计	2024/05/0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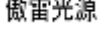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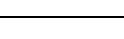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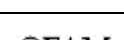
286	2023307493851	LED 手电筒 (Arkflex)	外观设计	2024/06/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7	2023307499580	LED 手电筒保护套	外观设计	2024/05/0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8	2023307764073	移动电源	外观设计	2024/05/1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89	2023307839239	充电盒	外观设计	2024/06/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0	2023308208370	钥匙扣	外观设计	2024/06/1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1	2023308307272	场地灯	外观设计	2024/07/12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2	2024300015321	钛笔	外观设计	2024/08/0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3	2024300272481	瞄准镜（反射式）	外观设计	2024/08/0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4	202430027281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4/08/0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5	2024300428447	瞄准镜充电座	外观设计	2024/08/09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6	202430120107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25/01/2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7	2024301204829	沙漏灯	外观设计	2025/01/2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8	2024302853126	智能充电仓	外观设计	2025/03/07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299	202130778523X	充电盒（眼镜灯）	外观设计	2022/04/0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300	202130844732X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5/24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301	2024307468394	反射式瞄准镜充电装置	外观设计	2025/08/08	中山傲点	中山傲点	原始取得	中国
302	2022300892502	露营灯	外观设计	2023/07/1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303	2022300892606	登山杖	外观设计	2023/07/1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304	2022300895286	撬棒（菱形）	外观设计	2023/07/1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305	2022301558491	折刀	外观设计	2022/06/21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306	202230089129X	折刀（轴锁刀）	外观设计	2023/07/18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307	29/662130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0/01/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308	29/662131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20/01/07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309	29/640326	LED 手电筒（筒身滚花设计）	外观设计	2021/07/13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310	29/887797	LED FLASHLIGHT	外观设计	2025/01/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美国
311	29/954033	Battery compartment	外观设计	2025/12/16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美国
312	2016304738626	单节电池头灯	外观设计	2017/03/22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13	2024304808411	磁吸充电器	外观设计	2025/04/01	东莞傲雷	东莞傲雷	原始取得	中国
314	2023304935291	充电宝	外观设计	2024/01/19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15	2023304354965	刀包	外观设计	2024/02/20	深圳傲柏	深圳傲柏	原始取得	中国
316	2022305541856	按钮锁折刀	外观设计	2022/12/02	深圳傲阳	深圳傲柏	继受取得	中国
317	2022305287003	蓝牙开关（自行车灯）	外观设计	2022/11/11	傲雷电商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18	2017303617008	手枪用微型照明设备	外观设计	2018/02/23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19	202130518188X	充电底座	外观设计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0	2021305182416	充电底座	外观设计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1	2018304403481	LED 枪灯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2	2021305156144	撬棒	外观设计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3	2021305157359	滑轨支架	外观设计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4	2021305060480	望远镜	外观设计	2021/11/30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5	2021305051157	迷你小刀	外观设计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6	2021305048972	挂坠（圆形）	外观设计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7	2021305046430	鼓形挂坠	外观设计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8	2021305055923	迷你小刀	外观设计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29	2021305057721	眼镜灯	外观设计	2021/12/14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0	2021305050671	迷你小刀	外观设计	2021/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1	2017300447344	便携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7/08/01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32	2017302678521	头灯	外观设计	2018/02/23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33	2017302678907	枪用照明设备	外观设计	2018/02/23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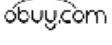
334	2017302678911	头灯支架（新型）	外观设计	2018/02/23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35	2017303634944	手电筒（X7R）	外观设计	2018/02/23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36	2018300729716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8/08/14	傲雷移动	傲雷科技	继受取得	中国
337	2018304369461	LED 头灯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8	2018304392010	LED 头灯	外观设计	2019/03/01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339	2018304404554	LED 手电筒	外观设计	2018/12/28	傲雷科技	傲雷科技	原始取得	中国

注：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境外外观设计专利情况来源于深圳市龙成联合专利代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华勤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3 月出具的《涉外知识产权核查报告》。

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国别
1		圆圈+OLIGHT	20953933	11	2028/04/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		OLIGHT	64956584	22	2032/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		傲雷	20774541	9	2027/11/2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		傲雷	80702778	9	2035/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		傲雷	70415268	11	2034/06/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		傲雷光源	84197107	11	2035/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		傲雷照明	84209801	11	2035/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		fourseven	15862058	11	2026/02/0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		光影	20714751	35	2027/09/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		光影	20714652	11	2027/09/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1		光影	20714512	9	2027/09/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2		OLIGHTSTORE	51589535	35	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3		OLIGHTSTORE	81151077	35	2035/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4		OFAM	51598971	35	2031/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5		OLIFE	52152667	13	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6	OLIFE	OLIFE	70993890	18	2034/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7	OLIFE	OLIFE	70423607	24	2034/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8	OLIFE	OLIFE	72804191	24	2034/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9	OLIFE	OLIFE	52131749	38	2031/08/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0	 OLIFE	OLIFE	67656179	20	2034/0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1	OHOOK	OHOOK	52471761	6	2031/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2	Olamp	Olamp	55432743	11	2032/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3	Obase	Obase	55438883	9	2032/09/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4	Omino	Omino	55838619	9	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5	Ogrid	Ogrid	55857760	9	2032/08/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6	Piecer	Piecer	56260570	8	2032/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7	Drever	Drever	56826580	8	2031/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8	ooyoo light	ooyoo light	57100358	43	2031/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29	ooyoo light	ooyoo light	57107267	35	2031/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0	ooyoo light	ooyoo light	57093282	30	2031/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1	ooyoo light	ooyoo light	57112161	32	2031/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2	olightcafe	olightcafe	57101888	43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3	X9R CELL	X9R cell	57326859	11	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4	Odin	Odin	57322517	11	2032/05/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5	<i>Olantern</i>	Olantern	57557700	11	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6	<i>Olantern</i>	Olantern	81159605	11	2035/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7	Freyr	Freyr	57530608	11	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8	Nightclaw	Nightclaw	58274154	8	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39	Parrot	Parrot	59273422	8	2033/0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0	Beagle	Beagle	59288865	8	2032/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1	Obuy	obuy	59285434	9	2033/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2	Obuy	obuy	62074392	9	2032/09/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3	obuy.com	obuy.com	59273440	9	2033/0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4	obuy.com	obuy.com	61311785	9	2032/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5	obuy.com	obuy.com	59278462	35	2033/0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6		obuy.com	68006092	9	2033/05/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7		obuy.com	70608923	35	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8		obuy.com	62293420	16	2032/07/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49		obuy.com	62435158	39	2032/07/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0	nightour	nightour	59190766	11	2032/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1		OLAMP	59458073	11	2033/04/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2		OLAMP	61752299	11	2032/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3	OLIGHTWORLD	OLIGHTWORLD	52444210	35	2031/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4	OLIGHTWORLD	OLIGHTWORLD	81162342	35	2035/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5	Sigurd	Sigurd	61296108	11	2032/09/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6	Flinto	Flinto	62632005	11	2032/08/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7	Javelot	Javelot	64493021	11	2032/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8	Arkfeld	Arkfeld	67950814	11	2033/05/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59	Wyvern	Wyvern	69256303	11	2033/08/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0	欧巴宝	欧巴宝	70642865	11	2033/10/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1	欧巴宝	欧巴宝	70642875	13	2033/10/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2	傲巴宝	傲巴宝	70893333	11	2033/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3	傲巴宝	傲巴宝	70868813	9	2033/1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4	傲巴宝	傲巴宝	70878343	13	2033/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5	傲巴宝	傲巴宝	70887572	35	2033/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6		Obulb	67081036	11	2033/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7		BALDR	67085092	11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8		MARAUDER	67088044	11	2033/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69	Perun	Perun	67072185	11	2033/03/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0	Chital	Chital	60634290	8	2032/05/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1	Ochef	Ochef	60699096	8	2032/05/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2	Puggle	Puggle	60683265	8	2032/05/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3	Yucca	Yucca	60800111	8	2032/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4	Cuthorn	Cuthorn	60783100	8	2032/05/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5	Borzoi	Borzoi	61504617	8	2032/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6	Tigeroar	Tigeroar	61666656	8	2032/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7	Odiance	Odiance	61863221	11	2032/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8	Acula	Acula	59895874	8	2032/03/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79	Zilla	Zilla	59912423	8	2032/03/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0		Oremake	61492887	8	2032/06/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1		Oremake	62911270	25	2032/10/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2		ORM	61479617	8	2032/06/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3		ORM	62780271	18	2032/08/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4		ORM	62780287	21	2032/08/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5		ORM	62773514	25	2032/08/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6	傲笔	傲笔	72247949	11	2033/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7	傲笔	傲笔	72255304	16	2033/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8	Keybrite	Keybrite	72357460	11	2033/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89	Patrolla	Patrolla	72361865	11	2033/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0	Prowess	Prowess	72336032	11	2034/07/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1	ZoomBrite	ZoomBrite	72356054	11	2033/12/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2	SpinShift	SpinShift	72776501	11	2034/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3	OHUA	OHUA	72548905	11	2034/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4	OHUA	OHUA	72567997	13	2034/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5	Reticore	Reticore	72546900	13	2034/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6	Obuy	Obuy	73046503	9	2034/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7	Obuy	Obuy	73066238	16	2034/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8	Obuy	Obuy	73066258	38	2034/1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99	Obuy	Obuy	73068915	39	2034/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0	Oclip	Oclip	73099888	11	2034/0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1	OAL	OAL	77300244A	6	2034/10/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2	OAL	OAL	77293893	8	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3	傲雷能源	傲雷能源	83942512	9	2035/0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4	新傲雷	新傲雷	83961236	9	2035/1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5	傲雷	傲雷	80402509	13	2035/10/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6	傲雷	傲雷	78645221	13	2035/10/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7	OAL	OAL	77305254	11	2035/10/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
108		圆圈+OLIGHT	010537009	11	2032/01/02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09	OLIGHT	OLIGHT	017171687	9、11	2027/09/04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0		圆圈+OLIGHT	012501094	11、35	2034/01/15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1		月牙+OLIGHT	018479135	9、11、35	2031/05/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2		月牙+OLIGHT	018870297	8、9	2033/05/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3		月牙+OLIGHT	019129910	13	2033/05/04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4	Javelot	Javelot	017992529	11	2028/1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5	MARAUDER	MARAUDER	018065291	11	2029/05/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6	VALKYRIE	VALKYRIE	018065293	11	2029/05/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7	PERUN	PERUN	017982281	11	2028/11/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8		ROFIS	017115668	11	2027/08/1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19	OLIGHTSTORE	OLIGHTSTORE	018350411	35	2030/12/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0	Olantern	Olantern	018710363	11	2032/05/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1		圆圈+OLANTERN	018332446	11	2030/11/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2		圆圈+FREYR	018331214	11	2030/1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3	OFAM	OFAM	018350409	38	2030/12/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4	OFAM	OFAM	018619399	41	2031/12/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5	OKNIFE	OKNIFE	018350850	8	2030/12/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6	OLIFE	OLIFE	018377891	8、9、 11、13、 14、16、 18、20、 21、22、 24、25、 38	2031/01/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7		OLIFE	018644743	18、20、 21、22、 24	2032/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8	OHOOK	OHOOK	018370215	6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29	Ostation	Ostation	018462359	9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0	Olamp	Olamp	018462362	11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1	Obase	Obase	018462365	9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2	Omino	Omino	018467288	9	2031/05/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3	Ogrid	Ogrid	018467287	9	2031/05/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4	Splint	Splint	018477384	8	2031/05/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5	Drever	Drever	018490431	8	2031/06/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6	X9R cell	X9R cell	018505572	11	2031/07/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7	Odin	Odin	018508032	11	2031/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8	obuddy	obuddy	018521894	9	2031/07/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39		OKNIFE	018526141	8	2031/08/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0		OKNIFE	018792249	8、18	2032/11/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1	Nightclaw	Nightclaw	018528965	8	2031/08/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2	Opry	Opry	018536494	8	2031/08/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3	Parrot	Parrot	018565843	8	2031/09/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4	Beagle	Beagle	018558326	8	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5	obuy	obuy	018558021	9、35	2031/09/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6	obuy.com	obuy.com	018558022	9、35	2031/09/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7		obuy.com	018644090	16、39	2032/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8	nightour	nightour	018558018	11	2031/09/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49		OLAMP	018565839	11	2031/09/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0	OLIGHTWORLD	OLIGHTWORLD	018370218	35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1	Gotorch	Gotorch	018594180	11	2031/11/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2	Goshawk	Goshawk	018594178	11	2031/11/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3	Goalert	Goalert	018594177	11	2031/11/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4	Sigurd	Sigurd	018634254	11	2032/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5	Flinto	Flinto	018664274	11	2032/02/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6	Arkfeld	Arkfeld	018786308	11	2032/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7	Haloop	Haloop	018791614	11	2032/1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8	Wyvern	Wyvern	018823173	11	2033/01/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59		OTAC	018868595	13	2033/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0	Trophy	Trophy	018868594	11	2033/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1	Swivel	Swivel	018584418	11	2031/10/2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2	Otacle	Otacle	018605892	8	2031/11/2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3		Otacle	018638373	8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4	Chital	Chital	018597759	8	2031/11/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5	Obottle	Obottle	018602661	21	2031/11/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6	Ochef	Ochef	018604789	8	2031/1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7	Puggle	Puggle	018609602	8	2031/1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8	Ratel	Ratel	018604790	8	2031/1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69	Yucca	Yucca	018613892	8	2031/1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0	Cuthorn	Cuthorn	018613890	8	2031/1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1	Borzoi	Borzoi	018629574	8	2031/12/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2	Tigeroar	Tigeroar	018629577	8	2031/12/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3	Oclassic	Oclassic	018636964	11	2032/01/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4	Odiance	Odiance	018638662	11	2032/01/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5	Acula	Acula	018579203	8	2031/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6	Maxfill	Maxfill	018637737	21	2032/01/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7		Otrek	018691846	11、21、22、24	2032/04/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8	ocarry	ocarry	018837323	18	2033/02/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79	obagsac	obagsac	018837324	18	2033/02/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0	Rubato	Rubato	018664284	8	2032/02/28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1	OreMake	OreMake	018664281	8、18、21、25	2032/02/28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2		ORM 图标	018664388	8、18、21、25	2032/03/01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3	Reticore	Reticore	018886765	13	2033/06/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4	Foresight	Foresight	018888802	11	2033/06/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5	Prowess	Prowess	018888853	11	2033/06/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6	ZoomBrite	ZoomBrite	018888858	11	2033/06/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7	Patrolla	Patrolla	018891243	11	2033/06/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8	Keybrite	Keybrite	018891312	11	2033/06/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89	SpinShift	SpinShift	018900611	11	2033/07/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0	Oclip	Oclip	018907275	11	2033/07/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1	Freyr	Freyr	1749024	11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2	<i>Obulb</i>	Obulb	1776787	11	2033/12/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3	 OTACLE	Otacle	018969066	6、16、20、28	2033/12/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4	OAL	OAL	018998195	6、8、11、13	2034/03/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5	Osight	Osight	19051787	9	2034/07/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6	Osight	Osight	019129692	13	2034/07/09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7	 OSIGHT	Osight	019116309	9	2034/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8	 OSIGHT	Osight	019129913	13	2034/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199	 OLIGHT	月牙+OLIGHT	4827605	11	2025/10/0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0	 OLIGHT	月牙+OLIGHT	7740992	9	2035/03/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1	 OLIGHT	月牙+OLIGHT	7276238	35	2034/01/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2	 OLIGHT	月牙+OLIGHT	7636108	13	2034/12/31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3	OLIGHT	OLIGHT	4087723	11	2032/01/1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4	MARAUDER	MARAUDER	5920178	11	2029/1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5	Valkyrie	Valkyrie	5841257	11	2029/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6	PERUN	PERUN	5781304	11	2029/06/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7	<i>Sphere</i>	Sphere	7923782	11	2035/08/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8	ROFIS	ROFIS	5244898	11	2027/07/18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09	SEEKER	SEEKER	6009244	11	2032/11/2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0	OLIGHTSTORE	OLIGHTSTORE	6749943	35	2032/06/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1	OFAM	OFAM	6734419	35	2032/05/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2	OLIFE	OLIFE	7050288	18	2033/05/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3	 OLIFE	OLIFE	7165691	18	2033/09/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4	 OLIFE	OLIFE	7328441	21	2034/03/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5	 OLIFE	OLIFE	7328442	22	2034/03/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6	 OLIFE	OLIFE	7328447	24	2034/03/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7	Ostation	Ostation	6791302	9	2032/07/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8	Olamp	Olamp	6791303	11	2032/07/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19	<i>Omino</i>	Omino	7025958	9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0	Splint	Splint	6829274	8	2032/08/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1	X9R cell	X9R cell	6835456	11	2032/08/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2	Odin	Odin	6746514	11	2032/05/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3	obuddy	obuddy	6829400	9	2032/08/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4	Nightclaw	Nightclaw	6829408	8	2032/08/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5	Opry	Opry	6835478	8	2032/08/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6	Parrot	Parrot	6829438	8	2032/08/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7	Beagle	Beagle	6835525	8	2032/08/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8	obuy	obuy	7094621	9	2033/06/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29	obuy	obuy	7516638	35	2034/0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0	nighttour	nighttour	7024848	11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1	 OLAMP	OLAMP	7024817	11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2	Gotorch	Gotorch	7050377	11	2033/05/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3	Sigurd	Sigurd	7158770	11	2033/09/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4	Javelot	Javelot	7025694	11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5	Olight hub	Olight hub	7762860	9	2035/04/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6	Arkfeld	Arkfeld	7025957	11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7	Oclip	Oclip	7444506	11	2034/07/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8	Haloop	Haloop	7049074	11	2033/05/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39	Wyvern	Wyvern	7517513	11	2034/0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0	Otacle	Otacle	7088285	8	2033/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1	 OTACLE	Otacle	7495432	8	2034/09/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2	Chital	Chital	7063526	8	2033/05/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3	Obottle	Obottle	7056978	21	2033/05/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4	Ochef	Ochef	7088312	8	2033/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5	Puggle	Puggle	7057058	8	2033/05/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6	Ratel	Ratel	7056987	8	2033/05/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7	Yucca	Yucca	7184125	8	2033/10/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8	Cuthorn	Cuthorn	7057065	8	2033/05/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49	Borzoi	Borzoi	7184176	8	2033/10/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0	Odiance	Odiance	7184211	11	2033/10/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1	Acula	Acula	7056897	8	2033/05/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2	Zilla	Zilla	7056896	8	2033/05/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3	Rubato	Rubato	7165832	8	2033/09/12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4	OreMake	OreMake	7128562	8	2033/08/01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5	 ORM 图标	ORM 图标	7128564	8	2033/08/01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6	Prowess	Prowess	7517876	11	2034/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7	Patrolla	Patrolla	7517886	11	2034/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8	Osight	Osight	7628065	13	2034/12/24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59		Osight	7968468	13	2035/9/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60		Freyr	7445393	11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61		Obulb	7674274	11	2033/12/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62		OAL	8053407	8	2035/1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63		OAL	8070417	11	2035/12/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64		OAL	8070418	13	2035/12/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美国
265		圆圈+OLIGHT	1664876	11	2034/12/1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66		月牙+OLIGHT	2183137	11、35	2031/06/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67		月牙+OLIGHT	2354322	9	2033/05/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68	Javelot	Javelot	2009226	11	2029/05/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69	MARAUDER	MARAUDER	2009227	11	2029/05/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0	SEEKER	SEEKER	2009228	11	2029/05/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1		ROFIS	1880436	11	2027/10/1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2	OLIGHTSTORE	OLIGHTSTORE	2140896	35	2030/12/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3	Perun	Perun	2273706	11	2032/06/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4	Valkyrie	Valkyrie	2273707	11	2032/06/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5	Warrior	Warrior	2273705	11	2032/06/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6		圆圈+OLANTERN	2133287	11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7		圆圈+OPEN	2133288	11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8		圆圈+OTOOL	2133289	11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79		圆圈+FREYR	2133286	11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0		圆圈+ORION	2146693	11	2031/01/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1	OFAM	OFAM	2141622	35	2030/12/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2	OFAM	OFAM	2141528	38	2030/12/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3	OKNIFE	OKNIFE	2141356	8	2030/12/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4	OLIFE	OLIFE	2147732	8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5	OLIFE	OLIFE	2147734	9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6	OLIFE	OLIFE	2147735	11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7	OLIFE	OLIFE	2147736	13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8	OLIFE	OLIFE	2147737	14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89	OLIFE	OLIFE	2147738	16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0	OLIFE	OLIFE	2147739	18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1	OLIFE	OLIFE	2147740	20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2	OLIFE	OLIFE	2147741	21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3	OLIFE	OLIFE	2147746	22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4	OLIFE	OLIFE	2147748	24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5	OLIFE	OLIFE	2147749	25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6	OLIFE	OLIFE	2147751	35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7	OLIFE	OLIFE	2147753	38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8	OLIFE	OLIFE	2147783	41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299	OHOOK	OHOOK	2184802	6	2031/06/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0	Ostation	Ostation	2173922	9	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1	Olamp	Olamp	2173915	11	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2	Obase	Obase	2173920	9	2031/04/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3	Ogrid	Ogrid	2176800	9	2031/05/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4	Drever	Drever	2186006	8	2031/06/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5	X9R cell	X9R cell	2192098	11	2031/07/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6	obuddy	obuddy	2197910	9	2031/07/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7		OKNIFE	2200227	8	2031/08/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8	Nightclaw	Nightclaw	2200925	8	2031/08/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09	Opry	Opry	2203876	8	2031/08/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0	obuy	obuy	2208832	9、35	2031/09/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1	obuy.com	obuy.com	2208834	9、35	2031/09/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2	 obuy.com	obuy.com	2244366	16、39	2032/0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3	Beagle	Beagle	2209781	8	2031/09/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4	nightour	nightour	2213686	11	2031/0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5	 OLAMP	OLAMP	2215114	11	2031/09/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6	OLIGHTWORLD	OLIGHTWORLD	2146722	35	2031/01/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7	Gotorch	Gotorch	2224995	11	2031/1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8	Goshawk	Goshawk	2224993	11	2031/1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19	Goalert	Goalert	2224994	11	2031/1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0	Sigurd	Sigurd	2241030	11	2032/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1	Flinto	Flinto	2252494	11	2032/02/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2	Arkfeld	Arkfeld	2310770	11	2032/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3	Haloop	Haloop	2313316	11	2032/11/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4	Wyvern	Wyvern	2327663	11	2033/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5	Trophy	Trophy	2350871	11	2033/04/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6	Otacle	Otacle	2228263	8	2031/11/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7	 OTACLE	Otacle	2241173	8	2032/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8	Obottle	Obottle	2229479	21	2031/1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29	Ochef	Ochef	2229361	8	2031/1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0	Puggle	Puggle	2231445	8	2031/1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1	Yucca	Yucca	2232594	8	2031/12/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2	Cuthorn	Cuthorn	2232596	8	2031/12/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3	Borzoi	Borzoi	2242750	8	2032/01/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4	Tigeroar	Tigeroar	2240998	8	2032/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5	Oclassic	Oclassic	2242763	11	2032/01/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6	Odiance	Odiance	2242957	11	2032/0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7	Acula	Acula	2220261	8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8	Zilla	Zilla	2220336	8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39	Freyr	Freyr	2386718	11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40	<i>Obulb</i>	Obulb	2429612	11	2033/12/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41	Osight	Osight	2464624	13	2034/07/09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澳大利亚
342		月牙+OLIGHT	6004048	11	2027/12/15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43		月牙+OLIGHT	6518659	9	2032/02/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44		月牙+OLIGHT	6753866	9	2033/11/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45		OLIGHT	5403906	11	2031/04/01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46	Ostation	Ostation	6508447	9	2032/02/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47	Olamp	Olamp	6457324	11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48	Obase	Obase	6508453	9	2032/02/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49	Omino	Omino	6508458	9	2032/02/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0	Ogrid	Ogrid	6508459	9	2032/02/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1	Spry	Spry	6457390	8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2	Piecer	Piecer	6457389	8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3	Drever	Drever	6473555	8	2031/1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4	X9R cell	X9R cell	6522249	11	2032/03/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5	Odin	Odin	6571133	11	2032/06/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6	obuddy	obuddy	6525971	9	2032/03/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7	Opry	Opry	6542724	8	2032/04/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8	obuy	obuy	6534644	9、35	2032/03/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59	obuy.com	obuy.com	6526056	9、35	2032/03/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0		obuy.com	6577153	16、39	2032/06/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1	nightour	nightour	6547537	11	2032/04/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2		OLAMP	6553459	11	2032/05/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3		ROFIS	6066638	11	2028/07/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4	Gotorch	Gotorch	6558664	11	2032/05/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5	Goshawk	Goshawk	6558665	11	2032/05/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6	Goalert	Goalert	6558666	11	2032/05/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7	Sigurd	Sigurd	6577008	11	2032/06/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8	Javelot	Javelot	6620210	11	2032/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69	Arkfeld	Arkfeld	6682540	11	2033/03/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0	Haloop	Haloop	6686766	11	2033/04/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1	Wyvern	Wyvern	6708362	11	2033/06/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2	Trophy	Trophy	6741795	11	2033/10/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3	Otacle	Otacle	6562076	8	2032/05/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4		Otacle	6577009	8	2032/06/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5	Obottle	Obottle	6586063	21	2032/07/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6	Ochef	Ochef	6562083	8	2032/05/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7	Tigeroar	Tigeroar	6574033	8	2032/06/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8	Oclassic	Oclassic	6577066	11	2032/06/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79	Odiance	Odiance	6586258	11	2032/07/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80	Swivel	Swivel	6566248	11	2032/06/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81		Freyr	1749024	11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82		Obulb	1776787	11	2033/12/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83	Osight	Osight	6939191	13	2035/06/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84		Osight	6954373	13	2035/08/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日本
385		月牙+OLIGHT	UK00003301068	9、11	2028/04/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86		月牙+OLIGHT	UK00003908582	9	2033/05/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87		圆圈+OLIGHT	UK00910537009	11	2032/01/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88		圆圈+OLIGHT	UK00912501094	11、35	2034/01/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89		ROFIS	UK00917115668	11	2027/08/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0	Javelot	Javelot	UK00917992529	11	2028/1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1	MARAUDER	MARAUDER	UK00918065291	11	2029/05/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2	PERUN	PERUN	UK00917982281	11	2028/11/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3	VALKYRIE	VALKYRIE	UK00918065293	11	2029/05/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4	OLIGHTSTORE	OLIGHTSTORE	UK00003563364	35	2030/1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5	OLIGHTWORLD	OLIGHTWORLD	UK00003575971	35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6		圆圈+OLANTERN	UK00003551976	11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7		圆圈+OTOOL	UK00003551978	11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8		圆圈+FREYR	UK00003551955	11	2030/1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399	OFAM	OFAM	UK00003563377	38	2030/1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0	OKNIFE	OKNIFE	UK00003565612	8	2030/12/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1	OLIFE	OLIFE	UK00003584965	8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2	OLIFE	OLIFE	UK00003584960	9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3	OLIFE	OLIFE	UK00003584980	11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4	OLIFE	OLIFE	UK00003585136	13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5	OLIFE	OLIFE	UK00003585019	14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6	OLIFE	OLIFE	UK00003585034	16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7	OLIFE	OLIFE	UK00003585063	18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08	OLIFE	OLIFE	UK00003585068	20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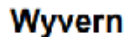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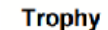
409	OLIFE	OLIFE	UK0000358 5076	21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0	OLIFE	OLIFE	UK0000358 5083	22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1	OLIFE	OLIFE	UK0000358 5093	24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2	OLIFE	OLIFE	UK0000358 5097	25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3	OLIFE	OLIFE	UK0000358 5100	38	2031/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4		OLIFE	UK0000374 8029	18、20、 21、22、 24	2032/07/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5	OHOOK	OHOOK	UK0000357 5925	6	2031/0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6	Ostation	Ostation	UK0000363 3729	9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7	Olamp	Olamp	UK0000363 3755	11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8	Obase	Obase	UK0000363 3781	9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19	Omino	Omino	UK0000363 7811	9	2031/05/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0	Ogrid	Ogrid	UK0000363 5903	9	2031/05/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1	Drever	Drever	UK0000365 4707	8	2031/06/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2	X9R cell	X9R cell	UK0000366 4737	11	2031/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3	Odin	Odin	UK0000366 4750	11	2031/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4	obuddy	obuddy	UK0000367 2826	9	2031/07/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5		OKNIFE	UK0000367 7841	8	2031/08/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6	Nightclaw	Nightclaw	UK0000367 9746	8	2031/08/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7	Opry	Opry	UK0000368 4527	8	2031/08/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8	Parrot	Parrot	UK0000369 3241	8	2031/09/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29	Beagle	Beagle	UK0000369 3454	8	2031/09/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0	obuy.com	obuy.com	UK0000374 8021	16、39	2032/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1	nightour	nightour	UK0000369 5561	11	2031/09/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2		OLAMP	UK0000370 4185	11	2031/09/2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3	OLIGHT	OLIGHT	UK0091717 1687	9、11	2027/09/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4	Gotorch	Gotorch	UK0000371 7290	11	2031/1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5	Goshawk	Goshawk	UK0000371 7299	11	2031/1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6	Goalert	Goalert	UK0000371 7277	11	2031/1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7	Sigurd	Sigurd	UK0000374 1788	11	2032/01/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8	Flinto	Flinto	UK0000375 8972	11	2032/02/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39	Arkfeld	Arkfeld	UK0000384 3163	11	2032/10/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0	Haloop	Haloop	UK0000384 6746	11	2032/11/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1	Wyvern	Wyvern	UK0000386 7358	11	2033/01/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2	Trophy	Trophy	UK0000390 3226	11	2033/04/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3	Otacle	Otacle	UK0000372 2730	8	2031/11/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4	 OTACLE	Otacle	UK0000374 3739	8	2032/01/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5	Chital	Chital	UK0000372 0102	8	2031/11/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6	Ochef	Ochef	UK0000372 1903	8	2031/11/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7	Puggle	Puggle	UK0000372 5833	8	2031/1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8	Yucca	Yucca	UK0000372 9008	8	2031/12/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49	Cuthorn	Cuthorn	UK0000372 9019	8	2031/12/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0	Borzoi	Borzoi	UK0000373 8356	8	2031/12/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1	Tigeroar	Tigeroar	UK0000373 8372	8	2031/12/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2	Oclassic	Oclassic	UK0000373 8436	11	2031/12/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3	Odiance	Odiance	UK0000374 3073	11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4	Acula	Acula	UK0000371 0727	8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5	Zilla	Zilla	UK0000371 0748	8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6	Maxfill	Maxfill	UK0000374 3058	21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7	Rubato	Rubato	UK0000375 9424	8	2032/02/25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8	Freyr	Freyr	1749024	11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59	<i>Obulb</i>	Obulb	1776787	11	2033/12/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60	Osight	Osight	UK00004073246	13	2034/07/09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61	OSIGHT	Osight	UK00004133484	13	2034/12/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英国
462	OLIGHT	OLIGHT	1126847	13	2034/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63	Javelot	Javelot	744605	11	2029/05/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64	WARRIOR	WARRIOR	734922	11	2029/05/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65	CBETAC	OCBETAC	694553	11	2028/04/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66	ROFIS	ROFIS	823289	11、35	2030/08/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67	obuy	obuy	861103	9、35	2031/09/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68	obuy.com	obuy.com	889764	16、39	2032/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69	Parrot	Parrot	849106	8	2031/09/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0	Beagle	Beagle	860155	8	2031/09/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1	Olamp	Olamp	851666	11	2031/09/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2	OLAMP	OLAMP	878536	11	2031/09/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3	OLIFE	OLIFE	867277	18	2031/11/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4	Ochef	Ochef	867276	8	2031/11/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5	Oclassic	Oclassic	888260	11	2032/0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6	Odiance	Odiance	887041	11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7	Acula	Acula	854522	8	2032/10/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8	OKNIFE	OKNIFE	866925	8	2031/11/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79	OSTATION	Ostation	884534	9	2031/10/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80	<i>Obulb</i>	Obulb	1776787	11	2033/12/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81	Osight	Osight	1085905	13	2034/07/08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俄罗斯

482	OLIGHT	OLIGHT	02116280	35	2031/01/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台湾
483		月牙+OLIGHT	02134012	11	2031/04/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台湾
484		月牙+OLIGHT	02149672	9、35	2031/06/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台湾
485		OLAMP	2218444	11	2032/04/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台湾
486		Ostation	2214730	9	2032/04/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台湾
487	Osight	Osight	2471175	13	2035/07/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台湾
488		Osight	2471176	13	2035/07/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台湾
489		月牙+OLIGHT	Kor409771	11	2034/12/14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0	OLIGHTSTORE	OLIGHTSTORE	221116053	9、11、35	2030/09/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1	Parrot	Parrot	221117828	8	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2	Beagle	Beagle	221117765	8	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3	Drever	Drever	221119534	8	2031/06/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4	Javelot	Javelot	231110836	11	2032/06/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5	Wyvern	Wyvern	231127123	11	2033/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6	Ochef	Ochef	221127709	8	2031/11/2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7	Odiance	Odiance	221134256	11	2032/01/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8	Acula	Acula	221127729	8	2031/11/2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499		Ostation	221127961	9	2031/11/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泰国
500		圆圈+OLIGHT	1028131	11	2035/09/18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新西兰
501		月牙+OLIGHT	1193552	11	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西兰
502		OLAMP	1193031	11	2031/10/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西兰
503		OKNIFE	1193033	8	2031/10/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西兰
504	OLIFE	OLIFE	1196280	18	2031/1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西兰
505	OLIFE	OLIFE	1197866	21	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西兰

506		Ostation	1193094	9	2031/10/2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西兰
507		月牙+OLIGHT	1437829	11	2028/09/04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希腊
508		月牙+OLIGHT	1437829	11	2028/09/04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以色列
509		月牙+OLIGHT	298566	11	2035/09/1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越南
510		圆圈+OLIGHT	302010058368	9、11	2030/10/31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德国
511		月牙+OLIGHT	TMA975,377	11	2032/07/1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12	Olamp	Olamp	TMA1210704	11	2033/11/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13	Obase	Obase	TMA1190610	9	2033/07/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14	Ostation	Ostation	TMA1235585	9	2034/05/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15	Omino	Omino	TMA1190675	9	2033/07/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16	Ogrid	Ogrid	TMA1190676	9	2033/07/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17	Splint	Splint	TMA1177788	8	2033/04/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18	Piecer	Piecer	TMA1177789	8	2033/04/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19	X9R cell	X9R cell	TMA1195629	11	2033/08/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0	Odin	Odin	TMA1299746	11	2035/03/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1		OKNIFE	TMA1187646	8	2033/06/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2	Nightclaw	Nightclaw	TMA1188561	8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3	Opry	Opry	TMA1225933	8	2034/03/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4	obuy	obuy	TMA1225135	9、35	2034/03/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5	obuy.com	obuy.com	TMA1225136	9、35	2034/03/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6		obuy.com	TMA1211215	16、39	2033/11/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7	Parrot	Parrot	TMA1188661	8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8	Beagle	Beagle	TMA1188662	8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29	nightour	nightour	TMA1213090	11	2033/12/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0		OLAMP	TMA119896 5	11	2033/09/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1	Drever	Drever	TMA118180 1	8	2033/05/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2	Gotorch	Gotorch	TMA120042 2	11	2033/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3	Goshawk	Goshawk	TMA120042 4	11	2033/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4	Goalert	Goalert	TMA120042 3	11	2033/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5	Sigurd	Sigurd	TMA120992 4	11	2033/11/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6	Javelot	Javelot	TMA124810 8	11	2034/08/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7	Arkfeld	Arkfeld	TMA130217 3	11	2035/03/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8		Wyvern	TMA125526 6	11	2034/09/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39		Trophy	TMA127297 5	11	2034/11/2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0	Otacle	Otacle	TMA120297 8	8	2033/10/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1		Otacle	TMA120315 7	8	2033/10/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2	Chital	Chital	TMA120182 4	8	2033/10/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3	Ochef	Ochef	TMA120422 6	8	2033/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4	Puggle	Puggle	TMA120432 2	8	2033/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5	OLIFE	OLIFE	TMA121633 1	21	2033/12/2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6	Ratel	Ratel	TMA120623 1	8	2033/11/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7	Yucca	Yucca	TMA120432 5	8	2033/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8	Cuthorn	Cuthorn	TMA120432 3	8	2033/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49	Borzoi	Borzoi	TMA120433 0	8	2033/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50	Tigeroar	Tigeroar	TMA120433 1	8	2033/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51	Oclassic	Oclassic	TMA120433 2	11	2033/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52	Odiance	Odiance	TMA121221 1	11	2033/12/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53	Acula	Acula	TMA119912 3	8	2033/09/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54	Zilla	Zilla	TMA119912 4	8	2033/09/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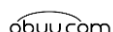
555	Maxfill	Maxfill	TMA119491 0	21	2033/08/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56	Rubato	Rubato	TMA121545 7	8	2033/12/2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57	Osight	Osight	TMA137201 7	13	2035/12/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加拿大
558		月牙+OLIGHT	212579	11	2024/12/12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乌克兰
559		月牙+OLIGHT	281638	11、35	2035/01/13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挪威
560	obuy	obuy	319588	9、35	2031/09/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挪威
561	obuy.com	obuy.com	319589	9、35	2031/09/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挪威
562	obuy.com	obuy.com	322357	16、39、 42	2032/01/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挪威
563		圆圈+OLIGHT	667974	11、35	2034/12/16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64	obuy	obuy	775657	9、35	2031/09/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65	obuy.com	obuy.com	775658	9、35	2031/09/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66	obuy.com	obuy.com	780577	16、39、 42	2032/01/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67		月牙+OLIGHT	1621857	11	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68		OKNIFE	771154	8	2031/10/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69		OLAMP	771148	11	2031/10/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70	OLIFE	OLIFE	778491	18	2031/1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71		Ostation	770853	9	2031/10/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瑞士
572		圆圈+OLIGHT	4020151626 5P	11	2035/09/18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73	Olamp	Olamp	4020210983 4T	11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74	Obase	Obase	4020210983 5S	9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75	Omino	Omino	4020211024 0U	9	2031/05/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76	Ogrid	Ogrid	4020211024 1X	9	2031/05/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77	Ostation	Ostation	4020210983 3Q	9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78	Spry	Spry	4020211207 3X	8	2031/05/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79	Splint	Splint	4020211207 2S	8	2031/05/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0	Piecer	Piecer	4020211207 1T	8	2031/05/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1		OKNIFE	4020211887 3Q	8	2031/08/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2	Nightclaw	Nightclaw	4020211889 5Q	8	2031/08/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3	Opry	Opry	4020212015 7S	8	2031/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4		月牙+OLIGHT	1621857	11	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5	Parrot	Parrot	4020212180 5Y	8	2031/09/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6	Beagle	Beagle	4020212180 6X	8	2031/09/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7	obuy	obuy	4020212290 7Q	9、35	2031/0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8	obuy.com	obuy.com	4020212290 9T	9、35	2031/0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89		obuy.com	4020220168 8P	16、39	2032/0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0	nightour	nightour	4020212240 7R	11	2031/09/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1		OLAMP	4020212316 7W	11	2031/09/2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2	Drever	Drever	4020211396 3Q	8	2031/06/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3	Gotorch	Gotorch	4020212640 0Q	11	2031/11/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4	Goshawk	Goshawk	4020212640 1W	11	2031/11/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5	Goalert	Goalert	4020212639 9W	11	2031/11/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6	Sigurd	Sigurd	4020220018 3X	11	2032/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7	Javelot	Javelot	4020221115 3V	11	2032/05/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8	Arkfeld	Arkfeld	4020226196 6P	11	2032/10/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599	Haloop	Haloop	4020226238 0W	11	2032/11/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0	Wyvern	Wyvern	4020230097 8P	11	2033/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1	Trophy	Trophy	4020230928 8X	11	2033/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2	Otacle	Otacle	4020212772 0Q	8	2031/11/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3		Otacle	4020220018 6W	8	2032/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4	Chital	Chital	4020212734 9U	8	2031/11/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5	Obottle	Obottle	4020212774 9T	21	2031/11/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6	Ochef	Ochef	4020212882 3W	8	2031/1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7	Puggle	Puggle	4020212882 7V	8	2031/1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8	OLIFE	OLIFE	4020213009 7R	18	2031/12/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09			4020213009 8P	21	2031/12/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0	Ratel	Ratel	4020212782 0U	8	2031/11/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1	Yucca	Yucca	4020212906 7V	8	2031/1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2	Cuthorn	Cuthorn	4020212906 8T	8	2031/1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3	Borzoi	Borzoi	4020220072 1Q	8	2032/01/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4	Tigeroar	Tigeroar	4020220014 3V	8	2032/01/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5	Oclassic	Oclassic	4020220136 2U	11	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6	Odiance	Odiance	4020220136 4Y	11	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7	Acula	Acula	4020212491 5S	8	2031/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8	Zilla	Zilla	4020212491 1U	8	2031/10/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19	Maxfill	Maxfill	4020220085 1W	21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20	Rubato	Rubato	4020220445 3Y	8	2032/02/28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新加坡
621		月牙+OLIGHT	4/2015/0001 0866	11	2036/02/18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菲律宾
622		obuy	4/2021/0052 2225	9、35	2033/08/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菲律宾
623	obuy.com	obuy.com	4/2021/0052 2224	9、35	2033/08/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菲律宾
624		obuy.com	4/2022/0050 2017	39	2033/04/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菲律宾
625		OLAMP	4-2021- 525144	11	2032/06/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菲律宾
626		OKNIFE	4-2021- 525289	8	2032/03/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菲律宾
627	OLIFE	OLIFE	4-2021- 529286	18	2032/03/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菲律宾

628		Ostation	4-2021-524509	9	2032/01/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菲律宾
629		月牙+OLIGHT	TM2015067487	11	2035/10/19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0	Olamp	Olamp	TM2021012324	11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1	Obase	Obase	TM2021012323	9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2	Omino	Omino	TM2021013275	9	2031/05/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3	Ogrid	Ogrid	TM2021012887	9	2031/05/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4	Ostation	Ostation	TM2021012322	9	2031/04/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5	Spry	Spry	TM2021014495	8	2031/05/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6	Splint	Splint	TM2021014494	8	2031/05/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7	Piecer	Piecer	TM2021014496	8	2031/05/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8		OKNIFE	TM2021021340	8	2031/08/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39	Nightclaw	Nightclaw	TM2021021834	8	2031/08/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0	Opry	Opry	TM2021023285	8	2031/0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1	Parrot	Parrot	TM2021025341	8	2031/09/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2	Beagle	Beagle	TM2021025342	8	2031/09/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3	obuy	obuy	TM2021026616	9、35	2031/0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4	obuy.com	obuy.com	TM2021026618	9、35	2031/09/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5		obuy.com	TM2022002174	16、39	2032/0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6	nighttour	nighttour	TM2021025685	11	2031/9/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7		OLAMP	TM2021026777	11	2031/09/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8	Drever	Drever	TM2021016414	8	2031/06/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49	Goshawk	Goshawk	TM2021030659	11	2031/11/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0	Goalert	Goalert	TM2021030661	11	2031/11/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1	Sigurd	Sigurd	TM2022000435	11	2032/01/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2	Flinto	Flinto	TM2022005079	11	2032/02/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3	Javelot	Javelot	TM2022011609	11	2032/05/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4	Arkfeld	Arkfeld	TM2022028569	11	2032/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5	Haloop	Haloop	TM2022029801	11	2032/11/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6	Diffuse	Diffuse	TM2023001136	11	2033/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7	Wyvern	Wyvern	TM2023001137	11	2033/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8	Trophy	Trophy	TM2023011504	11	2033/04/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59	Swivel	Swivel	TM2021031365	11	2031/11/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0	Otacle	Otacle	TM2021031843	8	2031/11/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1	 OTACLE	Otacle	TM2022001215	8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2	Chital	Chital	TM2021031366	8	2031/11/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3	Obottle	Obottle	TM2021032363	21	2031/1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4	Ochef	Ochef	TM2021032360	8	2031/1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5	Puggle	Puggle	TM2021033186	8	2031/1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6	OLIFE	OLIFE	TM2021034863	18	2031/12/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7	OLIFE	OLIFE	TM2021034865	21	2031/12/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8	Ratel	Ratel	TM2021032361	8	2031/11/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69	Yucca	Yucca	TM2021033775	8	2031/12/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0	Cuthorn	Cuthorn	TM2021033732	8	2031/1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1	Borzoi	Borzoi	TM2022000034	8	2032/0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2	Tigeroar	Tigeroar	TM2022001214	8	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3	Odiance	Odiance	TM2022002303	11	2032/0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4	Acula	Acula	TM2021028949	8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5	Zilla	Zilla	TM2021028948	8	2031/10/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6	Maxfill	Maxfill	TM2022001281	21	2032/01/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7	Rubato	Rubato	TM2022005 217	8	2032/03/0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马来西亚
678		圆圈+OLIGHT	2015/76973	11	2035/09/21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土耳其
679		月牙+OLIGHT	1621857	11	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土耳其
680		月牙+OLIGHT	2014/32623	11	2034/12/01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1	Beagle	Beagle	2021/27729	8	2031/09/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2	obuy	obuy	2021/28150	9	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3	obuy	obuy	2021/28152	35	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4	obuy.com	obuy.com	2021/28151	9	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5	obuy.com	obuy.com	2021/28153	35	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6		obuy.com	2022/02035	16	2032/01/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7		obuy.com	2022/02036	39	2032/01/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8	Olamp	Olamp	2021/28515	11	2031/09/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89	Drever	Drever	2021/17758	8	2031/06/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90	Oclassic	Oclassic	2022/00309	11	2032/0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91	Odiance	Odiance	2022/00830	11	2032/01/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92	Acula	Acula	2021/31874	8	2031/10/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93	OLIFE	OLIFE	2021/36438	18	2031/1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94	OLIFE	OLIFE	2021/36439	21	2031/1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95		Ostation	2021/31750	9	2031/10/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南非
696		月牙+OLIGHT	53319	11	2035/09/22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哈萨克斯坦
697		月牙+OLIGHT	40-1448829	11	2035/09/22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698	Parrot	Parrot	40-1997827	8	2033/03/2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699	obuy	obuy	40-2005174	9、35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0	obuy.com	obuy.com	40-2005175	9、35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1		obuy.com	40-2063215	16、39	2033/08/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2		OLAMP	40-2018006	11	2033/05/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3	Drever	Drever	40-1934768	8	2032/11/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4	Javelot	Javelot	40-2113943	11	2033/11/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5	Trophy	Trophy	40-2236864	11	2034/8/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6	Oclassic	Oclassic	40-2035877	11	2033/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7		OKNIFE	40-2024170	8	2033/05/1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8	Freyr	Freyr	1749024	11	2033/07/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韩国
709		圆圈+OLIGHT	3062598	11	2035/09/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
710	obuy	obuy	5126621	9、35	2031/09/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
711	obuy.com	obuy.com	5126622	9、35	2031/09/1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
712		obuy.com	5301519	16、39	2032/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
713		月牙+OLIGHT	5195462	11	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
714		OKNIFE	5201693	8	2031/11/08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
715		Ostation	5179996	9	2031/10/2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
716		圆圈+OLIGHT	IDM000768 441	11	2035/09/22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尼西亚
717	obuy	obuy	IDM000993 555	9	2031/09/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尼西亚
718	obuy.com	obuy.com	IDM000993 551	9	2031/09/1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尼西亚
719		obuy.com	IDM001144 794	16、39	2032/01/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尼西亚
720		月牙+OLIGHT	1621857	11	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尼西亚
721		OLAMP	IDM000999 488	11	2031/10/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尼西亚

722		OKNIFE	IDM001009 149	8	2031/11/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尼西亚
723		Ostation	IDM001004 879	9	2031/10/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印度尼西亚
724	OLIGHT	OLIGHT	1708849	9	2026/07/2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25	OLIGHT	OLIGHT	1708848	11	2026/07/2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26	obuy	obuy	2340329	9	2032/0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27	obuy	obuy	2340330	35	2032/01/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28	obuy.com	obuy.com	2324269	9	2031/11/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29	obuy.com	obuy.com	2335168	35	2031/12/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0	obuy.com	obuy.com	2381638	16	2032/04/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1	obuy.com	obuy.com	2381639	39	2032/04/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2		月牙+OLIGHT	1621857	11	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3	Parrot	Parrot	2329283	8	2031/11/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4	Beagle	Beagle	2329284	8	2031/11/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5	Olamp	Olamp	2331184	11	2031/11/2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6		OLAMP	2326400	11	2031/11/1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7	Drever	Drever	2293618	8	2031/09/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8	Oclassic	Oclassic	2386757	11	2032/04/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39	Odiance	Odiance	2386756	11	2032/04/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40	Acula	Acula	2342713	8	2032/01/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41		OKNIFE	2348712	8	2032/01/2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42	OLIFE	OLIFE	2352788	18	2032/0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43	OLIFE	OLIFE	2352789	21	2032/02/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44		Ostation	2343370	9	2032/01/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45	OreMake	OreMake	2371457	8	2032/03/1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墨西哥
746		月牙+OLIGHT	303719593	9	2036/03/20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47		月牙+OLIGHT	303217004	11	2034/11/2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48	obuy	obuy	305743170	35	2031/09/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49	obuy.com	obuy.com	305743189	35	2031/09/0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50		obuy.com	305865742	16、39	2032/01/2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51	OLIFE	OLIFE	305848273	18	2031/12/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52	OLIFE	OLIFE	305848264	21	2031/12/30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53		Ostation	305770873	9	2031/10/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54	Osight	Osight	306774797	13	2035/01/0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55		Osight	306775822	13	2035/01/05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中国香港
756		月牙+OLIGHT	908758600	11	2027/11/07	继受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57	obuy	obuy	924303077	9	2032/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58	obuy	obuy	924303190	35	2032/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59	obuy.com	obuy.com	924303271	9	2032/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60	obuy.com	obuy.com	924303360	35	2032/12/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61		obuy.com	925561835	16	2033/03/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62		obuy.com	925561975	39	2033/03/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63		OLAMP	924717564	11	2032/1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64		OKNIFE	924717009	8	2032/1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65	OLIFE	OLIFE	925049638	18	2033/01/1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66		Ostation	924601884	9	2033/0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巴西
767		月牙+OLIGHT	3355201	9	2032/12/2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68		月牙+OLIGHT	3740213	11	2035/10/0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69		月牙+OLIGHT	3355203	35	2032/12/29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0	obuy	obuy	3380266	9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1	obuy	obuy	3380267	35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2	obuy.com	obuy.com	3380268	9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3	obuy.com	obuy.com	3380269	35	2033/04/1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4	obuy.com	obuy.com	3409412	16	2033/07/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5	obuy.com	obuy.com	3409413	39	2033/07/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6		OLAMP	3401670	11	2033/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7		OKNIFE	3401669	8	2033/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8	OLIFE	OLIFE	3402605	18	2033/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79	OLIFE	OLIFE	3402606	21	2033/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80		Ostation	3401671	9	2033/06/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根廷
781		月牙+OLIGHT	339350	11	2030/11/1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82	obuy	obuy	360559	9	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83	obuy	obuy	360560	35	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84	obuy.com	obuy.com	360572	9	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85	obuy.com	obuy.com	360573	35	2031/09/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86	obuy.com	obuy.com	369784	16	2032/01/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87	obuy.com	obuy.com	369787	39	2032/01/31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88		OLAMP	367724	11	2031/1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89		OKNIFE	365848	8	2031/12/0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90	OLIFE	OLIFE	367745	18	2031/1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91	OLIFE	OLIFE	367751	21	2031/1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92		Ostation	367731	9	2031/1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阿联酋

793		月牙+OLIGHT	1442009713	11	2030/07/2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沙特阿拉伯
794		月牙+OLIGHT	1340788	9、11、35	2031/03/22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智利
795		月牙+OLIGHT	1621857	11	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塞尔维亚
796	/	Osight	288116	13	2035/0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芬兰
797		Osight	288115	13	2035/01/0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芬兰
798		月牙+OLIGHT	288815	11	2035/03/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芬兰
799		月牙+OLIGHT	288622	13	2035/03/1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芬兰
800	Piecer	Piecer	018477386	8	2031/05/24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欧盟

注：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拥有的境外商标情况来源于深圳市华勤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3 月出具的《涉外知识产权核查报告》。

十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傲雷电商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 V1.0	2019SR0716921	2019/07/1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	海外仓储系统 V1.0 [WMS]	2020SR0051883	2020/01/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	供应商管理系统 V1.0 [SRM]	2020SR0044805	2020/01/0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	MagentoCE 独立电商管理系统 V1.0	2020SR0542772	2020/06/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	傲雷电商辅助系统 V1.0 (OADCS)	2020SR0542764	2020/06/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	傲雷订单管理系统 V1.0	2020SR0546734	2020/06/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	傲雷自动化测试系统 V1.0 (AutoTesting)	2020SR0545087	2020/06/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	傲雷电子商务 WEB 商城平台 (OlightWebStore)	2020SR0560411	2020/06/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	傲雷商城之 VUE 接口系统 (Olight_VUE)	2020SR0560231	2020/06/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	傲雷线上独立站前端系统	2020SR0560112	2020/06/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	傲雷订单中心系统 V1.0(OCM)	2020SR1562280	2020/11/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	傲雷云平台系统 V1.0(OCP)	2020SR1562279	2020/11/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	OLIGHTFINANCE 红人佣金自动发放系统 V1.0 (OF)	2021SR0704616	2021/05/1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	基于 magento2 框架的一种售后补偿系统 V1.0(WM 补偿方案)	2021SR0752720	2021/05/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5	Magento 自定义 SEO 系统 V1.0(OLIGHTSE0)	2021SR0749912	2021/05/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6	电商平台秒杀系统 V1.0(FlashSaleSystem)	2021SR0752719	2021/05/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7	傲雷商城 REATAPI 中间件 V1.12.1(vue-storefront-api)	2021SR0752700	2021/05/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8	OLIGHTVUE 渐进式电商系统 V1.0(OLIGHTVUE 系统)	2021SR0752701	2021/05/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9	电商服务器图形化管理系统 V1.0(OLIGHTSGUI)	2021SR0819198	2021/06/0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0	傲雷发货系统 OSP	2021SR0934776	2021/06/2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1	傲雷库存中心系统 OSC	2021SR0934777	2021/06/2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2	傲雷云中台物流中心系统 OTMS	2021SR0929609	2021/06/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3	自动化仓库管理系统 OWMS	2021SR0929608	2021/06/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4	自由捆绑平台 Bundle	2021SR0962296	2021/06/2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5	企业看板系统 VisualSystem	2021SR0961994	2021/06/2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6	傲雷驾驶舱中心系统 OCockpit	2021SR0962372	2021/06/2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7	傲雷销售分析管理系统 OSAMS	2021SR0961995	2021/06/2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8	傲雷数据同步系统 ODS	2021SR0962364	2021/06/2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29	傲雷价格中心系统 finance	2021SR0962437	2021/06/2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0	SEO 链接管理系统	2021SR1078573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1	傲雷 OMobile 移动端系统	2021SR1078571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2	傲雷 OShipping 系统	2021SR1082374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3	傲雷独立站移动端电商系统	2021SR1082375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4	傲雷会员制后台管理系统	2021SR1082486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5	傲雷商城 FlashSales 倒计时程序	2021SR1082487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6	傲雷商城自动索引程序	2021SR1082477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7	傲雷云中台权限系统	2021SR1082331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8	电商平台 VUE 状态管理系统	2021SR1082332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39	商城管理系统	2021SR1082333	2021/07/2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0	可替换灯模组的营地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156731	2021/08/05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1	一款自锁开关控制的EDC手电软件	2021SR1155362	2021/08/05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2	一种可与特定台灯无线通信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1SR1153438	2021/08/05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3	一种多功能台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148275	2021/08/0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4	商城计划任务系统ScheduleV1.0	2021SR1193285	2021/08/1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5	一款自动降档的微型可充电钥匙链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201497	2021/08/1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6	一种 3D 转轮开关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201496	2021/08/1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7	一种可渐亮渐灭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201495	2021/08/1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8	一种可智能降档保护外设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194318	2021/08/1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49	一种可自动跟踪最大充电功率的充电器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202707	2021/08/1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0	一种可自动恢复最高亮度的头灯软件 V1.0	2021SR1194317	2021/08/1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1	OLIGHTSKU 物料管理系统 V1.0	2021SR1329705	2021/09/06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2	一种感光自动调节亮度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11124	2021/09/0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3	一种可兼容手电的触控座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11123	2021/09/0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4	一种可切换光源的营地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08609	2021/09/0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5	一种可主动控制风扇降低表面温度的头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09368	2021/09/0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6	可控制对外充电的营地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09588	2021/09/0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7	商城产品系统 V1.0	2021SR1359630	2021/09/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8	商城类目系统 V1.0	2021SR1359631	2021/09/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59	一种可输出高光通量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59677	2021/09/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0	一种控制充电电流的协议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59672	2021/09/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1	订单分销系统 V1.0	2021SR1463733	2021/10/0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2	一种分享成功即送赠品的系统 V1.0	2021SR1463643	2021/10/0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3	一种推荐给朋友注册或下单即可获得奖励的程序 V1.0	2021SR1463731	2021/10/0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4	一种智能电池包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463711	2021/10/0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5	一种可快捷开关的可编程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463714	2021/10/0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6	一种通过甩动开关机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466909	2021/10/0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7	一款可线性调节亮度且可切换远近光的头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512916	2021/10/15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8	一种使用红外控制球泡灯的底座软件 V1.0	2021SR1512915	2021/10/15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69	一种可低电压降档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1SR1621815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0	一种兼容台灯座功能的球泡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618523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1	一种带过温保护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1SR1618518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2	一种商品规则推荐程序	2021SR1619590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3	一种多功能工具灯控制系统嵌入式软件	2021SR1618522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4	一种可定时降档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1SR1621861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5	一种可切换光源的补光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621816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6	一种绚丽多彩的球泡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618513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7	一种语音控制的移动照明设备嵌入式软件	2021SR1621860	2021/11/0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8	一种可实现三种光源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746537	2021/11/16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79	商城用户系统 V1.0	2021SR1746541	2021/11/16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0	商城订单系统 [简称: Order] V1.0	2021SR1746543	2021/11/16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1	一种快速结账系统 V1.0	2021SR2128309	2021/12/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2	一种商品评论系统 V1.0	2021SR2128310	2021/12/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3	一种新手权益系统 V1.0	2021SR2128312	2021/12/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4	一种可调节亮度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123943	2021/12/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5	一种稳定 PWM 的移动照明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128311	2021/12/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6	一种快捷购物车程序	2022SR0043472	2022/01/0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7	一种可用于照明的氛围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0043473	2022/01/0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8	一种通过 PID 算法调节亮度控温的自行车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0043498	2022/01/0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89	一种 3D 霍尔传感器控制调光的头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0043474	2022/01/0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0	OLIGHT_灯控 APP 应用软件 V1.0	2022SR0940566	2022/07/1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1	一种兼容低工作电压的发射信号的移动照明嵌入式软件 V1.0	2022SR0932670	2022/07/1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2	一种具有激光和白光双光源选择的EDC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2SR1066191	2022/08/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3	一种支持物联网控制的台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2SR1028704	2022/08/0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4	一种尾部按键兼是充电接口的远射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2SR1432599	2022/10/2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5	一种锂电池充电和温度保护嵌入式软件	2022SR1432598	2022/10/2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6	一种转换模式的移动照明嵌入式软件	2022SR1432600	2022/10/2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7	一种带光敏控制的战术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2SR1428772	2022/10/2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8	一种可通过无线遥控控制的自行车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1417846	2022/10/26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99	炫彩灯珠的灯效驱动方式嵌入式软件	2022SR1417807	2022/10/26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0	OMall 商城代理商管理系统	2022SR1443111	2022/11/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1	OMall 商城会员系统	2022SR1445180	2022/11/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2	可通过蓝牙组网控制的炫彩营地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1443112	2022/11/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3	一款带有书写&照明&指引功能的便携式笔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1448412	2022/11/0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4	一款带有双光源照明的便携式笔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1445178	2022/11/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5	一款有多按键可发送控制协议的尾盖嵌入式软件	2022SR1446101	2022/11/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6	一种可通过无线遥控控制的工作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1445179	2022/11/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7	一种双光源可 Type-C 充电的智能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2SR1448413	2022/11/02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8	一种由甩动和按键控制的户外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2SR1445177	2022/11/0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09	一种笔灯的充电座嵌入式软件	2022SR1489706	2022/11/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0	一种霍尔开关转换光源的移动照明嵌入式软件	2022SR1489963	2022/11/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1	火力池系统	2023SR0139212	2023/01/2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2	会员有礼营销系统	2022SR1589991	2022/12/2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3	博客营销系统	2022SR1585489	2022/12/18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4	SEO 营销系统	2022SR1589826	2022/12/2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5	运费预估系统	2022SR1589851	2022/12/2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6	一种主机与电池分离且可通信的短轨道灯嵌入式软件	2023SR0177833	2023/01/31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7	需求管理系统	2023SR0393663	2023/03/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8	一种带尾部按键可编程功能的轨道灯嵌入式软件	2023SR0393664	2023/03/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19	一种带线控鼠尾可充电绿激光短轨道灯嵌入式软件	2023SR0393661	2023/03/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0	一种带屏显功能的多功能工作灯嵌入式软件	2023SR0344026	2023/03/16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1	一种可远近光切换的方形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3SR0318079	2023/03/1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2	一种兼容磁吸与 TYPEC 充电的双色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3SR0318082	2023/03/1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3	幸运大转盘系统	2023SR0344035	2023/03/16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4	页面导航系统	2023SR0338369	2023/03/1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5	一种转角可变焦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3SR0311846	2023/03/1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6	一种支持无线充与手电充电的充电宝嵌入式软件	2023SR0356456	2023/03/1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7	可通过 APP 控制的智能氛围灯嵌入式软件	2023SR0360308	2023/03/1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8	一种支持 Type-C 口烧录更新系统的战术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3SR0360310	2023/03/1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29	一种便携的照明灯嵌入式软件	2023SR0358029	2023/03/1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0	一种双光源的台灯嵌入式软件	2023SR0360317	2023/03/1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1	一种三种光源的移动照明嵌入式软件	2023SR0360309	2023/03/1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2	滚动显示档位和电量指示的移动照明嵌入式软件	2023SR0360307	2023/03/17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3	傲雷点餐系统	2023SR0486068	2023/04/1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4	OPS 服务评价管理系统	2023SR0486065	2023/04/1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5	OPS 评优评先管理系统	2023SR0497378	2023/04/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6	傲雷智能打单系统	2023SR0486067	2023/04/1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7	一款手持照明&头戴式高亮可充电手电筒嵌入式软件 V1.1	2023SR0486064	2023/04/1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8	一种带有激光与 UV 光且可照明的 EDC 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3SR0497381	2023/04/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39	一种用于生成宏定义代码的软件	2023SR0486066	2023/04/19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0	限时折扣系统	2023SR0574071	2023/05/3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1	OlightHub 智能平台	2023SR0766295	2023/06/3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2	OMall 盲盒系统	2023SR0766293	2023/06/30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3	一种可遥控旋转的智能场地灯嵌入式软件	2024SR0162374	2024/01/2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4	一种结合 Type-C 口切换多种模式的战术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4SR0301450	2024/02/2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5	一种基于卡尔曼滤波计算电池电压的战术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4SR0302189	2024/02/2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6	一款便携式双节可双充锂电巡逻执勤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4SR0300481	2024/02/23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7	一种支持与手电双向通信的充电盒嵌入式软件	2024SR0344730	2024/03/04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8	高级计划与排程(APS)系统[简称: EasyAPS]V1.0	2025SR0385763	2025/03/05	原始取得	傲雷科技	中国
149	傲雷移动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 V1.0	2019SR0752383	2019/07/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0	一种可嵌入台灯的智能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0962438	2021/06/2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1	一种白光、红外双灯的枪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078619	2021/07/2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2	一种带绿激光的枪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078618	2021/07/2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3	一种可适配电流的磁吸 USB 充电线嵌入式软件	2021SR1078617	2021/07/2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4	一种可远程线控的枪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078574	2021/07/2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5	一种手电无线充电盒嵌入式软件	2021SR1078572	2021/07/2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6	一种低电量震动提示智能枪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15165	2021/09/03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7	一种尾部按键与充电共用的智能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11099	2021/09/0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8	一种带霍尔开关信号控制的红外加白光枪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59673	2021/09/10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59	一种带头部侧按与尾部按键的多功能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59674	2021/09/10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0	一种带温度控制的白激光长枪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59675	2021/09/10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1	一种基于降压方案的远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355102	2021/09/10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2	一种带信号校准功能的防误触手电尾部按键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512901	2021/10/1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3	一种带有红外距离感应的多功能头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512947	2021/10/1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4	一种带蓝激光的多模式可调枪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512627	2021/10/1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5	一种带童锁功能的枪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512946	2021/10/1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6	一种多档位温控枪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512948	2021/10/1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7	一种可对手机无线充电的手电充电盒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512902	2021/10/1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8	一种带尾部防误触按键和侧按键的战术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1SR1618519	2021/11/03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69	一种带爆闪功能的便携式智能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746416	2021/11/16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0	一种多功能白激光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746434	2021/11/16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1	一种带有双按键和电量指示的战术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746435	2021/11/16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2	一种尾部带短路保护和充电功能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746433	2021/11/16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3	一种用于校准手电尾部信号的治具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746542	2021/11/16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4	一种可无线充电、低功耗、旋转调光的球泡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87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5	一种通过手势控制的头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928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6	可通过蓝牙控制的便携式营地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75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7	可对外快速充电、低功耗、可做警示的便携式营地灯软件 V1.0	2021SR1810848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8	一种可感应距离的补光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73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79	一种可切换光源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74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0	一种协议型尾部按键控制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47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1	一种智能的温度控制系统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927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2	一种多功能壁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92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3	一种多功能照明笔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016762	2021/12/07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4	一种红外收发一体的橱柜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97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5	一种触摸按键控制的条形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017232	2021/12/07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6	一种人体感应的条形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016763	2021/12/07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7	一款用 ADC 按键控制的 EDC 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96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8	一款可以手动调节远近光的自行车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909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89	一款适用于公路骑行且可控制温度的自行车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1810846	2021/11/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0	一种可旋转调节亮度的氛围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900216	2021/11/2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1	一种带人体感应的多功能球泡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900213	2021/11/2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2	一种带尾部防误触按键及可磁吸充电的战术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1SR1900214	2021/11/2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3	一种便携式智能球泡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900212	2021/11/2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4	一种兼具红激光和红外灯的轨道灯嵌入式软件	2021SR1900215	2021/11/2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5	一种便携式多功能头灯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128409	2021/12/24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6	一种具有掉电记忆功能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193377	2021/12/28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7	一种用呼吸灯指示充电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193378	2021/12/28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8	一种带出厂校准电压的多功能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1SR2184376	2021/12/28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199	傲雷云中台供应商管理系统(傲雷云中台 VMI)	2022SR0063153	2022/01/11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0	傲雷云中台制造执行系统(傲雷云中台 OMES)	2022SR0043497	2022/01/07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1	傲雷 OMES 移动端系统 V1.0	2022SR0299511	2022/03/0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2	一款由转盘控制的多光源可充电强光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2SR0637896	2022/05/2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3	一种充电协议与充电保护的嵌入式软件 V1.0	2022SR1028705	2022/08/08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4	原材料质量管理平台 V1.0	2022SR1229050	2022/08/2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5	成品质量管理平台 V1.0	2022SR1324737	2022/08/2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6	一种具有通过学习治具自行配置光感功能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3SR0311847	2023/03/10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7	一种由侧按键控制的自动降档户外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3SR0358031	2023/03/17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8	傲雷商品中心系统	2023SR0486063	2023/04/19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09	傲雷中心仓补货系统	2023SR0497379	2023/04/24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10	傲雷生产管理系统	2023SR1002822	2023/09/04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11	傲雷质量管理系统	2023SR1001227	2023/09/01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12	傲雷采购管理系统	2023SR1005111	2023/09/04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13	傲雷仓储管理系统	2023SR1004005	2023/09/04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14	一款便携式远射可充锂电 LED 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3SR1371004	2023/11/02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15	一种可通过充电接口给移动照明产品充电和固件升级的设备嵌入式软件 V1.0	2024SR1548188	2024/10/17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16	一款基于 MCU 构建的移动照明产品软件设计平台嵌入式软件 V1.0	2025SR0325102	2025/02/25	原始取得	东莞傲雷	中国
217	傲雷管理系统 V1.0 [OMS]	2022SR0822030	2022/06/22	原始取得	傲雷光影	中国
218	一种会员提前购物的系统	2022SR0160778	2022/01/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19	一种拉新获客的系统	2022SR0160754	2022/01/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0	一种低静态功耗的移动照明设备嵌入式软件	2022SR0164026	2022/01/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1	一种防止电量指示灯来回闪烁的移动照明嵌入式软件	2022SR0164066	2022/01/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2	一种识别不同型号电池的嵌入式软件	2022SR0160755	2022/01/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3	一种触摸滑条控制的自行车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0164067	2022/01/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4	一种可语音控制的台灯嵌入式软件	2022SR0164030	2022/01/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5	一种可自动恢复亮度的手电嵌入式软件	2022SR0168201	2022/01/26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6	Magento 商城缓存系统 V1.0	2022SR0418388	2022/03/31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7	支付管理平台 V1.0	2022SR0584414	2022/05/16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8	一种具有抬手电量指示灯呼吸亮功能手电嵌入式软件 V1.0	2022SR0814186	2022/06/22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29	电商社区交流系统 V1.0	2022SR0867783	2022/06/29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0	Obuy 电商测评系统 V1.0	2022SR0867084	2022/06/29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1	Obuy 电商积分系统 V1.0	2022SR0867779	2022/06/29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2	火力池选品刊登系统 V1.0	2022SR0867784	2022/06/29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3	Obuy 用户管理系统 V1.0	2022SR0932671	2022/07/14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4	Obuy 商城售后系统 V1.0	2022SR1034722	2022/08/08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5	Obuy 商城 seo 管理平台 V1.0	2022SR1021187	2022/08/0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6	Magento 商城报表系统 V1.0	2022SR1028436	2022/08/08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7	Magento 商城内容系统 V1.0	2022SR1034725	2022/08/08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8	Magento 商城营销系统 V1.0	2022SR1028437	2022/08/08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39	Obuy 协同系统	2022SR1443180	2022/11/01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0	Obuy 商品系统	2022SR1483432	2022/11/09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1	Magento 商城多站点系统	2023SR0139221	2023/01/28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2	Obuy 营销系统	2023SR0174073	2023/01/31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3	Magento 商城 SEO 系统	2023SR0393671	2023/03/24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4	Magento 商城权限管理系统	2023SR0393669	2023/03/24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5	Obuy 统计平台	2023SR0303441	2023/03/06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6	Magento 商城搜索系统	2023SR0318083	2023/03/13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7	Magento 商城支付系统	2023SR0338368	2023/03/14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8	Magento 商城日志系统	2023SR0338367	2023/03/14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49	Obuy 红人推广系统	2023SR0358030	2023/03/17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0	Magento 商城订阅系统	2023SR0358937	2023/03/17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1	Obuy 抽奖平台	2023SR0497380	2023/04/24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2	ObuyNPS 调查系统	2023SR0566687	2023/05/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3	Obuy 推荐有礼系统	2023SR0588621	2023/06/07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4	OBUY 会员管理系统	2023SR0580066	2023/06/0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5	O 币消费系统	2023SR0874642	2023/07/27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6	OBUY 反馈平台	2023SR1030536	2023/09/08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7	一种通过任务调度降低震动传感器动态功耗的红点瞄准镜嵌入式软件 V1.0	2024SR0751446	2024/06/03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8	一种多方向感应控制灯具的方法及系统 V1.0	2024SR0866041	2024/06/25	原始取得	深圳傲柏	中国
259	阳极生产管理系统 V1.0	2025SR1901556	2025/09/29	原始取得	中山傲彩	中国

260	表面处理质量管理体系 V1.0	2025SR2200610	2025/11/17	原始 取得	中山 傲彩	中国